南渡君臣

宋高宗及其时代

虞云国 著

论衡

南渡君臣轻社稷
中原父老望旌旗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南渡君臣

宋高宗及其时代

虞云国 著

论衡

南渡君臣轻社稷
中原父老望旌旗



上海人民出版社

版权信息

南渡君臣：宋高宗及其时代/虞云国著.—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

（论衡）

ISBN 978-7-208-15986-0

I.①南…II.①虞…III.①中国历史研究南宋②宋高宗（1107-1187）人物研究　IV.①K245.07②K827＝4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43227号

责任编辑　崔燕南

封面设计　张弥迪

论衡

南渡君臣：宋高宗及其时代

虞云国著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江阴金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11.5

插　　页　12

字　　数　210，000

版　　次　2019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68.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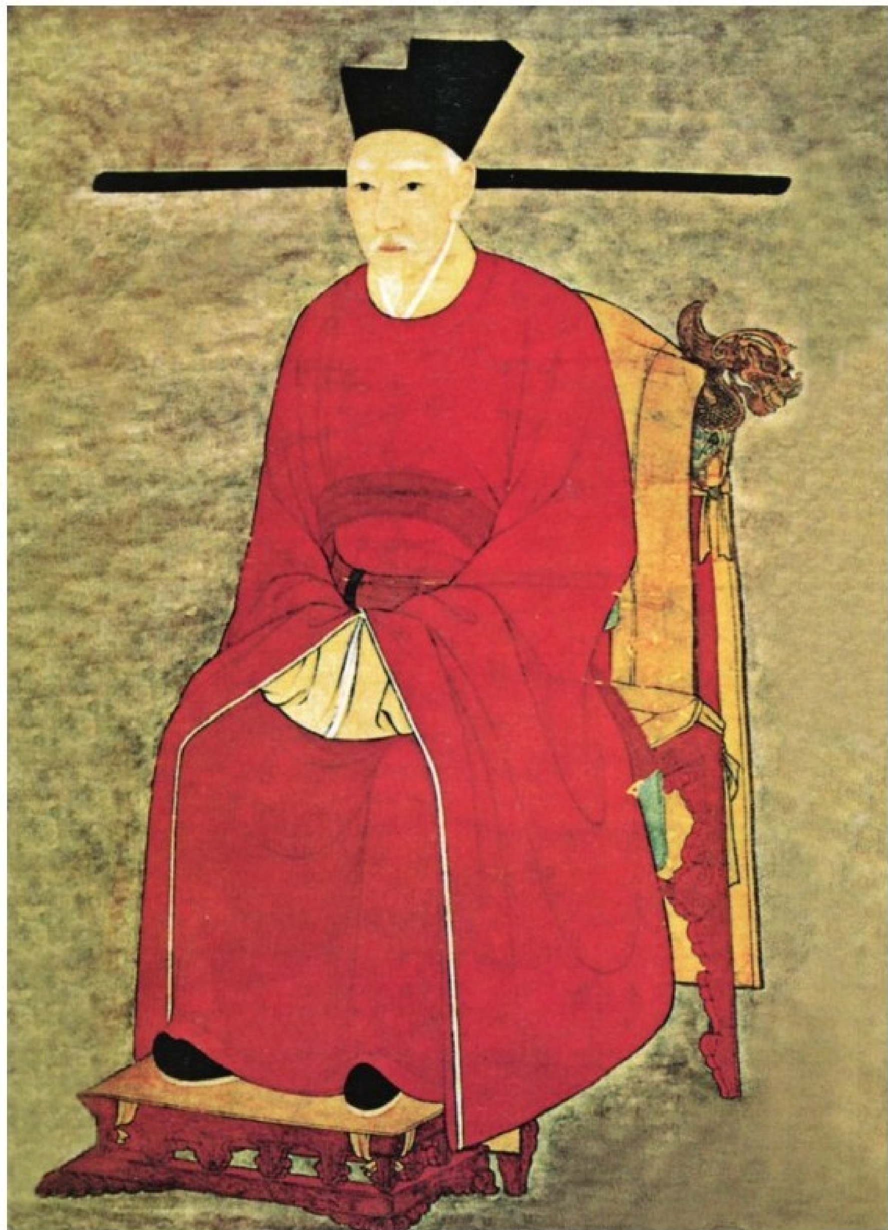
目录

版权信息
鸣谢
自序
绍兴体制与南宋史诸问题
从靖康之变到建炎南渡
苗刘之变的再评价
莫道西线无战事
刘豫与杨么
秦桧、张浚、赵鼎与李光的四重奏
宋高宗手敕岳飞《起复诏》的始末与真伪
绍兴和议与岳飞之死
宋代第二次削兵权
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读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
张俊供奉的御筵菜单
秦桧专政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读蔡涵墨《历史的严妆》
从绍兴更化到绍兴内禅
南宋高宗朝中兴语境的蜕变——重读《建炎以来系年要录》
两代君主同堂时
“中兴圣主”与《中兴瑞应图赞》
中国为何转向内在——读刘子健《中国转向内在》
附录：纪事年表



1.南宋形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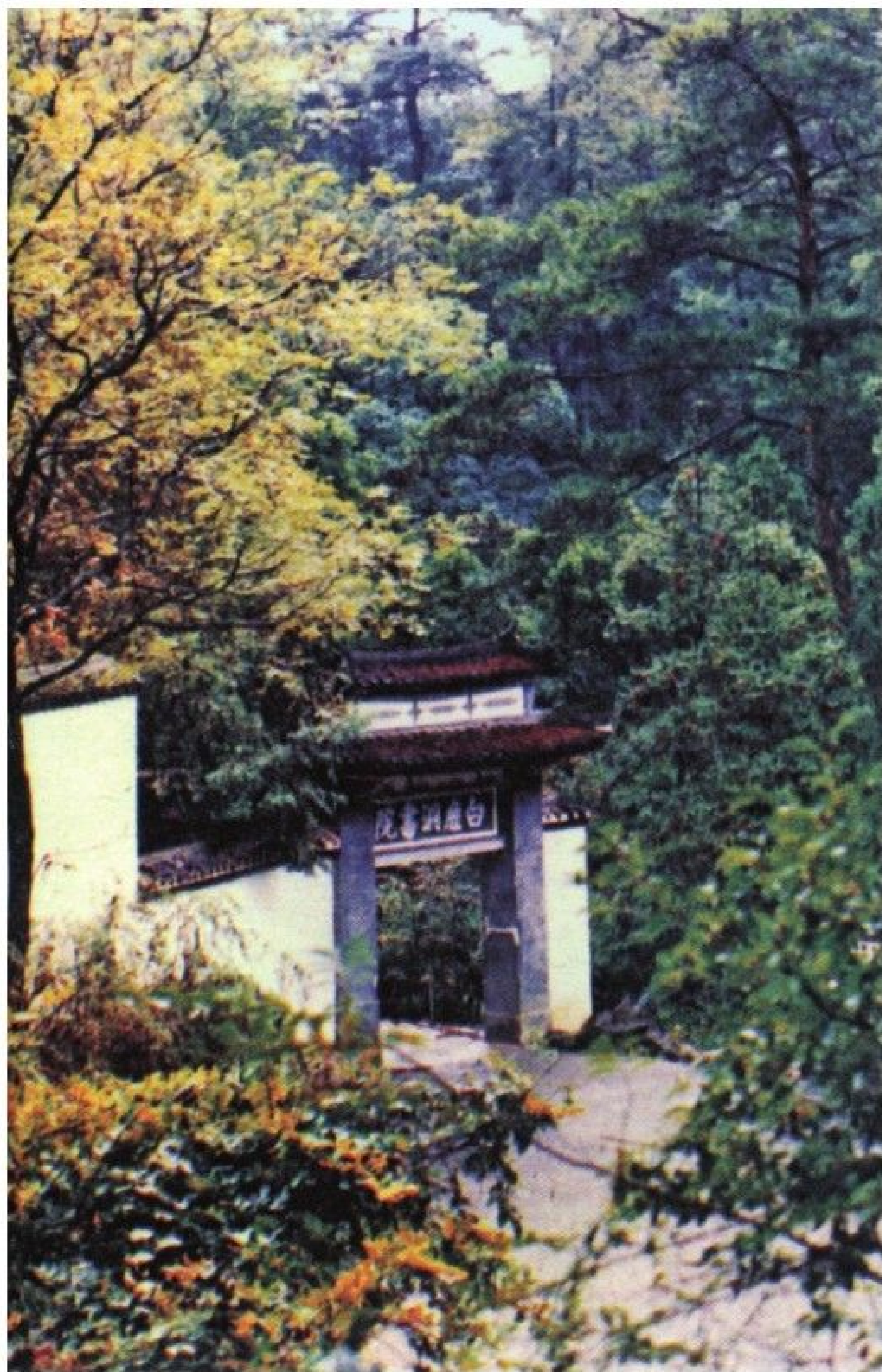
据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6册《金、南宋时期全图》，地图出版社1982年。



2.宋高宗像（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宋高宗（1107-1187），即赵构，宋徽宗第九子，曾封康王，生母为韦贤妃。靖康元年（1126）十一月，以康王为兵马大元帅。次年五月一日，在南京应天府（今河南商丘）即位，建立南宋，改元建炎。绍兴三十二年（1162）六月十一日禅位，退居德寿宫，称太上皇帝。在位三十六年。淳熙十四年（1187）十月八日卒，葬绍兴永思陵（亦称思陵）。庙号高宗。谥号累加为“受命中兴全功至德圣神武文昭仁显孝皇

帝”。



3.庐山白鹿洞书院

两宋书院勃兴，属官学以外的私学系统，为思想学问的自由探讨留出了相对独立的学术空间，先是成为宋学兴起的摇篮，既而转为理学的重镇。应天府书院、嵩阳书院、白鹿洞书院与岳麓书院时称四大书院。淳熙六年（1179），朱熹出知白鹿洞书院所在的南康军，振兴之功尤大，以至成为南宋与后代书院的楷模，他亲订的《白鹿洞书院学规》也是书院学规的典范。



4.耕获图（现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南宋佚名《耕获图》扇面形象描绘出经济重心南移后江南集约化农业的场景，画面中圩田里有人收获，有人耕种，龙骨水车正在运转；村头场上村民对登场的水稻进行打谷、堆垛、扬场、入仓等劳作。



5.钓鱼城

钓鱼城在今重庆合川东北钓鱼山上，南宋淳祐三年（1243）建成。城墙长约十三华里，均依山上陡壁而筑，嘉陵江钳形环绕其北、西、南三面；有城门八处，北门与南门各有一字城墙延伸至江边的水军码头，凭借舟船可与其他沿江山城互通声气；城内山上有稳定的水源与足够的耕地，因而成为南宋晚期山城防御体系中最具代表性的军事工事，在抗击蒙元战争中孤城雄峙达三十六年之久。这是钓鱼城保存完整的城门之一。



6.岳飞像

《中兴四将图卷》（现藏国家博物馆）摹绘了岳飞与张俊、刘光世、韩世忠四位南渡大将的肖像。经专家鉴定，这幅图卷已是摹本，而非刘松年原作。这是其中的岳飞像，虽是传摹本，仍不失为这位民族英雄最毕肖的写真。现杭州岳庙正殿的岳飞塑像，颇有后世美饰的成分。



7.杭州岳飞墓（摄影：陈洁）

岳飞被害以后，狱卒隗顺冒险背负其尸身偷葬在北山山麓下，私为标识。绍兴三十二年（1162）七月，宋孝宗宣布给岳飞“追复”，寻访到私葬坟地，以一品之礼改葬栖霞岭下，其子岳云附葬左侧。其后屡经改建与修缮，保留至今。墓前秦桧、王氏（秦桧妻）、张俊与万俟卨四人铁铸跪像应是后代附加的，跪像背后墓阙楹联曰：“青山有幸埋忠骨，白铁无辜铸佞臣”。



8.陈居中《观猎图》（现藏美国大都会艺术博物馆）

陈居中是南宋宁宗时的宫廷画家，擅长少数民族人物与番马。这幅绢本设色的纨扇画上，人物无不髡顶，双发辫后垂，身穿窄袖服，应是当时金国女真族装束。据记载，陈居中曾随使赴陕，对女真族骑猎有过真切的观察。



9.佚名《西湖图》局部（现藏上海博物馆）

南宋传世的西湖题材画颇多，但少有全景图，而这幅《西湖图》在整体上与今日西湖的许多景致仍能依稀对应。画中绘有苏堤六桥，这是宋代形成的人文景观。或说此画作者为李嵩，他是南宋中期画坛多面手，山水画自是出色当行。



10.《迎銮图》局部（现藏上海博物馆）

这卷图《石渠宝笈》原题李公麟画《李密迎秦王图》，入藏上海博物馆时改名为《宋人画人物故事》，徐邦达据画中人物多作宋人衣冠，长脚幞头尤易辨识，考定为南宋佚名画家所作《迎銮图》。据此，画卷摹绘的就是宋高宗亲往临平（今杭州）迎接韦太后从金南归的场景，时为绍兴和议生效当年的八月二十一日。李心传在《建炎以来系年要录》里这样描述："至是，自至临平奉迎。用黄麾半仗二千四百八十三人。普安郡王从。上初见太后，喜极而泣，军卫欢呼，声振天地。时宰相秦桧，枢密使张俊，太傅、醴泉观使韩世忠及侍从、两省、三衙管军从上行，皆班幄外。""普安郡王"即后来的宋孝宗。





11.《大河冰合》局部

《大河冰合》是《中兴瑞应图卷》（现藏上海龙美术馆）第十一幅。画家萧照形象地摹写了康王渡河的神奇遭遇，为其涂抹上克里斯玛型的神圣光环。



12.《脱袍见梦》局部

《脱袍见梦》是《中兴瑞应图卷》（现藏上海龙美术馆）的最后一幅。画家描绘了宋钦宗托梦宋高宗并脱袍相授的场景，而再现黄袍授受无非为了坐实宋高宗在皇统与帝位上的合法性。



13.《卤簿玉辂图卷》局部（现藏辽宁省博物馆）

此卷旧题《顾恺之殷辂图》，清代王杰等在画后的题识里指出："侍从杂戴幞头平帻，俱非殷制。惟《文献通考》载，绍兴十二年（1142）制造玉辂，青饰辂顶，六马载以行，卫士左右以青绢裹大索，钩于轴首引之而前，辂之所止有行马二，饰以彩绿。左太常，右龙旗，驾士服平巾帻，绢抹额罗绣袍，有托义、小梯，皆与图中所绘符合。其为宋时画院呈样本无疑。"由此可见，图卷摹绘的是绍兴十二年制造的卤簿玉辂，诚如清人题识所说，此也"可以想见南渡偏安规制"（《宋画全集》第3卷第2册，浙江大学出版社）。据《宋史·礼志》，为彰显皇家尊严与威权，大礼必用卤簿玉辂导行。绍兴和议后，宋高宗一再借助隆重的典礼，通过庄严的仪式感，引导朝野官民形成中兴盛世的强烈印象。

鸣谢

结集在这册小书中那几篇重头文章，都刊发在纸质版或网络版的《上海书评》与《艺术评论》上，说到作嫁之功，首先应该致谢先后主政《上海书评》的陆灏先生、黄晓峰先生与主持《艺术评论》的顾村言先生。第一篇导论因故未能刊出，但负责《私家历史》的饶佳荣先生与我做过一次关于“宋高宗绍兴体制与南宋的转向内在”的访谈，我也得以表述了基本想法。生当今世，书生无用，直感发声不易，刊文亦难，没有他们的厚意鼎助，那些文章倘若胎死腹中，这册小书就会其味寡淡得多。

责任编辑崔燕南女史贡献了富有创意的建议，包括酌情配图。这一做法，主要并非迎合图文阅读的流行风，而是藉此辅益文字未必能准确传达的图像史料。她邀约了书画史研究专家田振宇先生与孙田女史协助配图，他们的专业造诣与卓越见识弥补了我的知识短板，不仅令我获益匪浅，也使本书减少了失误。孙田女史还约请了张弥迪先生为小书设计了契合主题而深获我心的封面。在绘画、法帖、碑拓、书影、古迹与文物的图版或资料上，提供方便的专业机构有国家图书馆、上海图书馆、上海博物馆、浙江省博物馆、湖南省博物馆、福建博物院、重庆三峡博物馆、龙美术馆与杭州市园林文物局等，鼎力玉成的同道友人有陈谊、陈洁、刘刚诸先生与殷心悦女史等，隆情高义令人感铭，岂“鸣谢”两字所能了得？

付梓在即，谢不尽意！

自序

一

在所有凭吊岳坟的诗词名作中，最令人难忘的有两家，一是元代赵孟頫，一是明代文徵明。虽说是凭吊岳飞，却对南宋前期那段历史寄寓着无限感慨。

先来看赵孟頫的七律《岳鄂王墓》，其诗云：

鄂王坟上草离离，秋日荒凉石兽危。

南渡君臣轻社稷，中原父老望旌旗。

英雄已死嗟何及，天下中分遂不支。

莫向西湖歌此曲，水光山色不胜悲！

据元末陶宗仪说，杭州栖霞岭下岳飞墓“自国初以来，坟渐倾圮”，到至正九年（1349）才重加修葺（《南村辍耕录》卷3《岳鄂王》）。从“秋日荒凉石兽危”的景象来看，这首诗或作于宋元鼎革后不久，他已过及冠之年。作为赵宋宗室，赵孟頫做过官，后来出仕元朝，大为声名之累。但至少这首诗里，他还是寄托着深沉苍凉的家国之感。他感慨地追根溯源：自从岳飞冤死，便铸成了“天下中分”的局面，一直苟延到覆灭。由此可见，炎兴之际南渡君臣的所作所为，不仅左右着南宋初期的政局走向，而且影响着整个南宋的政权格局与历史命运，很值得深入探究。

岳鄂王墓

鄂王墳上草離離秋日荒涼石獸危南渡君臣輕社稷中
原父老望旌旗英雄已死嗟何及天下中分遂不支莫向
西湖歌此曲水光山色不勝悲

溪上

溪上東風吹柳花溪頭春水淨無沙白鷗自信無機事玄
鳥猶知有歲華錦纜牙檣非昨夢鳳笙龍管是誰家令人
苦憶東陵子擬問田園學種瓜

次韻劉父無逸遊南山作

絶頂清秋凌翠烟登臨應費酒如川平生能着幾兩屐負
郭何須二頃田初日出雲光射地雙溪入湖波接天升高
望遠我所愛青壁有路何當緣

赵孟頫《岳鄂王墓》

四部丛刊本影元至元五年（1339）花溪沈氏刊本《松雪斋文集》（现藏上海图书馆）中所载《岳鄂王墓》诗书影。

再来看文徵明的《满江红》，其手迹落款说明为“题宋思陵与岳武穆手敕墨本”，其词云：

拂拭残碑，敕飞字，依稀堪读。慨当初，倚飞何重，后来何酷！果是功成身合死，可怜事去言难赎。最无端，堪恨又堪悲，风波狱！

岂不念，封疆蹙，岂不念，徽钦辱。念徽钦既返，此身何属！千载休谈南渡错，当时自怕中原复。笑区区一桧亦何能，逢其欲。

《明史》本传说文徵明“主风雅数十年”，“四方乞诗文书画者接踵于道”，给人以寄迹书画而忘情政事的艺隐形象。然而，在反思南宋前期政治上，他却显现出金刚怒目的另一面相。这首词的上半阕令人悲愤地勾勒了宋高宗对岳飞从倚之“何重”到杀之“何酷”的史实，揭露宋高宗不思恢复，为保住一己统治，悍然制造岳飞冤狱。下半阕入木三分地解剖与抉发了宋高宗的阴暗心理，将其钉上了历史的耻辱柱。文徵明不可能有专制极权的现代观念，但在岳飞冤狱上，却洞烛到宋高宗至为关键的作用，而秦桧至多奉迎其私欲而已，由此也赢得了《词统》作者“自具论古只眼”的点赞。联想起1970年代末叶，学界有过究竟是谁才是杀害岳飞元凶的争辩，比起为最高皇帝辩护而将罪责推诿权相的辩方来，文徵明识见高明岂以道里计？

杭州岳庙文徵明《满江红》词碑拓片（杭州市园林文物局提供）

由此也赢得了《词统》作者“自具论古只眼”的点赞。联想起1970年代末叶，学界有过究竟是谁才是杀害岳飞元凶的争辩，比起为最高皇帝辩护而将罪责推诿权相的辩方来，文徵明识见高明岂以道里计？

当然，无论赵孟頫，还是文徵明，都是文人，诗词毕竟属于文学作品，发抒的也只是一己之感，与史学研究所追求的客观理性仍有学科的分殊。也许说来机缘巧合，笔者初习宋史也从两宋之际那段历史入手的。近年以来，基于某种历史的通感，将研究视野再次折回这一时段（具体说来，即南宋高宗时期），更多关注宋高宗与绍兴体制的关系，刊出了数篇书评或访谈。承蒙书界友人高谊，建议将这些文章辑集刊行，于是便有了这册小书。

不言而喻，书名截取自赵孟頫诗句，大致还算切题。“南渡”点明的是时代大势。“君”当然指宋高宗（也包括他禅位以后的太上皇身份）。至于“臣”，诸文涉及的其他南宋前期人物无不在内：岳飞与韩世忠、张俊、刘光世后来被刘松年无所轩轾地画进《中兴四将图》，陈东与欧阳澈终于进了元修《宋史》的《忠义传》，张邦昌、刘豫与苗傅、刘正彦打进《叛臣传》，黄潜善、汪伯彦、秦桧与万俟卨贬入《奸臣传》；其他诸如宗泽与李纲傲立于南渡之初，吴玠与吴璘叱咤于川蜀之间，朱胜非、吕颐浩、张浚、赵鼎与李光等相继主政于庙堂之上，刘锜与虞允文先后驰名于一战之功，即便啸聚洞庭湖的钟相、杨么，炮制《中兴瑞应图赞》的萧照、曹勋，也无一不是君主政体下的一介臣民。

尽管赵孟頫诗里的“南渡”说的是“建炎南渡”，但历史上中原政权有过两次南渡，前有东晋元帝的南渡，后有南宋高宗的南渡。为了让普通读者一瞥书名就能明白所指，责编燕南女史以书业眼光建议是否加个副题：“宋高宗及其时代”。在这册小书里，宋高宗倒确是无所不在的，但毕竟不是对他的全方位研究（这一方面自有王曾瑜先生的《荒淫无道宋高宗》，河北人民出版社，1999年），主要仍集中在政治史层面；即便讨论“中兴语境”与《中兴瑞应图》时涉及了思想文化等领域，着眼点仍在政治，社会经济领域几乎无所涉及，还远称不上是一部名副其实的时代史，这是必须说明的。也就是说，现在的副题主要出于醒目的考虑，真正的时代史只能期待将来。

二

本书辑入诸文的刊布年代跨度颇大，最早一篇在1980年代中期，距

今已三十余年；而几篇书评与读书记则是近年作品，也是重点所在。撰作之际各文既有侧重，结集以后尽管聚焦明确，但就全书而言，仍有若干问题有待抉发，置于首篇的《绍兴体制与南宋史诸问题》便有这种导读性质，也基本上表达了近年以来我对南宋史的总体性思考。在我看来，既然刘子健把中国转向内在的历史坐标点定格在南宋高宗时代，绍兴体制又是宋高宗一手打造的，毋宁说这是内在转向在政治体制上的集中表现，其间必然存在着内在关系。倘若将转向内在论与绍兴体制说两者结合起来考察，或许能对南宋史形成一种通贯性的诠释架构。从理论上说，政治体制一经改变，必然会对整个社会的其他领域产生一种统摄性的弥散影响。但这种影响波及政治生态、社会经济、思想文化诸领域时，究竟造成怎样的具体表现，又是如何在全局的共性下表现出个性的特征。就我而言，其中许多问题迄今尚未思考得很清晰与很成熟，仍有待于深入的研究。这篇导论只是供进一步探索的一份提纲。

《从靖康之变到建炎南渡》展现了从靖康之变北宋王朝刹那间溃灭到建炎南渡宋高宗政权初步立足的历史过程；《莫道西线无战事》补叙了前文未说及的宋金西线战况。《苗刘之变的再评价》与《刘豫与杨么》分别论述了南宋政权立足初期所面临的御营武将反侧、境内民众动乱与中原叛臣立国的严峻挑战。《秦桧、张浚、赵鼎与李光的四重奏》围绕着绍兴体制确立前四位主政大臣间的进退杯葛，勾勒出宋高宗与宰辅大臣之间错综曲折的君臣关系，以及为何最终独相秦桧的幽微考量。《宋高宗手敕岳飞〈起复诏〉的始末与真伪》《绍兴和议与岳飞之死》都是以民族英雄岳飞为主角的，探讨了在宋金和战上宋高宗与岳飞的君臣关系为何从“倚飞何重”向“后来何酷”逆转的；前文借助于考辨赝品手诏，从侧面反映出绍兴六年宋高宗对岳飞的倚重，后文既描述了岳飞抗金的卓著战功，也回顾了他如何招致杀身之祸的。《宋代第二次削兵权》探讨南宋初年在武将崛起的情势下，宋高宗与各派朝臣如何以祖宗家法为圭臬共谋收夺诸大将兵权的。《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虽仍以削兵权为主题，论域已拓展到南宋君主政体运行模式的逆转与绍兴体制的确立，自觉较之前文开掘更见深入。《张俊供奉的御筵菜单》与《秦桧专政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先后以宋高宗最倚信的大将张俊与权相秦桧为对象，前文仅是以御筵菜单为话头的随笔，后文以秦桧形象为切入点，分析了绍兴体制下权相专政的历史实相，分量之重是前文无法相比的。《从绍兴更化到绍兴内禅》概述了后秦桧时期宋高宗的绍兴更化、对金和战与绍兴内禅。《南宋高宗朝中兴语境的蜕变》从历时性角度勾画出整个宋高宗朝中兴语境的蜕变轨迹，在“中兴”解释权上如何从未定

一说转向定于一尊的，在“中兴”话语权上是如何从各抒己见变为不许妄议的，以国家权力诱导操控政治话语为视角，有力揭示出绍兴体制的极权底色。

本书叙事虽以南宋高宗朝为主体，在时段上却适度下延到宋孝宗时期，其时宋高宗作为太上皇，宋孝宗作为今皇帝，实际上不过是君主政体下一种特定的君臣父子关系。《两代君主同堂时》叙述了宋高宗以太上皇之尊所拥有的特权，包括在个人物欲上的挥霍享受，在宋金关系上的干预掣肘。《中兴圣主与他的〈中兴瑞应图赞〉》是宋孝宗乾道末年两代君主共同拍板的政宣型名画，借助于政治背景的钩隐索微与图像文本的历史解读，指出这不啻是太上皇借助图像宣传以期最终型塑“中兴圣主”与着力维护绍兴体制的政治遗嘱。

殿尾那篇《中国为何转向内在》，是我研习《中国转向内在》的读后感。在这部名著里，刘子健深刻阐述了两宋之际的传统中国为何与如何转向内在的。而导致这一转向的根本动因，也正是《南渡君臣》探寻的主题：宋高宗一手打造了绍兴体制，最终致使北宋全盛期中枢权力相对制衡的良性政体彻底逆转为君主极权体制。以这篇书评来曲终奏雅，既可视为全书的代结语，更表达了我对前贤的敬意。说到底，这些文章之所以结集梓行，就是企望对读者深入理解“中国转向内在”这一命题，能略尽我的绵薄之力。

这些文章刊发之时体式各异，既有专业论文，也有大众读物，既有书评，也有随笔，撰述当时各有主题，个别议论或有叠合，这是应该说明的。这次入集，为便阅读，论文删去了繁琐的注释；为了全书构成对这一时代的总体感，内有数篇取自《细说宋朝》，但作了必要的增删整合，有的作了大幅度的改写。附录的《纪事年表》，记录一代大事，以便读者查阅。

三

对南宋高宗时代为何中国转向基本定格，近年以来，我的思考确实经常萦绕在怀。倘若说《绍兴体制与南宋史诸问题》主要侧重从较宏观的视野提出了系列性的问题，那么，我也业已关注到《历史学宣言》（乔·古尔迪、大卫·阿米蒂奇著，孙岳译，格致出版社，2017年）的提示：“我们不是要用宏观史去反对微观史，而是要提出大问题，这些大问题源于特定案例研究。将宏观和微观、长期视野和短期主义相融合，这

才是关键。”而本书对“中兴语境”与《中兴瑞应图赞》的研究或可视为我对“大问题源于特定案例研究”的一种尝试。这种特定个案的研究尝试，在绍兴体制的大问题下，我仍期待能继续推进与深化。

在历史研究中，政治史无疑是最具魅力的场域。其根本诱惑在于，自跨入文明门槛之后，说到底，人类就是一种政治性的存在。政治史所关注的王朝兴亡、体制嬗递、时局异动、争战杀伐、政派起落、人事浮沉等等，最足以令后代读史者无论同情、悲悯、痛惜，还是激愤、抱恨、扼腕，从而引起慨叹，触发通感，促成反思，获取启迪。政治史研究的价值，也许正如西方史学家波里比阿（Polybius）说过的那样：“学习历史是熟悉生活和政治的最好的途径；另一方面，了解别人不幸的遭遇是最好和唯一的办法使我们勇敢地接受命运的考验。”

最后，说回赵孟頫的那句诗。毫无疑问，“轻社稷”的“南渡君臣”仅指宋高宗与权相秦桧及其追随者。“轻社稷”云云，却让人想起《孟子·尽心》篇里的名言：“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三者关系略如现代所说的人民、国家与领袖的关系。对孟子这句最富民本思想的警句，朱熹发挥说：“盖国以民为本，社稷亦为民而立，而君之尊，又系于二者之存亡，故其轻重如此。”（《孟子集注·尽心章句下》）赵孟頫诗里的“中原父老”当然也属于“民”，宋高宗建炎南渡，弃之而不顾，其后又扼断岳飞恢复中原的可能战机，他绝不是以“民为贵”的。“社稷”当时即指赵姓国家，宋高宗倒也并非完全弃之不顾的，否则他之为“君”便没了着落，缺了平台；但也决不是置于首位的，只要有“君”可做，哪怕奴颜乞和与“天下中分”。宋高宗念兹在兹的是“君为贵”，独相秦桧专政，钦定岳飞诏狱，订立宋金和议，逆转政体模式，归根结底，只是为了确保一己的君权。王夫之对他有一段激愤之论：

忘父兄之怨，忍宗社之羞，屈膝称臣于骄虏，而无愧怍之色；虐杀功臣，遂其猜防，而无不忍之心；倚任奸人，尽逐患难之亲臣，而无宽假之度。孱弱以偷一隅之安，幸存以享湖山之乐。惉滞残疆，耻辱不恤，如此其甚者，求一念超出于利害而不可得。（《宋论·高宗》）

一言以蔽之，在这位“中兴圣主”那里，他的所作所为只是出于确保专制君权的利害计算。在他那里，三者次序依次是“君为贵，社稷次之，民为轻”。在极权模式下，任何君主的骨子里莫不是如此排序的！

2019年6月初改定于沪渎三声楼

绍兴体制与南宋史诸问题

近年以来，我就南宋高宗朝政治史相继刊发过多篇书评（一是评日本学者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的《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见2017年7月10日《上海书评》；二是评美国学者蔡涵墨《历史的严妆》的《秦桧专权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见2018年1月30日《上海书评》；三是重读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的《南宋高宗朝中兴语境的蜕变》，见2019年5月11日《上海书评》），表达了我对这段历史的基本观点。毫无疑问，宋高宗与秦桧联手确立的绍兴体制（寺地遵曾概括为“绍兴和议体制”或“绍兴十二年体制”；但笔者认为，这一体制固然包含着致力于达成和议与固守和议的因素，但当时与其后的实际内涵已超出了政治、军事与外交的领域，故不妨径称为“绍兴体制”），不仅左右着南宋初期的政局走向，而且影响着整个南宋的政权格局与历史命运，很值得深入探究。既然称之为“绍兴体制”，而体制一经确立，则势必对南宋政治、经济、军事、文化诸领域都具有全局性的覆盖功能。而对绍兴体制及其与南宋史诸问题的关系，却仍有待于宋史学界的深层思考与总体阐述。限于学识，我的这种思考与阐述目前尚处于提纲式阶段，既有待于历史细节的充实展开，更寄望于学界先进的批评质疑。

一、两宋史的承袭与断裂

自“唐宋变革论”走红以来，史学界过于重视唐宋之际的历史分野，认为是古代中国与晚近中国的分水岭。倘若以一姓王朝而论，南宋自然是北宋的延续。作为南宋第一代君主，宋高宗乃北宋徽宗之子，钦宗之弟，比起东汉光武帝之于西汉帝系，血脉上正宗得多。在政治制度与祖宗家法上，南宋也一脉相承地沿袭北宋，未见有全局性与颠覆性的更革。

然而，倘若仔细推究，在立国形态上，南宋与金朝的对峙，相较北宋与辽朝的对峙，从表象看似乎相似，实际上却大异其趣。在生存空间上，南宋疆域远比北宋来得局促逼仄，仅及北宋五分之三；在军事形势上则险要尽失，金朝的战力气势也更胜于辽朝，致使南宋始终处于金骑南牧的严重威胁之下。（参见彩图1）这种严峻的外部环境迫使南宋王朝在内外政策上应激性地做出重大的调整。对外，更加缺乏自信；对

内，更加强化专权独裁。在政治文化上，与北宋全盛期相比，南宋也有明显的改变，致使有史家认为，“看官僚的政治作风，南宋也许是定型的关键期，以后各朝，始终没有改变这形态”（刘子健《南宋的君主与言官》，载《两宋史研究汇编》第19页，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7年）。这种官场政风的改变与定型，与南渡以后专制君权圆滑地玩弄制度，娴熟地掌控官僚，也显然是息息相关的。要之，随着生存空间的收缩与外部环境的恶化，无论政治生态，还是时代特色，南宋都呈现出有别于北宋的特色，两者不仅不能等量齐观，而且发生了重大的变异。在考察南宋史时，既应该关注异中之同的承袭性，更必须抉发同中之异的断裂性。

在《中国转向内在》（江苏人民出版社，2001年，下引此书仅标页码）里，刘子健别具只眼，在论述了南北宋根本性差异后指出：“从12世纪起，中国文化在整体上转向了内向化”（第7-8页）。作为历史坐标，“从12世纪起”似乎有点模糊，他先是追溯“1100年左右，倒数第二任皇帝徽宗开始滥用皇权，最终导致了北宋的悲剧性灭亡”（第72页），继而断言“通向改革大道的门紧闭着，中兴之主关上了它”（第120页）。在他看来，中国转向内在的最终推手就是号称中兴之主的宋高宗。

二、南宋高宗朝政治史的分期与主题

纵观宋高宗朝的政治史，大体可分三个阶段，每个阶段各有相对凸显的政治主题，并在各种政治势力错综复杂的合力纠缠下被裹挟着向前推进。

第一阶段从靖康之变到驻跸临安（今浙江杭州）。宋徽宗末年，正如王夫之《宋论·徽宗》所说，“君不似乎人之君，相不似乎君之相，垂老之童心，冶游之浪子，拥离散之人心以当大变，无一而非必亡之势”。靖康元年（1126）岁末，女真铁骑再度南下，东京梦华瞬间幻灭，北宋王朝轰然倒塌，这一旷世大悲剧给宋朝带来了空前的震惊与屈辱。在亡国剧变面前，仓促成立的南宋政权能否应对与渡过猝然而至的打击与动荡，为生存立足谋取可能性，是南渡君臣共同面对的政治主题。绍兴二年（1132）初以临安府定作行在为标志，表明南宋政权已基本渡过了生存震荡期。

第二阶段从驻跸临安开始到绍兴体制最终确立，政治主题是为南渡

政权确立怎样的政治体制。其间以绍兴八年（1138）秦桧独相为界标，又分为前后两期。前期近七年间，统治阶层内部以政治走向为中心进行了多方博弈，宋高宗则在观测犹疑中举棋未定。王夫之认为："故高宗之任二相（指赵鼎、张浚）也不专，谋和与战也不定，以其无忧国之忱也。乃使自虏来归之秦桧，一旦躐级其上，而执诛赏之大权，诚有以致之者，而不足深怪也。"（《宋论·高宗》）也就是说，宋高宗决定抛弃赵、张二相，起用秦桧专权，是深思熟虑的最终决策。这一"断自朕志"的决策，旨在君相无间联手，打造极权体制；却也宣告了试图回归北宋全盛期皇帝"为士大夫治天下"的政权模式的所有艰难努力彻底失败，宋高宗钦定的政权模式与统治路径已不可逆转。后期从秦桧独相到岳飞之死，宋高宗与秦桧君臣双管齐下，对内完成第二次削兵权，对外与金朝订立绍兴和议，两者相辅相成，成为绍兴和议体制的奠基石。

光宗

王夫之《宋论》手稿（现藏湖南省博物馆）

作为明清之际三大思想家，王夫之《宋论》与其《读通鉴论》都达到了传统史论应有的高度，不乏卓识灼见；当然，任何史论都是当代史，有些议论也必然受到其亲历明清剧变的深刻影响。这是《宋论·光宗》手稿残页书影。

在这一阶段，有一个值得再探究的问题。王夫之认为："宋自南渡以后，所争者和与战耳"（《宋论·宁宗》），强调和战之争是南渡君臣所面临的关键性分歧。以大历史观而论，宋金之间当然终将达成和平对峙的局面，但究竟以何种结局换取和平，是以淮河为界的方式（即绍兴和议的约定），还是推进到宋辽旧界，抑或以黄河作为分界线，既取决于南宋对金朝的总方针，也取决于宋金之间的军事角力。

建炎立国之初，宗泽联络两河义军抗金，坚守东京达一年之久，宋高宗却决意"南巡"，拒绝宗泽还师旧都主持北伐的建议，不仅坐失了力复北宋旧疆的战机，而且为金军铁骑越淮过江一再南侵让出了通道。其后直到绍兴十年（1140），岳飞北上抗金，一路奏凯，才再次迎来了克复故土的可能性。那么，倘若不是宋高宗强令班师，旋加迫害，而是如其所愿，听其继续北伐，岳飞能否直捣黄龙，完成恢复之功？

王夫之根据宋金实力的消长盈虚，认为倘若有韩世忠、刘锜与吴玠兄弟配合的话，对两种假设作出了自己的判断：

尽南宋之力，充岳侯之志，益之以韩、刘、二吴，可以复汴京、收陕右乎？曰，可也。由是而渡河以进，得则复石晋所割之地，驱女直于塞外；不得，亦据三关，东有沧瀛，西有太原，仍北宋之故宇乎？曰，不能也。（《宋论·高宗》）

在《廿二史札记·和议》里，清代史家赵翼先持模棱之说："即专任韩、岳诸人，必能成恢复之功乎，亦未必能也"；但旋即认为，就在岳飞、刘锜连获顺昌、郾城、颍昌诸捷之际，南宋倘若"使乘此势，策励诸将进兵，河以北虽不可知，而陕西、河南地未必不可得。乃当时君相方急于求成，遽令班师，遂成划淮之局，此一失也"。似乎与王夫之持论相同。

钱大昕与赵翼同时代，有《岳忠武王墓》诗云："唾手燕云愿力坚，长城何忍一朝捐。小邦誓表和亲日，大将圜扉绝命年"；另有《恭和御制题中兴圣政碑草元韵》也说："两宫竟绝还归望，二策空矜耸动能。半壁

偏安惭袖手，长城自坏愤填膺。”他激烈抨击宋高宗与秦桧为偏安乞和而坐失战机，而杀害岳飞更无异于自毁长城，致使偏安终成定局。结论是明确的，岳飞不死，长城不毁，恢复之功应该可待。

当代史家王曾瑜也认为，作为南宋初期唯一的进攻型将帅，岳飞“具备光复故地的决心和能力”（《尽忠报国：岳飞新传》第379页，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年）。当然，岳飞究竟能否光复故地，还是光复部分故地，抑或不可能光复故地，都只是古今史家的事后假说，历史的可能性并不等同于历史的现实性。然而，可能性唯有通过努力尝试，才有可能变成现实性。而宋高宗为打造绍兴体制却完全杜绝了这种可能，这才是令人扼腕的，更何况进而虐杀岳飞、自毁长城呢？而绍兴体制一经确立，划淮为界的对峙局面便成定局，偏安成为现实，“自治”无非借口。其后即便南宋有北伐恢复之心，但军事补给线过长，取胜可能性渺然。隆兴北伐试图扭转既成局面，最终仍不得不重归于和议体制；及至开禧北伐，更是极不负责的一场闹剧。

第三阶段从绍兴体制正式确立到宋高宗内禅退位。这是专制极权的绍兴体制运行期，一以贯之地固化体制成为最大的政治主题。其间以绍兴二十五年（1155）秦桧之死，又可分为前后期。前期十二年，宋高宗及其唯一的代理人秦桧终于达到了独裁模式的预定目的：与金朝的媾和换取了政权的外部安全，削夺三大将兵权与杀害岳飞则确保了政权的内部稳定。接下来，这对君相专政就是不择手段地固化绍兴体制。反对这一体制的官僚士大夫在体制外艰难表达批评的意向，却一概遭到来自体制的无情整肃与全面迫害。后期近七年间，宋高宗尽管号称“更化”，对故相秦桧生前的极端之举有所弛解，但在绍兴体制上绝无本质性的改弦更张，政治生态依旧令人窒息。

这一阶段前期，秦桧成为南宋首位权相。一般说来，权相的出现，意味着与之相对的君权受到威胁与削夺。但纵观绍兴政治，宋高宗代表的君权根本没有削弱的迹象，宋高宗的君权与秦桧的相权之间的微妙关系也是颇值得深议的。

北宋立国，中国的君主官僚政体逐渐进入最成熟的发展期，构建起包括对君权、相权与监察权等中枢权力的制约机制，使其免于滑向专制极权主义。在宋代文官体制下，这种制约机制带来的运营成本之高与行政效率之低，是毋庸赘言的。在应对南渡初期存亡危局时，这种受到制衡的君权明显表现出力不从心的症状。面对内外大变局，宋高宗对“人主

之权在乎独断”尤其有着清醒认识与高度自觉，出于向金朝乞和的政治诉求与对已收兵权的统一指挥，他迫不及待地谋求逆转既有的中枢权力制衡结构。及至绍兴体制确立，严厉扼杀异见，无情镇压政敌，更是当务之急。在这种严峻棘手的内外形势下，专制君权不仅未见削弱，反而亟须扩张。在君主官僚体制下，君权不可能代行全部的官僚行政权，必须借助相权这一最高行政权来运作整个官僚系统。但倘若容许原有制约机制继续对相权实施制衡，专制君主的权力意志势必不能顺利经由相权指令各级官僚机构有效地推行下去。而由皇帝与其钦定的唯一代理人掌控相权的独裁模式，则足以彻底阻断其他官僚介入朝廷大政的决策程序，而仅仅以执行者存在，君主的独裁意志却能藉由官僚系统而畅行无阻。

正是在绍兴前期中枢权力的制衡博弈中，宋高宗经过权衡得失与深思熟虑，最后选择了秦桧。宋高宗绝非庸弱之君，他需要有一个言听计从而强干有力的权相帮他打理和议体制确立前后的一干棘手政事，包括打击异见的势力，压制非议的舆论，都由他去画策执行，成则“圣意”独断，败则宰相代罪。总之，秦桧之为权相，完全出自宋高宗的授权。这对君相的权力关系，刘子健精准概括为“君权独运，权相密赞”（《两宋史研究汇编·引言》）。也就是说，他俩虽然互为倚用，但秦桧的相权出自宋高宗的授与，两者的权力边界与地位安顿得十分明确。秦桧把宋高宗捧成“纯王”，自己自诩“王佐”（参见《秦桧专政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正是对这种关系的准确定位。包括岳飞冤案在内，若没有宋高宗认可，秦桧绝无决断的可能。在宋高宗与秦桧的权力交易中，最终赢家是宋高宗，跪在岳飞墓前遭世代唾骂的铁像中没有宋高宗，也许不失为最好的证明。

三、绍兴体制与士大夫共治梦的破灭

在传统中国完成现代转型前，君主官僚政体的命门取决于君权。君权采取何种运作模式，不仅决定了君主政体的权力结构，而且营造出相关时期的政治生态。以儒学为立命之本的士大夫构成官僚的主体，对现实政治天然抱有用世的热情，正是有赖于这种积极入世之心，整个官僚系统才得以有效运转。然而，士大夫官僚的用世心态与经世实践又具体取决于现实的政治生态，尤其是国家权力的运作状态。11世纪中期，为后人一再引用的文彦博那句“为与士大夫治天下”的名言，可以视为士大夫官僚对参与国家权力的政治自信，这种政治自信是由北宋中期较为良好的政治生态所孕育的。然而，宋高宗与秦桧合力打造的绍兴体制不啻

明白宣示：自此以后，皇帝除与他指定的唯一代理人外，不可能再与其他士大夫官僚分享国家权力。这一君权模式一经确立，既标志着宋朝政治文化彻底转向内在，也昭告着官僚士大夫对政治权力的能动分享已经归零。前述秦桧把宋高宗定位为“纯王”，将自己定位为“王佐”，不仅在确定绍兴体制中君权与相权边界，也在为这一体制精心修妆，旨在向士大夫官僚鼓吹，在独裁模式下，依然可以大做君主“为与士大夫治天下”的赵家梦。然而，一叶落知天下秋，对现实政治极度敏感的官僚士大夫当然心知肚明，不仅原先拥有的参政议政权已经剥夺殆尽，还随时可能遭到体制的整肃与贬黜，文彦博推崇的“共治”梦早已化为泡影，哪有实现的可能呢！

在传统君主政体下，士大夫阶层只有依附于君权才能发挥其作用。当君主政权处于中央控制模式（the central con-tral）的理想状态时，君权自觉接受权力制衡，其时的君主确实“与士大夫治天下”，即依靠士大夫官僚共同治理天下，管理国家。然而，及至绍兴体制确立了独裁模式（absolutism），权相作为君权的唯一代理人，其相权也享有权力制衡的豁免权，尽管权相的身份仍是士大夫，却只是在为独裁的皇帝治天下。君不见，秦桧、史弥远、贾似道等权相及其役使的官僚门客，不也都是货真价实的士大夫吗？由此联想到学界往往无视现实政治生态的逆转，罔顾中枢权力结构的变化，无条件地推崇整个士大夫阶层“以天下为己任”的自觉意识，这种偏颇之论也确实值得反省。作为传统时代知识分子，宋代士大夫阶层也始终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或集团。当君权结构发生全局性逆转，他们中的不同群体便会以君权的用舍好恶作出应对性抉择，从而决定自身的进退行藏。在绍兴体制与其后年代里，尽管也有少数士大夫官僚，依旧“以天下为己任”而敢言直谏，批判朝政的恶化，但等待他们的只是冷遇、贬黜乃至整肃。更多的士大夫官僚则采取喑默旁观的疏离态度，好在一来他们即便赋闲家居，仍拥有退为乡绅的经济基础，二来优待士大夫官僚的祖宗家法并未改变，他们也能与官僚体制在若即若离的状态中安顿自己。卖身投靠的士大夫官僚虽然少数，却足以保证官僚体制继续运转，他们也得以从极权政治中分一杯羹。

纵观整个南宋政治史，绍兴体制确立的君主与权相结合的独裁格局，尽管在不同时段有强弱隐显之别，却几乎没有本质的变化。这种独裁模式，“权力欲却很强烈，不止君主要集权，专政的宰相，也是大权独揽，而且权相多视丞相为终身职，如秦桧、史弥远之流皆是”（王德毅《黄宽重著〈南宋史研究集〉读后感》，见《南宋史论集》第626页，

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5年）。倘若说有差别的话，无非宋高宗主动钦定了权相，而宋宁宗、宋理宗与宋度宗却被动地认可了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等既成定局的权相地位，呈现出君权无奈授与或让渡的形式。

四、绍兴体制彻底关闭变革之门

南渡以后，以秦桧为代表的新权门集团完成了权力与财富的新一轮攫夺，与北宋晚年以蔡京为代表的权门集团相比，完全有过之而无不及。以蔡京为首的权门集团借变法之名行敛财之实，致使民众对所谓变法早已彻底失望。尽管南渡以后的内外危局，更需要有勇于变革的精神与举措去应对，但变法已由蔡京集团的倒行逆施沦为一种负资产，宋高宗一度容忍赵鼎一派对变法追随者蔡京之流的批判，浅层原因即在于此，深层动机却意在关闭任何变革之门。绍兴八年，宋高宗引用“利不百，不变法”的古训，反对改易法度（《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22绍兴八年九月戊申，下简称《要录》），亮出了他对改革的基本态度。

如果说，绍兴体制确立之前，基于南宋政权立足未稳，变法或改革尚缺乏可行的环境与条件；但绍兴体制确立后，宋高宗与秦桧预期的内外安全目标已经达到，他们倘若真正志在中兴，已经具备了变革的内部条件与外部环境。然而，就在绍兴体制确立当年，这对君相的反变革立场愈发不容置疑。宋高宗明确宣布：“祖宗之法，思虑已精审，讲究已详备，不必改作，天下自治。”秦桧随即附和：“天下本无事，宜遵成宪为善。”高宗追加说“小人喜更法”，把试图改革者一概打入了“小人”行列（《要录》卷152绍兴十四年九月庚戌）。由此可见，仅仅以宋金对峙远比宋辽对峙更为严峻吃紧，来推论改革大门何以被重重关闭，显然不够全面，还应从绍兴体制的独裁性上去追究其背后的深刻原因。宋高宗与秦桧所谓的“小人”，显然将他们深为忌惮的政治异见者包括在内。倘若重启任何变革，就必须容许持不同政见的官僚士大夫重新“讲究”乃至“改作”既定的国是，他们苦心经营的独裁体制将受到公开的质疑与挑战，这是这对君相绝不容许出现的局面。

在后宋高宗时代，绍兴体制并未随着宋高宗的禅位与去世而寿终正寝，按刘子健与寺地遵的说法，这一体制实际上与南宋相始终。正是绍兴体制彻底关闭了变革之门，整个南宋，不仅再未出现过庆历新政与熙宁变法那样的统治集团自改革运动；甚至也未见任何在朝的政治派别再度公开鼓吹变法或改革，他们至多在祖宗家法的原有箩筐里各取所需地

寻找言论资源。这种“老调子已经唱完”的局面，死气沉沉地苟延到南宋的覆灭。

五、绍兴体制阴影下的南宋政风与学风

在权相秦桧的专政年代，出于维护体制与镇压政敌的需要，不惜动用以文字锻狱，以言论治罪的极端做法。正如亲历者洪迈所说：“秦氏颛国得志，益厉刑辟，以钳制士大夫，一言语之过差，一文词之可议，必起大狱，窜之岭海”（《容斋三笔》卷4《祸福有命》）。对绍兴文字狱，有学者强调，“并非出于意识形态，而是政治考虑”（蔡涵墨《历史的严妆》第85页，中华书局，2016年）。然而，意识形态与政治考虑之间何尝有明确的界限与本质的区别，或者蓄谋于政治需要而在意识形态上大做文章，或者固执于意识形态而在政治运动上大动干戈，在任何专制时代两者都不乏其例。对于绍兴体制下的文字狱，《秦桧专政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已有论述，这里且探讨其对南宋政风与学风的恶劣影响。

文字狱都由深文周纳锻成的，出于罗织的需要，专政者唯有纵容诬告一途，此即洪迈揭露的“恶子之无俚者，恃告讦以进”（同上引《祸福有命》）。面对着政治上严厉的检查与仕途上无情的打击，官僚士大夫先是试图将率直的抗议磨制成精致的批评，但随着禁令的森严与告讦的盛行，只能被迫噤若寒蝉，连细微的批评都不再发声。这种君主极权的恶性膨胀，全面背离了宋朝立国以来对官僚士大夫的宽松政策，迫使其中大多数人退守到洁身自好的底线，随之而来的便是“以天下为己任”的使命感明显低落，关注政治与忧心国事的热情全线消退，到后来连远离政治雷区的纯技术议题也都无人啃声。

官僚士大夫是君主政体的统治基础，而建炎南渡以后，南宋政权亟须士大夫官僚振作士气，同仇敌忾地去应对错综复杂的内外危局。然而，宋高宗与秦桧却出于维护独裁权力的需要，不惮动用锻铸文字狱的恐怖手段，大规模整肃持异见的官僚士大夫，无情践踏他们的人格与尊严。有史家指出：“这种为一己之私，而影响一个世代的建设与发展，恐怕是秦桧在和议与杀岳之外，更值得批判的地方”（黄宽重《秦桧与文字狱》，载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93年版《宋史丛论》第66页；该文专论秦桧与文字狱之关系，故文中“秦桧”也不妨理解为包括宋高宗在内）。就秦桧专政对南宋士气的重创，明清之际王夫之指出：

高宗越在江表，士气未复，秦桧复起而重摧之，赵（鼎）、张（浚）、胡（铨）、李（光）几不保其死，群情震慑，靡所适从，奸慝相沿，取天下之士气抑之割之者且将百年矣。（《宋论·孝宗》）

这种摧残士气的做法对整个南宋的恶劣影响，他接着有概述性描写：

其士大夫，则口虽竞而心疲，心虽愤而气茶；不肖者眈一日之娱嬉，贤者惜生平之进止；苟求无过，即自矜君子之徒，谈及封疆，且视为前生之梦。

也就是说，士气的重创造成两方面的恶果：知耻有守的士大夫为避祸而噤声，致使正气不张；而鲜廉寡耻的士人因诬告而进身，导致政风大坏。这种相反相成的政风，尽管以权相秦桧时期最为触目惊心，却也持续影响了整个南宋：官僚士大夫惩于绍兴的前鉴，已少有人再为政权的长治久安而畅所欲言，整个官场弥漫着言不由衷、无所作为乃至见风使舵、阿谀谄媚的风气。从总体上看，南宋政风呈现苟且萎靡之势，已不复有北宋全盛期那种刚直劲挺的锐气。

绍兴文字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比较正规意义的文字狱”（王曾瑜《荒淫无道宋高宗》第339页，河北人民出版社，1999年）。以言论、文字与思想治罪的恶例一经开启，且不说其远为明清文字狱之滥觞，即便南宋也再度动用过这一利器。韩侂胄为迫害政敌而悍然发动庆元党禁，便是绍兴文字狱半个世纪后的新版本。绍兴文字狱不仅直接恶化了当时政治生态，也直接影响到宋高宗朝与整个南宋的学术活动与思想创造。在恶劣肃杀的政治生态下，士大夫阶层知识生产的环境与知识产品的质量遭致严重破坏，创造性的学说与思想也转入相对停滞状态。在刘子健看来，传统文化中的经学代表着学术思想的主流与高峰，北宋经学研究极具挑战性与原创性，南宋经学研究则质量开始下降，范围趋向狭窄，“缺乏学术的多元性和创造性”；即就总体学术而论，北宋“从百花齐放透过多元化以臻成熟”，南宋则“大多数学术研究都难免相对狭隘、受制于正统、缺乏原创性”；总之，“11世纪学术发展的特点是其先锋性、开拓性，而12世纪的学术成绩则主要在整合方面”（第24、27、31页）。其中原因固然相当复杂，但绍兴体制下这种“前现代的思想控制手段”（刘子健语），不能不说是主因之一。

六、绍兴体制与宋孝宗朝政局

绍兴末年，在渡过完颜亮南侵危机，宋金重归对峙局面后，宋高宗不失时机把皇位禅让给养子宋孝宗，让他作为前台代理人。这是南宋最大的政治秀，藉以表明“中兴之主”的所谓“公天下之心”，以至当今有人竟将此事曲证为南宋已具“皇权开放的观念”，中国早就实行了“最高权力对全社会开放”的原则（参见拙文《宋朝能为“中国模式”背书吗？——评〈超越利益集团〉》，2013年10月20日《东方早报·上海书评》）。且不说绍兴内禅只是赵家人内部的皇权嬗递，今皇帝宋孝宗俨然是太上皇宋高宗另一个钦定代理人。其形式不同在于，绍兴政局中，宋高宗钦定的是权相秦桧；乾淳政局中，太上皇加冕了今皇帝。在太上皇与今皇帝并存的朝局下，宋高宗以太上皇之尊安居幕后，在紧要关头继续对大政施加着影响。

当然，今皇帝毕竟有别于旧权相。作为南宋最欲有为的君主，面对着绍兴体制的既定“国是”，宋孝宗纵有“恢复之君”的虚誉，在地缘政治与“太上圣意”的双重作用下，只得与金朝续订隆兴和议，既表明他接受“天下中分”的既成现实，也无奈承认了绍兴体制的不容摇撼。在绍兴体制上，宋孝宗与宋高宗有过分歧，有过角力，然而最终却只得无奈地屈从（参见拙文《两代君主同堂时》，载《从陈桥到厓山》，九州出版社，2016年）。这里补充两点。其一，在两代君主的并存政局下，整个宋孝宗朝隐然形成两种政治势力，主政大臣刻意回避太上皇与今皇帝的和战异见，深刻折射出绍兴体制的巨大阴影。其二，宋高宗为南宋留下了绝对独裁的君主权力结构，宋孝宗也继承了这笔政治遗产。作为今皇帝，其权力受到太上皇无形的掣肘，而外部压力与内政牵制却不时提醒他君权不能旁落。宋孝宗自然不会坐视秦桧式权相再度专政，便只能频繁更易宰相与倚信佞幸内侍。据《宋史·宰辅表》，宋孝宗朝共命相26人，任期过两年者仅4人，其他都只在任一年上下；再据《宋史·佞幸传》，宋孝宗朝入传者多达三分之一。今皇帝的这些稗政与宋高宗以太上皇之尊护驾绍兴体制有着某种草蛇灰线的关联。及至绍熙内禅，宋孝宗禅位宋光宗，这种父子君臣间微妙而龃龉的关系再次出现，方式却变为李皇后的跋扈干政与宋光宗的过宫风波（参见拙著《南宋行暮》）。

七、从秦桧开端的南宋权相政治

作为权相，秦桧也许在中国有家喻户晓的知名度；而由秦桧开端的南宋权相政治也确实引人关注，发人思考。然而，应该指出的是，南宋的权相与前代已迥然有别，不可能对君权形成颠覆性危险。之所以如

此，两方面因素不容忽略。首先，宋代家法对宰相权力已有制约性的顶层设计，无论其权势再大，也不可能一手操控整个士大夫官僚系统的运行程序与统治秩序；其次，新儒学的政治观也已深入植根于士大夫官僚群体之中，与祖宗家法共同形成强大的牵制之势，即便权臣也只能止步于权力的把持与利益的攫取，而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觊觎至尊的君权而沦为身败名裂的名教罪人。关键还在于刘子健所指出：经过唐宋之际的社会变迁，“已经没有贵族大族豪族这种社会背景和地方势力，也没有地区性军队，换言之，权尽管大，而仍旧在绝对君权的控制之下，没有篡位或割据的可能性”（《两宋史研究汇编·包容政治的特点》）。

后人提到宋代权相时，一般都列举蔡京、秦桧、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有时还追加史嵩之）。实际上，这张名单值得辨析。蔡京一生四次为相，赵翼说他还仅是“谐臣媚子伎俩，长君逢君，窃弄威福，人主能用之，亦尚能罢之”（《廿二史劄记·秦桧史弥远之揽权》）。只是君主集权模式需要由其作为代理人来行使中央控制权，而其他官僚只能例行从旁赞助，所以尽管宋徽宗一再起用他，却也能轻而易举地将其罢免。严格说来，蔡京还不足以称为权相。

换言之，宋代权相都出在南宋。秦桧、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的权相专政（韩侂胄实专朝政始自1195年，正式任相迟至十年之后，严格说来应是权臣转为权相），按照刘子健的说法，秦桧以下的权相专政都是皇帝与其代理人独断或共谋决策权的独裁模式。这种模式下的权相政治，其左右政局的累计时间长达七十年，确为其他朝代所罕见。

倘若再加甄别，这四大权相又可分为两种类型。秦桧的独相之权出于宋高宗打造绍兴和议体制之需而主动授与的，也就是说，秦桧的权相地位是宋高宗有意钦定的。而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的权相专政，都是他们专权之势已成，而由在位君主宋宁宗、宋理宗与宋度宗无奈让渡的。

这样来讨论权相政治下君权与相权之强弱消长，也许更准确到位。显而易见，权相秦桧时期，宋高宗的君权丝毫没有削弱，君权与相权是高度统一的，秦桧之政就是宋高宗之政。至于秦桧死后，宋高宗放风说“今日始免得这膝裤中带匕首”（《朱子语类》卷131《中兴至今日人物上》）云云，只是玩弄帝王的统治术，旨在把朝野对此前黑暗朝政的不满引向秦桧，绝不能解读为权相专政已对其君权形成威胁。而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的权相专政，则与宋光宗以降诸帝庸暗或不作为有

关，这三大权相下君权不张应是毫无疑问的，权相擅政径直取代了君主行政。具体地说，宋宁宗之于韩侂胄专政与史弥远专政，宋度宗之于贾似道专政，都是出于君主暗弱；而宋理宗亲政前之于史弥远，晚年之于贾似道，则都属于君主的有意不作为（前期基于感戴拥立之功与慑于专政之威的考量，晚年出于嗜欲怠政而委政权相）。总之，南宋权相政治的接踵出现，不妨说是君主对独裁权力的主动授与或无奈让渡造成的。当然，由于前述原因，无论何种类型的权相，都只是独裁模式下君权的代行者而已。即便南宋宁宗以下君权与权相之关系，也如刘子健所说，“至于君权，从宁宗起，已经成为这政体的象征。无论谁做这皇帝都差不多，不过非有这象征不可。对这象征，连权相也非尊敬不可”（《包容政治的特点》）。


1.


2.


3.


4.

贾似道鉴藏私印

贾似道（1213-1275），南宋台州天台（今属浙江）人，字师宪，号秋壑。他自开庆元年（1259）入相至德祐元年（1275）罢相，也是南宋政权走向覆灭的关键时期。作为宋季权相，他雅好文物书画，在私家园林养乐园里建有悦生堂，专门收藏名画法书，编有藏品目录《悦生古迹记》，“悦生”取自“悦生恶死”，颇可窥见其及时行乐之心与纵情声色之态。这里集存了他钤在书画上的私印（据《唐宋元私印押记集存》，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印文依次为1.秋壑珍玩；2.贾似道印；3.悦生；4.秋壑图书。

权相政治关系到南宋政治结构、朝政运作乃至有关时段历史实相等诸多问题，而所谓四大权相，就其个人品性、专权手段、危害程度与历史影响而言，也人各其面而并不相同的。王夫之就曾主张，既不能把史弥远与其他三人一视同仁，也不能将韩侂胄、贾似道与秦桧等量齐观。他评论史弥远说：“自利之私与利国之情，交萦于衷，而利国者不如其自利，是以成乎其为小人”（《宋论·宁宗》）。近年以来，从秦桧到贾似道，包括这一时段的韩侂胄与史弥远，都不乏对这些权相的新研究与新论点，这是值得关注的，也有利于对历史实相的全貌还原（参见黄宽重《“嘉定现象”的研究议题与资料》，《中国史研究》2013年第2期）。

八、南宋政治逆转与经济文化之关系

前揭笔者关于南宋高宗朝政治史的三篇书评，聚焦的是君主政体之独裁模式的形成过程，也讨论了政治文化的全面逆转及其严重影响；限于主题，未能深入讨论绍兴体制对整个南宋政治文化以外的其他领域的关系。

《中国转向内在》开篇就说：“南宋王朝在错综纷乱的战火和灾难中诞生，然而，它最初几十年的政治、文化发展趋势却将塑造此后中国的形象，其影响绵延若干世纪”（第1页）。所谓“最初几十年”，指的就是南宋高宗朝。其后，刘子健一再重申类似结论：“中国近八百年来的文化，是以南宋为领导的模式”（《略论南宋的重要性》，见《两宋史研究汇编》第80页）。这一论题的内涵与论域太过丰富与宏阔，这里试对南宋高宗朝政治逆转与南宋经济文化的关系略说私见。

刘子健认为：“国家权力始终处于传统中国舞台的中心。中国文化的命门存在于政府和意识形态（政教）当中，其混合体决定着其他一切，包括经济领域”（第144页）。这一论断，从长时段看，无疑是深刻而正

确的。即以南宋而论，尽管在后宋高宗时代，生产力仍在持续地发展，海外贸易也有长足的拓展，商品经济依然生机蓬勃，城镇化进程继续前行。但所有这些进步，并未有力摇撼君主独裁模式的顽固内核，使其改变既定的路向。相反，政治，尤其中央政权的结构模式在传统中国总是决定一切的。君主专制集权王朝在外力打击下的政权更迭（例如宋元之际与明清之际），或者极权统治出于政治考量而对经济政策的乖张改易（例如明清两代在海外贸易上厉行闭关政策），必然导致社会经济领域的逆转或倒退。

然而，应该承认，在以农业立国的帝制时代，只要国家政策与各级官吏在人民负担上不为竭泽而渔的过甚之举，经济或许是受政权命门波及最弱的领域（即便像明清两代的海禁政策对整个农业社会的冲击也不是全局性的）。尽管在宋高宗朝君权统治模式发生了重大变异，并影响了整个南宋政治史，但南宋历朝对北宋确定的主要经济政策未作根本性变动，兼之经济重心彻底南移，故而从总体上看，南宋社会经济的前行势头未见有明显的中断，反而仍有诸多值得称道之处。



航海纹菱花铜镜（现藏湖南省博物馆）

两宋是海外贸易的繁盛时期，南宋时泉州已是海上丝路的第一大港。大规模的海外贸易也体现在工艺品的图案纹饰上。这枚铜镜即以浅浮雕的铸刻工艺展现了海船在浪花中疾驶的情景：大海船桅杆高耸，劈风斩浪，船头船尾都有人在与风浪搏击。镜上方“煌丕昌天”四字蝌蚪文，蕴涵祈福祛灾之意。这类航海纹铜镜在两宋与辽金多有出土，折射出这一时期海外贸易的发展势头，构图或略有差异，但海船浪花均为图案主体。这枚是湖南出土的南宋铜镜。

至于君主政体的独裁模式对文化的影响，主要作用于士大夫层面，尤其集中在政治文化领域，具体表现即前已述及的：士大夫的文化心态与精神意识大受压抑与戕害，进而影响到思想学术领域的独立性与创新度。换言之，绍兴体制深刻冲击的主要是精英文化，此即刘子健指出的：

生命力在消退，首先是从政治领域，然后是从思想文化领域，接下来，这种受压抑之后的谨小慎微的情绪向精英文化的其他领域弥散开去。知识分子首先发生变化，其他士大夫先是观望，而后跟进。（第16页）

一方面，应该强调精英文化（尤其作为其内核的儒学思想）在整个时代文化中的核心地位与引领作用；一方面，也应该承认，绍兴体制下这种思想控制毕竟还在前现代阶段，尚未如其后的独裁政体那样水银泻地，无孔不入，达到全方位与全覆盖的程度。其他社会阶层（尤其一般市民与工商阶层）与文化领域（尤其与政治较疏离的文化范畴）尽管也能感受到冲击波，但波及的力度仍是有限度的。正因如此，其他文化领域（例如科学技术、美术工艺等领域），在南宋仍有令人瞩目的不俗成就；依托于城市经济的持续繁荣，市民文化较之北宋也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当然，肯定这些文化领域在南宋继续有可观骄人的创获时，仍不难发现绍兴体制确立的政治文化基色对整个南宋社会与文化带来的弥散性影响："南宋的局面狭小，进取精神缺乏，心胸也显得不够开阔"（前引王德毅文）。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刘子健在比较两宋文化差异时何以一言以蔽之："北宋的特征是外向的，而南宋却在本质上趋向于内敛"（《中国转向内在》第7页）。

九、得不偿失的理学官学化

南渡之初，在绍兴体制确立以前，战争状态尚未结束，思想学术也难以继续北宋的路径。独相秦桧之前，宋高宗一度采取过调和折衷的方针，宣布程氏之学与荆公新学各有可取之处，也容忍了赵鼎对王学的抨击与对程系学者的引荐。但随着赵鼎在与秦桧的政争中落败，程学也相应失势，越来越边缘化。所幸绍兴体制并未制裁民间的书院，程学虽在官学系统内未获认可，却在民间书院的夹缝中依旧顽强传承并逐渐壮大。（参见彩图3）

刘子健认为，北宋学术"令人耳目一新，具有挑战性和原创性"；相对说来，南宋学术"都难免相对狭隘、受制于正统、缺乏原创性的问题"（《中国转向内在》第24、27页）。这一说法有其独到之见，但也不尽然，南宋在宋孝宗朝相对宽松的政治文化生态下，浙东学派诸家就提供了某些北宋未有的学术成果与思想体系。这是由于，浙东学派的学术建构一方面还有赖于北宋以来士大夫阶层的事功实践充实其思想资源，另一方面也与宋孝宗时代政治生态的相对改善有着内在的关联。

经过第二代宋学大家朱熹、陆九渊、张栻与吕祖谦等不懈努力，广开书院，授徒讲学，他们与弟子们或进入官僚系统，或成为后备梯队，到宋孝宗晚年已然构成了国家权力中不容忽视的特定群体。其时，朱熹正在完成程朱理学的集大成工作，以他为领袖的道学派作为程学传人，其思想倾向也渐趋独断，对与自己并存却有分歧的其他宋学派别往往持不假宽贷的批判态度，相对缺乏一种取长补短的宽容精神。这样，不仅导致朱熹道学派与其他学派间的门户之争，也激化了与非道学派那部分官僚士大夫的矛盾。将看似突如其来的庆元党禁置于这一大背景下去考察，才能对其有更深切的把握。

韩侂胄发动庆元党禁，初衷仅出于政争的需要，却习惯性地蹈袭了绍兴体制开启的思想整肃手段。这一做法的严重后果，“则非祸中于国家，而且害延及于学术矣”（《宋论·徽宗》）。此举产生了两方面的恶劣影响，一方面彻底终结了宋孝宗主导的宽松局面，继绍兴文字狱后再次恶化了思想学术的政治生态；另一方面导致“宋代儒家的政治文化至此也耗尽了它的全部活力”（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第685页）。

随着韩侂胄倒台，史弥远取而代之。史弥远自幼接受道学教育（据黄宽重《孙应时的学宦生涯》，道学追随者孙应时曾是其家庭教师；其本人也从学于道学家杨简），又亲眼目睹韩侂胄高压整肃所付出的巨大代价：既不可能凭借国家权力将秉持道学价值观的士人连根拔除，反而留下自损形象的负面纪录。为了稳固权力统治，消解反对势力，史弥远感到与其采取阻遏打击的手法，还不如通过国家政权的巧妙运作与适度调和，将新儒学的理论整合为官方意识形态，作为国家统治思想的新资源予以承认与表彰，将在世的新儒学领袖人物吸纳进官僚系统。于是，他对已成主流的新儒学及其代表人物实行收编接纳的政策：从嘉定元年（1208）着手拟议，到嘉定十三年（1220），朱熹、张栻、吕祖谦、周敦颐与二程先后获得了追谥，朱熹的《论语》与《孟子》集注也定为太学官定教材。嘉定年间的这些举措，启动了理学官学化的进程。进入理宗朝，权相史弥远继续推动这一进程；在其继承人手里，新儒学定于一尊终告完成。

宋徽國文公朱晦菴先生遺像

從容乎禮法之場沉潛乎仁義之府是予蓋將有意焉而力莫能與也佩先師之格言奉前烈之餘矩惟闇然而日修或庶幾乎斯語



紹熙五年孟春良日熹對鏡寫真題以自警

大清光緒十五年仲秋吉旦新安余庭訓敬摹





朱熹像

这幅朱熹像原题《宋徽国文公朱晦庵先生遗像》，是清光绪十五年（1889）新安余庭训根据朱熹自画像传本摹刻的。南宋绍熙五年（1194）孟春，朱熹对镜自我写真，画成题语自勉曰："从容乎礼法之场，沉潜乎仁义之府，是予盖将有意焉，而力不能与也。佩先师之格言，奉前烈之余矩，惟闇然而日修，或庶几乎斯语。"

与韩侂胄专政下的伪学之禁相比，在史弥远时期，崇奉道学的士大夫官僚在朝廷上取得了地位，在经历了冰火两重天的巨大反差后，新儒家们不禁沉醉在期待已久的胜利之中，寄希望于由此实现内圣向外王的转化。然而正如刘子健一针见血地指出：

这胜利却得不偿失，因为专制政体从未真心诚意地要把新儒家理念转化为现实政策。从思想文化的角度来看，新正统本身反而成了专制政体的一种新的附和依从，压抑了成长的动力和多元化的发展。（第17页）

也就是说，新儒学在南宋尊为官学之后，已然丧失了北宋中期新儒学创辟期那种兼容思想、批判精神与原创活力，也标志其开始全面内转。新儒学原来就具有内省性与收敛性的一面，面对宋宁宗时期内外交困的形势，在专制政体前不能不取退守之势。尽管在朱熹理学集大成的义理建构上，"内圣"之学仍是以"外王"之政为其诉求的，仍致力于回归君臣"共治"的理想，但这种形而上的新儒家理想一旦遭遇形而下的政治生态，就暴露出其软弱无力的另一面。新儒学尊为正统意识形态后，其原先设计的"内圣外王"经世路径，随即发生了由外向内的转折与断裂，鉴于"外王"空间在专制君权（在南宋中后期首先表现为权相专政的面相）的打压与拒斥下几乎为零，致使"外王"之道淡出，"内圣"之学凸显。而无论南宋当时还是其后王朝的专制政权，尽管一脉相承地都将新儒家（实际上主要限于程朱理学）尊为国家统治思想，却绝对不会真正推行新儒学的理想架构（仅仅将其作为主流意识形态的话语宣传系统而已）；在实用政治层面则向臣民灌输新儒学中安顿政治秩序、反省自身心性的那部分内涵。当理想建构的政治主张在专制君权下不可能"得君行道"时，新儒家一再寄望于前途未卜的未来；但自新儒学尊为官学后，任何背离君主专制的变革要求，在独裁体制那里却是绝无可能的。于是，南宋以后就始终呈现刘子健论述的局面："皇朝权力，并不真要实行儒家学说，而儒家的思想权威也始终不敢对皇朝作正面的抗争。这两者之间的矛盾，是中国专制历史（政统也罢，道统也罢），绝大的失败"（《宋

末所谓道统的成立》，见《两宋史研究汇编》第282页）。

十、如何看待南宋的长期立国

也许有人不禁反问：从宋高宗朝起，既然在最高统治模式上发生了明显逆转，负面影响了整个南宋政治史，然而，无论怎么说，南宋立国也长达一百五十余年，尤其在蒙古骑兵无敌亚欧的形势下，抗御南侵竟达四十五年，这又当作如何解释呢？

确实，倘若没有蒙元强有力的最后一击，凭借半壁江山，南宋政权也许还能僵而不死地苟延下去。就政权维持而论，南宋王朝应该说不无其成功之处。若论个中原因，必须从多方面作综合性思考，而不应仅仅限囿在政权模式与政治文化的框架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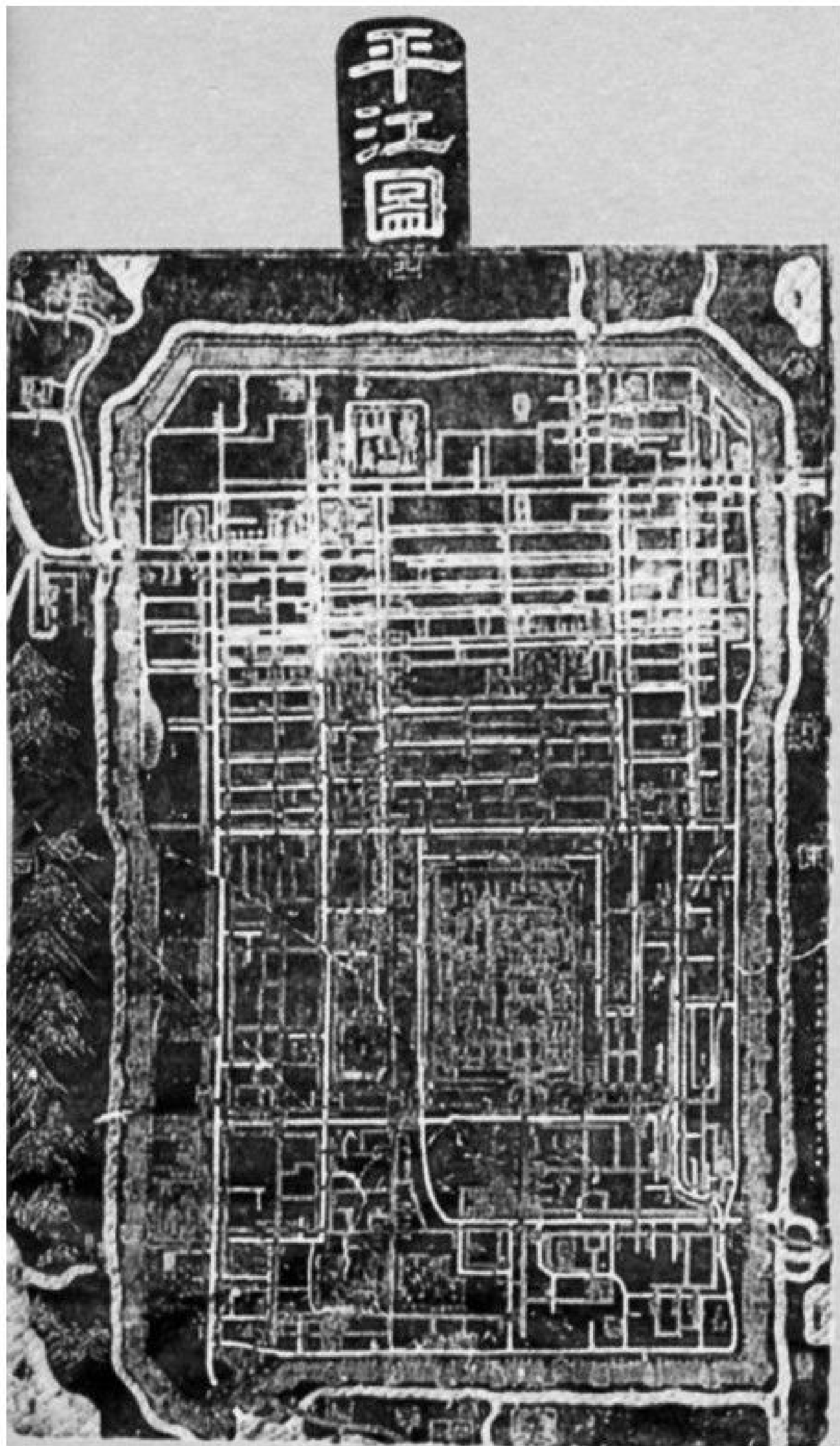
首先，南宋政权藉以立国的江南地区，在完成经济重心南移后，物产丰盈，经济繁荣，已成为当时中国最发达富庶的地区，足以为境内生齿日繁的百姓提供必要的衣食保障。（参见彩图4）南宋固然绝非有些“宋粉”讴歌的那样，是所谓“广大民众的黄金时代”，但唐宋之际社会变迁促成了生产关系的全面调整，有研究指出，南宋佃农在法律上与经济上的地位一般是提高的（参见梁庚尧《南宋的农村经济》第98-107页，新星出版社，2006年），若无重大的天灾人祸，一般农民至少能够维持必要的生存条件。

其次，较之北宋，南宋政权加于民众的负担，向来被学界苛议为重税，尤以南渡初期为筹措军费而征收经总制钱等附加税最为扰民。在宋金战争状态下，这种重税政策自然是不得已而为之，只有充足的税收才是南宋政权赖以立足的根本保障。关键在于，整个南宋，农业上的两税，征榷上的专利税，商业上的商税，总体上仍在土地所有者、工商经营者可以承受的弹性限度内。即便经总制钱等附加税，随着和平实现与经济恢复，抗议苛重的呼吁也渐趋消减。这都说明，绍兴体制确立以后，南宋农民的纳税负担，尽管宋孝宗也承认“税赋太重”（《宋史全文》卷25上《宋孝宗三》），但政府对民众财富的掠夺攫取基本控制在他们尚能容忍的维度内。

再次，南宋时期家族制度与乡村社会正经历着唐宋变迁后的重组与调整，许多士大夫或失望于朝政，或困顿于仕进，主动或被迫以乡绅身份下沉民间，以组织义役，创设社仓，建立义庄等形式，投身于宗族与

社区的公益慈善事业，致力于地方社会秩序的重建，成为南宋乡村社会中疏离国家政权的另一种协调力量。正如有研究者指出，这种协调的力量，“在维持农村经济的稳定，对冲突的力量发生了平衡的作用，使农村的不安不至于扩大，甚或消弭于无形”（上引梁庚尧书《前言》），有效加强了南宋基层社会的凝聚力与稳定性。

最后，南宋尽管政治文化上急遽逆转，政治生态也严重恶化，但这种变化对士大夫官僚与精英来说感受最为直接而敏感，这是缘于他们更高层次的政治追求明显受阻；下层民众却与之却较少休戚关系，衣食温饱的生存权对他们来说才是置于首位的。自宋光宗以降，虽有庸聩之主，却无暴虐之君；与晚明相比，基层吏治也未污浊到全面失控的程度，下层民众也少有揭竿而起的。综观绍兴体制确立后，南宋群体性事件规模不大（再未有过南渡之初钟相杨么那样大规模的起事），数量不多。在传统王朝的农业社会里，乡村的安定构成了社会的安定，农民的稳定确保了国家的稳定，这些正是南宋政权能够长期立国的深广基础。



《平江图》（现藏苏州碑刻博物馆）

北宋政和三年（1113），苏州（今属江苏）升格为平江府。这幅石刻地图在绍定二年（1229）上石。据拓片测定，该碑连额通高2.79米，宽138米，上北下南定位，全面展现了南宋大城市平江城的建筑、街道、河流与山岗等布局，是我国现存最早也最完整的城市平面图，也是南宋城镇化进程、城市经济发展的见证性文物。

至于说到南宋与蒙元的抗衡，可从双方来考察。从南宋方面说，首先，南宋政权凭借着当时中国境内最强盛的经济基地，其综合国力不仅支撑起与金朝的长久对峙，也足以支持与蒙元抗争的军事开支。其次，尽管蒙元主动进攻南宋早在宋军端平入洛的1234年，其后双方即始终处于交战状态，南宋原先抗金防线迅即转为抗蒙前沿。但蒙古主力随即再次转入西征，与此同时，南宋政权也充分利用蒙古军不可能速决速胜的大势与间歇，改变了此前与金一味求和的总政策，在战略上立足于防御，确定以两淮为前卫地区、以荆襄为联卫地区、以川蜀为边卫地区，全面强化了三大战区的总体防御战略。再次，南宋军队充分发挥火药武器的先发优势（这一优势直到宋蒙战争晚期才双方扯平）与战船水军的战术特长（这一特长也迟至襄樊之战时，忽必烈采用降将刘整之策，训练蒙古水军，才在其后战役中扼制了南宋的水战优势），兼之在地理环境上占据山水交错的地利之便，两淮战区河湖纵横，荆襄战区山峦交错，川蜀战区易守难攻，都不是蒙古骑兵能够纵横驰骋、攻无不克的。同时在战术上立足于加固城防、联络声气，其中尤以钓鱼城为代表的山城防御体系堪称战争史上的范例。（参见彩图5）最后，在与金蒙长期抗衡的防御战中，也涌现了诸如赵方、孟宗政、孟珙、杜杲、余玠、彭大雅、王坚与张珏等卓越的将帅之才。据此，王夫之认为，南宋才得以“兵犹足为兵，将犹足为将，战犹有以战，守犹有以守，胜犹非其侥幸，败犹足以自持。左支右拒于淮、襄、楚、蜀之间，不但以半割残金，而且以抗衡蒙古。垂至于将亡之际，而西川之争，旋陷旋复，襄樊之守，愈困愈坚”（《宋论·理宗》）。惟其如此，自端平入洛到厓山之战，南宋抗击蒙元前后长达四十余年，较之于蒙古军征服西亚与东欧过程中的战无不胜，其防御抵抗确实堪称顽强有效，从而也相对延长了南宋的立国期。

从蒙元方面说，之所以将南宋作为其最后对手，显然出于两方面考量：一是如前所述，南宋的地理环境并不适合其所擅长的骑兵作战；二是在所有对手中，以总体国力论，南宋也确是最为强劲的。于是，蒙元采取先易后难的军事战略，先西征扫平内陆亚欧的其他敌手，而将攻灭

南宋殿尾。设若蒙古执意改变战略，在攻灭西夏与金朝之后即倾举国之力进攻南宋，毫无疑问，双方将付出更大的代价，战争也势必更为残酷，南宋是否就能坚持如此之久，恐怕仍在未知之天。

从靖康之变到建炎南渡

北宋徽宗宣和七年（1125）十月，灭辽当年，金太宗就下诏伐宋。金军以完颜杲为都元帅，其下兵分两路：西路军以完颜宗翰（粘罕）为左副元帅，攻太原；东路军以完颜宗望（斡离不）为右副元帅，攻燕京，而后会师宋朝都城开封。岁末，得知金军逼近东京，宋徽宗匆忙禅位给长子赵桓。这年他才43岁，便早早自我下岗，把一副烂摊子撂给儿子。赵桓即宋钦宗，数日后就是新年，他宣布明年改元靖康，乞求能保佑国家安定太平。

靖康元年（1126）正月四日，新任尚书右丞李纲临危受命，兼任亲征行营使，挑起了统兵抗金的重任。他仅用了三四天，便巩固了东京防务。七日，金军打到东京城下，向好几个城门发起进攻，死伤累累而未能得手。

挟兵临城下之威，金军遣使入城，胁迫对手议和。宋钦宗求之不得，命宰相张邦昌为计议使，异母兄弟康王赵构为人质，前往金营。自正月十五起，包括名将种师道在内的勤王兵陆续抵京。种师道反对割地求和，认为东京城城高粮足，只要严密防守，金军日久必困。不久，勤王将领姚平仲说动钦宗，实行劫营之计，不料走漏消息，反遭迎击。金帅宗望遣使追究劫营之责，投降派大臣李邦彦完全推给李纲与种师道，宋钦宗即罢免二人，遣使谢罪，同意割让三镇。

消息传出，群情激愤。二月五日，太学生陈东率千余诸生伏阙上书，军民不期而至者数万（一说十余万，似乎略有夸张），要求罢黜李邦彦，复用李纲、种师道，反对割地乞和。这是一次永垂史册的学生运动，在国家危亡的关键时刻，总是学生最少顾忌，挺身而出，仗义执言，为民请命，成为民族的脊梁。宋钦宗自知大义有亏，更担心强敌压境，内乱再起，宣布李纲、种师道复职，并让李纲出面安抚学生，平息了这场风波。

金帅得知主战派占了上风，大兵久屯坚城之下，而宋朝勤王兵在外围聚集，自己将处于内外夹攻的危险境地，便萌生退意。十日，钦宗更换人质，换回了赵构与张邦昌；金军带着勒索到的金银引兵北去，开封被围近四十日后，终于解围。

金兵一退，钦宗以为危机已过，把种师道罢为宫观使，让他赋闲，声称其老迈“难以再用”。不久，命李纲代替种师道，去解太原之围，将他排挤出朝。与此同时，钦宗与太上皇徽宗在权力问题上勾心斗角，痛失了半年备战的大好时机。

金军虽迫于形势暂从开封撤围，在打交道中却看透了对手的腐败无能。当年八月，宗翰、宗望再次分东西路进攻宋朝，进攻路线对他俩来说已完全熟门熟路。

闰十一月初，两路金军再次会师东京，开始大规模攻城。钦宗这才再次想起李纲，驿召他进京领开封府，但他还在中途，东京就陷落了。与此同时，钦宗派人持蜡书前往相州，任命赵构为河北兵马大元帅，让他与河北守将火速带兵入援京城。



李纲铭文锏（现藏福建博物院）

靖康元年（1126）正月，金军兵临东京城下，李纲临危受命，守卫都城。这把锏长96.5厘米，重3.6公斤，锏身的一刃面上有嵌金篆书“靖康元年李纲制”七字，应是他当时随身佩带的武器，也是他领导东京保卫战的珍贵物证。鞘为木质，乃后代配制。

闰十一月二十五日，宋朝居然命术士郭京驱7777名“神兵”出宣化门迎击敌军，谁知一触即溃，金兵却乘虚攻入了开封城。次日，钦宗遣使金营乞和。即便到此地步，徽、钦二帝还心存侥幸，希望金军能保留赵氏社稷。金帅也摸透了他们的心理，并不立即俘虏他们，先让他们下令收缴城内的马匹、武器，剥夺宋朝的反抗能力；而后让他们为金军搜括京城官府和民间所有的金银财物。金军还索取给金太宗的贡女三千名，

犒赏金军的少女一千五百名，不仅民间妇女难逃魔爪，连不少宫嫔都投水自杀。

靖康二年（1127）正月十日，宗翰、宗望将钦宗与亲王、宰执大臣等再召到青城，把他们囚禁起来。二月六日，金帅命钦宗在青城金营中跪听金太宗诏书，宣布徽宗与钦宗废为庶人，另立别姓“以王兹土”。次日，徽宗与皇室宗族也被押往青城金营。在金军的斧钺下，二月十一日，宋朝百官集议推选另立异姓天子的问题。有人以为，为了不让金军屠城，不如推出一人应命，大家推举靖康元年做过两个月宰相的张邦昌。两天后，金军事先宣布有异议者将押赴金营，东京城里的大小官员、僧道、耆老、军民被迫签名表示“拥戴”张邦昌。

三月七日，是金帅为张邦昌行册命礼的日子。张邦昌打算自杀，有人说他被推举时不死，现在却要让一城生灵涂炭，他这才作罢。他的傀儡政权国号“大楚”，与金以黄河为界。在册立仪式上，张邦昌一再痛哭，表示自己不忍叛立。他做傀儡皇帝时，始终不立年号，不坐正殿，不受群臣朝贺，不用天子礼仪，大内宫门都贴上“臣张邦昌谨封”的封条。凡此种种，并不都是装模作样，表明他确实事出无奈，与后来伪齐皇帝刘豫有所区别。

福州鼓山石刻

这幅摩崖石刻上石在绍兴二年（1132），作者为宋哲宗第三女吴国长公主的驸马潘正夫，他刚安顿好南迁的家族，准备北赴行在朝觐，临行前五日，携四子登临鼓山，刻石记录了建炎南渡时他所在这支宗室的南渡路线，颇具史料价值。兹据拓本录文如下，兼注今地名：

靖康之间，金人犯阙，二圣北迁。逮建炎中兴，天子受命，吴国长公主始至睢阳（河南商丘）。明年寇淮甸，遂浮江而南避于钱塘（今浙江杭州）。车驾幸建康（今江苏南京），还复入觐，继适江表，会胡骑奄至，循赣水（今江西赣江）走湘湖（今湖南），溯南海（今广东）而

达闽川（今福建），馆于福唐（今福建福清东南）之神光。因登乌石山观李阳冰篆，乃得古人之遗意。越五日而赴行在所，男长卿、粹卿、端卿、温卿侍。绍兴二年仲春十三日，河南潘正夫题。

四月一日，金军押着大批俘虏和战利品分批启程北撤。俘虏包括宋徽宗、钦宗父子和他们所有的皇后、妃嫔，皇太子、亲王、公主，宗室、外戚、宰执和其他在京大臣，伎艺、工匠、娼优等各色群众，共计十余万人。战利品包括金一千万锭、银二千万锭、帛一千万匹、马一万匹以及法驾、卤簿、车辂、冠服、法物、礼器、祭器、乐器以及其他文物、图书等，不可胜计。

行前，金军焚烧了开封城郊的房屋，而开封城内早就形同废墟，老百姓饿死者日以万计，连一只老鼠都卖到几十文钱，人相食的惨剧也时有所见，再也找不到孟元老在《东京梦华录》里描写的那些繁华景象。

徽、钦二帝一行在北上途中历尽折磨，受尽屈辱，皇后受到随队金兵的性骚扰，离队小解的妃嫔遭到金军的强暴。次年八月，徽、钦二帝被辗转押抵金上京，金太宗逼他们除去袍服，朝见金朝祖庙，行献俘之礼，封宋徽宗为昏德公，封宋钦宗为重昏侯。他们的妃嫔三百余人没为奴婢，为金人浣洗衣服；其他妇女配给金军作为性奴隶，男子则在冰天雪地里服苦役。建炎四年（1130），他们被远徙到五国城（今黑龙江依兰），徽宗在绍兴五年（1135）死在当地，年五十四岁。绍兴十一年（1141），金熙宗追赠徽宗为天水郡王，改封钦宗为天水郡公。绍兴二十六年（1156），钦宗也死在五国城，年五十七岁。

经历靖康之变的人，都不会忘记这场民族的灾难、祸乱和耻辱，也称其为靖康之难、靖康之祸和靖康之耻。于是，就有刻骨铭心的雪耻情结，“靖康耻，犹未雪，臣子恨，何时灭”，在南宋凝聚成挥之不去的“恢复”意识。

靖康二年四月一日，金军北归。次日，张邦昌就听从吕好问的建议，派人寻访康王赵构。九日，他迎哲宗废后孟氏入宫，尊为元祐皇后，垂帘听政，自己退位，仍称太宰。“大楚”傀儡政权仅存32日。

这时，赵构正在济州（今山东巨野）。他在上年十一月出使金营，中途折返相州不久，就接到钦宗任命他为兵马大元帅的蜡书，开府相州。东京告急，他在大名府虽接到火速勤王的蜡诏，却只让副元帅宗泽

带部分勤王兵南下救援，自己则一路向东逃到济州。接到张邦昌派人送来的传国玺，他知道自己成为徽宗诸子中唯一没有被俘虏北去的亲王，最有资格登上皇位。于是，他移师南京应天府（今河南商丘），五月一日在府衙即位，改元建炎，是为高宗，孟后归政。史家以宋高宗即位为界，将此前的宋朝称为北宋，此后的宋朝称为南宋。



宗泽像

宗泽（1059-1128），婺州义乌（今属浙江）人，字汝霖，与李纲

同为靖康、建炎之际抗金派代表人物。卒谥“忠简”。著有《宗忠简集》。这幅宗泽像采自《中国历代名人图鉴》（上海书画出版社，1989年）。

高宗任命李纲为右相，这时，他还在赶赴应天府的路上。高宗让黄潜善任中书侍郎兼御营使，汪伯彦任同知枢密院事兼御营副使，他们是其最信任的左右手。即位之初，尽管高宗对张邦昌说过不追究，但李纲不依不饶，高宗内心也容不得他的僭逆行为，仅过一月，就将其贬官赐死。张邦昌大节固然有亏，为公议所不容，但南宋史家王称说“邦昌之僭，良有胁迫”，还是实事求是的，将其简单地视为叛臣，似乎过于苛刻。

李纲是六月一日到达应天府的。他为天下人望所归，高宗用他，一是迫于形势严峻，二是借以招徕人望。李纲主战，他的入相，最为主和的黄潜善、汪伯彦所忌恨。入秋，金人以张邦昌被杀为由，再次攻宋。黄、汪力主南逃，李纲主张坚守中原，东京留守宗泽还力请高宗还都主持恢复大计。

高宗唯恐重蹈父兄被掳的覆辙，七月，下达了“巡幸东南”的手诏，目的地是建康（今江苏南京）。李纲极力反对，抬出不久前高宗“独留中原”的承诺，迫使他收回成命，却招致高宗的憎恶。八月，李纲升为左相，黄潜善替补右相，汪伯彦进知枢密院事，对李纲成钳制之势。

当时，两河军民自发建立山水寨以保卫家乡，抗击金军，李纲命张所为河北西路招抚使，傅亮为河东经制使，前往联络，收复失地。黄、汪要撤销张所的招抚司和傅亮的经制司，葬送两河抗金的大好形势，李纲据理力争，但高宗偏袒黄、汪，御批同意。黄潜善让自己引荐的御史张浚弹劾李纲，李纲愤而辞职。高宗虚情假意挽留一番，便将其罢相。朱熹高度评价李纲，认为他“纲领大，规模宏阔，照管得始终本末，才极大，诸公皆不及”。（《朱子语类》卷131《本朝五·中兴至今日人物》）然而，直到李纲去世，他再未入朝大用过，他是南渡以后最好的宰相人选，高宗不用他的根本原因，是担心其主战给自己惹来大麻烦。



李纲像

李纲（1083-1140），邵武（今属福建）人，字伯纪，为南宋前期主战派领袖人物。卒谥“忠定”。著有《靖康传信录》《建炎时政记》《梁溪集》等。这幅《李忠定公遗像》采自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爱日堂本《李忠定公奏议》卷首。

李纲任相仅七十五日，他的罢相激起正义人士的愤慨。太学生陈东

这时也应召刚到应天府，据说他此行带着自己的棺木，决心舍生成仁。听到李纲罢相，他毫无畏惧地两次上书，希望高宗尽早罢黜黄、汪，认为“欲复中原，以定大计，非用李纲不可”，还正告高宗不应即位，责问他日后钦宗归来，不知何以自处。另一个布衣士子欧阳澈也上书指责高宗“宫禁宠乐”（即沉湎女色）。

八月二十五日，陈东与欧阳澈被斩于应天府东市，陈东四十二岁，欧阳澈仅三十一岁。宋太祖誓约有“不杀士大夫与上书言事人”一条，誓约的内容上月刚由徽宗以衣带诏的形式传送给高宗。高宗之所以大开杀戒，根本原因有三：其一，陈东对他继统合法性的怀疑，欧阳澈对他纵情声色的揭露，都触到了最痛处；其二，唯恐陈东再次激起靖康学潮那样的民变；其三，陈东等上书主张复用李纲，坚决抗金，与其逃跑的决策针锋相对。因此，高宗必置他们死地而后快，甚至不惜顶上蔑视祖训的罪名。后来，高宗对陈东之死，一再假惺惺表示痛悔，又是赠官，又是赐田，官修史书也强调他是误听了黄潜善的挑唆，无非旨在减轻公论的谴责。

杀了陈东不久，高宗就下诏“巡幸淮甸”。十月，他逃到扬州，把这个烟花繁华之地作为“行在”（即朝廷的临时驻地）。岁末，高宗将黄、汪分别迁为左、右相，把朝政全权交给他们，自己则在行宫寻欢作乐，全然不顾中原军民正与金军在浴血奋战。

十二月，金军分三路再次南侵，西路攻陕西，攻山东的东路军在渡过黄河后由完颜宗弼分率一部直逼开封，宗翰则亲率中路直攻开封与其会师。这时的开封府尹兼东京留守是宗泽，他有效部署了东京防线，粉碎了金军夹攻的计划。其后，他派人联络两河抗金义军，建立以东京为中心、两河为屏翼的抗金防线。

其时，两河山水寨星罗棋布。河东的红巾军以红巾为标志，用建炎年号，曾奇袭金军大营，差点活捉宗翰。五马山寨义军推戴自称徽宗之子的信王赵榛为首领（其真伪莫辨，一般以为是假的），实际领袖是赵邦杰和马扩，响应者达数十万。八字军由王彦领导，他是原河北招抚司的都统制，招抚司解散后率残部入太行山，部众都在脸上刺上“赤心报国，誓杀金贼”八字，受其号令的有十余万人。梁山泊水军以张荣为首，有战船数百，士兵万余，这支义军后由水路转战至两淮。

两河义军数十万都受宗泽节制，称其为“宗爷爷”。宗泽深知这些自

发的义军，是抗金斗争最可倚靠的主力，但没有朝廷的支持，迟早会归于失败。因而在开封秩序恢复正常以后，他一再上书高宗，呼吁还都，以号令抗金斗争。宗泽留守东京一年，先后上了二十四次《乞回銮疏》。

同时，宗泽派人与两河义军联系，让他们做好接应宋朝大军渡河收复两河失地的准备。建炎二年（1128）五月，他在上疏里提出六月出师渡河的计划，请高宗回京主持北伐壮举。但高宗安居扬州，置若罔闻；对宗泽的每次上奏，黄、汪都笑着以为他脑子有病。

七月，宗泽见坐失良机，忧愤成疾，与世长辞。死前，他沉痛吟诵杜诗“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三呼“过河”。宗泽一死，北方抗金形势迅速逆转，义军被逐个击破，官军分崩离析，一年以后开封再次被金军占领。

宋金战争初期，金朝有一个明确的战略，那就是追击立足未稳的南宋小朝廷，俘获高宗，以确保不再有一个赵氏政权与其为敌，以便自己扶植的傀儡政权能代表金朝统治中原地区。

建炎三年（1129）二月，完颜宗翰派兵奔袭扬州，前锋直抵天长军（今安徽天长）。三日，高宗正在扬州行宫行欢作乐，乍闻战报，吓得从此丧失了性功能，再也不能生育。他慌忙带领少数随从策马出城，仓皇渡江。传说中康王泥马渡江的故事一说即源出于此。

次日，金军攻入扬州，追至江边，军民不及撤退，死伤与落水者不胜其数。朝野以为扬州大溃退的罪责都在黄潜善和汪伯彦的身上，高宗也不满他俩不能早为之计，让自己吃足了苦头，遂将他俩罢相，任命朱胜非为右相，王渊签书枢密院事，仍兼御营司都统制。

王渊在扬州大溃退时拥兵数万，对来袭的五六千金骑不作任何抵抗，不仅未罚，反而升迁，是因与原康王府宦官康履、蓝珪等沆瀣一气。在高宗从镇江逃往杭州途中与到达杭州以后，这些宦官依然肆无忌惮，作威作福，强买民物，凌忽诸将，激起军民极大义愤。

三月，御营司武将苗傅、刘正彦既妒忌王渊骤然迁升，又疾恨宦官胡作非为，对朝廷一味南逃也深为不满，在杭州发动兵变。他们诛杀王渊和康履，胁迫高宗将皇位禅让给年仅三岁的皇子赵旉，由隆裕太后（即哲宗皇后孟氏）垂帘听政，改元明受。这次政变，史称“苗刘之

变”或“明受之变”。

这时，同签书枢密院事吕颐浩正在江宁（今江苏南京），礼部侍郎张浚则督军平江（今江苏苏州），他们闻讯后即联络大将韩世忠、刘光世等起兵勤王。苗刘兵变虽有合理的理由，却也夹杂着个人的野心，两人既无深谋远虑，又无明确目标，进退失据，见勤王大军逼近杭州，就弃城出逃，高宗复辟。五月，苗、刘被韩世忠军俘获，两个月后处死。苗刘之变发生在建炎南渡不久，对宋高宗的统治心理与朝政决策，产生了严重的负面影响，也成为他其后不久决心削兵权的动因之一。

七月，宋高宗升杭州为临安府，打算将这里作为临时安乐窝。这月，金军以完颜宗弼（兀术）为统帅，分四路大举南侵，兀术亲率主力追击高宗小朝廷。高宗遣使向金帅乞和，国书极尽奴颜婢膝之能事：“天网恢恢，将安之耶？是以守则无人，以奔则无地，一并彷徨，跼天蹐地，而无所容厝，此所以朝夕諰諰然，惟冀阁下之见哀而赦已也。”（《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26建炎三年八月丁卯注）但兀术必得高宗而后已，完全不理睬他的摇尾乞怜，一举突破长江防线，占领建康，直扑临安。

十月，高宗从临安逃到越州（今浙江宁波绍兴），次月，再逃到明州（今浙江宁波），十二月，决定入海避敌。十五日，高宗接到金军逼近临安府的消息，便坐楼船逃往定海（今浙江宁波镇海），继而渡海到昌国（今浙江定海）。岁末，高宗得知兀术将至明州，便让御舟漂泊在台州与温州之间的海上。建炎四年（1130）正月初三，高宗船队落碇台州章安镇（今浙江黄岩东北），在这里停留了半个月后移向温州沿海，二月二日起驻泊温州江心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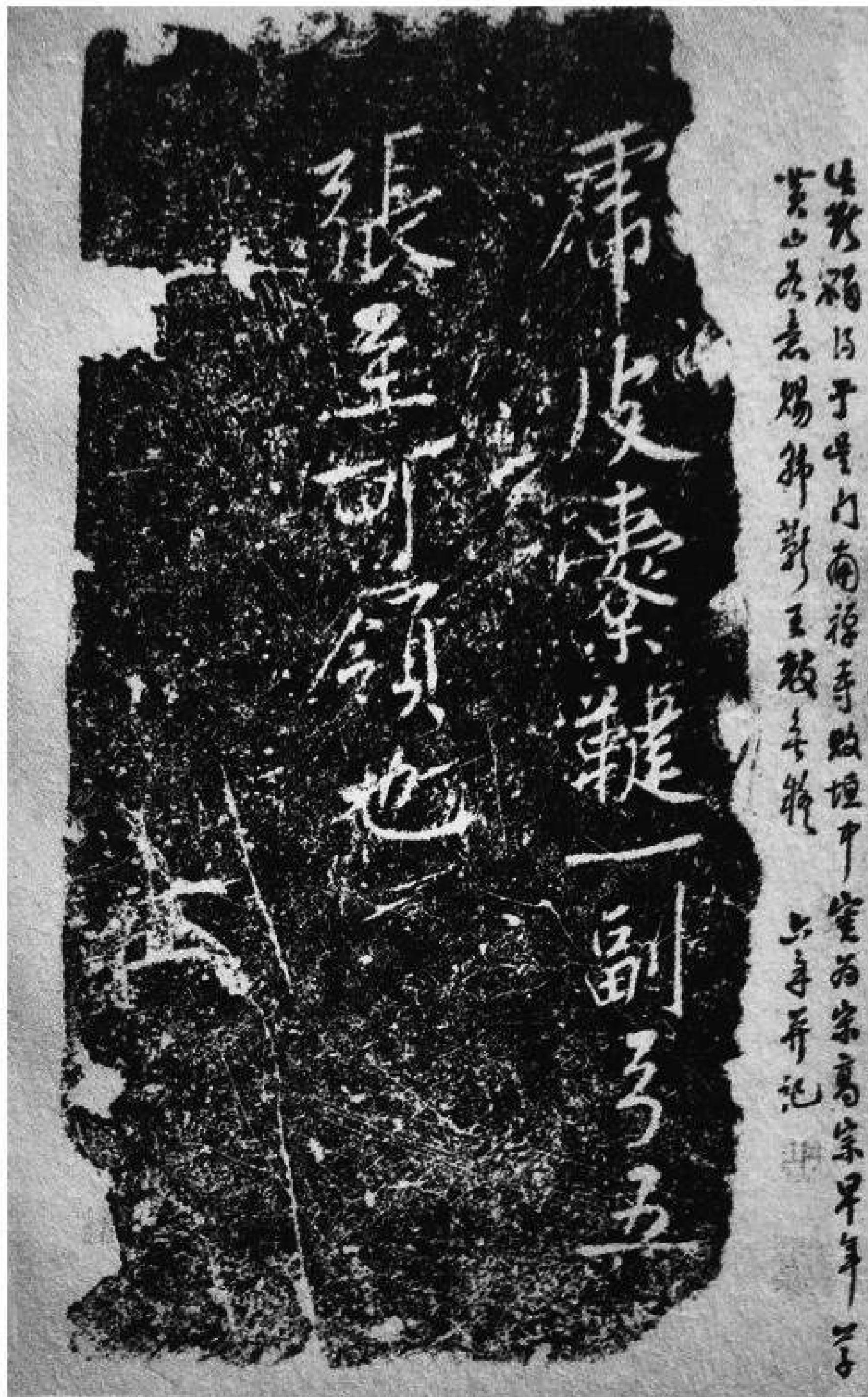
兀术在正月十六日攻陷明州，也乘船入海准备追获高宗。途中遇上大风暴，被宋军水师击败，退回明州。这时南下金军已是强弩之末，后方空虚，战线漫长，屡遭宋朝武装的袭击。二月，兀术声称已完成“搜山检海”的预定目标，开始北撤。一路上纵火焚城，掳掠奸淫，明州、临安、平江府都是数日烟焰不绝。

三月，兀术军队从平江府撤军，准备在镇江渡江北上。宋将韩世忠率水师从长江口兼程西上，埋伏在镇江焦山寺附近的江面上，截断了金军的归路。双方转开激烈的水战，韩世忠妻梁氏（宋代史料中只知其姓梁，红玉之名后出，或是传说附会）亲自击鼓助战。金军无心恋战，损

失严重。世忠拒绝兀术以财货名马借道的要求，将金军水师逼入建康（今江苏南京）东北七十里处的黄天荡。这是一条死港，宋军堵住其出口，使金军屡次突围均告失败。金军最后掘开老鹳河故道通秦淮河，让战船驶入长江，以火器击退前来堵截的韩世忠水师，才得以安然撤退。与此同时，岳飞打败了从陆上撤退的兀术部队，收复了建康。在黄天荡之战中，韩世忠以八千水师包围十万金军，两军相持达四十余日，虽未最后取胜，却使金军从此不敢渡江。

获悉金军北撤，高宗才从温州泛海北上，回到越州，结束了长达四个月的海上亡命生活。这次海上流亡，始于建炎三年岁末，是年干支纪年为己酉，南宋找一个不让皇帝难堪的说法，称之为“己酉航海”。

次年，高宗改元为绍兴元年（1131），寓有“绍祚中兴”的意思。虽然这年十月升越州为绍兴府，但这里作为行在，在漕运上有诸多不便。次年正月，高宗把行在迁回临安府。这里有作为都城的经济优势与地理条件：既有长江的天然之险，又不像建康那样濒临长江，易于受到攻击；地处太湖流域与宁绍平原两大鱼米之乡的交汇处，物产丰富；大运河与浙东运河在这里接头，明州作为外贸港也近在咫尺，漕运、海运都很方便；经唐、五代与北宋的长期建设，杭州已跃为东南最繁华的都会。



赐韩世忠敕残石拓片（现藏国家图书馆）

这段残石的原件应是宋高宗交代领取物件的手敕：“虎皮橐鞬一副，

弓五张，至可领也。”据拓片收藏者题记说：“此断碣得于吴门南禅寺败垣中，实为宋高宗早年学黄山谷意，赐韩蕲王敕无疑。”南渡初期韩家军活动于苏州所在的浙西路，韩世忠在苏州也有私宅，这方断碣有可能是本人或后人据保存的宋高宗手敕上石的，左下部押记确是宋高宗的花押。

大体以绍兴二年（1132）高宗驻跸杭州为标志，南宋政权基本在江南站稳了脚跟，宋室南渡也宣告完成。其后，高宗虽然也短暂驻跸过建康，但那不过是做抗金的姿态而已。当然，也为了做姿态，表示自己不忘恢复中原，临安始终称为行在，尽管实际上成为了南宋的都城。

苗刘之变的再评价

随着靖康之变与建炎南渡，赵宋政权对中原与江南都失去了有效的控制。有序的权力失控以后，必然有无序的权力取而代之。大约自靖康元年（1126）起，到绍兴五年（1135）止的十年间，中原与江南出现了两类失控的权力。其一是农民武装集团，以建州的范汝为，湖南的钟相、杨么为代表。其二是兵变武装集团，这一时期由形形色色溃兵叛将组成的武装集团不下200个（详见拙文《从海上之盟到绍兴和议期间的兵变》，《两宋历史文化丛稿》，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年）。更多情况是，农民武装中加入了流亡士兵，兵变集团裹胁了无辜农民，官方史书上有时干脆笼统称之为“群盗”。南渡之初，南宋政权不得不把主要精力放在对付所谓“群盗”上，以至大臣赵鼎都说：“渡江以来，每遣兵将，只是讨荡盗贼，未尝与敌国交战”（《金佗续编》卷29《乞遣中使训谕诸帅应援》）。

这里只说兵变集团。根据《宋史·高宗纪》始见系年的记载，建炎、绍兴之际规模较大的兵变集团计有：建炎元年（1127）陈通、张遇、丁进；建炎二年孔彦舟、杨进、靳赛、叶浓、李成；建炎三年苗傅、刘正彦、张用、王善、薛庆、郭仲威、刘忠、杜彦、桑仲、戚方；建炎四年杨勍、祝友、张琪；绍兴元年曹成。按兵变首领的最终归宿，这一时期兵变大致可以分为三类：其一，投降伪齐与金朝，成为南宋政权的敌人，孔彦舟、李成可为代表；其二，为南宋军队招安收编，例如张遇、张用、薛庆、戚方、曹成等；其三，为南宋官军剿灭镇压，例如陈通、杨进、叶浓、苗傅、刘正彦等。

宋太祖曾自豪地声称：“吾家之事，惟养兵为百代之利。”（《邵氏闻见后录》卷1）推其用意，是将桀骜恣肆的不稳定因素强制融入国家军队，使其难以直接危害社会与政权。但他没有料到军队本身也有全面失控之时，当此时，收隶尺籍的犷暴之民经过了训练，拥有了武装，结成了集团，就像上百头突破铁笼的恶狼与猛虎，不仅使历经战乱的国计民生雪上加霜，而且直接威胁到南渡政权的生存安全与立足根基，其危害之大，前所未见。

在上举诸多兵变中，苗刘之变远算不上是历时最长、规模最大、为

害最烈的一次，但苗傅与刘正彦是皇家卫队御营司的主要将领，对南渡政权与中兴之主却是影响最深的，值得列为专论。

南宋建立的第三年——建炎三年二月，金军南侵，其东路军前锋到达天长军（今安徽天长），直逼朝廷驻跸的扬州。宋高宗仓皇逃到杭州，立足未稳，三月，御营司将领苗傅、刘正彦就发动兵变，诛杀了签书枢密院事王渊与宦官康履等，逼迫高宗让位给年仅三岁的皇子赵旉，尊其为“睿圣仁孝皇帝”，退居睿圣宫，由隆裕太后（原宋哲宗废后孟氏）垂帘听政，改元明受。四月，在外大臣张浚联络了吕颐浩、韩世忠、刘光世等，组成勤王军，进攻杭州。不久，隆裕太后还政，宋高宗复辟。苗、刘在出逃途中，先后被俘，七月被肢解于建康（今江苏南京）。旧史称这次事变为“苗刘之变”或“明受之变”，《宋史纪事本末》卷65列有《苗刘之变》专题，记载其主要经过。

复辟以后，宋高宗在位还长达三十三年，苗刘之变在高宗朝就被铁定认为：它是对建立不久的南宋王朝的一次叛乱。苗刘之变的性质是否如此？任何历史事变，只有把它与周围的现象联系起来进行分析，将它置于前后的因果关系中予以考察，才能给予正确的把握。因此，只有把这次事变放到南宋初年错综复杂、激烈广阔的矛盾冲突中去审视，才能不为旧史家的正统偏见所限囿，对其性质做出全面的判断。

一、从起因看苗刘之变的性质

苗刘之变平定不久，据《中兴小纪》，御史中丞范宗尹曾对宋高宗指出：“金人为国大患，战之不能胜，御之不能却，国已敝矣。两河陷没，陛下驻跸维扬，敌骑遽至，仅能匹马渡江。至钱塘未阅月，而苗刘之变生于肘腋：此皆祸之大者。”他说得比较含蓄，却隐然道出了苗刘之变与金军南侵、扬州之变的前后因果关系。

在民族矛盾上升为对抗性矛盾的形势下，建炎元年，南宋建立之际，黄河以北虽已受尽金军铁骑的蹂躏，但两河军民组成了山水寨，“不从敌国而保山砦者，不知其几”，开始了艰苦卓绝的抗金武装斗争。这时，河南只有三郡沦陷于金军，诚如《宋史·高宗纪》所论：“当其初立，因四方勤王之师，内相李纲，外任宗泽，天下之事宜无不可为者”。然而，高宗虽然大肆吹嘘中兴之业，却只是搞些祭祀天地，制造法物的玩意儿。金军则在灭亡北宋后，就马不停蹄地追击立足未稳的南宋政权，对宋高宗志在必得，企图将赵宋王朝唯一合法的皇位继承人斩草除

根。

面对金军的南侵，宋高宗不但不作任何抵抗，反而竭力阻挠与破坏广大军民的抗金运动。试依次举其大要：建炎元年五月，高宗起用投降派黄潜善、汪伯彦为左右相。八月，高宗罢免抗战派领袖李纲的相位，不惜违背祖制，杀害了上书议政的爱国士人陈东与欧阳澈。十月，高宗拒绝宗泽还驾东京的建议，借口“法古巡狩”，实则是苟且偷安的托辞，把朝廷迁到扬州。建炎二年（1128）正月，他下诏解散北方抗金义军，竟颠倒黑白，公然指斥抗金武装“遂假勤王之名，公为聚寇之患”。同年二月，高宗解除了抗金义军领袖王彦对“赤心报国，誓杀金贼”的八字军的领导权。高宗初政，天下望治，而以他为首的南渡政权面对金军进逼，却“安然坐视，又无分毫措置”，只是一味逃遁。高宗以自己的所作所为，一方面向金军传达了“决幸东南，无复经理中原之意”；一方面也在南宋军民面前彻底暴露了自己的本质。以至五百年后明清之际史家仍愤然唾骂他“窜身而不耻，屈膝而无惭，直不可谓有生人之气矣”（王夫之《宋论·高宗》）。

抗金军民日益看透了宋高宗的本质，不但不再对其寄予领导抗战的希望，相反，一有机会就对他投降逃跑行径发泄强烈的不满。朝廷在扬州驻跸整整15个月，宋高宗不仅不思恢复失地，反而在这里纵情声色。直到金军前锋近在咫尺时，才在猝不及防的情势下仓皇溃退。由于没有预为抗敌的部署，以致金军游骑到瓜州时，扬州军民尚未过江丛聚待渡者仍有十余万，史载“奔迸堕江而死者半之”，酿成了震惊朝野的扬州之变。扬州之变中数以万计军民的罹难，完全是苟且政策所酿成的恶果。

大溃退之际，先是有“禁卫涕泣，语言不逊，上甚骇”，旋即又有“一卫士出语不逊”，宋高宗竟亲掣手剑将其刺杀。这些不逊之语，具体内容不得而知，但溃逃之际，总不外乎是谴责皇帝临阵逃跑的。苗刘之变距扬州大溃退仅隔一月，据南宋史家李心传记载，苗傅在兵变发难以后，就曾揭榜市肆指出：“社稷存亡，悬于金人之手”，痛责“朝廷安然坐视，又无措置，即日两浙之民，遂有维扬之祸”。一个月前的扬州之变，对广大军民来说记忆犹新：大溃败时，都人争门而出，死者相枕，金人入城，一把火烧了扬州，幸存者才数千人而已。苗傅的布告揭露了南宋朝廷不抵抗政策所酿成的惨祸，提醒军民防止扬州惨祸在杭州重演，说明了扬州溃退与苗刘之变存在着内在的关联。在某种意义上，苗刘之变正是广大军民，尤其是下层将士反对南宋朝廷逃跑政策的一次集中爆发。

当民族矛盾处于白炽化状态而成为社会主要矛盾时，南宋政权的正确做法应该是尽可能地协调好阶级矛盾，不让其尖锐激化到影响民族矛盾的解决。然而，建炎三年的史实却是：北方的抗金义军悲壮到“以车载干尸充粮”，而宋高宗却在扬州溃逃时，仓皇下令随从卫兵连夜搬运皇家内帑库的所有财物。达官贵人利用特权，舳舻相衔，向南逃窜；广大军民甚至根本没有船只装载自己的妻孥撤离扬州，只能涕泣相对。御营司都统制王渊在建炎初年镇压“群盗”中，大发横财，扬州溃败时，他在扬州征发大船十只，所运囊橐都是私人财货。深得高宗宠幸的宦官康履、蓝珪等，在扬州溃退搬家私时亦“舟达数十只”。不仅如此，宦官们依然作威作福，逃经吴江（今江苏苏州）时，居然竞相以射鸭子为乐；一到杭州，他们又抢占民居，强市民物，寻欢作乐地去观钱塘潮，“供帐赫然遮道”（《宋史·宦官传》）。其时，杭州城内又无风不起浪地传说高宗要“复开应奉”，也就是仿效宋徽宗重开祸国殃民的应奉局。

大敌当前，国难当头，一边是广大军民逃生无路，骨肉失散，一边却是高宗集团依然胡作非为，鱼肉人民。难怪时相朱胜非后来在《闲居录》里也承认，广大军民早就“怨愤不能平”。大约半世纪后，朱熹仍公允地指出：“渡扬州时煞杀了人，那不得过来底切骨怨。当时人骨肉相散失，沿路皆帖榜子，店中都满，树上都是。这边却放得几个宦者恁地。一日，康履与诸宦者出观潮，帐设塞街，军人皆愤惋不平，后成苗刘之变。”（《朱子语类·本朝一》）

据《闲居录》记载，兵变发难前夕，主要参加者之一张逵向士兵揭露，王渊从扬州运来了搜刮到的金玉达百船之多，并指出王渊这次到杭州来也必定大肆搜刮，“行见杭州，又似扬州矣”，进而鼓动军士说，杀了王渊与康履等宦官“而取其物”，“可人人致富”。话语之间虽有眼红的成分，却也透露出下层将士对贫富等级悬殊的强烈不满，苗刘之变正是这种“怨愤不能平”的情绪在忍无可忍的态势下一种无序的宣泄。

分析重大的历史事变，固然应该注意其主要的发动者，但更要重视最广大参与者的成分，这是评价历史事变性质的重要参数。苗刘之变的主要参与者是士兵，而他们部下很大一部分是“降盗兵”。所谓降盗兵，其构成相当复杂，其间虽然不无趁火打劫的兵痞土匪，但主要是铤而走险的武装农民与浴血苦斗的抗金义军。第一种人固然惟恐天下不乱，后两种人则往往既不能认同南宋政权在民族斗争上的逃跑政策，又不堪忍受宋高宗及其大臣内侍们“尚循故态，为恶罔憸”的做法，“使民命皇皇未

知死所”（苗傅布告中语）。据《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18《赤心忠毅忠顺强勇义胜军》，构成这次兵变主力的“赤心军”，都是宋徽宗宣和末年来自辽朝燕地人士，首领王钧甫、马柔吉都是文臣。这种“归明人”，当初之所以南归，就是希望能在父母之邦获得一种安全感，他们也愿意为抗击金朝、保卫家国而浴血奋战，但朝廷所作所为却令他们大失所望。据《北海集》所载大理少卿王衣的墓志铭，说他曾复审事变连坐处死者，阅状后说：“此在法当生者犹众。”当即奏请停止处决，最终“获贷者十余人”。《挥麈后录》卷10也说，王衣在死刑复核时，除苗、刘妻子之外，“余皆释放，欢呼而出”。由此可见，参与事变者不仅仅是士兵，还包括不少普通老百姓。

诚如王夫之所指出，苗、刘不过“二健卒耳，权藉不重，党类不滋，逆谋不夙”，但他俩之所以振臂一呼，三军风从，甚至一早“未饭”，就参加了兵变，成为驱迫高宗下台的有力后盾。宋高宗自认待兵士不薄，但据朱胜非陈述，“一旦兵难，卒无一人能效力”，事变之际的军心所向是显而易见的。无可否认，作为事变的发动者，苗傅、刘正彦都还掺杂着名位与利益的私人考虑（即便如此，刘正彦因父亲战死，按例特许改换文资，武官换文资在宋朝官场是求之不得的，但南宋初建，他得知宋高宗手诏求募“可使绝域、能将万众者”，深感于“国步多艰，世仇未复”，自觉要求恢复武阶，率兵抗金。有这样的认识，很难想象他发动兵变完全出于一己之私利），但参与事变的最广大将士则旨在对小朝廷不抵抗的政策与享乐腐败的行径表达自己最愤怒的抗议。

二、从举措看苗刘之变的性质

两宋之交，兵变频繁，性质复杂；而兵变的矛头所向，往往决定了兵变的性质。苗刘之变的主要打击对象有三。

其一是逃跑派将领王渊。此人身为御营都统制，却在听到金军逼近的战报后，不顾扬州数十万人民的安危，遇敌不战，率先渡江，并在有人提议移跸镇江扼阻金军时，无耻进劝“不如钱塘有重江之阻”，宋高宗却还让他掌了枢密院的军事大权。事变当天，苗傅就面责皇帝：“王渊遇金人不战，首先过江，因交结康履，却除枢密。”朱熹认为，王渊“未为有大功，不及当时诸老将，一旦签书枢密，人皆不服”，“武将皆愤怒，故起此祸”（《朱子语类·本朝一》）。苗刘之变就是从诛杀王渊发端的。

其二是作威作福的宦官康履、蓝珪、曾择等。北宋末年，童贯、梁师成等倒行逆施，加速了北宋的覆灭。殷鉴未远，高宗又对宦官恩宠有加，交结内侍即可得美官厚禄。兵变告示率先抨击“进退大臣，尽出阉宦”；苗傅也当面指责高宗“信受中官，赏罚不公”。据《挥麈后录》卷9，刘正彦尤其嫉恶“阉官恣横”，曾愤然向执政大臣张澂表示：“公甚忠义，要须与公协力同去此辈。”根据诸多史料笔记，苗刘之变时，“内侍遇害至多”，“道傍卧尸枕藉皆内侍”，甚至“逃在人家夹壁中底，也一齐捉出来杀”。这次事变共杀死了一百多名宦官，实际上发泄了广大军民对宋徽宗晚年以来宦官祸国的愤恨。

其三是投降派大臣黄潜善、汪伯彦。他们自居相位以来，不但对金军的南侵毫无经画，反而逐走李纲，掣肘宗泽，谗言高宗杀害陈东、欧阳澈，早使“中外为之切齿”（《宋史·黄潜善传》）。在扬州之变时，军民恨不得将其食肉寝皮，以至误将司农卿黄锷当成黄潜善，众怒之下，将其错杀。扬州大溃退后，迫于军民义愤，高宗不得不将他俩罢相，却未作任何惩处。兵变发难后，苗、刘即代表民意责问高宗：黄、汪误国，为什么至今还不远窜！不久，黄、汪分别远谪衡州、永州居住，黄潜善还再贬英州安置。

苗刘之变严厉惩治了上述三类国蠹民贼，并传檄诸州，揭出“天其以予为民除害”的口号，应该说是大快民心军心的。

在打击了祸国殃民的大臣、将领和内侍后，苗刘之变把锋芒进一步直指宋高宗，他正是这些国蠹民贼的总后台。苗、刘迫使他逊位给皇子，其理由认为：高宗不应即皇帝位，否则钦宗回来，何以相处？据王廷秀《阅世录》说，这样的话，“乃陈东应天上书中有之”。我们当然没必要为赵桓、赵构来甄别正统，但应该看到：陈东也好，苗、刘也好，之所以都为钦宗留皇位，不满于高宗做皇帝，归根到底，还是对朝廷在抗金问题上的失望情绪在起作用。也就是说，高宗即位以来，一味逃跑投降，不能有效领导军民抗金，正如宗泽愤慨的那样，“褫天下忠义之气而自绝其民”（《宋史·宗泽传》）。对此，在复辟诏书中，宋高宗也不得不供认：“永惟责躬避位之因，专以讲和好息为计。”（《建炎复辟记》）对苗、刘废黜高宗，《宋论·高宗》认为，这是“立婴儿以待变，女直至则弑高宗，执子男以纳降”。船山史论时有卓见，但这段论述仍未摆脱封建正统观的梦魇，纯属无中生有的臆测。我们不是王夫之那样的封建王权论者，也就没必要以废君将苗、刘列为叛臣，并据以定苗刘之

变的叛乱性质，倒有必要关注：他们在事变以后的建议措施与抗金大局之间有什么关系。

苗傅与刘正彦在肃清干预朝政的宦官势力与贬黜投降派大臣黄、汪以外，还有下述举措值得肯定。首先，建议移跸建康。南渡之初，建都建康，还是临安，始终反映着抵抗派与投降派的分歧。建都建康可以控带襄汉，经理淮甸，对金军的南侵能够采取进则能战、退则能守的态势；而建都临安，则表明小朝廷决心“孱弱以偷一隅之安，幸存以享湖山之乐”（《宋论·高宗》）。苗、刘建议驻跸建康，对抗金战争来说是可取的，也表明他们在恢复失地、收复中原上确想有所作为。

其次，建议加强江防。兵变后不久，刘正彦即向当时宰相朱胜非说起江上防秋问题，并表示建康是用武之地，愿意到江防前线去。《建炎复辟记》引明受诏书说刘正彦“保山河带砺之铭，固已载之盟府”，指的就是这事。这一建议，虽被朱胜非以江上诸将恐将致讨为由而搪塞拒绝，但也足见他们对金人南侵并不像宋高宗那样采取不设防不抵抗的政策，而确实是有所规划的。

再次，准备重用抗战派领袖张浚。李纲罢，宗泽死，张浚成为主战派的代表人物。兵变以后，苗、刘即通过明受诏书，让张俊分出部分兵力，由张浚率领赴任凤翔（今陕西宝鸡），以经营陕川西线战场。这种措置从宋金战争的全局来看无疑是得当的，但张俊既不肯分兵，张浚更不受“伪命”。张浚在尚无实力声讨所谓“叛逆”时，先与之信使往来，虚与委蛇。刘正彦曾对苗傅说，“张侍郎的看法，正和我们原来想法相同”，可见双方在抗金等国是上有着共同的语言。其间，苗傅还致信张浚，准备授以执政要职，“伊尹周公之事，非侍郎其孰当之”，寄望他能负起领导抗金的大任。苗、刘以上建议与措置，显然想在抗金大局中有所作为，无疑应予以充分的肯定。

当然，张浚出于正统的君臣观念，绝对不可能与“废君谋逆”的苗傅、刘正彦合作抗金，正是在他的协调组织下，韩世忠等很快集结起勤王大军。

苗刘之变的失败是必然的。首先，在当时的政治伦理下，所谓“逆顺之理甚明”（张守《毘陵集·乞录用曾纡札子》），这次事变不可能取得最广大军民的公开支持，兵变当事人也只能处于进退失据的尴尬境地。其次，作为事变的发动者，苗、刘二人出身武夫，不仅缺乏掌控全局的

政治能力，而且在外与张浚、内与朱胜非打交道过程中绝无政治经验，被对方玩弄于股掌之间。最后，即便在军事上，他们也完全不是勤王军统帅韩世忠的对手，听到韩世忠将至，“忧恐不知所出”，只能重蹈流寇的覆辙，难逃被诛的命运。

三、从舆论看苗刘之变的性质

对苗刘之变，封建史家站在皇权不可侵犯的立场上，无不义正辞严地口诛笔伐。宋代档案《会要》将苗傅、刘正彦归为《兵·讨叛》；南宋史家熊克、徐梦莘、李心传与刘时举在他们各自的史著中，都指斥苗、刘为“凶”，为“逆”，为“叛”，为“乱”。不仅当时史家，连后代史书，也都始终维持这一评判。元修《宋史》，虽然承认苗刘之变的导火线是“宦者所激”，仍将他俩与金朝儿皇帝张邦昌、刘豫、吴曦等同列入《叛臣传》，有失史家之公允。然而，无论是事变的亲历者，还是与事变绝无关系的后来者，都为评价苗刘之变留下了不同的声音。

首先，来听听苗刘之变身历者的说法。第一个就是苗刘之变的主要参与者王钧甫。他是苗傅的参议官，事变当日，就对朱胜非说：“二将忠有余而学不足。”（《宋史·苗傅刘正彦传》）这也间接表明，苗、刘所为并非旨在反叛朝廷，而意欲使南宋政权能走出内外的困境。第二个则是明受宰相朱胜非。在整个事变中，都是他与苗、刘在打交道，为小朝廷争取缓冲，替勤王军赢得时间。尽管苗刘之变后被高宗铁定为大逆事件，但这位以滑头著称的宰相日后在回忆录里，仍不得不承认：当时杭州城内数百名幕官将佐与使臣军校都认为，苗、刘发难是“忠义为国”，而不是“别有所图”（《秀水闲居录》）。第三个是湖州通判张焘。苗、刘曾通过明受诏书任命他抚谕江浙，为其所拒绝，在政治上他绝对与苗、刘势不两立。但高宗复辟后，他还是直言不讳指出：事变之所以爆发，在于“陛下践祚以来，号令之发未足以感人心，政事之施未足以慰人望”（《宋史·张焘传》）。这也表明，在他看来，高宗朝廷的所作所为，才是酿成这次事变的内在原因。第四个是在苗刘之变时担任同签书枢密院事的郑□。他尽管对苗刘之变也不持肯定态度，却还是客观地评价了这次兵变。据《建炎复辟记》，兵变发生不久，他就认为，这次事变顺应人心，当时军民并不认为有什么不对的，都以为这是“以义胜不义，以公灭私”。他甚至把这次兵变与靖康年间东京军民请诛六贼、挽留李纲的爱国运动相提并论，认为“靖康之初，群起而攻之者，庶民也；睿圣皇帝南渡，移跸未安，群起而攻之者，众兵也”（《宋史·郑□传》）。

应该说，这样的评价才是比较公正的，也符合历史的本来面目。

苗刘之变被镇压后，高宗严行整肃惩处，受牵连者不在少数。四年以后，绍兴三年（1133）大赦时，还特别规定“惟因苗傅、刘正彦得罪人，不在此限”。直到绍兴九年议和大赦，才对因苗刘之变而“名在罪籍，见今拘管编置者，并放逐便，未经叙用者与收叙”。在被整肃者中，值得一提的有李邴与张澂。据周必大为李邴所作《神道碑》，事变之后，朱胜非认为，“从官能助朝廷者，惟李邴、郑□协心于内，诵言于外”。但整肃运动中，李邴被指责在起草苗、刘的建节制词中“极意称奖”，也就是说，李邴反对苗、刘发动兵变，却对兵变本身作了较客观的评价。张澂被刘正彦赞为“甚忠义”，也以“朋附”之罪，衡州居住，被说成是“观望苗、刘诏书，所谓情理尤重之人”，即对兵变表示理解与同情。实际上，类似张澂这样对事变持支持态度的“忠义”之人，当时为数不少。在事变已经定性后，还有士大夫官员指出，“至钱塘伏阙之变，比苗、刘伏其诛，而人犹以为冤”（《鸿庆居士集·与范丞相书》），可见民间仍有人在为苗、刘抱冤叫屈。

苗刘之变发生在南渡不久，对宋高宗的统治心理与朝政决策，产生了严重的负面影响。苗刘之变平定次月，中书舍人季陵上奏《论阴道太盛》：“今将帅拥兵自卫，浸成跋扈，苗刘窃发，勤王之师一至，凌轹官吏，莫敢谁何。此将帅之权太盛，有以干阳也。”其后不久，王洋也说：“万一包藏蛇豕心如苗傅者，猝发怀袖，则非某所敢言”（《东牟集·上赵元镇书》）。如果说，这些言论还只是折射出朝臣对武将的防范心态，那么，宋高宗则在文告里直斥苗、刘“包藏祸心，乘间辄发，逼胁上下，反易天常”（《大隐集·祭勤王将士文[奉圣旨撰]》），表达了极度的惊悸与震怒。而胡宏所谓“苗刘之变，不可不虑，而思所以拔其根也”（《五峰集·整师旅》），可以视为南宋初年削夺武将兵权的先声。在《弇州四部稿》卷110《史论·高宗》里，明代学者王世贞看出了苗刘之变与削夺三大将兵权的内在关系：“苗、刘变而帝之心不敢以尽付诸将矣。是韩、张与岳三将军，其兵皆重于京师；而秦桧以和之说进，立夺其兵而易置之。帝之安，不安于和而安于三将之失兵矣。”

苗刘之变也有其正面的影响。其一，迫使高宗在朝政上有所检点。事变次年正月，雷发异常，高宗就对大臣说，去年也有类似天象，“后有苗刘之变。朕与卿等宜共修德，以实应天”（《历代名臣奏议》卷310吴昌裔《论君臣濯旧图新疏》）。虽然装模作样，但毕竟在胡作非为上不

得不有所收敛。其二，有效遏制了宦官势力的恶性膨胀。直到宋孝宗朝，吏部侍郎李椿上奏，建议裁抑内侍，仍以“明受之变，前辙不远”为言：“建炎间，王渊交结宦官，不恤军士，遂激成苗刘之凶逆。”（《历代名臣奏议》卷293《乞裁抑中贵》）南宋高孝两朝，内侍干政虽未完全绝迹，毕竟未成气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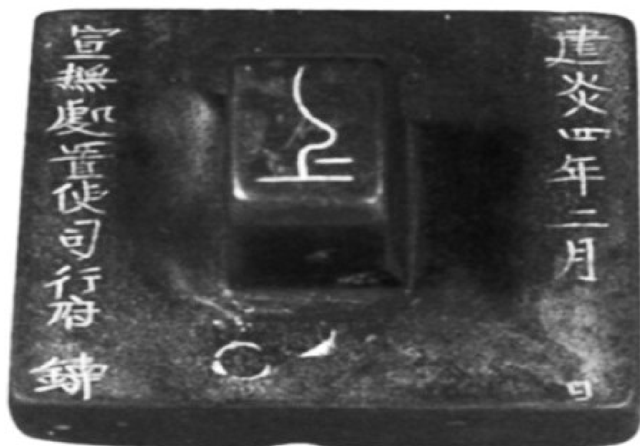
苗刘之变，不禁令人联想到近代史上的西安事变。有意思的是，对张学良、杨虎城的兵谏，国共双方的评价也是大相径庭的，一方认定是犯上作乱，一方表彰为爱国之举。当然，历史是不宜类比的。但苗刘之变绝非旧史家所说那样，完全是苗傅、刘正彦旨在争权夺利而发动的叛乱，其主流是士兵代表广大军民的意愿，在国家民族存亡继绝的关键时刻，对宋高宗为代表的逃跑投降政策与祸国殃民行径的一次兵谏，是一次具有爱国性质的士兵运动。尽管这种宫廷政变式的兵谏，对抗金全局没能带来多少积极的影响（唯一值得注意的是，同年五月高宗一度被迫装模作样地移跸建康），真正有效抵御与牵制金军南下的，还是艰苦卓绝战斗在中原与江淮大地上的广大抗金武装，但对这次事变的忧国动因，还是应该充分肯定的。任何历史事件，只要它本身还有一些闪光的东西，就不能听凭旧史家的成见将其埋没，而要实事求是地使其彰显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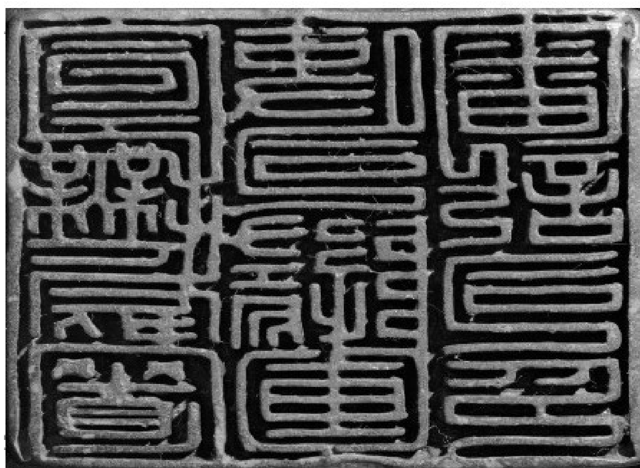
在古代，四川在政治、经济、军事上往往有其特殊性，政局动荡时期尤其如此，因而有必要专门说说南渡前期关陕川蜀地区的宋金战局。

张浚因在苗刘之变中勤王有功，入朝出任知枢密院事。宋高宗问其大计，他强调关陕的重要性，以为倘若金军由陕入蜀，则东南也终将不保，并表示愿身任其事。开辟西线战场的战略设想显然是可取的，朝廷便任命张浚为川陕京湖宣抚处置使，赋予便宜处置之权，全力经略关陕。建炎三年（1129）十月，张浚置司秦州（今甘肃天水），宣布节制永兴、环庆、熙河、秦凤、泾原五路军马。

金军自建炎元年以来入侵关陕，战果并不显著，统治也不稳固。建炎三年，金帅完颜娄室再度大举进攻陕州（今河南三门峡市西），对夺取关陕门户志在必得。南宋守将李彦仙设伏中条山，出其不意的迎头痛击致使金兵大溃，娄室仅以身免。

建炎四年（1130）三月，进攻江南的战事一结束，金朝将战略进攻目标转向关陕。李彦仙请求增拨三千骑兵，倘若金军来攻，他便可率部直捣金国腹心的河东诸州。张浚否定其围魏救赵之策，命他“空城清野，据险保聚”。岁末，娄室以优势兵力进攻潼关，张浚命都统制曲端驰援，曲端出于妒忌，不肯前往。次年正月，金军死力攻破陕州城，李彦仙仍率众巷战，箭矢集身如猬，左臂中刃，仍血战不止，虽突围而出，得知金军残酷屠城，悲愤投河自尽。陕州保卫战宣告失败，关陕管钥易手，金军长驱直入。曲端派部将吴玠等在彭原（今甘肃庆阳西南）阻击，自己率军在邠州（今陕西彬县）声援。吴玠先胜后败，曲端为保全实力退守泾原（今甘肃泾川）。吴玠怨曲端失约，遂与之交恶。娄室见曲端全师而退，捡不到便宜，就退回河东。





宣抚处置使司随军审计司印（现藏浙江省博物馆）

这方印章边长5.5厘米，高4厘米。印面阳文“宣抚处置使司随军审计司印”；背款“建炎四年二月日”与“宣抚处置使司行府铸”；短矩形把手上有顶款“上”。建炎三年（1129）五月，张浚以知枢密院事出任川陕宣抚处置使，置司秦州（甘肃天水），对川陕、京西与湖北诸路军务有便宜行事权。此印当是张浚在其下设“随军审计司”的官司印。

由于军情传递滞后，张浚抵达关陕时，以为金军主力仍滞留江淮，打算组织关陕大会战力挫金军气焰，以减轻东线的压力。王彦率八字军随张浚西行，却明确反对会战的设想，以为“少有不利，五路俱失”。西北名将曲端也认为“万一轻举，后忧方大”，力主“按兵据险，时出偏

师”的战术，对关陕会战持有异议。张浚听不得不同意见，以彭原失利为由将曲端投入监狱，在富平之战失败后遂铸成死罪而枉加杀害。

随后，张浚命西北五路大军屯驻邠州地区，准备战略反攻。也许为了堂堂正正，他在战前竟知会河东金军。金廷急命远在江淮的宗弼火速入关，与娄室会师，对付宋军的反攻。九月，张浚集结熙河经略使刘锡、秦凤经略使孙偓、泾原经略使刘锜、永兴经略使吴玠、环庆经略使赵哲五路部队共计四十万，战马达七万匹（据金方记载为步卒十二万，骑兵六万），移师富平（今属陕西），以刘锡为统帅迎击金军。

其时，宗弼军近在下邽（今陕西渭南），娄室军却远在绥德（今属陕西），宋军理应该先一举收拾势单力孤的宗弼军，再来对付南下的娄室军。但张浚却数次致函金帅，要求约日决战。娄室军移师富平，张浚还在学宋襄公，遣使约期。金军允诺而不出战，以争取时间，部署战阵。十四日，双方决战富平，从清晨恶战至中午，金军有备而战，攻击最薄弱的环庆军，宋军五路皆溃。张浚杀赵哲，贬刘锡，但已无补大局。金军获胜而不追，宋军兵力损失虽不大，但辎重尽失，金人“所获珍宝钱帛如山岳不可计”（《三朝北盟会编》卷142）。

富平之战的失败，标志着宋军在关陕争夺战中全盘皆输，从此金军基本控制了这一地区，宋军只能退保川蜀。有论者以为富平之战虽然失败，但大大减轻了东线金军对南宋朝廷的压力。东线金军后来之所以没再南下，主要是因为岳飞、韩世忠等抗金武装的强大，富平之战纵有作用，也微乎其微，比起关陕大局的失利来，自然是功难抵过。

金军乘富平战胜的余威，尽夺关陇六路，张浚命吴玠扼守大散关东的和尚原（在今陕西宝鸡西南），控制由关陕入汉中的要塞。绍兴元年（1131）十月，金军为了夺取汉中，进窥川蜀，发兵进攻和尚原。金将没立率师出凤翔（今陕西宝鸡），乌鲁折合出阶、成，准备合攻和尚原。但吴玠自富平战败以来，早就积粟练兵，列栅死守，因而两支金军虽各自轮番进攻，却无法实现合围的计划。

金帅宗弼闻讯，以为奇耻，调集十万大军，发誓夺下和尚原。双方激战三日，吴玠先命“驻队矢”持强弓劲弩轮番怒射，击退金军；同时派出奇兵，断敌粮道；最后设伏大败金人，敌军死伤以万计。宗弼也身中两箭，逃回燕山。金廷改命陕西经略使撒离喝（完颜杲）与吴玠对峙。

和尚原之战以后，吴玠让其弟吴璘驻守在这里，王彦守金州，自己率主力移屯河池（今甘肃徽县）。绍兴三年（1133）正月，撒离喝攻克了金州（今陕西安康），直逼宋军在川蜀的桥头堡兴元府（今陕西汉中）。知兴元府刘子羽遣使告急，同时派兵扼守兴元的屏障饶风关（在今陕西石泉西）。吴玠亲率数千精骑，由河池日驰三百里救援饶风关，撒离喝大惊失色："来得怎么这么快！"撒离喝指挥仰攻，宋军强弩齐发，乱石摧压。双方鏖战六昼夜，金军尸积如山，不能得逞。撒离喝募集死士，从险道绕至饶风关之上，居高临下，打败了宋军，夺得了饶风关，进据兴元府，四川一时震动。

吴玠退保仙人关（在今甘肃徽县东南），防止金兵由凤翔入蜀。刘子羽率三百兵士死守三泉（今陕西宁强西北），以保蜀口。撒离喝虽一度占领汉中，进窥蜀口，但孤军深入，死伤过半，更兼瘟疫流行，补给困难，而王彦不久也收复了金州，形成关门打狗之势，完颜杲只得被迫放弃汉中，川蜀转危为安。饶风关之战，金军虽胜而不胜，宋军虽败而不败。

饶风关之战以后，吴玠调整防御策略，加强了仙人关的战备，以便在和尚原失守的情况下，另有一道阻挡金兵入蜀的铜墙铁壁。他在仙人关修筑了名为"杀金坪"的营垒，并采纳其弟吴璘的建议，在其后再建一道隘砦。这年岁末，金国复命宗弼为西线主帅，再次攻蜀。他志在必得，命将领带上家眷，准备入蜀后作久居之计。在金军猛攻下，和尚原失守，吴璘率军转移。

次年二月，宗弼与撒离喝率十万金军直扑仙人关，吴玠仅以一万军队狙击，恰吴璘援军赶到，双方激战三日。金军果然突破了杀金坪，但在第二道隘砦前被吴璘的驻队矢击退。第三天（三月一日），宋军大举反攻，金兵全线溃退。仙人关之战让金朝认识到进攻川蜀时机远未成熟，《宋史·吴璘传》称金军"自是不敢窥蜀者数年"。

绍兴四年二月，张浚受召回临安，他在川陕的作为遭到台谏官的非议，一度被贬黜。但高宗对他眷宠未衰，八个月后仍让他官复知枢密院事。

由和尚原、饶风关、仙人关构成的西线三大战役，显示了吴玠卓越的军事才能，既对屏卫川蜀安全起了决定性作用，也有力支援了东线的抗金斗争。

其后，吴玠以四川宣抚副使的身份主持川蜀的战守大计，他加强战备，推广屯田，汰除冗员，节撙浮费，与金军对峙十年之久，功绩卓著，以至有史家以为，倘若没有他首当其冲，“无蜀久矣”。《宋史》本传说他：“御下严而有恩，虚心询受，虽身为大将，卒伍至下者得以情达，故士乐为之死。选用将佐，视劳能为高下先后，不以亲故权贵挠之。”不过他晚年好女色、丹石，在绍兴九年过早去世，年仅四十七岁。

吴玠死后，四川防务由吴璘接替，他在绍兴和议前夕与金主亮南侵时期也打过一些胜仗，但重要性与三大战役自不能同日而语。他活了六十五岁，乾道三年（1167）才去世，守蜀近三十年，威名仅亚于吴玠。吴氏兄弟保蜀有功，但四川地域的相对封闭性，再加上他们统帅号称吴家军的川军长达四十年，第二次削兵权也没有削到他们头上，到吴璘的第三代，已成坐大之势，终于酿成了吴曦之变。

刘豫与杨么

抗日战争最后一年的七夕，陈寅恪听人说张恨水的《新水浒传》，感慨之下作诗云：

谁缔宣和海上盟，燕云得失涕纵横。

花门久已留胡马，柳塞翻教拔汉旗。

妖乱豫么同有罪，战和飞桧两无成。

华梦一录难重读，莫遣遗民说汴京。

张恨水的小说以新编水浒故事影射抗战，陈寅恪这首诗也借两宋之交史事表达自己对将来时局的深切隐忧。这一话题太大，这里暂且不谈。而诗人的隐喻虽借用宋代往事，也未必就是历史的定评。陈诗第五句里的“豫”即伪齐刘豫，“么”即指杨么。在讨论南渡前期政治时，刘豫建立伪齐政权与钟相杨么起事，却是应该一说的人物与事件。

先说刘豫。宋金战争初期，金朝最初的目标是活捉宋高宗。靖康之变时，金军把全部在京的宋皇族宗室俘掳北上，以后又必欲俘高宗而后已，用意就是将赵宋皇室的合法继承人斩草除根，然后卵翼一个傀儡政权，使之成为金朝的藩属国，构成金宋之间的缓冲屏障。当时，新兴的金朝感到自己还没有力量控制偌大的中原，因而先是立张邦昌，既而立刘豫。

刘豫原来在宋朝任济南知府，后归降金朝，受命管辖山东河南地区。建炎四年（1130）三四月间，以韩世忠的黄天荡之战与岳飞的克复建康为标志，将南侵金军彻底逐出江南，意味着宋金战争自此进入相持阶段。金帅完颜宗弼每遇亲故便诉说“过江艰危”，当完颜宗翰主张再次南攻时，他以“江南卑湿，恐难成功”为辞，明确表达异议。

南侵动议暂时搁置，但如何管控原属北宋的中原地区，却必须提上议程。于是，金朝决定“以和议佐攻战，以僭逆诱叛党”。这年七月，册立刘豫为“大齐”皇帝，改元“阜昌”，定都北京大名府（今河北大名），伪齐向金“世修子礼”，也是十足的儿皇帝（六年之后，金朝才下诏伪齐

刘豫：“自今称臣勿称子”）。次年，伪齐迁都汴京，实行与南宋相似的制度以招徕中原民心。金、齐以黄河故道为界，伪齐管辖包括陕西、河南和山东在内的黄河与淮水之间的区域。

伪齐建立以后，所谓宋金战争，实际上主要在宋齐之间进行。绍兴三年（1133）正月，宋襄阳镇抚使李横率军北攻伪齐，攻占了颍昌府（今河南许昌东），进而控制了郑州以西、黄河以南的广大区域，直逼汴京。刘豫向主子告急，完颜宗弼遂亲率大军增援，金齐联军合力反击宋军。宋朝对义军出身的李横扬言声援，却按兵不动，致使李横不仅丢了颍昌，连襄阳府等襄汉诸州府都被伪齐占领。伪齐既可以溯江而上进攻川蜀，也可以顺流而下直取吴越，对南宋安危构成巨大威胁。次年五月，岳飞奉命出师襄汉，临行前高宗警告他只许收复李横“所守旧界”，不许越界到伪齐领土上，否则，“虽立奇功，必加尔罚”。岳飞出兵不到三个月，次第克复襄汉六郡。

刘豫深知，与南宋为敌是自己存在的唯一前提。绍兴四年（1134）九月，他再次南侵，金朝派讹里朵、挞懒权左右副元帅率兵五万以为声援。金齐联军避开岳飞所在的中路战场，向东线两淮地区发动进攻。宋高宗一方面准备再次出逃，一方面遣张俊往援驻守镇江的韩世忠，命令从淮西前线逃遁的刘光世移军建康府。但张、刘二人畏敌如鼠，张俊压根儿不肯渡江。只有韩世忠移师扬州，诱敌深入，在大仪镇（今江苏扬州西北）设伏，大败金军。

金军在淮东捞不到便宜，便转攻淮西，但十二月在庐州（今安徽合肥）也遭到前来驰援的岳飞军队的痛击。岁末，听说金太祖病危，金军匆匆北归，伪齐军队失却了后盾，也只得结束“南征”。

绍兴六年（1136）十月，刘豫征发三十万军队分三路进攻两淮。刘豫之侄刘猊率领伪齐东路军在受到韩世忠军阻击后向西撤退，在藕塘（今安徽定远东南）与张俊部将杨沂中遭遇，展开激战，杨沂中取得了藕塘之战的胜利。刘豫之子刘麟率中路军与孔彦舟所率西路军闻讯后便仓皇退兵，伪齐三路攻宋的计划被彻底粉碎。



《禹迹图》（现藏西安碑林博物馆）

这幅地图是宋代用于《禹贡》教学的历史地图，采用画方制图法，每方折地百里，为明末西方制图学传入以前中国地图的存世佳作之一。初绘年代约在北宋仁宗庆历八年（1048）前后，齐阜昌七年（1137）刻石，也算是现存与刘豫政权有关的文物。

刘豫在宋齐战争中一再失利，金朝感到伪齐不但不能成为金宋之间的缓冲屏障，反而成为金朝甩不掉的累赘包袱，兼之金朝也逐渐摸索出统治中原的有效形式，便渐生废掉伪齐的念头。刘豫请求立刘麟为皇太子，以试探金人意向，遭到拒绝。绍兴七年（1137）十一月，应实权派大臣完颜宗磐与挞懒的要求，金熙宗废除大齐国，废黜了刘豫，在汴京设立行尚书台，治理原伪齐管辖地区。

以南宋立场论，无论在宋高宗还是朝野士大夫的言论中，“大齐”刘豫始终是汉贼不两立的叛臣，南宋杨尧弼著《伪齐录》，《宋史》将其列入《叛臣传》，都是这种大义名分的一脉相传。但宋高宗唯恐得罪金朝而有碍乞和，在公开场合却不得不以“大齐”相称。刘豫仅作了八年的“大齐”儿皇帝，却把自己与石敬瑭一样钉上了遗臭万年的耻辱柱。

至于钟相、杨么，历来被史学界归为宋代三次最具影响的农民起义之一。说到农民起事，在传统中国，土地兼并与赋税繁重，往往是他们揭竿而起的症结所在。宋代在土地问题上实行“不抑兼并”的政策，小土地所有者一遇上天灾人祸，便被迫将最重要的生产资料耕田拱手出让，也是常有的事。至于两宋的赋税，无地的佃户向地主交纳地租，国家则向土地所有者（不论地主还是中小土地所有者的农民）征收两税，夏税征绢麦，秋税征粮食；此外还有“支移”“折变”“和买”“和籴”等名目繁多、花样百出的附加税。

南宋一建立，就打着抗金的旗号，巧立各种苛捐杂税，大肆搜刮民脂民膏。在借口供应军用而新增的附加税中，最苛急的有三种：一是南宋初年东南诸路征收的版帐钱，以两浙路最为繁重。二是绍兴二年起在江南东西路、两浙路和荆湖南路各州县按月交纳的月桩钱。三是绍兴五年新征的总制钱，与北宋徽宗末年开征的经制钱合称为“经总制钱”，有些地区的经总制钱竟达正税额的三倍之多。此外，东南地区还有二税的附加，例如和籴、和预买、折帛钱、预借等。和籴、和预买是沿用北宋旧例。所谓折帛钱就是将和预买中的绢匹改征货币；预借就是提前征收明年或以后几年的赋税，最多的甚至预借到六年以后。另据记载，江西、湖南在正税以外，还有“正耗”“补欠”“斛面”等名目，一石正税米往往要收到五六石；收税钱则还有“大礼”“免夫”“纲夫”“赡军”等名堂，一缗税钱往往要收到七八缗。建炎、绍兴之际的连年战争，军队的馈饷和朝廷的开支，都要由江南农民来承担，不时之需，无名之敛，几无虚日，老百姓简直无以聊生。

与此同时，两宋之际空前残酷的战争破坏也迫使人民铤而走险。建炎三、四年间，金军渡过长江，蹂躏两浙路、江南东西路和荆湖南北路的广大地区，加上望风溃逃的南宋官军与流窜不定的流寇集团，一茬又一茬的烧杀抢掠，硬是把农民逼上了绝路。在这种形势下，哀哭无告的广大农民只有结众自保，才是唯一生路。

唯其如此，这十年之间成为两宋农民起事的洪峰期，次数之密集，区域之广泛，在两宋是仅见的。据何竹淇在《两宋农民战争史料汇编》里统计，从建炎元年（1127）到绍兴五年（1135）的九年间，列入《汇编》的群体性事件多达60次，尽管其中也有少数实际上兼有士兵变乱的性质，但农民起事毕竟占多数。著名的有信州（今江西上饶）王念经、建州（今福建建瓯）范汝为、虔州（今江西赣州）陈颙、吉州（今江西吉安）彭友、武冈军（今湖南武冈）杨再兴，但规模与影响最大的还数钟相、杨么。

靖康二年（1127）春，鼎州武陵（今湖南常德）人钟相命其子钟昂率义兵三百前往勤王，高宗南逃时被遣返原籍。钟相并没有按朝廷之命解散这支武装，而是结寨自保，抗击南下的金兵、溃军与流寇。

建炎三年（1129）冬，金军南侵荆湖，流寇孔彦舟也盘踞洞庭湖沿岸诸州，为害一方。在这种情况下，次年二月，钟相揭竿而起，建号大楚，自称楚王，建元天载（一作天战），控制了洞庭湖周边诸州十九县，在洞庭湖中建立了水寨。农民军也利用秘密宗教作为组织民众的工具，这种宗教是否摩尼教尚有争议。钟相鼓吹：“法分贵贱贫富，非善法也。我行法，当等贵贱，均贫富。”这一口号对贫苦民众是富有吸引力的，四方农民络绎前来投拜入法。

在“群盗”并起的形势下，南宋政府推行了以盗制盗的方针，即任命一些兵强马壮的流寇集团首领为镇抚使或捉杀使，让他们去消灭其他流寇集团和农民武装。二月，孔彦舟被宋朝任命为荆湖南北路捉杀使，让他去对付钟相。孔彦舟派出间谍，混入义军，里应外合，在三月的一个深夜，偷袭了钟相的大营，俘杀了钟相及其妻儿。

农民军虽受到重大挫折，但继而推举杨么为领袖。他原名杨太，当地称兄弟中幼小者为“么”，故称其为杨么。杨么自称“大圣天王”，立钟相幼子为太子，鼓吹凡来追随者“无税赋差科，无官司法令”，极具吸引力，很快将队伍发展至二十万人。他以洞庭湖为根据地，在湖里建立了

面陆背水的大小水寨数十个，进可陆耕，退可水战，形成了陆耕水战的战略方针。

为提高水战能力，农民军让俘获的工匠高宣打造二十三车至三四十车的车船。这种车船形制雄伟，分二或三层，大者长三十六丈，高七丈余，可载千余人，以人踏车，以轮击水，进退灵便，行驶疾速，左右前后各设长达十余丈的“拍竿”，用来发巨石击碎敌船。车船与海鳅等战船配合，使农民军掌握了水战的主动权。朝廷采取剿抚并用的政策，招安虽令个别动摇者叛变投敌，杨么却始终不为所动。为了粉碎诱降阴谋，他后来对前往招安的官员一律予以镇压。

绍兴三年六月，荆南制置使王𤫊率兵六万，水军正副统制崔增、吴全领水师一万，与鼎澧镇抚使兼知鼎州程昌寓联合进剿。杨么诱敌深入，在阳武口（在今湖南汉寿东洞庭湖口）大败朝廷水军，崔增、吴全溺水战殁，一万水师全军覆没。而派去招安的官员，一再被杨么处死，大半回不来。宋朝政府陷入了进退维谷的困境。



车船图

车船，也称“轮船”“水轮船”与“桨轮船”等，始见于东晋末年，两宋使用渐广，形制益多，是一种以轮代桨的半机械装置的先进船型，用于作战时可在船上装备弓弩、抛石机、灰弹、拍竿等。南宋绍兴初年，工匠高宣为杨么打造二十三车的车船，规模前所未见。后在抵御金军与抗击蒙元的水战中，车船也一再使用，显示其威力。这张车船示意图选自《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之《戎正典·武备一》。

杨么领导的农民军不断壮大，引起两方面的重视。

其一是伪齐刘豫方面。李成投降伪齐以后，绍兴四年（1134）曾奉命派遣密使，游说杨幺“联军灭宋，分地而王”，为杨幺拒绝。时隔一月，李成又派人携官诰、金束带等前来诱降，被义军尽行杀戮，沉尸入江。关于杨幺与伪齐的关系，也有与此截然相反的说法，以为两者勾结，约好李成由陆路、杨幺由水路，在两浙会合，要“赴行在作过”。但坚持大义说有已然的事实可以为证，而勾结伪齐说充其量只是或然的道听途说，且未有实际的行动可以证实，即便在后来朝廷大军开赴水寨的情势下，不仅伪齐绝无声援的举动，杨幺也绝无逃往伪齐的迹象，故后说未足为定论。

其二是南宋方面。对朝廷说来，杨幺控制长江上游之地，阻遏漕运，独占一方，已成为与金兵、伪齐鼎足而三的心腹之患，“不先去之，无以立国”（《晦庵集》卷95《张浚行状》）。到绍兴五年，南宋政府或剿灭，或招安，已基本解决了为患江南的各大游寇集团。这年五月，右相兼知枢密院事张浚以都督诸路军马坐镇潭州督战，命岳飞以荆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从抗金前线调来精锐部队进行镇压。

岳飞采取剿抚并用的策略，诱降了少数农民军首领，熟知了内情，决定了对策。他先派人暗中打开西洞庭湖的堰闸，降低水位；而后命官军编制巨筏，堵塞主要港汊河道；再将大量青草束投入湖中，以阻挠车船的正常行驶。六月，岳飞向杨幺大营发起总攻。杨幺以车船迎战，舟轮被腐草羁绊，行进不便，欲退入港汊，又为巨筏所阻，终于被俘遇害。十几万农民军中，老弱者归田，岳飞将五六万少壮者编入岳家军。

钟相、杨幺起事坚持七年之久，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划时代地提出了“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集中反映了农民在经济和政治上的平等诉求，当然有其历史的合理性与进步性（近年以来，有研究者经过反省认为：这类口号，“在阶级社会中固然有煽动性，其实无非出于领袖的政治野心，并非是要实践此说”）。但作为处于宋金之间的农民政权，长期并存似无可能，既不利于抗金大局，也不利于南方社会的稳定与发展。前引陈寅恪诗云“妖乱豫幺同有罪”，也许正是从这种历史大格局而言的。显而易见，对南渡政权来说，如果说刘豫是叛臣，那么杨幺则是乱民，都不利于南宋的立国与稳定，把握了南宋初年这段历史，对于深切解读陈寅恪诗里的隐喻与殷忧，也许是不无助益的。

秦桧在靖康之变时任太学正，倒也是反对割让三镇的强硬派。金人拥立张邦昌，他在御史中丞任上，已经有点畏缩，勉强在御史台合台反对的议状上签了名。被俘北上后，他见风使舵，暗中投靠金朝当时的实权派完颜昌（挞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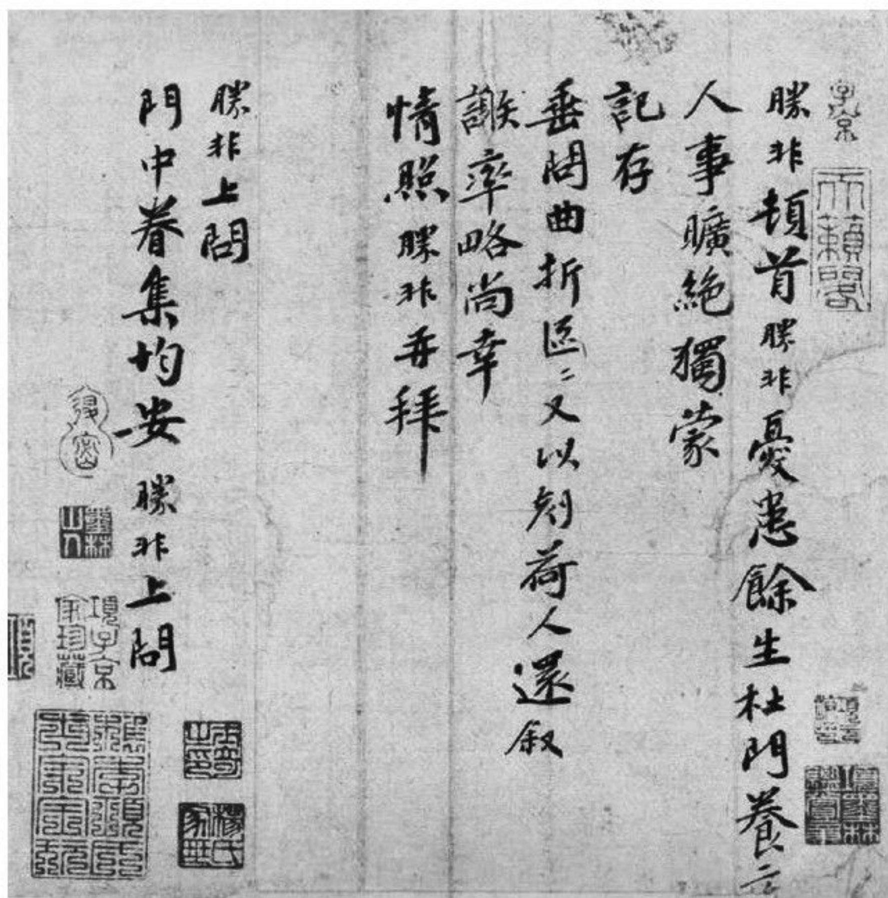
建炎四年（1130），挞懒进攻楚州（今江苏淮安），他随军南下。十月，与妻子王氏带着大量财物与随从，投奔宋朝在涟水军（今江苏涟水）的水寨，次月航海到达当时的行在越州（今浙江绍兴）。据其自称是杀了监视自己的金军，“夺舟来归”的，不过，带着众多的家眷随从与丰厚的金银财宝，无论如何不像亡命逃跑的架势，当时人多以为他是金朝特意放回的奸细。

秦桧初见高宗，就提出“如欲天下无事，须是南自南，北自北”，主张南北议和。秦桧力主和议正中高宗下怀，他来自金朝，习知内情，宰相范宗尹也称赞他忠诚可信，归朝仅三个月，秦桧就当上了参知政事。

范宗尹可谓少年得志，刚三十出头就做上了宰相。他做了三件事：其一，撤销了行营司，恢复了枢密院领兵的祖宗旧制；其二，在与金、齐犬牙交错的地区，任命南宋将领、游寇首领或义军领袖为镇抚使，让他们守土保民，抗金平盗。因镇抚使良莠不齐，有的确能起些作用，至于李成、孔彦舟之类反而乘机为害一方；其三，建议追夺徽宗以来的“滥赏”，因涉及面太大而浮议蜂起，秦桧原来“力赞”此议，与宗尹保持一致的，见高宗不打算“归过君父，敛怨士夫”，便落井下石，使宗尹在绍兴元年（1131）七月罢相出朝，为自己独揽朝政扫除了第一个障碍。

其时，相位空缺，高宗从江东召回在苗刘之变中勤王有功的旧相吕颐浩，有意让他重新主政。秦桧觊觎另一相位，对高宗表示：倘若为相，将有二策耸动天下。高宗也想试用一下秦桧，八月任命他为右相，次月让吕颐浩为左相。秦桧自知还不足以与吕颐浩争衡，便拉拢名士，壅植人望，而后就有人进言高宗，建议二相分任内外之事。绍兴二年（1132）四月，高宗决定让吕颐浩兼都督江淮荆浙诸军事，开府镇江，专治军务，秦桧专理朝政。

吕颐浩发现秦桧在排挤自己，便举荐前宰相朱胜非出任同都督，以共同对付秦桧。朱胜非在苗刘之变中与叛将虚与委蛇，在缓解事态、争取时间上是有功的，但考虑到自己与政变者打过交道，政变平定后就自请罢相。高宗也清楚秦桧任相以后在植党揽权，他虽然始终谋求与金朝媾和，但这时还没有达到非秦桧不用的地步。高宗对朱胜非印象不坏，就准备召他回行在每日赴朝堂议事。


勝非頓首勝非憂患餘生杜門養
人事曠絕獨蒙
記存
垂問曲折區區又以刻荷人還叙
謝率略尚幸
情照勝非并拜
勝非上問
門中眷集均安勝非上問

杜门帖（现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朱胜非（1082-1144），宋蔡州（今河南汝南）人，字藏一。建炎、绍兴之际，他两度入相。秦桧独相后，他退居秀州（今浙江嘉兴）八年，著有《秀水闲居录》。从其自述“忧患余生”云云，这幅《杜门帖》应作绍兴八年以后。录文如下：“胜非顿首。胜非忧患余生，杜门养疾，人事旷绝，独蒙记存，垂问曲折。区区又以刻荷人还，叙谢率略，尚幸情照。胜非并拜。胜非上问门中眷集均安。胜非上问。”

秦桧发现自己将受钳制，便迫不及待地向高宗兜售了自己“耸动天下”的方策，核心就是“南人归南，北人归北”，这是秦桧初见高宗时提出的“南自南，北自北”方针的具体化，完全是一脉相承的。但这次高宗却勃然大怒：“南人归南，北人归北，朕北人，将安归！”秦桧仅做了一年宰相，二年八月就被罢免，打发去提举宫观闲差。

接着是吕颐浩与朱胜非并相。但次年四月，朱胜非丁忧去位，出现了吕颐浩独相的局面，而这时对其专权的非议恰为高宗耳闻。仅过三个月，他就特诏夺情，命朱胜非以右相起复。吕颐浩属于那种实务型政治家，但不能善用李纲，宰相肚量未免稍狭。不过，他在应对苗刘之变与力主己酉航海上，都有不俗的表现。吕颐浩也主张对金朝与伪齐用兵，但未提出过具体方案，也许出于现实的考虑，把平定境内的各种反乱视作为头等大事。但为剿平此起彼伏的流寇集团与民变武装，必须加强对东南财赋的聚敛，便招致南方籍官僚的强烈不满，认为他专行掊克之政。在言事官“宰相之权太专”的抨击下，绍兴三年（1133）九月，吕颐浩不得不终结其宰相生涯。于是，由朱胜非独掌相权。在建炎、绍兴之际的政局中，朱胜非似乎专演救场的过渡性角色，第一次为应付苗傅、刘正彦变乱，第二次是牵制秦桧、吕颐浩。绍兴四年（1134）九月，朱胜非也罢相，同时任命赵鼎替代他独居相位。

宋高宗不仅在南宋，甚至整个宋代，都是最擅权术的皇帝，其政治智商绝对应该高看（尽管其用力方向大可訾议）。他面临的最大难题是在极其错综复杂的内外形势下，如何确保南宋朝廷度过岌岌可危的襁褓期，进而成长为能够与金朝南北并存的政治实体。从建炎南渡起，妥协退让的对金政策是他早就确定的，但在如何实施预定目标上，他一方面受制于政权内部的不同官僚派别，另一方面还必须在与金朝的对宋战略与政策适时互动，以便向着议和的既定目标作艰难而有效的推进。大体说来，从建炎南渡到绍兴四年间，宋高宗频繁地更换宰相，一方面表现了他对相权的娴熟掌控，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他在具体策略上尚无胸有成竹的明确决断（多数宰相在位大约一年，最长的吕颐浩也仅三年半）。

秦桧《别纸勤恳帖》（据上海图书馆藏《凤墅帖》）

此帖原附致向子諲尺牍内，子諲时出知广州，据此应作于绍兴二年（1132）秦桧罢相后的秋冬之间。这次罢相对其不啻致命一击，以至哀叹“到今未敢轻动”，已安顿好后事（松槚专植墓前，这里借指墓地）。尺牍涉及他与理学家胡安国（字康侯）的关系。胡安国入侍经筵时，秦桧颇加笼络，安国也向他力挺向子諲“忠节”。安国自辞经筵之际，秦桧曾加挽留，即函云“康侯宜在经席”。及至和议成立，秦桧一方面借助崇儒尊经型塑宋高宗“中兴圣主”的形象，一方面却严厉迫害反对和议体制的理学士人，足见秦桧对理学与理学家仅止于利用，不宜作过度诠释。此帖录文如下：

桧悚息启：别纸勤恳，良荷。康侯宜在经席，诸公必兴念。但慕间之人，专为身谋，不复远虑，此岂独为康侯忧也。桧首丘之志，在鬼方已定。还朝荷上恩特厚，思欲称塞。而致王安民，皆非其任，其颠踣固宜。侨寄于此，念念西归，以遂初志。而去国之日，议论可骇，到今未敢轻动。赖松槚托在部属，可无深虞，何幸如之。桧再拜。

赵鼎号称中兴名相，《宋史》本传对其秉政方略有一段评价："及赵鼎为相，则南北之势成矣。两敌之相持，非有灼然可乘之衅，则养吾力以俟时，否则徒取危困之辱。故鼎之为国，专以固本为先。根本固而后敌可图仇可复，此鼎之心也。"张浚从川蜀召回以后，一度被免职。赵鼎以为他还是个人才，仍让他起知枢密院事，视师江上。绍兴五年（1135）二月，高宗命赵鼎为左相，张浚为右相。

其时，南宋政权的内部危机已经安然渡过，在军事上以岳飞收复襄汉六郡为标志，足以与金朝抗衡的外部局面也宣告形成。赵鼎、张浚之所以能够同时拜相，宋高宗当然不是随意为之，这说明他也有过加强防御与主动反击的意向。合理的推断是，尽管他不惜代价谋求与金媾和的大计方针不容撼动，但在如何驱使金朝接受和谈的具体做法上，尤其在对金军事决策上，似仍在摸索尝试中。在士大夫官僚中，赵鼎与张浚都以道德操守享有极高的人望，双方也达成了高效默契的分工，赵鼎坐镇朝廷负责行政，张浚出朝开府主掌军务。有人有意讥刺说，朝中二府往往奉行张浚都督府的文书，赵鼎出于"至公协心，未尝计较"。南宋史家评论这一团队性合作："说一般话，行一般事，用一般人，诸贤聚会，一时号'小元祐'矣！"（《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06绍兴六年十月甲辰条注引吕中《大事记》）局面十分鼓舞人心。

在对金朝决策上，以远期目标论，赵鼎也是主张北进反击收复失地的，但从宋金双方军事实力出发，在近期策略上，他明确倾向于加强长江防线才是第一要务。赵鼎的长期目标，是与张浚合作主政的基础；但在近期决策上，张浚不仅是坚决主战派，而且认定北伐反击的大好时机已经到来。出师北伐还是坚守江防，在亟待拍板的决策上，左右宰相出现了明显的分歧。赵鼎是纯粹的文臣，缺乏军事上的历练与才能，张浚毕竟有过统领大军组织战役的资历，似乎相对高明些。

在镇压杨么起义以后，张浚以为安内业已完成，可以转而攘外。绍兴六年（1136）初，他决策出兵，收复失地，由韩世忠出淮东进攻京东东路，岳飞出襄阳直取中原。二月，韩世忠进围淮阳军（今江苏邳县西

南），金齐联军驰援，宋军被迫退回。七八月间，岳飞的军队直捣伊洛，逼近西京洛阳，朝野大为振奋。张浚要求高宗移跸建康鼓舞士气，赵鼎力求稳健，主张进幸平江（今江苏苏州）。

十月，伪齐三十万大军分三路进攻淮西，赵鼎的措置略有乖张，他一方面主张回跸临安，一方面让高宗手诏张浚放弃淮西退保长江。张浚得知伪齐军队并无金军后援，力主不能轻易回跸，以免军心动摇，高宗也终于回心转意。其后，因杨沂中的藕塘之捷与岳家军的驰援，伪齐军被迫北撤。在淮西之战的处置上，赵鼎大失其分，张浚大得人望。

这年岁末，赵鼎与张浚不仅在军事方略上存在异见，而且在用人标准与思想取向上也有分歧，双方的合作出现了严重的裂痕。赵鼎没有公开他俩的歧见，但从其辞呈里明确表示“今同相位，势不两立”，足见团队合作已无可能。局面至此，根源应该归咎张浚，这从赵鼎接着说“今（张）浚成功淮上，其气甚锐，当使展尽底蕴，以副陛下之志”，不难想见其咄咄逼人的驱迫之势。于是，赵鼎主动辞相，以便张浚将反攻计划付诸实现。宋高宗不得已，同意赵鼎去位，出判近在咫尺的绍兴府，告知他随时准备奉诏回朝。直至此时，宋高宗仍希望张浚的军事行动能迫使金朝坐到谈判席上来。

张浚对政治盟友的歧见与失误缺乏应有的包容态度，作为政治家，他过于注重目的与结果，政治胸襟也不够广阔，致使南宋初期最能看好的宰相团队过早终结了同舟共济的短促蜜月期。与此同时，张浚还作出了一个错误的决策，误以为秦桧“柔佞易制”，因而在绍兴七年（1137）正月，再次引荐他入朝为枢密使，为秦桧东山再起开启了方便之门。

这时，张浚总中外之政，以恢复相号召，但他最先着手的却是“谋收内外兵柄”，揭开了宋代第二次削兵权的序幕。所谓第二次削兵权，是相对于宋太祖“杯酒释兵权”而言的。在涉及这一问题前，有必要回顾建炎、绍兴之际武将势力的崛起与宋朝家法之间的冲突。

南宋政权一诞生，为对付金军、流寇与农民起义，朝廷不得不默许南渡诸大将在镇压流寇集团与农民起义时将溃兵与农民整编入伍。这样，南宋初年的兵权经历了一个由分到专的过程，日渐集中到少数将帅的麾下。

武将的政治地位也随之急剧上升，诸大将如张俊、刘光世、杨存

中、韩世忠、吴玠、岳飞都官拜两镇节度使，张、刘、韩还加到三镇。在经济上，他们以充实军费为名，军队经商，侵夺国家财利。武将势力的坐大是建炎、绍兴之际有目共睹的事实，这与太祖以来抑制武将的祖宗家法是格格不入的。

大约从建炎末年以来，不同派别的文臣就以祖宗家法捍卫者的身份提出形形色色削兵权的方案，其中虽有主和派的韩肖胄，也有主守派的廖刚、李弥逊、张守和张戒，却还有主战派的王庶、陈规、陈公辅和胡寅，甚至还包括抗战派的代表人物李纲，当然还有这位张都督。

高宗绝非庸主，在削兵权时机未成熟前，他一方面以高官厚禄和土地财货笼络诸大将，一方面说些“势合则雄”的话头稳住诸将。但苗刘之变无疑令他刻骨铭心地记得武将跋扈的严重后果，如今，流寇集团与农民武装已经翦除，宋金战局也大体稳定，因而他默许张浚之举，这也是高宗在二相之争中偏向张浚的原因之一。尽管他对张浚的主战绝无好感，但比起赵鼎来，张浚有长于军事的虚名，更有利于恢复“以文御武”的祖宗家法。

张浚削兵权的第一刀砍向刘光世，他在与伪齐的淮西之战中怯懦无能是有目共睹的。绍兴七年二月，高宗与张浚任命岳飞为湖北京西宣抚使，并通过岳飞给刘光世的部将颁发了一道“听飞号令，如朕亲行”的御札，作出将让岳飞率领淮西军北伐的假象，既用以稳定刘光世统领的淮西军的军心，也为了避免其他诸大将的疑忌。

岳飞满心欢喜，以为真可以实现北伐的夙愿，就向张浚提出统兵十万恢复中原的计划，高宗、张浚却突然变卦，拒绝将淮西军交给岳飞北伐，高宗的理由是淮甸之兵乃驻跸行在的保障，淮甸一旦失守，朝廷何以存身？

三月，刘光世罢去兵权，淮西军直属张浚为首的都督府，由都督府参谋、兵部尚书吕祉前往节制，以刘光世的部将王德为都统制，郦琼为副都统制。郦琼出身流寇，与王德本来就有积隙，吕祉一介书生不足以服众。

岳飞以为这种安排必将激起变乱，张浚准备让张俊或者杨存中前去接管，岳飞认为也非最佳人选，张浚抢白：“我早就知道非你不可！”岳飞反驳道：“你征求意见，我直陈己意，岂是为了多得兵马！”

岳飞对宋高宗、张浚出尔反尔十分愤慨，自请解除兵权，上庐山为母守丧。张浚派都督府参谋军事张宗元权湖北京西宣抚判官，准备取岳飞而代之。高宗对岳飞撂挑子大为震怒，但深知夺其兵柄的时机尚不成熟，便一再下诏，希望他“国耳忘家，移孝为忠”，“许卿以恢复之事”，促其出山，但岳飞仍恳请守孝终制。高宗不得不下最后通牒，警告岳飞倘再迁延，“其属官等并当远窜”，威胁将严惩岳家军将领。迫不得已，岳飞仍下山统军。这次守丧事件也埋下了日后宋高宗对岳飞的杀机。

再说张浚，准备密谋召回郦琼，夺其兵权，处其死罪。岂料走漏消息，郦琼抢先在八月发动兵变，杀死了吕祉，裹胁四万多淮西军投降伪齐刘豫。淮西之变，震惊朝野。这一事变，继苗刘之变后对宋高宗再次形成了巨大的心理冲击波，导致他一方面对主动反击金朝的军事行动持严重的怀疑态度，一方面对拥兵自重的武将充满着极端的不信任。张浚成为众矢之的，高宗对他耿耿于怀，将其罢相。罢相之前，问他秦桧可否继任相位，张浚回答：“今与共事，始知其暗。”对秦桧的本质，他这才似乎有所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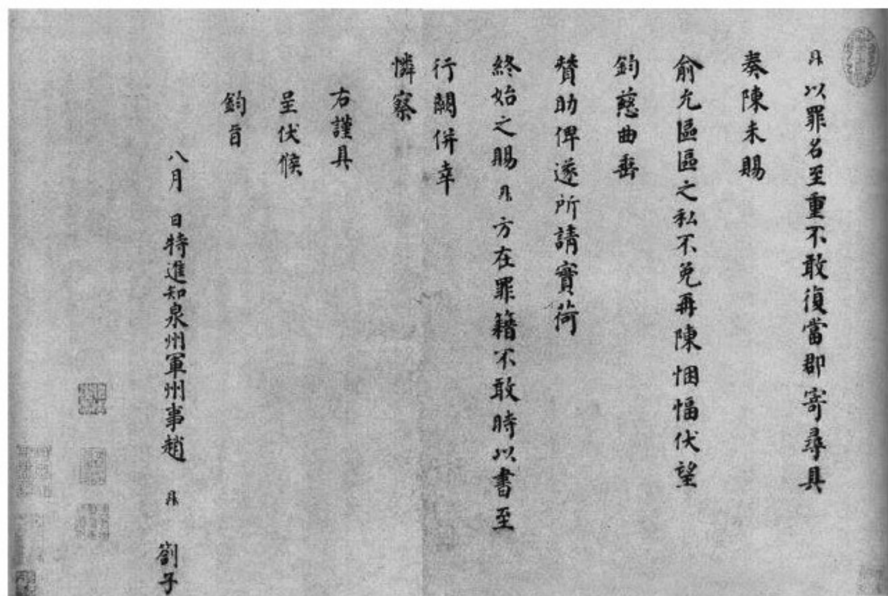
宋高宗重新起用赵鼎为相，针对淮西空虚，朝野汹汹，赵鼎有一段表白亮出了应对主张：“今行朝握精兵十余万，使敌骑临江岸，吾无所惧。惟是安静不动，使人罔测，渠未必辄敢窥伺，何至自扰扰如此。”一方面得意于过去坚持的江防之策，一方面对金齐绝不主动出击。赵鼎延续以守为主、以静制动的方针，意在维持宋金不战不和的政治局面，具体做法较其前更持重保守。他将原先追随张浚主张宋金对决的人士排除出中枢，也废除了张浚经营的抗金措置，客观上为其后的和议起了接榫的作用。

赵鼎复相令秦桧大失所望，他原以为张浚会推荐自己的。但他不动声色，大套近乎，讨得赵鼎的好感。这时，高宗对赵鼎仍信任有加，许诺他“现任执政去留惟卿”。岂料赵鼎也为表相迷惑，当即表态：“秦桧不可令去。”在其后半年里，虽有台谏弹劾秦桧有充当金朝内奸的嫌疑，但因宋高宗与赵鼎的信用，其地位仍不可撼动。当次年三月高宗征询赵鼎秦桧任相问题时，他答道“用之在陛下，况自有阙”，赞同之意不言自明。高宗迫切需要加强主和派的力量，秦桧于是再次任右相。有理由推断，秦桧再相释放出一个信号，在张浚措置削兵权失脚以后，宋高宗似乎清醒地认识到，以战迫和的对金方略已无可能，只有向金主动作出重大退让才能换来议和的局面，他已经不能忍受赵鼎不战不和的施政路

线。

实际上，议和活动在绍兴七年已着手进行。这时，宋金战争的形势已明显有利于宋朝，宋高宗感到有了讨价还价的资本。这年正月，赴金的宋使回朝，报告了徽宗已于前年四月死在五国城的消息，宋高宗就与尚任枢密使的秦桧密谋议和对策。九月，王伦在高宗数次面授机宜以后，以奉迎徽宗帝后梓宫（即灵柩）使的名义赴金求和。

金朝要求南宋纳币称臣作为议和的条件，作为交换，金朝答应归还徽宗帝后梓宫和高宗生母韦氏，归还河南地，废黜伪齐，并不久就废了刘豫。宋高宗大受鼓舞，更坚定了屈己求和的信心，派遣王伦再次使金。绍兴八年（1138），宋金双方使节频频往还，就议和事宜讨价还价。


鼎以罪名至重不敢復當郡寄尋具
奏陳未賜
俞允區區之私不免再陳悃愊伏望
鈞慈曲垂
贊助俾遂所請實荷
終始之賜鼎方在罪籍不敢時以書至
行闕併幸
憐察
右謹具
呈伏候
鈞旨
八月　日特進知泉州軍州事趙鼎劄子

赵鼎尺牍（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赵鼎（1085-1147），宋解州闻喜（今属山西）人，字元镇，南宋前期政治家。卒谥忠简，有《忠正德文集》等。这是赵鼎为进劄子而附上的尺牍，时为绍兴十年（1140）八月，收件人若非秦桧，就是接收与转呈奏劄给皇帝的通进司长官。《宋史·赵鼎传》说他不久“自泉州归，复上书言时政”，却没想到秦桧正罗织他更大的罪名。尺牍录文如下：

鼎以罪名至重，不敢复当郡寄，寻具奏陈，未赐俞允。区区之私，

不免再陈悃愊。伏望钧慈，曲垂赞助，俾遂所请，实荷终始之赐。鼎方在罪籍，不敢时以书至行阙，并幸怜察。右谨具呈，伏候钧旨。八月日，特进知泉州军州事赵鼎　劄子。

朝廷决定议和在朝野引起巨大反响，反对的奏札纷至沓来，抗议不断，辩论纷起。其时宰执共四人，秦桧是主和派，与高宗穿一条裤子；枢密副使王庶属于坚决的抗战派，但地位最低，面折廷争也无济于事；参知政事兼枢密副使刘大中与他所追随的赵鼎是主守派，他们并不绝对反对议和，只是不主张放弃河北诸州，也反对过分地向金屈膝让步，王庶认为他们首鼠两端。七月，王伦再次北上谈判。赵鼎并不绝对反对与金朝和谈，但出于道德保守主义的立场，指示王伦宁可和谈破裂，也必须坚守和谈的三项底线：一是岁币不超过银绢各二十五万两匹；二是宋金以黄河故道（即原北流）为界；三是宋朝绝对不向金朝称臣受册封。

八月，宋高宗召韩世忠、张俊与岳飞三大将入朝，希望通过做工作让他们至少不反对与金议和。岳飞明确表示：“夷狄不可信，和好不可恃，相臣谋国不臧，恐贻后世讥议。”高宗无言以答，对他越发嫌忌。岳飞在抗金战争中迅速崛起，名位后来居上，而韩世忠、张俊等早就成名，因而引起他们的妒忌。平杨么后，岳飞向他俩各赠大车船一艘，韩世忠尽释前嫌，在抗金立场上与岳飞声息相通，这次也与岳飞作了相同的表态。张俊则嫌隙更深，为博得皇帝的欢心，他表态支持议和。

赵鼎并未顾及宋高宗不惜代价乞求和平的态度。秦桧则看出宋高宗已不能容忍赵鼎在议和问题上的斤斤计较，便不失时机向赵鼎一党发动了最后的攻击，最具杀伤力的指控说赵鼎秘密保持着与诸大将的密切联系。十月，他让依附于己的侍御史萧振以不孝的罪名劾罢刘大中，并放出赵鼎将“自为去就”的流言，误导朝野确信赵鼎将自动辞相。

与此同时，秦桧对高宗开价说：“畏首畏尾，此不足以断大事。若陛下决欲讲和，请独与臣议其事。”高宗表态就委托给他，秦桧欲擒故纵，意在摸底，请高宗深思熟虑，三天以后再作决断。三天后，高宗依旧表示坚决议和，秦桧请他再考虑三天。届时，秦桧见高宗仍不变初衷，才取出奏札，“乞决和议，不许群臣干预”，高宗欣然采纳，决定独相秦桧。

距罢免刘大中仅十日，赵鼎也被罢相出朝，上距张浚罢相也仅十三个月。赵、张二人，大体而论，赵鼎魄力不如张浚，张浚人品不如赵

鼎。但在秦桧擅权的道路上，赵鼎与张浚一样，始惑其献媚，终识其奸伪，却为时已晚。十一月，激烈反对和议的王庶也被高宗罢去执政之位，至此，秦桧独相的局面正式形成。

秦桧把自己的亲信孙近提为执政，台谏官也都换上了自己的亲党，以便专门弹劾反对派。几乎与孙近同时担任参知政事的还有李光，这是秦桧的主张。尽管两人原来“并不相知”，宋高宗最初也不想用李光，秦桧却毫不掩饰地对高宗说：“若同押榜，浮议自息。”秦桧的用意显然是借其名望来度过赵鼎、张浚出局后由其独相的危机期。



《伯夷颂》秦桧题跋诗迹

北宋皇祐三年（1051），范仲淹手书韩愈《伯夷颂》；元祐三年（1088）与崇宁五年（1106），其子范纯仁与范纯粹在卷后相继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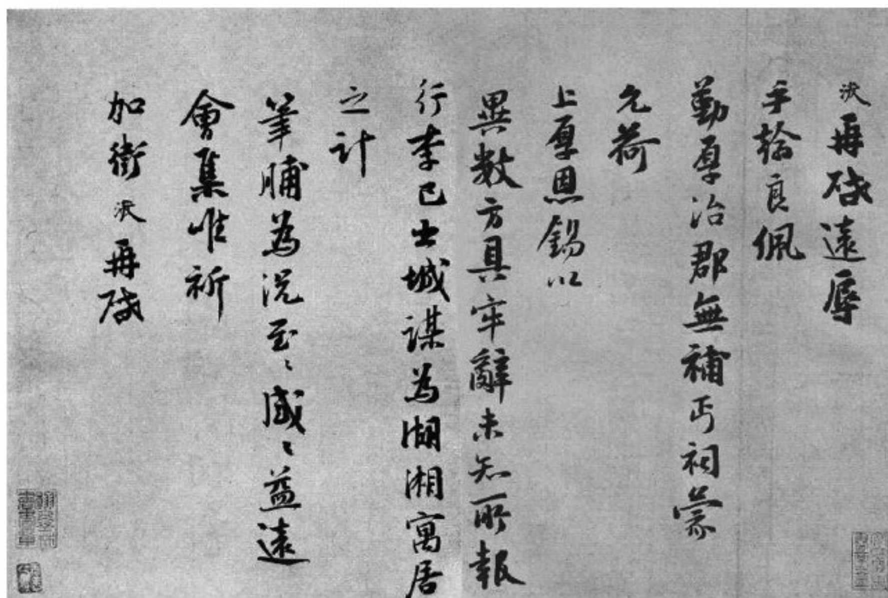
跋，由于范氏父子的崇高地位，此帖遂成为书法名迹，《御题高义园世宝帖》即其存世传本。南宋绍兴四年（1134，甲寅），秦桧在建康（今江苏南京）获观《伯夷颂》，在卷后题诗云：“高贤邈已远，凛凛生气存。韩范不时有，此心谁与论！”这首题跋诗流露出秦桧隐微复杂的内心世界：至死不食周粟的商朝遗民伯夷、叔齐与抗击西夏有功的范仲淹、韩琦，当然都值得仰慕；但“韩范不时有”，如今宋金关系已不复像宋夏关系，不能再像当年那样应对，不禁油然生出“此心谁与论”的感慨。足见秦桧题诗时已抱定与金议和的主见，却没法向人言说的。据其落款下“秦氏藏书”与“江宁开国”等钤印，这卷书法曾归秦桧收藏；最末钤印“秋壑”，则是贾似道的号，说明南宋末年一度归其有。南宋两位权相与范仲淹父子名迹的交集，颇令人感慨系之。

李光之所以被选中，不仅仅他是江南籍官僚，而且以其人望已成为整个江南地主利益的代言人，而江南的民心、地利与物力，已成为南宋政权赖以立国的根本所在。《宋史·李光传》概括其政治主张说：“意谓但可因和而为自治之计。”这种不妨议和然后自强的意向，也许反映了江南官民的内在愿望，即通过议和休战，改变战时财政对江南的强力榨取，藉以安定民生，休养生息，最终达到“自治”“自强”的目标。尽管他的“自治之计”指向有些笼统，但“因和”的诉求却毫不含糊。秦桧也许正指望在和议上争取他的合作，借其大名来压制抗金的议论，消解和议的阻力。然而，这一合作关系实在过于脆弱。在政治品质与价值伦理上，李光与秦桧的异质性，根本不是“因和”这一支撑点就能弥缝的，更何况在通向和平的取径上完全可能存在着冰炭不可同炉的对立。

政见分歧最先起于人事安排。进入中枢机构的宰执，谁都希望推荐关系密切的支持者，而宰相权高位尊，在其间举足轻重，也是官场惯例，关键应出于公心，顾全大局。秦桧独相，其植党营私毋庸赘言，李光对人说，秦桧“所用皆亲党，略无公道，它日必误朝廷”。李光奉命推荐西北流寓名士三十余人，反被秦桧指为朋党，置而不问。有一次，李光领着受荐者找秦桧说项，数日没回音，下次见面时李光再提前事，强调“这人出身贫寒”，秦桧以为在讥刺自己援引豪富。

但关键的分歧还在于对金方略上：秦桧为了求和，准备“撤淮南守备，夺诸将兵权”；李光则坚决主张“和不可恃，备不可撤”。面对人事争执与对金歧见，李光终于按捺不住，先就秦桧援引亲党事在御榻前诘难面折，致其理屈词穷；再与秦桧在御前辩论，对宋高宗说：“观其之意，

是想壅蔽陛下耳目，窃弄威柄，怀奸误国。”对李光堂堂正正的辩论，宋高宗当面假惺惺称他“举措如古人”，背后却深致不满，认为他在对金和议上出尔反尔，甚至斥为“倾险小人”。李光执政仅仅一年，在宋高宗支持下，秦桧再也容不得与他共同“押榜”，消释“浮议”，唆使言官弹劾，将其罢政出朝。李光与秦桧的合奏，还没有成调，就曲终人散了。



张浚尺牍（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张浚（1097-1164），宋汉州绵竹（今属四川）人，字德远。南宋高宗朝主战派代表，著有《中兴备览》。据尺牍称“治郡无补，丐祠蒙允”，应作于绍兴十一年（1141）岁末，其罢去知福州兼福建安抚大使之时。其录文如下：

浚再启：远辱手翰，良佩勤厚。治郡无补，丐祠蒙允，荷上厚恩，锡以异数，方具牢辞，未知所报。行李已出城，谋为湖湘寓居之计。笔脯为况，至感至感。益远会集，唯祈加卫。浚再启。

罢政以前，李光希望朝廷再用张浚。宋高宗对李光“初以和议为是，终以和议为非”已经大为恼火，对张浚也抱定“宁至覆国，不用此人”的主意，李光制约秦桧的最后一步棋也无法走通。秦桧独相的局面已不可动摇，等待李光、赵鼎与张浚他们的，将是秦桧加倍的迫害。

宋高宗手敕岳飞《起复诏》的始末与真伪

凡是老百姓都知道，宋高宗才是杀害抗金英雄岳飞的真正元凶。惟其如此，亮相2008年西泠秋拍会的宋高宗手敕岳飞《起复诏》，不仅为收藏界所瞩目，也引起一般人的浓厚兴趣。正如史家谢启昆为此卷题诗所说："三字狱成大理寺，不记诏书手亲赐。"

建炎南渡，高宗能在南方站稳脚跟，岳飞的贡献虽不是惟一的，却是最大的。绍兴四年（1134），他发动第一次北伐，夺回被金朝与伪齐占据的襄汉六郡。绍兴六年（1136），他准备再次北伐，收复中原。就在这年三月二十六日，岳母姚氏去世，岳飞三天水浆不沾，哭红了双眼，他与儿子岳云等"跣足扶榇"，从鄂州（今湖北武昌）徒步前往庐山安葬。忠臣必出于孝子之门。母亲落葬后，四月初七，岳飞辞官，入住庐山名刹东林寺，准备守三年之丧。按古代丧礼，称之为丁忧、丁艰或守制，而实际服丧二十七个月，并不拘泥于整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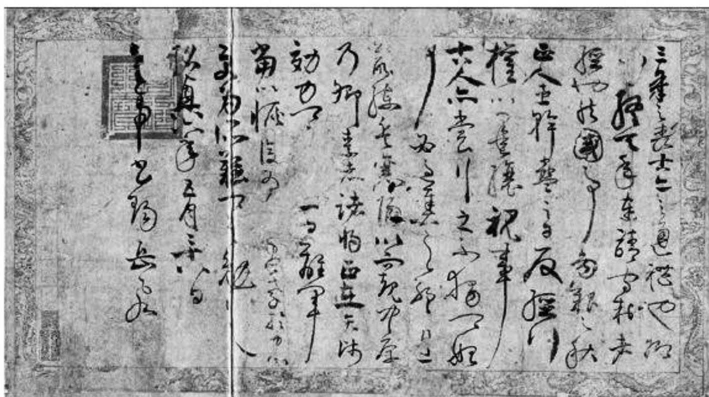
再说宋高宗，虽一意求和，苟且一隅，但审时度势，深知对手尚未善罢甘休；倘欲以战求和，以战图存，就必须倚重岳飞这样的战将。这年三月，他刚命岳飞为湖北、京西路宣抚副使（不设正使，用现在术语，就是副职主持工作），显然是出击中原的重要部署。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宋高宗与宰相赵鼎分别获悉姚氏的讣报。赵鼎深知岳飞至孝，立即按例通过枢密院于四月初七与初九接连发文让他起复，同时请高宗下《起复诏》。所谓起复，就是指官员服父母之丧未满期而应召任职。当天，高宗遣使慰问，在常规奠礼外，加赐银千两，绢千匹，同时"即日降制起复"。这是第一道《起复诏》，但似已失传。据赵鼎给高宗的《乞起复》奏札，"缘初八日歇泊假"，由于恰巧休假，故而请高宗"于初八日进熟状，锁院，初九日降制"。也就是说，第一道《起复诏》是四月初九发出的。四月十二日，岳飞接到命他起复的密劄，立即上了《乞终制劄子》，希望皇帝"矜怜余生，许终服制"。不久，朝廷来使抵达庐山，岳飞准备以孝服谢恩，使者坚决不同意。岳飞接到密劄与第一道《起复诏》后，再上《乞终制第二劄子》。

据李心传所著高宗朝编年史《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00绍兴六年四月乙巳条注引《日历》，宋高宗"二十七日甲子，降诏不允。五月壬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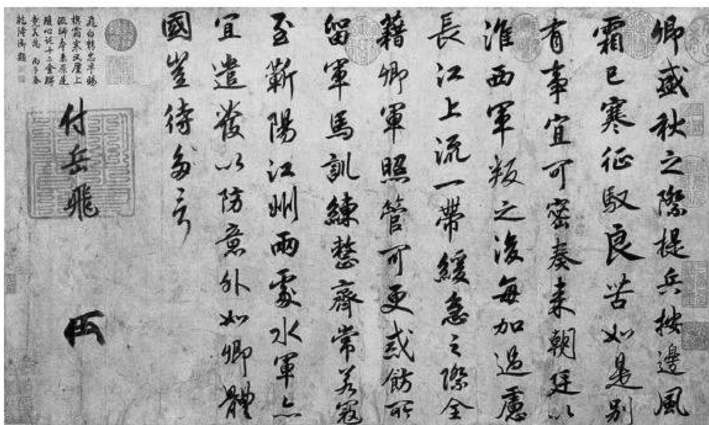
再降诏”。也就是说，高宗给岳飞先后颁过三道《起复诏》，即四月初八夜锁院草拟、次日初九乙巳发出的第一道，四月二十七日甲子发出的第二道，五月壬申发出的第三道。岳珂（字肃之）所编《鄂国金佗粹编》与《续编》，是关于其祖岳飞事迹的文献汇编，仅收录一通《起复诏》，从行文“已降制命，趣卿起复”推断，应是第二道。在这道诏书中，宋高宗要岳飞“国耳忘家，移孝为忠”，“体幾事之重，略常礼之烦”，希望他起复后“趁吏士锐气，念家国世仇，建立殊勋，以遂扬名显亲之美”。无论语气，还是措辞，都体现了宋高宗的笼络手段，一开头就说“倚注之深，良用震怛”，结尾强调“故兹亲笔，谅悉至怀”。意思说，为了表达对你的倚重与关心，我都亲笔写了诏书，你也该体谅我的厚意吧！高宗这番话，应是针对第一道《起复诏》说的，那道诏书是锁院由词臣起草的，应该不会是亲笔御诏，其分量绝非亲笔诏可以比肩的。与此同时，尚书省劄子也通过金字牌传递着朝廷的意向。岳飞在《乞终制第三劄子》说：“今月初一，准御前金字牌递到尚书省劄子，奉圣旨，不允。”“今月初一”即五月初一，岳飞这道劄子应是对第二道《起复诏》与尚书省劄子的回复。而从四月二十七日发出第二道《起复诏》，到五月初一岳飞接到诏书，四天的行程也基本上符合金字牌递从临安府（今浙江杭州）到庐山的日程。岳飞在劄子里说“老母沦亡，忧苦号泣，两目遂昏”，再次恳请终制。

岳飞如此一而再，再而三要求守制，才有高宗第三道《起复诏》，也就是亮相西冷秋拍的拍品。据拍卖图录介绍，这件《起复诏》第一次公开面世是清乾隆六十年（1795），时任浙江布政使的汪志伊游览岳庙，岳氏后裔向他展示了这一诏书。他见已“残阙五六字”，便指示岳庙刻石立碑，保存至今还在供人观瞻。嘉庆八年（1803），冯培编撰《岳庙志略》，据原件收录了这道诏书，以及面世八年来原件裱纸后的题跋。迄今为止，已有七十余位名人在其上留下了跋语，其中包括翁方纲、阮元、谢启昆、孙星衍、段玉裁、顾广圻、吴昌硕、康有为等硕学名士。在众多题跋中，连考据学大家段玉裁也肯定了手诏的真实性：“独余一诏分明在，言孝言忠墨尚浓。”唯有严元照表示过怀疑，他先是嘉庆四年题曰：“敕中有人臣幹蛊之语，按古训蛊为事，朱熹本义始以蛊坏为说，南宋初年尚无此训也。并识于此。”过了三年，又有跋云：“忆去年见《金佗粹编》《续编》，考此敕无有也。是肃之（岳珂字）未尝见此。又杭之先辈诗文亦无道及此者，或颇以为疑。”

1. 起复诏



2. 行边诏


卿盛秋之際提兵按邊風
霜已寒征馭良苦如是別
有事宜可密奏来朝廷以
淮西軍叛之後每加過慮
長江上流一帶緩急之際全
藉卿軍照管可更戒飭所
留軍馬訓練整齊常若寇
至蘄陽江州兩處水軍亦
宜遣發以防意外如卿體
國豈待多言
付岳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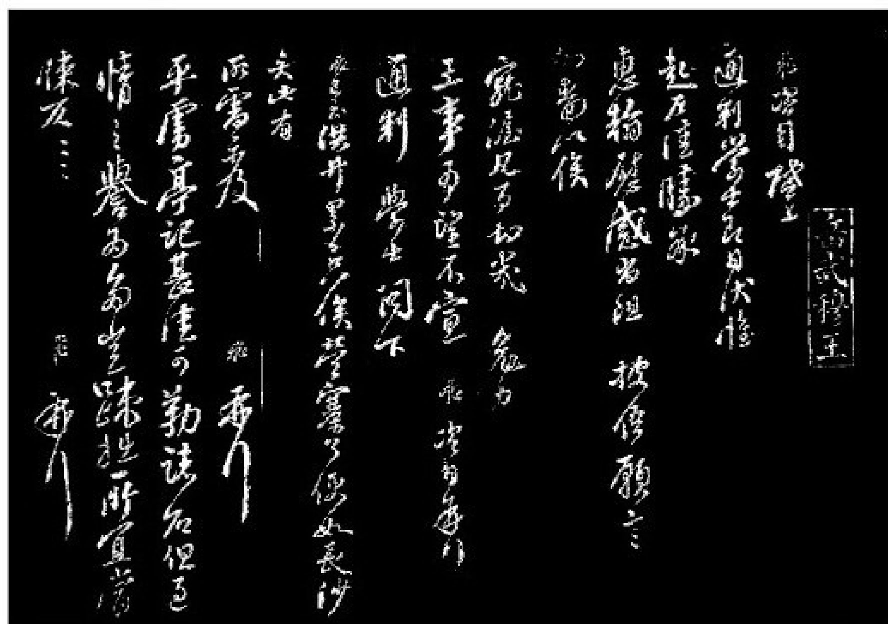
宋高宗付岳飞手诏

宋高宗书迹虽然在不同时期呈现不同面貌，但《起复诏》与其他存世宋高宗手诏明显不是同一人笔迹，而《行边诏》作于绍兴七年（1137），与《起复诏》仅隔一年，两者对比，真伪立判。上为《起复诏》书影（据西泠印社《中国书画古代作品专场[明代及明以前]》2008年秋季拍卖品图册）；下为《行边诏》手迹（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这件拍品全文如下：“卿□终天年，连请守制者，经也。然国事多艰之秋，正人臣幹蛊之日，反经行权，以墨缞视事，古人亦尝行之，不独卿始，何必过奏之耶？□□练兵襄阳，以窥中原，乃卿素志。诸将正在矢师效力，卿不可一日离军。当以恢复为□，尽孝于忠，更为所难。卿其勉之。绍兴六年五月二十八日，皇帝书赐岳飞。”行文倒也大体符合第三

道《起复诏》的语境。但该拍品落款署“绍兴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在日期上却与上引李心传注文大有出入。据心传注引《日历》，第三道《起复诏》明确是“五月壬申再降诏”。查《中国史历日与中西历日对照表》，五月初一为戊辰，壬申为初五，与二十八日竟然相差二十三天。现存文物与历史文献在日期上的不相吻合，令人不能不对这件拍品顿生疑惑。

另外，这件拍品的影印件在落款上也让人颇生疑惑。其一，高宗给臣下亲笔诏自称“皇帝书赐岳飞”，明显有违他的落款习惯。岳珂所编《金佗粹编》开卷就有三卷《高宗皇帝宸翰》，共收宋高宗给岳飞的诏书录文七十六件；《金佗续编》首卷《高宗皇帝宸翰摭遗》，补收高宗给岳飞的诏书录文十一件。经查这八十七道诏书没有一件落款是自称皇帝的，而且一般也不用“赐岳飞”，而几乎都写作“付岳飞”或“付飞”。一般说来，“皇帝”是臣民对他的尊称，“赐”也是臣下对皇帝恩赏的说法；君主自称“皇帝”，自称给臣下的书翰为“赐”，显然属于自尊自大。君主制下不是绝无此例，现存高宗给岳飞的书翰里，唯有《金佗续编》绍兴九年一道用了“赐岳飞”的落款，但那是在宋金约定议和后命岳飞屯田的诏书，也许其中有不准岳飞主动出击的用意在，及至次年金国毁约，高宗仍须有赖于岳飞抗金，在给他的诏书中仍恢复了旧例。这件《起复诏》在其为母守丧的情况下发出的，也是有求于岳飞起复领军，却一反惯常的落款，不能不让人有唐突之感。



这三通岳飞尺牍保存于《凤墅帖·续帖》（现藏上海图书馆）。前二帖应作于绍兴五年（1135）春赴长沙之前。《平虏亭记》或是对方为庆贺收复襄汉六郡所作碑记，岳飞谦虚表示悚不敢当。文物鉴定家徐森玉指出："民族英雄岳飞的名字，为大家所熟知，但岳飞的真迹就一直不易见到。在这部《凤墅帖》没有看到以前，只能怀疑现存岳武穆手迹的可靠性，但当看到《凤墅帖》中岳飞的笔迹是道地的苏东坡体后，我们就能断定像'还我山河'之类的墨迹是不可靠了。"（《汉石经斋文存·郁孤台帖与凤墅帖》）三帖录文如下：

飞咨目，启上通判学士：即日伏惟起居清胜。承惠翰慰感，尚阻披晤，愿言加啬，以俟宠渥。凡事切幾勉力王事为望。不宣。飞咨目，再拜。

通判学士阁下：飞已至洪井累日，只俟营寨了，便如长沙矣。此有所需，示及。飞再拜。

《平虏亭记》甚佳，可勒志石。但过情之誉为多，岂踈拙所宜当。悚仄悚仄！飞再拜。

其二，这件亲笔诏落款后没有押字，更是违背高宗行文的惯例。宋代皇帝在其亲笔书画落款时钤上"押字印宝"，已成习惯，说详拙著《水浒乱弹》中《押字》。查《金佗粹编》与《金佗续编》宋高宗给岳飞的所有"宸翰"录文，除建炎四年（1130）九月十五日现存给岳飞的第一道"宸翰"录文未有御押（这也许有两种可能：或是岳珂录文偶尔遗落，或是宋高宗其时尚未启用御押），其他八十六件的每件落款后都有"御押"二字。由于高宗御押是手写体的印模，描摹很难逼真，故而岳珂只能在每篇录文后注明"御押"二字。《金佗粹编》卷二《行边诏》现存有高宗真迹，不仅影印件的实物文字与岳珂录文两相契合，而且"付岳飞"落款后御押也灼然可见。而拍品仅在"皇帝"两字处有一朱文的"书诏之宝"，其样式与现存宋高宗付岳飞《行边诏》真迹中"御笔之宝"的印文颇有不同，也让人深感蹊跷。

加深这种疑惑的，还有收入《金佗续编》卷7的《辞免起复不允省劄》。这份省劄是高宗与朝廷通过枢密院颁发的，针对岳飞一再辞免起复，传达了高宗的最后通牒：一是命令岳飞"日下主管军马，措置调发，不得再有陈请"；二是命令岳飞的部将敦请岳飞"依旧治事，如依前迁

延，致再有辞免，其属官等并当远窜”。正是后者，对岳飞造成巨大压力，倘若他固执己见，仍不起复，他的部将都会以“不体国敦请”而得罪远窜，这是导致岳飞在起复上动摇初衷的根本原因。而其时边报传来，伪齐军队又乘机攻占唐州（治今河南唐河）。于是，岳飞中止守墓，下了庐山，重返鄂州。为了寄托自己的孝心与哀思，他木刻了母亲像，行“定省之礼如生时”。

值得注意的是，这份省劄在《金佗续编》里的落款是“绍兴六年五月十一日　押押”。最后“押押”二字，也是枢密院长贰在发出省劄时的押字，由此也可见宋代文书落款中押字已到了不可或缺的地步。关键在于，这份省劄发出日期为五月十一日，按金字牌递的行程，至迟五月十五日这份最后通牒应该送达岳飞之手。岳飞结束守制，起复下山，也只可能在接到这份省劄后的一二天内。也就是说，至迟五月十八日岳飞就应该起复，并将这一决定禀报高宗与朝廷。起复事至此已经画上了句号。高宗至迟在五月二十二日就该知道结果，完全没有必要多此一举，在六天之后的二十八日再写一封亲笔《起复诏》“赐”岳飞。

道光元年（1821），松筠题跋说：“高宗敕岳忠武书（按：即《行边诏》），与此敕笔墨宛出一手，洵为思陵（宋高宗陵号）真迹。”是否如此，两件文物俱在，文物鉴定专家会作出判断。笔者根据拍品《起复诏》的落款和日期，指出其与现存文献记载之间，存在着无法自圆其说的牴牾。倘以排中律而论，其中必有一伪，应该是毫无疑问的。希望高明者能够指擿我的考证存在谬误，让这件起拍价800万元的拍品物有所值。

最后，再说一件与《起复诏》有关的轶事。南宋名相周必大在岳飞死后二十六年游庐山，其《泛舟游山记》说：“由石门涧出官路，稍前即岳家市，岳飞葬母于此，故为市。”对于生养英雄的伟大母亲，英雄虽然最终没能为她守丧三年，但人民却以“岳家市”的命名永志纪念。去庐山的游人，到了东林寺，你是否也会想起岳飞曾在这里为母亲守丧，是否也会探寻与凭吊岳母坟呢？

一说绍兴和议，一般人总认为就是宋金在绍兴十一年岁末达成，次年年初生效的那次，由于绍兴十二年（1142）是壬戌年，故也称“壬戌之盟”。但严格说来，在“壬戌之盟”前，宋金之间在绍兴八年（1138）岁末已达成和议，因这年是戊午年，也称“戊午和议”。但金朝随即发生政变，主战派完颜宗弼（兀术）主政，全盘推翻了和约。这里，就从第一次宋金和议说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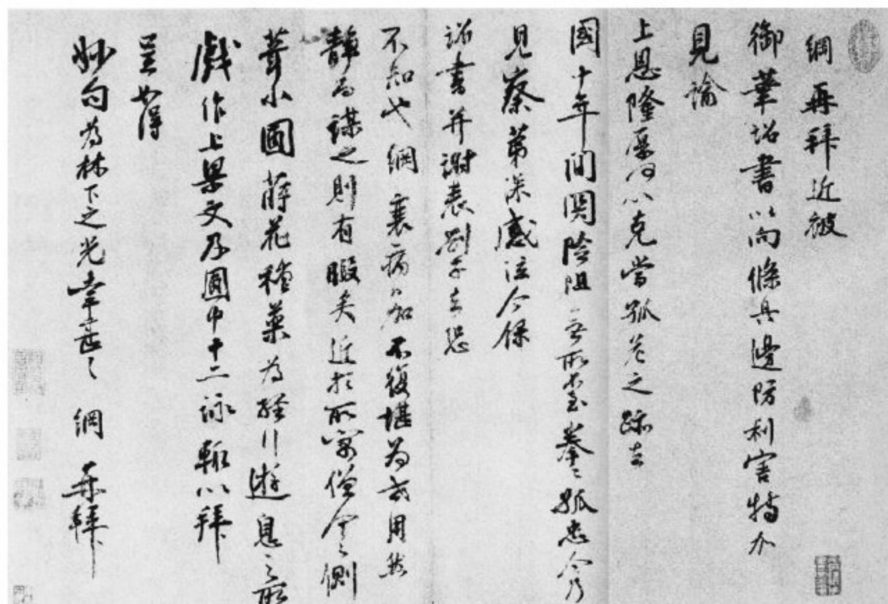
秦桧独相以后，宋金议和便紧锣密鼓地向前推进。宋高宗和议决心已定，却顾虑三大将态度，便在绍兴八年秋天分别召见张俊、韩世忠与岳飞。张俊一向怯战畏敌，这次看出了皇帝铁了心想求和，便表态支持。岳飞明确指出：“敌国不可信，和好不可恃，宰相谋国不善，恐为后世讥议。”韩世忠与岳飞持同样政见，恳请举兵与金军决战，并表示愿承担最艰危的战事。岳、韩的决绝反对，让宋高宗与秦桧耿耿于怀。

十一月，金朝的“诏谕江南使”张通古与宋使王伦南来。所谓“诏谕江南”也就是金朝皇帝颁诏谕给“江南”，意味着根本不承认南宋是对等政权，只是其江南属地而已。按规定，宋高宗必须跪拜金使，奉表称臣。高宗冠冕堂皇地表态：只要百姓安生，不惜屈己就和。顿时群情激愤，临安街市上有市民愤然张贴的榜帖，直斥“秦相公是细作”；文武臣僚的抗议奏章雪片般呈送上来。武将有岳飞、韩世忠、解潜与杨存中等，杨存中还是深受皇帝宠信的“宿卫”之将。秦桧私下封官许愿收买人心，但众多文臣秉持节操，慷慨上书，知名的有李纲、张九成、曾开、尹焞和朱松等，长长的名单里还有张焘、李弥逊、晏敦复、张扩、范如圭、赵雍、方庭实等。

枢密院编修官胡铨的上疏最为激烈，直斥高宗“竭民膏血而不恤，忘国大仇而不报”，最后表示与秦桧不共戴天，坚决主张斩秦桧、孙近和王伦以谢天下：“不然，臣有赴东海而死耳，宁处小朝廷求活耶！”胡铨怒斥“小朝廷”，正气凛然，秦桧听闻，也只得表示“待罪”（宋代宰辅大臣受到朝议抨击时向皇帝主动表示停职接受处理的政务术语）。宋高宗虽也恼羞成怒，却慰解秦桧，给他吃定心丸：“卿等所陈，初无过论；朕志固定，择其可行。”高宗气急败坏，曾“欲正典刑”，即将胡铨处死，但有

臣僚以建炎初杀陈东为谏，这才强忍怒火。经君相密议，定以“意在鼓动，劫持朝廷”的罪名，将胡铨除名羁管，贬谪岭南，严加惩处以儆效尤。

岁末，南宋以皇帝正在为宋徽宗守丧为借口，由秦桧等宰执代他向金使行跪拜礼，接受了金朝的诏书与议和条件。绍兴九年（1139）正月，宋朝以韩肖胄为奉表报谢使，以王伦为奉护梓宫、迎请皇太后、交割地界使，北上开封，王伦与完颜宗弼交割了地界，南宋名义上收回了东、西、南三京与河南、陕西地。王伦得到宗弼要谋害挞懒撕毁和议的情报，便派人回朝报告，建议派张俊、韩世忠、岳飞与吴玠分别固守东京、南京、西京与长安，以免中原得而复失，命张浚再开督府“尽护诸将，以备不虞”，但高宗犹如风过马耳，置之不理。



李纲尺牍（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李纲自建炎元年（1127）八月罢相出朝，始终赋闲，不为所用，但孤忠犹在，议政不辍。这通尺牍作于绍兴五年（1135）。录文如下：

纲再拜。近被诏书，以向条具边防利害特加见论。上恩隆厚，何以克当！孤危之迹，去国十年，间关险阻，无所不至，拳拳孤忠，今乃见察，第深感泣。今录诏书并谢表、劄子，去恐不知也。纲衰病日加，不复堪为世用。然静而谋之，则有暇矣。近于所寓僧舍自侧，葺小圃，莳花种菜，为经行游息之所，戏作《上梁文》及《圃中十二咏》，辄以拜

呈，如得妙句为林下之光，幸甚幸甚！纲再拜。

五月，王伦继续北上，等他到达金朝，完颜宗幹与宗弼已发动政变，杀死了对宋主和的完颜宗磐和挞懒，推翻了和约，以宗弼为都元帅，分川陕、两淮与京西三路向宋军进攻，仅在一月之间就夺回了河南、陕西。

王伦在金熙宗面前痛斥金朝背信弃义，被关押了起来。绍兴十四年（1144），金人胁迫他出仕金朝，他坚决拒绝，被金人绞死。王伦在当时与后代历来遭人唾骂，但他作为议和使者，奉旨行事，别无选择，对金人也并不抱有幻想，更何况晚节可风，不能简单斥之为投降派。

金军全面进攻打破了高宗、秦桧屈膝求和的迷梦。按惯例，金军毁约南侵之日，便应是主和大臣引咎待罪之时。秦桧尽管窥伺到宋高宗不可能轻改议和决策，但仍担忧他自己的相位，便让亲信、御史中丞王次翁前去游说：倘若事有小变，就改用他相，后来者未必贤于前人；而排黜异己，收拢亲故，绝非数月就能搞定。希望陛下勿让异议小人趁机而入！宋高宗也明白，他与秦桧既已上了议和之船，便只能同舟共济直达彼岸。秦桧摸到了皇帝“眷之不衰”的底牌，立刻把抗金反击的大旗抓了过来，以皇帝与朝廷的名义颁布讨金诏书与檄文，在指斥金朝“信义俱亡，计同贼寇”之后，进而号召南宋军民：“况彼出师无名，而我师直为壮，将士一心，所向无前，何往不克！”

宋军在三个战场上进行了抵御或反击。川陕战场由吴璘节制陕西诸路军马，阻挡住金将完颜杲（撒离喝）的锐利攻势。东路战场由韩世忠与张俊唱主角。韩世忠军攻取了海州（今江苏连云港），进围淮阳却无功而返。张俊与王德在淮西采取了攻势，进入了宿州与亳州。但战争主要在中路战场进行，由岳飞、刘锜与宗弼率领的金军主力对阵。

刘锜被任命为东京副留守，率原八字军万余人北上赴任，绍兴十年（1140）五月抵达顺昌府（今安徽阜阳），接到金军毁约重占东京的消息，便率军入城，凿沉了自己的座船，表示了破釜沉舟的决心，与新任知府陈规作死守计。仅用六天，他就严密部署了顺昌城的防务，令蜂拥而至的金军前锋捡不到便宜。八字军将士都说：“平时人欺我八字军，今日当为国家破贼立功！”

六月，宗弼亲率主力步骑十余万赶到顺昌城下，为鼓舞士气，他声

称可用靴尖踢倒顺昌城，命将士来日府衙会食。他麾师攻城，出动“铁浮图”和“拐子马”夹攻宋军。金军惯用左右翼骑兵迂回侧击，称为“拐子马”。“铁浮图”也叫铁塔兵，形容重甲骑兵装束得铁塔一般，每三匹马以皮索相连，像一堵墙那样向前进行正面冲击，最适宜冲阵。

时正大暑，刘锜按兵不动，等到正午已过，见金军疲惫不堪，才命八字军战士轮番出攻，殊死搏杀，以少击众，金军被杀五千余人。三日后，宗弼支持不住，狼狈逃回开封，刘锜追袭，杀敌万余。顺昌之战以逸待劳，以少胜多，挫败了金军南下的势头。

顺昌之战后，宋军开始转入了战略反攻。岳飞以收复故都开封为目标，始终不忘自己确立的“连结河朔”的战略方针，就命原抗金义军首领梁兴等渡河，联合“忠义巡社”，攻取两河州县。然后，岳飞亲率大军长驱直入，进驻郾城，另分别派部将进驻颍昌，攻占郑州，克复河南府（今河南洛阳），对故都开封形成战略包围。

七月上旬，宗弼经过一月多的休整和补给，又亲率一万五千精锐骑兵从开封直扑郾城，企图借平原地形，充分发挥拐子马之长，一举消灭岳家军主力。岳飞亲自出马，命其子岳云和爱将杨再兴跃马驰突，运用巧妙的战术，或角其前，或掎其侧，使拐子马不能发挥威力。见骑兵会战不能取胜，宗弼把“铁浮图”军投入战斗。岳飞命步兵上阵，以麻扎刀、提刀、大斧等利器，专砍马足。只要砍断一条马腿，一组三匹的“铁浮图”军就只能被动挨打。只见岳家军的步兵拉着敌骑手拽撕劈，杀得金军尸横遍野。

取得郾城大捷以后，岳飞预料到宗弼将转攻颍昌（今河南许昌），便派岳云等率背嵬骑士前往驰援。七月中旬，兀术率骑兵三万直抵颍昌城下，后续援兵源源而来，又遭到岳家军的沉重打击。他只得把十万大军驻扎在开封西南四十五里的朱仙镇，企图阻挡岳飞进军。但岳家军前哨五百铁骑抵达后，稍一交锋，金军即奔溃。颍昌大战，岳家军杀敌五千余人，俘敌二千余。郾城之战与颍昌之战，是岳家军孤军突进与金军优势兵力正面决战所取得的大捷，展现了岳飞是南渡诸将中仅见的擅长进攻战的军事统帅。这时，北方义军纷纷响应，大河南北捷报频传。见此形势，岳飞与部将快意相约：“直到黄龙府，当与诸君痛饮！”

对金朝毁约后双方战端再开，宋高宗与秦桧心态微妙：宋军既不能大败，又不能全胜。倘若大败，皇帝即便逃脱阶下之囚的命运，立国的

空间与继统的合理性也将大打折扣，从而失去向金乞和的起码资本。但倘若大胜，诸大将乘战胜之势，拥重兵，挟战功，凌驾君权之上，势所难免，这也是绝不能容忍的。

秦桧摸准了皇帝的心态，接到郾城之捷与顺昌之捷的战报后，便踩准步点，建议宋高宗给岳飞下班师诏。岳飞立即激切上奏，坚决反对“班师”：“天时人事，强弱已见，功及垂成，时不再来，机难再失！”但宋高宗为向金朝求和以确保自己的统治，竟连下金字牌，强令岳飞立即班师。其时，数万岳家军分布在河南中西部和陕西、两河的局部地区，战线拉长，兵力分散，而张俊、韩世忠和刘锜等部奉命已经或正在后撤，岳飞将陷入孤军深入的严重局面。鉴于形势，最关键的还是君命难违，七月下旬，岳飞违心拒绝了两河遗民要他继续北伐的请求，奉诏“班师”。他眼睁睁看着高宗与秦桧葬送了这次最有希望的北伐战争，痛惜十年之力，废于一旦，悲愤地喊出：“社稷江山，难以中兴；乾坤世界，无由再复！”岳家军南撤返回鄂州（今湖北武汉），河南州县很快被金军重新占领。

岳飞是宗弼碰到的真正敌手，郾城大捷以后，金军哀叹“撼山易，撼岳家军难”，宗弼开始采取和战并用的策略。双方和谈尽管中止，但热线联系仍未中断，宗弼致信秦桧，明确提出条件：“必杀岳飞，而后和可成！”

绍兴十一年（1141）正月，宗弼亲率近十万大军直入淮西，企图以战迫和。南宋派张俊、杨沂中、刘锜率军迎敌，并命岳飞领兵东援。岳飞尚未赶到，杨沂中、刘锜与张俊的部将王德已在柘皋（今安徽巢湖东北）大败金军。有研究者认为，柘皋之战是南宋主力军团对南下金军的一次会战，会战性质是防御战；而柘皋之捷不仅是秦桧指导战争方针的胜利，而且是“皇帝确立战争暨军事指导力的一大转机”；战争一结束，宋高宗与秦桧就着手收兵权，解散各家私家军，重组皇帝的直辖军（参见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第192页）。

柘皋之捷后，张俊准备独吞会战之功，打发杨沂中、刘锜还军，岂料宗弼命孔彦舟回师攻陷濠州（今安徽凤阳），重创前来救援的杨沂中与王德军，部众伤亡严重。韩世忠奉命来援，却被金军截断归路，便边战边退，全师而还。

岳飞接到命他驰援淮西的手诏，宋金已经开打，行军途中获知张家

军与韩家军大败，金军已安然渡淮北上，顿时悲愤难忍，当着部将脱口说出：“国家了不得也，官家又不修德！”“官家”指宋高宗，这句话后被定为“指斥乘舆”的大罪名。岳飞两援淮西都慢了半拍，表面理由一是本人“寒嗽”（感冒），一是军队“乏粮”，是否夹杂有对宋高宗阻挠北伐的不满情绪，则不得而知。但这点不久就成为他受迫害的口实。

宋高宗与秦桧本来就处心积虑地企图削夺武将兵权，如今在兀术的要求下，罢兵权又与屈膝求和联系在一起。绍兴十一年四月，他们采纳了给事中范同明升官爵、暗夺兵柄的建议，调虎离山，将张俊、韩世忠和岳飞召到临安，任命张俊与韩世忠为枢密使，岳飞为枢密副使，把三大将原先主持的淮西、淮东与京湖三宣抚司统制以下的官兵都划归三省、枢密院统一指挥调动，一律改称统制御前诸军。

韩世忠与岳飞对朝廷此举感到突然，张俊因与秦桧早已达成幕后交易，约好尽罢诸大将，兵权独归其掌控，带头交出了兵权。唯恐韩、岳联手，高宗宣布韩世忠留御前任用，张俊、岳飞前往原韩家军驻地楚州措置战守事宜。

张俊所干的尽是肢解韩家军、撤毁江北防务的勾当，岳飞作为副职完全无能为力。当岳飞知道秦桧与张俊正在唆使亲信诬陷韩世忠图谋重掌兵权，便通报给了韩世忠。韩世忠急忙面见高宗，号泣投地，高宗知道他除力主抗金外还是比较听话的，念他在苗刘之变中救驾有功，终于保全了他。

接下来，高宗、秦桧就把迫害的黑手伸向了岳飞。在南渡诸大将中，岳飞是出身最低、功勋最著、抗金最力的。朱熹以为“中兴将帅以岳飞为第一”，但说他“恃才而不自晦”。确实，岳飞个性刚正耿直，不但不善于保护自己，还在两件大事上冒犯今上，加深了高宗的忌恨，引来了杀身之祸。



赐岳飞批劄卷（现藏台北兰千山馆）

据《鄂国金佗粹编续编校注》，这道付岳飞手诏作于绍兴十一年（1141）二月。当时，金帅完颜宗弼进攻淮西，南宋派各路军迎战，岳飞九日才接到出兵手诏，其时正“见苦寒嗽”（重感冒），两天后抱疾从鄂州（今武汉）发兵。高宗连发数封手诏，命他赶赴淮西，参与诸私家军与金军的会战。这封手诏在十九日二更发出的，可见其迫不及待。从措辞看，宋高宗虽仍表扬岳飞“国而忘身，谁如卿者”，要求他速与诸军会师，但品味“一失机会，徒有后时之悔”，对其已深致不满。果不其然，未能及时驰援淮西，其后成为岳飞的罪名之一。

其一即绍兴七年（1137）四月，因高宗在让他节制淮西军北伐问题上出尔反尔，岳飞一怒之下上了庐山。高宗视其为“要君”，鉴于金人威胁还在，不得不好言抚慰促其下山，但同时引太祖“犯吾法者，惟有剑耳”以示警告，在表达不满时，已暗藏杀机。

其二即同年八月，岳飞出于忠心，建议高宗立储。这年，高宗才三十岁，他唯一的三岁儿子赵旉早在八年前就惊悸而死，而他在扬州溃退时因惊吓引起性功能障碍，再也无法生育，成为他的难言之痛。岳飞立储建议有两大忌讳，一是触犯了正值而立之年的高宗性无能的忌讳，二是触犯了祖宗家法中武将不得干预朝政的忌讳。而绍兴十年金朝毁约，岳飞出师北征前竟再次亲笔奏请及时立储，以防金朝政治讹诈。宋高宗尽管耿耿于怀，却深知此时必须倚赖岳飞，便下手诏“嘉叹”他“忱诚忠说”。岳飞也真不懂政治，建请立储之事，宰辅大臣尚应避嫌慎言，一介武将岂可再三喋喋？

高宗的厌恶、忌恨和反感是可以想见的，岳飞实在是太欠思量。再

加上岳飞在抗金大计上毫不妥协，宗弼以杀岳飞作为议和的交换条件，高宗、秦桧以屈膝议和作为巩固自己皇位与相权的根本之计，于是，岳飞便非死不可。

绍兴十一年七月，秦桧唆使他的死党万俟卨以谏官身份弹劾岳飞，颠倒是非的罪名有三，一是“日谋引去，以就安闲”，二是淮西之战，不及时发兵，三是淮东视师，沮丧士气。第一个罪名暗指岳飞辞职上庐山一事，第二个罪名是指没能及时驰解淮西之围一事，第三个罪名完全把张俊撤除防务的事情栽到岳飞的头上。次月，岳飞意识到处境的险恶，上表辞位，恳求高宗“保全于始终”。他被罢去枢密副使，改任宫观闲职。这时的岳飞既不掌兵，又没权位，既对君权构不成威胁，而对朝廷求和也不可能再发声音。但高宗显然不想就此收手进而保全他，罢政制词里说岳飞有“深衅”，“有骇予闻，良乖众望”，留下了杀机。韩世忠看清了大势，主动辞去枢密使之职，杜门谢客，口不言兵，以求自保。

张俊受秦桧指使，利用在镇江开枢密行府的机会，胁迫岳飞的部将都统制王贵就范，又买通了副统制王俊，由王俊向王贵告发岳飞的爱将副都统制张宪，诬陷张宪在岳飞罢兵后准备裹挟原岳家军离去，以威逼朝廷还兵给岳飞。王贵把王俊的状词发往镇江枢府，张宪虽受到张俊的严刑逼供，仍不肯屈招。张俊却上报朝廷，诬指张宪串通岳飞谋反。

高宗下旨特设诏狱审理岳飞一案。宋代群臣犯法，多由大理寺、开封府或临安府处理，重大的才下御史台狱，很少使用诏狱的方式，诏狱是用以查办谋反大狱，须由皇帝亲自决定的，临时委派官员奉诏推勘。

十月，岳飞与其子岳云被投入大理寺狱，御史中丞何铸与大理卿周三畏奉诏审讯，岳飞在受审时，拉开上衣，露出早年刺在背上的“尽忠报国”四字，表明自己的清白和忠诚。

何铸经反复讯问，未获一丝反状，便向秦桧力辩岳飞无辜。秦桧词穷，抬出后台说：“此上意也。”何铸虽然前不久也弹劾过岳飞，但良心未泯，不无义愤地说：“我岂区区为一岳飞，强敌未灭，无故杀一大将，失士卒之心，非社稷之长计！”

秦桧在高宗同意下，改命万俟卨为御史中丞，酷刑逼供，锻铸冤狱。岳飞在狱案上愤然写下“天日昭昭！天日昭昭！”八个大字，向高宗和秦桧喊出最后的抗议。（参见彩图7）

听到岳飞将处以谋反罪，许多朝廷官员都上书营救，连明哲保身的韩世忠也挺身而出，当面诘问秦桧，所谓谋反证据究竟何在，秦桧支吾道：“其事体莫须有。”韩世忠愤愤说：“莫须有三字，何以服天下！”但秦桧的妻子王氏却火上加油地提醒道：“擒虎易，放虎难。”宋高宗也决心违背“不杀大臣”的祖宗家法，绍兴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1142年1月27日），他亲自下旨，岳飞以毒酒赐死，张宪、岳云依军法斩首。下载资料请关注我的博客https://http561856124.wordpress.com/

岳飞曾说：“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岳家军能够做到“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其纪律严明，骁勇善战，在当时诸军中最具战斗力的。在抗金战争中，岳飞的战功与威名远在其他诸将之上。他也是南渡诸大将中唯一的进攻型将帅，由他统率大军北伐，本来是最有希望恢复中原的。岳飞一死，恢复就只能成为一种难以兑现的梦想。一代抗金名将却死于自家君相的毒手，这种自毁长城的行径更激起万世后人对民族英雄扼腕的痛惜与由衷的崇敬。



翠微亭题记拓片（现藏浙江省博物馆）

自宋高宗与秦桧收兵权、杀岳飞后，《宋史·韩世忠传》说他“自是杜门谢客，绝口不言兵，时跨驴携酒，从一二奚童，纵游西湖以自乐，平时将佐罕得见其面”。这方《翠微亭题记》是绍兴十二年（1142）三月五日韩世忠的长子韩彦直为其父营建翠微亭所作的，其交代原委道：“清凉居士韩世忠因过灵隐，登览形胜，得旧基，建斯亭，榜名翠

微，以为游息之所，待好事者。”韩世忠晚年自号“清凉居士”，一说乃怀念故乡延安的清凉山（即今宝塔山）。

岳飞之死与绍兴和议及第二次削兵权错综复杂地纠葛在一起，关于这个问题，可以参看本书《宋代第二次削兵权》一文。不过，削兵权并非必然要导致岳飞之死，因为当时三大将的兵权确实已经平稳转移到三省、枢密院手里，也并没有任何反侧动乱的迹象，高宗完全可以对他们“保全于始终”。但高宗与秦桧在议和、削兵权与杀岳飞问题上，是各怀鬼胎，互相利用的。在秦桧看来，岳飞成为他向金投降的最大障碍，不杀岳飞，难成和议；而从高宗角度看，杀岳飞主要并非为了和议，更重要的是所谓“示逗留之罚与跋扈之诛”，杀鸡儆猴，以便他驾驭诸将，也因为憎恶岳飞“议迎二帝，不专于己”，替自个儿出一口恶气。在岳飞之死的问题上，高宗、秦桧也都在玩弄“交相用而曲相成”的把戏。于是，岳飞非死不可。

目前，史学界有一种见解，认为历史研究不应以所谓的“后见之明”来论定“前代之史”，而应该充分体察“前代之史”之所以那样一路衍变过来的内在逻辑。这一说法强调研究者对史事演进多一分理解，自有其可取之处。然而，有必要指出，在某种意义上，历史研究也是读史者或治史者以其“后见之明”对前代之史的一种复盘，以便揭示“前代之史”在推进过程中，包括在历史的分叉路口，哪些人为决策因素导致历史走向了岔路，从而深刻影响到其后历史的格局。准此而论，在分析评价绍兴和议与宋金对峙格局时，就不能以绍兴和议导致宋金地缘政治相对平衡的定局来排除此前宋金战争的另一种可能性。也就是说，倘若宋高宗与秦桧不是贯彻其一味屈膝求和的既定决策，而是抓住绍兴十年岳飞北伐屡败金军的大好形势，动用朝廷的既有权威，协调韩世忠等大将协同作战，宋金战争就有可能出现南宋占有绝对优势的结局，将宋金边境北推至黄河为界也是完全可能的。在这种情势下，即便双方最终订立和议确是势所必然的，但南宋在谈判桌上就占有了强势的话语权，不仅和约中未必再有屈辱性条款，议和以后南宋内部的政治生态或许也不至于那么急速地转向高压与专制。

绍兴和议是在岳飞被害前一月签署的，这也反证：即便为屈膝求和，高宗也是完全可以不杀岳飞的。绍兴和议的主要条款是：宋朝皇帝向金朝皇帝称臣；两国疆界东以淮水中流，西以大散关（在今陕西宝鸡西南）为界；宋朝割让给金朝唐（今河南唐河）、邓（今河南邓县）二

州与商（今陕西商县）、秦（今甘肃天水）二州之半；宋向金每年进贡银25万两、绢25万匹。

从当时宋朝立场看来，称臣、割地、纳币，绍兴和议无疑是一个屈辱的条约，更何况当时宋朝在对金战争中还略占了上风。从大历史的角度看，绍兴和议最终决定了宋金两国地缘政治达到了相对平衡状态，宋金两国都已不堪连年的战争，绍兴和议是对宋金南北对峙格局的正式确认。

绍兴和议以后，宋金关系以和平共处为主流，双方虽然也有战争摩擦，但始终没能改变这一基本格局，正是在这一相对稳定的对峙格局下，北方社会经济得到了恢复，南宋则最终完成了社会经济重心南移的历史进程。从这一意义上说，清代钱大昕以为，宋金和议“以时势论之，未为失算”，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作为绍兴和议的交换条件，绍兴十二年（1142）八月，金朝把宋徽宗的梓宫与宋高宗的生母韦太后归还给南宋，高宗上演了一场“皇太后回銮”的“孝道”戏。（参见彩图10）据说，徽宗棺椁里并无尸身，金人只放上了一段朽木，高宗也不敢开棺验尸，他怕再蒙羞辱。而韦氏在金朝也受尽了臣妾之辱，她被金将完颜宗贤占有达十五年之久，生有二子。高宗煞费苦心地把自己母亲被俘时的年龄从三十八岁增大到四十八岁，就是为了让世人相信五旬老妇绝不可能有那号事，种种传闻只是金人的“诽谤”而已。

绍兴和议还有一个附带性条件，就是“不许以无罪去首相”，这就剥夺了高宗对秦桧的罢免权，确保其相权的不可动摇。于是，绍兴和议以后直到秦桧死前，南宋政治空气呈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窒息和黑暗。

宋代第二次削兵权

宋代有两次削兵权。第一次即指北宋立国不久的宋太祖“杯酒释兵权”，由此彻底结束武人乱政的动荡局面，有效保证了宋朝军队的长期稳定。第二次削兵权是南宋政治史上的大事，影响到南宋政权的格局和宋金对峙的形势。以往论著对其原因、性质、后果的评析，多从民族投降的角度着眼，我们试图从建炎绍兴间武将势力的崛起及其与宋代抑制武臣的传统家法之间无法调和的矛盾入手，略陈管见。

一、南宋初年武将势力的崛起

南宋政权一诞生，对外要应付南侵的金军，对内要平定狼奔豕突的流寇集团和风起云涌的农民起义。而其军事力量已被女真铁骑摧毁殆尽，仅剩的近万兵力，难以支撑这种危局。迫于当时形势，宋高宗对承认其正统地位的武将，是极力怂恿与鼓励他们招兵扩军的。溃兵游寇以及起义农民成了武将们招募、改编的主要来源。翻检南渡诸将的传记，几乎都能开出一批被他们镇压、招抚或整编的兵变或起义首领的名单。

在激烈复杂的民族战争中，将领的败亡叛降，以及朝廷对他们的罢免贬黜，是常有的事。而其他武将则抓住这些机会，动用各种方式，扩大自己实力。例如吴玠，原先不过川陕三都统之一，由于先后并入了曲端、关师古、刘子羽，卢法原等部伍，“川陕兵柄皆属吴玠”。南渡诸将帅，几乎都有这类扩军自雄的情况。南宋兵权在建炎、绍兴之际经历了一个由分到专的过程，日益集中到少数将帅手中。正如《文献通考·兵考》所概括：“建炎之后，诸大将之兵浸增，遂各以精锐雄视海内”。

军事实力是武将政治地位的奠基石，而时局又迫使高宗及其辅臣不得不倚重这批赳赳武夫去防御外患，弭平内乱。于是，武将政治地位在建炎、绍兴间陡然上升。所谓中兴诸将，或生前，或身后，都获封王爵。第二次削兵权完成以前，封为三公的四人，武将就占三人。高宗朝诸大将，例如韩世忠、张俊、吴玠、岳飞、杨存中、刘光世，都拜两镇节度使，韩世忠、张俊、刘光世三大将后来还加至三镇节度使。而这一时期得到同样殊荣的文臣却是凤毛麟角。

武将政治地位的上升在官制上竟到了破坏前朝成规的地步。宋制，

从中央二府到地方监司乃至州县长官例由文臣充任。但这一时期，枢密使、副参用文武，武臣出任例由二府文职大臣充任的宣抚使，担任经略使、提刑，出知州、军、府、县，都是司空见惯的常事。他们还直接干预铨选。不少枢密院所属文臣，已不再由中书门下任命，而是自行除授，对“中书掌文事，枢密院掌武备”的祖宗制度公然表示蔑视。在地方上，诸大将也自选将佐僚属，移罢州县长吏。他们的幕府诸僚位至侍从、帅守者为数众多。

正如赵鼎所说，这一时期诸大将“与庙堂诸公并相往还”，武将已与文臣分庭抗礼，一扫北宋武将在文臣面前的卑躬折节之相，而文臣反以自称武官虚衔为荣耀。贵为执政的叶梦得就是一个显例，他暮年建节，便好以“叶太尉”自称，夸耀“儒者之荣”。时尚风习的转移足以反映武将地位的上升和这种地位已为社会所确认。更有甚者，针对士大夫将北宋亡国归咎于武将败战的论调，武将居然让其幕僚撰文驳斥，一一列举其例，反指“误国败事者，皆文臣也”，最后嘲讽道：“又其甚者，张邦昌为伪楚，刘豫为伪齐，非文臣，谁敢当之？”（《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42）

如果说，南宋初年，武将在政治上堪称新贵，他们在经济上则是地道的暴发户。南渡诸大将在当时土地兼并狂潮中最具势头。刘光世、张俊、韩世忠、杨存中田产之广是研究宋史者熟知的。南宋史家李心传指出，“江夏诸将私田占籍境内者，倍于编户”；而剑外诸州之田，绍兴以来也久为吴玠、吴璘兄弟，郭浩、田锡、杨政等诸大将兼并所有。总之，这一时期武将都普遍广占膏田沃土。

诸大将不仅攫取主要生产资料的土地，而且拥有庞大的货财。王渊护驾南下时，家资浮财，装了十只大船。王躞的财产竟然可供数世挥霍之用。诸将不但自己极尽奢靡之能事，而且贡呈皇室，馈赠百官，争炫豪富。韩世忠一次就献近十万缗钱，作为两宫汤沐之奉。张俊死后，诸子献给朝廷的黄金就达九万两。

据胡寅《寄张德远》信中说，许多武将还凭藉其政治上的显赫权力与经济上的雄厚财力，插足于社会经济的许多部门，“尽夺公家之利”。张俊热衷于海外经商，获利几十倍。刘光世派八万人搞回易（即长途贩运），自比陶朱公。杨存中以一己私财一下子收购了官营酒坊九座，牟取暴利。各地官营的酒库、典库、回易库、公使库、备边库、博易场，营田务及其税课、息钱、赢利，也都归各屯驻将帅掌握支配。韩世忠罢

兵后，仅上缴回易利息就多达一百万贯。

在简略回顾这一时期武将军事、政治、经济实力的急遽膨胀之后，问题就在于，这种膨胀的实力是否已经对南宋中央政权构成可怕而现实的威胁呢？我们的看法是肯定的。

南渡武将无不“厚自培植”，“自主庭户”，在扩军自雄的同时，还拼命把官兵变为私兵。具有家兵含义的“部曲”一词重新频繁地见诸当时的史乘，众军相称必曰某姓某家之兵，例如张俊的张家军，杨存中的杨家军，韩世忠的韩家军，刘光世的刘家军，吴玠、吴璘兄弟的吴家军（毋庸讳言，也包括抗金名将岳飞的岳家军，当然与其他私家军有着根本区别）。这些都表明南宋军队作为国家武装的性质正在淡化，而作为将领私家武装的性质却日趋强化。这必然导致“缓急之际，人皆各为其主”的严重后果。主将倡乱，部卒听命，苗刘之变就是让宋高宗胆战心惊的严重信号。

这些武将倚恃军事实力日渐跋扈，乃至轻视朝廷。其具体表现：第一，朝廷政令无法贯彻到诸将军中，正如王庶所说，握兵之臣，“杀生废置，不拘宪章，法令不行于军旅”。第二，诸将本人对朝廷的号令置若罔闻，即如陈渊在《论时事》里所说，“召之不肯至，令之不肯听”，“进退去就，唯其所欲”。第三，武将凭藉其实力地位，干预朝廷决策。绍兴元年（1131），群臣应诏上书，几乎众口一辞地认为“将帅侵预朝权”。

对武将的骄悍跋扈，不仅仅如汪藻担忧的“密院已不得而制”，整个朝廷都显得软弱无力。胡寅对宋高宗说，建炎以来宰执易置了数十人，你独独不敢进退将帅。“权既偏重，柄既倒持”；吴伸认为：“下权太重，上威不张”；季陵指出：“兵柄分于下，政权去于上”；张守强调：“朝廷之势日削，兵将之权日重”。这类对武将拥兵专权、尾大不掉的焦虑与警告，充斥当时文臣的奏札与书翰。胡宏甚至引用西汉贾谊“一胫之大几如腰，一指之大几如股”的名句来形容这种尾大不掉的局面，并警告说，一旦发生李傕、郭汜与安禄山那样称兵向阙的局面，“不知以何术遏之也”！如果这些忧虑仅出于个别人之口，完全可以认为是危言耸听。问题在于这类担忧是这一时期的普遍现象。因而有理由论定：南宋初年，武将跋扈不臣、威胁中央的倾向，绝不是个别文臣的杞人之忧，而是一种确实存在的潜在危险。面对这种局面，南宋中央政权是坐视尾大，还是未雨绸缪呢？

二、抑制武臣的赵宋家法在建炎绍兴间的表现

为了制止唐末五代藩镇割据局面的重演，宋太祖与赵普在导演“杯酒释兵权”的著名一幕后，制定了抑制武臣的赵宋家法，预防武将因权位上升而重新觊觎已被剥夺的兵权。王夫之在《宋论·太祖》里说，整个北宋，家法的奉行达到了“上下师师，壹于猜忌”的程度。这一家法并没有因为北宋倾覆复、南宋重建而中断。赵鼎就主张“万世守之不可失也”。高宗论说中兴艰难时特别感叹道：“中兴又须顾祖宗已行法度如何，坏者欲振，坠者欲举，然大不容易”。

建炎三年（1129），高宗扈从武将苗傅、刘正彦武装政变，逼他退位，后虽复辟，却大大增强了他猜忌、防范武将的心理。然而，当时正是小朝廷“守则无人”“奔则无地”的年代，他还不可能对武将势力采取行动。

高宗不是中兴明主，但绝非庸主。于是他便以高官厚禄、土地财货从政治、经济上对武将进行拉拢，在兵权上也不时做些姿态，甚至对岳飞也有过“势合则雄”的许诺，用意无非稳住诸将，使他们知道皇帝并无疑忌之心。

在笼络的同时，高宗则竭力使兵政回复家法的旧轨。建炎末设置的镇抚使，几乎是唐代藩镇的翻版，至绍兴五年（1135），便全部废罢。同年，又将都督府军马拨隶三衙，以防止出任都督的执政大臣专擅兵柄。九年（1139），宣布州县长官今后只差文臣，结束了建炎、绍兴初年武臣出知州县的局面。次年，下诏带三公三少荣衔的武将，序班在宗室、开府仪同三司之下，其用心无非是诸将太尊，有意加以压抑。

但是，这一时期尾大不掉的武将势力与赵宋家法之间的矛盾冲突，已非个别无补大局的措施以及一般的笼络驾驭之术所能奏效，而是必须采取果断的全局性步骤。赵宋家法造成了文臣优越的地位与心理，赋予文臣猜忌武臣的权力。既然武将势力已构成对家法的蔑视与对朝廷的威胁，于是，大大小小的文臣就都当仁不让地站出来，以家法保卫者的身份提出了形形色色的削兵权方案。归纳起来，大体有如下几种：

其一，廖刚、胡寅等主张“集天下劲兵以强御营之势”。

其二，赵鼎、张纲、陈渊等建议恢复三衙旧制。

其三，陈公辅鼓吹对跋扈武将“加之以威，处之以法”。

其四，李弥逊、刘长源等坚持以文制武的旧法。

其五，韩肖胄、周南仲献策设置总帅。

其六，汪藻、陈规、张守、王庶、张戒先后重提“抚循偏裨，以分其势”的方案。

没有必要对这些削兵权方案的具体可行性逐一作出评论，我们倒愿意对史学界流行的一种观点——即第二次削兵权完全出自投降派文臣的主张——略作商榷。抛出上述种种方案的诸人，除了刘长源、周南仲等，限于史料，一时尚难判断他们对宋金战争的态度，其他人物的政见还是明白了然的。王庶是坚决的主战派；陈渊曾被李纲辟为幕僚；陈规与刘锜共同领导军民，取得顺昌大捷；陈公辅是另一抗战派代表张浚派系中的人物；胡寅是以力主抗金而著称于时的理学家，这些人的抗金立场都是鲜明的。属于赵鼎派系的有廖刚、李弥逊与张戒，一般认为，赵鼎是主守派，而不是投降派，张守政见摇摆于张浚、赵鼎之间，张纲在秦桧专政的二十年间，《宋史》本传说他“绝不与通问”；韩肖胄是主和派，但他认为议和是权宜之计，强调他日“誓当雪此仇耻”。可见，这三个人也绝非秦桧一类死心塌地的投降派。我们不惮其烦地一一论定各人对宋金关系的立场，是力图证明：南宋初年主张削兵权的绝不仅仅是投降派文臣，当时在对金和战上，左、中、右各个不同派别的大小文臣几乎都卷入了削兵权的政治漩涡，甚至包括抗金派著名领袖李纲与张浚在内。

分析一下李纲在兵权问题上的前后矛盾，既可以进一步印证那种流行论点的不足征信，也有助于理解祖宗家法在建炎、绍兴间的顽强表现。

作为靖康、建炎间砥柱中流的抗金派领袖，李纲当时清醒认识到“兵家忌分”，对将帅不能“从中御之”；但作为赵宋文臣，他又死死抱定祖宗兵制“万世不易”的宗旨。靖康元年（1126），宋廷命他以知枢密院兼领行营之兵，他就自觉对照祖宗兵制中“兵符出于密院而不得统其众”的成规，惶惶乎辞谢了这一任命。建炎元年（1127），李纲罢相。其后，他治兵见解竟与靖康末建炎初大相径庭。绍兴六年（1136），他入朝上疏，明确表示，他夙夜寒心的就是“朝廷与诸路之兵，尽付诸将，外重内

轻”。在应诏条陈奏状里，他坚决主张“稍复前规（即家法），销弭后患”，提出了自己的削兵权方案，建议高宗对“偏裨中有可用者，亲加识擢”，“或收召旧人，或选择将士，广置禁旅，更番宿卫”。

试看，同一李纲，对同一问题，前后判若两人。这一事实说明：第一、在李纲执政的靖康末建炎初，民族矛盾掩盖一切，武将势力尚未形成，而到建炎末绍兴初，武将势力逐渐构成了现实的危险。第二、抗战派代表李纲，归根到底是赵宋文臣，当武将势力与家法冲突时，他毫不犹豫地站到了家法这一边。第三、既然像李纲这样抗战派的领袖也力请削兵权，可见南宋初年的削兵权决不仅仅是高宗和投降派文臣的阴谋，而是高宗和当时各派文臣的共同主张。

在第二次削兵权以前，保卫祖宗家法的斗争已部分地付诸激烈的行动了。表现之一是对个别跋扈桀骜的武臣如范琼、曲端等不惜处以极刑。表现之二是以专擅兵柄的罪名劾罢了执政大臣吕颐浩、张浚。

家法在家奴违背它时愈显示其不可逾越的权威性。大致在绍兴五年（1135）以后，保卫家法不容侵犯的呼吁形成了持续的舆论高潮。要么为了维护家法而对武将势力从全局上采取断然行动，要么放弃家法而坐视武将势力尾大不掉。高宗及其辅臣毫不含糊地选择了前者，一旦内外形势许可，他们就决心重演太祖君臣“杯酒释兵权”的那出老戏。总之，第二次削兵权，实质上是祖宗家法与不断崛起的武将势力之间不可调和的矛盾冲突的必然结果，或迟或早总要着手进行的。

三、关于第二次削兵权

以往论著说及第二次削兵权时，仅指绍兴十一年（1141）罢三大将兵柄与高宗、秦桧杀岳飞。我们认为，既然这次削兵权旨在解决整个武装势力的威胁，只要是对武将兵柄认真地着手牵动全局的削夺，就应视为第二次削兵权的开始；同样，这一事关全局的削兵权过程的结束，才是第二次削兵权的终结，而不论其削夺是否成功，也不论其削夺的是主战还是主降的将领。

绍兴五年，轰轰烈烈的杨么起事被绞杀。六年，张浚以宰相兼都督诸路军马的身份，部署诸将拟议北伐。这表明高宗小朝廷已大体摆脱了内外交困的窘境，也意味着解决武将势力的内外条件渐趋成熟。

至迟在绍兴七年（1137）初，宰相张浚就“谋收内外兵柄”，其方案

是以文制武，即派出督府文官去节制或宣抚诸将军队。张浚是主战的，他试图把诸将兵权揽入督府，按其部署与方略完成北伐大业。恰在绍兴六年底至七年初，大将刘光世在与伪齐的战争中再次暴露了他的懦怯无能。七年三月，战争告一段落，张浚就奏请罢其兵权，命督府参谋军事吕祉前往节制。刘光世是张浚第一个目标，却不是唯一的目标。四月，张浚又对岳飞采取行动，指控岳飞“积虑专在并兵，奏牍求去，意在要君”，委派亲信都督府参谋军事张宗元权湖北京西宣抚判官，实际上充当监军的角色。可见，夺刘光世兵柄具有牵动全局的意味，并非孤立地对某一将领的罢免，理应视为第二次削兵权的开端。

然而，张浚削武将军权、扩督府兵力的举动，本身有乖于家法，引起枢密院的异议与赵鼎等其他文臣的反对。他又处置失宜，激起刘光世部将郦琼的淮西兵变，朝野震动，高宗怫然将其罢相。这并不是说高宗与张浚削兵权无关，刘光世是救驾功臣，不事先得到高宗首肯，张浚是不敢拿他开刀的。刘光世罢军政后，高宗特赐其甲第一区，拜为少师；并对他说：“若恩礼稍加，则诸将知有后福，皆效力矣。”由此可见，高宗其时将罢刘光世视为第二次削兵权的良好开头，只是到了淮西之变发生，才把张浚当了替罪羊。

继张浚以后，赵鼎成了第一辅臣。赵、张在对金政见上不尽一致，但在制驭武将、收夺兵权这点上，都同样将其视作夙夜忧心的大事。所以，他把削兵权继续下去，参预的还有一位坚定的抗金派王庶以及监察御史张戒。他们采用的是“抚循偏裨，以分其势”的方案。选择这一方案是高宗的决策，这有绍兴八年（1138）五月高宗和张戒的对话为证：

戒曰：“去岁罢刘光世，致淮西之变，今虽有善为计者，陛下必不信。然要须有术。”

上曰：“朕今有术，惟抚循偏裨耳。”

高宗对使用这一方案削兵权充满自信，声称一二年内便可解决问题。

然而，抚循偏裨的方案也有弱点，既需要时日，又易为主将察觉。八年五月，枢密副使王庶视师淮西，命张俊部将张宗颜部移驻庐州。张俊立即看破他的意图，叫人传话：“易置偏裨，似未易遽。先处己可也。不知身在朝廷之上能几日？”果然，由于秦桧排挤，十月，赵鼎罢相，十

一月王庶去职，致使削兵权第二阶段的努力不了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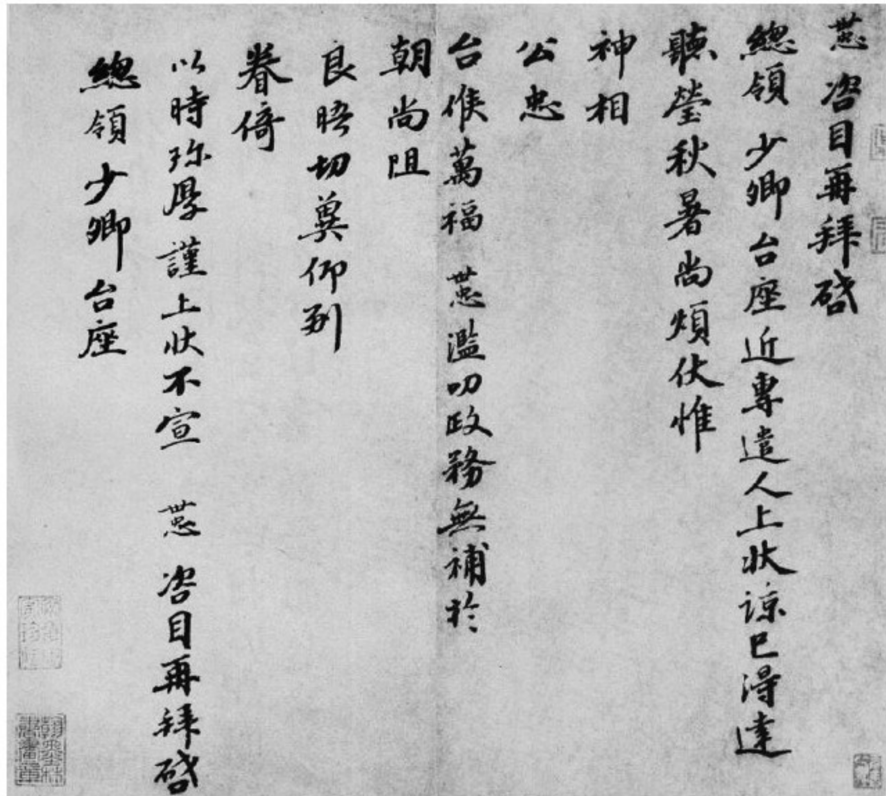
此后，秦桧独相，成了第三阶段谋削兵权的主角之一。不过，从赵鼎罢相到夺三大将兵柄之间，相隔几近三年。这是由于秦桧急于解决的是对金议和，而其间宋金关系风云屡变，和议前途难卜。直到宋方通过情报获悉金方政策再改变的信息，确知和议可期，才将削兵权继续付诸实行。

绍兴十一年四月，高宗、秦桧采纳了范同明升其官爵、暗夺其兵柄的建议，招张俊、韩世忠和岳飞三大将入朝，分任他们为枢密使、副使。与此同时，采取了相应的善后措施：撤销了三大将主持的宣抚司；命他们的副校各统所部，自成一军，改称统制御前军马，隶属枢密院，诸道总领军马钱粮官节制诸军，参预军政。在削兵权的第三阶段中，高宗始终与秦桧沆瀣一气，他假惺惺地对三大将施放烟幕："昔付卿等一路宣抚之权尚小，今付卿等以枢密本兵之权甚大。"

一般认为，岳飞被害标志着第二次削兵权的完成。这种说法也是值得斟酌的。按理说，三大将各任枢密使、副使，罢去兵柄，削兵权目的已经达到。但武将任枢臣，毕竟不是家法所许可的常典，何况这是几个不久前还统领雄兵的赫赫大将。于是，岳飞、韩世忠先后又被罢去枢密使、副使的职务，枢府本兵之权尽付张俊。张俊是个两重性的人物，他参预了高宗、秦桧的政治交易，但实际上最终也是剥夺兵权的对象。高宗在罢三大将兵柄前不久，弦外有音地用唐代郭子仪尊奉朝廷的故事警告他：

若恃兵权之存，而轻视朝廷，有命不即禀，非特子孙不飨福，身亦有不测之祸。卿宜戒之！

可见高宗对张俊眷顾虽厚，疑忌亦深。因此，当岳死韩罢，张俊仍倚恃事先的幕后协议，赖在枢密使的位子上不走时，秦桧秉承高宗意旨，毫不客气地指使台谏将他劾罢了。这是绍兴十二年（1142）十一月的事。一个月以后，高宗得意洋洋地宣称："今兵权归朝廷，朕要易将帅，承命奉行，与差文臣无异也。"这也表明张俊罢枢密使才是第二次削兵权最终完成的标志。


世忠劄目再拜啓
總領 少卿台座近專遣人上狀諒已得達
比辰秋暑尚熾伏惟
神相
公忠
台候萬福 世忠濫叨政務無補於
朝尚阻
良晤切冀仰副
眷倚
以時珍嗇謹上狀不宣 世忠劄目再拜啓
總領少卿台座

韩世忠《致总领少卿》（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

绍兴六年（1136），南宋派户部侍郎在镇江府设立专门机构，总领淮东、淮西与京湖三大宣抚司的财赋钱粮。而韩世忠恰自这年三月起至绍兴十一年（1141）四月被夺兵权前始终出任淮东宣抚使，这份书启应作于这五年间。从遣词造句的谦恭程度不难看出，总领官代表朝廷对三大宣抚司的兵马粮饷已掌有充分的主导权。

第二次削兵权，始于绍兴七年三月罢刘光世兵柄，终于绍兴十二年十一月罢张俊枢密使，前后将近六年，经历了三个阶段，其间，张浚、赵鼎、秦桧分别辅助高宗扮演了赵普的角色。第二次削兵权的完成，使得建炎至绍兴初年武将骄悍跋扈、拥兵自重的局面一去不复返了，祖宗家法大体恢复，南宋政权的格局重新回归重文轻武，以文抑武的旧轨。

然而，值得指出的是，自第二次削兵权完成以后直至宋孝宗初年，武将地位仍较北宋诸朝为高（这一倾向甚至一直延续到南宋后期），这是由于宋金对峙的形势远比北宋与辽、夏鼎峙时的形势要严峻，不能完全视武将如敝屣。再者，第二次削兵权也并未罢尽所有大将的兵柄，川

蜀兵权就始终掌握在吴璘祖孙三代的手中。而杨存中领殿帅几近三十年，直到绍兴三十一年（1161），高宗与宰辅大臣用李代桃僵之计才罢了他的兵权。但这毕竟只是对个别武将的罢免，并无牵涉全局的性质，不能视为第二次削兵权的下限年代。

第二次削兵权与宋金和议及岳飞之死的关系，也是一个无法回避、必须讨论的问题。八百多年来，后人对绍兴和议和岳飞之死的悲愤痛惜之情直接影响了人们对第二次削兵权的看法。这两个事件都发生在第二次削兵权的年代里，于是，人们自然而然地从时间先后与表面现象上，试图找寻这几个历史事件的因果联系：第二次削兵权是投降派为了和议的政治需要而策划的丑剧，岳飞之死是第二次削兵权必然导致的悲剧，兵权削，岳飞死，绍兴和议才告成立，从时间顺序上也可看出民族投降是第二次削兵权的根本原因。这种看法历时久远，流行普遍，但是否准确全面呢？

前文业已论证，第二次削兵权是赵宋抑制武臣的家法与建炎、绍兴间崛起的武将势力矛盾冲突的必然结果；在削夺武将兵权上，赵宋文臣无论主降、主和、主守、主战各派，都是始终一致的。已把削兵权付诸实行的张浚、赵鼎、王庶等人，都不是投降派。可见，某些权威的通史著作笼统地把南宋初年的削兵权说成“实质上是反映了投降派和抗战派的斗争”（蔡美彪主编《中国通史》第5册，第255页，人民出版社，1978年），就有欠全面与准确。

只是到了高宗、秦桧主持的第三阶段，削兵权才与民族投降，与宋金和议发生了联系，他们君臣是各怀鬼胎，互相利用的。王夫之独具慧眼，《宋论·高宗》指明了这点：“高宗之为计也，以解兵权而急于和；而桧之为计也，则以欲坚和议，而必先解诸将之兵。交相用而曲相成。”宋金和议与第二次削兵权的联系，是秦桧出于投降需要而拉扯在一起的，两者之间并不具有必然的因果性联系。这里必须区别两种必然性：第一种是第二次削兵权的必然性，无论是主战派执政，还是投降派上台，削兵权必然要进行下去；第二种是投降派终究要在南宋政权中占主导地位的必然性。这两种必然性各有其深刻的内在原因，导致第二次削兵权的根本原因只能从家法与武将势力的矛盾上去寻根究源，而不应该从妥协投降，从宋金和议等民族关系问题上去寻找。

导致岳飞之死的原因是相当复杂的，这里只从岳飞之死与第二次削兵权关系上作一分析。

人们可以看到，三大将被罢兵柄之际与之后，并无丝毫反抗的迹象，宋廷也完全可以不让他们再专兵权，紧接着的岳飞之狱并非削兵权必要的善后措施，而是高宗、秦桧各自不同的政治需要。在秦桧看来，不杀岳飞，难成议和，秦桧为代表的民族投降主义中包含着岳飞之死的必然性。但正如清代学者俞正燮在《岳武穆狱论》中指出，宋高宗“所以杀武穆者，非为和议也，正以（万俟）卨、（张）俊言示逗留之罚与跋扈之诛，杀之有名，可以驾驭诸将；又恶其议迎二帝，不专于己”。岳飞的奇冤，是削兵权中包含岳飞之死的可能性，与秦桧民族投降路线中包含岳飞之死的必然性相结合的产物，那种认为第二次削兵权必然导致岳飞之死的说法，是不够准确全面的。显而易见，削兵权如由张浚、赵鼎等主战派或主守派文臣来最终完成的话，岳飞之死的悲剧未必会酿成。

四、余论与两重性的评价

第二次削兵权对宋金对峙下南宋方面带来的消极影响是巨大而显著的。这种历史的责任究竟应该由谁来承担？

王夫之认为，高宗、秦桧固然不能辞其咎，但追根溯源，“献猜防之谋”的赵普和“利其（指猜防之谋）相制”从而定下家法的宋太祖都应背负起这具历史责任的十字架。《宋论》几乎一有机会就强调这一论点。但是，正如王夫之自己所论，太祖、赵普杯酒释兵权只能“鉴陈桥之已事，惩五代之前车”，要他们为一百七八十年以后的历史事件承担终极的责任，似乎有欠公允。还是叶适比较明智，他在《岳总论》里指出：有人认为祖宗家法（包括兵制）“可因而不可改”，实在是“厚诬太祖而重误国家”。

然而，叶适在其著作中不止一次地认为，张浚、赵鼎、秦桧（叶适当然不可能点明宋高宗）是应负历史责任的。秦桧诚是历史罪人，另当别论。张浚、赵鼎等其他主张或实行削兵权的文臣，不过是把沿袭百余年的家法“守为朝章”而已。归根到底，各派文臣都是家天下的赵宋君主政权的“家臣”，无法摆脱祖宗家法的时代烙印。抑制武将的家法几乎与整个宋代相始终，抓住了一朝又一朝的皇帝与文臣。直到南宋后期，余玠以文臣而久握川蜀军政便宜之权，最后不明不白地暴死；抗蒙名将王坚也因疑忌和排斥，终于郁郁而死。家法是一种传统，传统一旦形成，就不可抗拒地具有一种渗透人心的力量。张浚等赵宋文臣的失误在于，他们不可能对传统的家法、制度进行必要的改革，以适应时代和形势的变化。

大约过了半个世纪左右，叶适就对第二次削兵权的影响与作用进行了评价，他在《纪纲》里指出：第二次削兵权虽“复承平之常制”，却使“祖宗之天下，无故而失其太半，迁劫之仇，百世而不可复”，“有莫大之兵，而受夷狄无穷之侮”。明清之际，王夫之也在《宋论·高宗》里认为，第二次削兵权使“继起无人，阃帅听短长于文吏”，最终导致“举中原以授蒙古，犹掇之矣，岂真天骄之不可向迩哉？”在他看来，不但南宋丧失收复北方失土的良机，就是后来亡于蒙元也是削兵权造成的恶果。

当前史学界对第二次削兵权的评价，基本上是叶适、王夫之观点的继续。

笔者在赞同这种观点的同时，却产生了另一个看法：既然南宋初年武将势力已经形成了尾大局面，那么，第二次削兵权在安定政局，使南宋社会和人民在避免宋金战争破坏之外可能产生的新的社会动乱方面，就难道没有那么一点客观上值得肯定的历史作用吗？

在武将势力跋扈不臣的现实威胁上，有人可能又会举出岳飞来表示异议。在当时武将骄悍跋扈及殖产营私方面，岳飞是罕有的特例，本文对此是力图作出严格区别的，以不伤害几百年来人们对这位民族精英的崇敬之情。但绝不能以此特例来否认当时确实存在武将势力严重威胁的社会现象。在指出第二次削兵权安定社会的客观作用时，我们当然应该从整个武将势力的现实威胁着眼。

以后的历史也为我们上述观点提供了一个反证。由于地理环境等复杂原因，第二次削兵权没有处置川蜀吴璘的兵权，到了吴家军第三代时，就发生了叛降金国、割据四川的吴曦之叛，朝野震惊，生民罹难。可见，如果不对南宋初年急遽崛起的武将势力及时削夺，任其恶性膨胀，吴曦之叛一类的事件，恐怕就未必会是个别例子了。第二次削兵权与第一次削兵权的根本原因及指导思想都是抑制武将势力，防止尾大不掉。史学界对第一次削兵权的评价基本上是肯定的，认为它促进了中原王朝的统一和安定。那么，第二次削兵权在安定南方社会方面，就没有丝毫值得肯定的因素吗？评价性质相同的两个历史事件，当然不能无视区别其个性的特点，但也不能抛弃体现其共性的评判原则。因此，我们认为，评价第二次削兵权时，一方面，固然应该充分指出它对宋金战争中南宋方面带来的消极影响；另一方面，也应对它所起到的安定南宋社会的客观的历史作用，作出恰如其分而实事求是的估价。

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读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

因为发表过《论宋代第二次削兵权》（《上海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第3期），鉴于研究对象的交集重合，20世纪90年代，我在日本作访问学者时就翻阅过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的日文原版（溪水社，1988年；下称《初期》，引文仅标简体字中文译本页码）。当时披览之下，有两个印象：一是个别论断不谋而合，大有所见略同的相惜感；二是著者研究的时段更长，论域也更广，许多论断值得重视，而个别观点却不敢苟同。但随着兴趣的转移，对该书迄未作过全面梳理与深入推究。日文初版六年之后，该书就有台湾学者刘静贞与李今芸的繁体字译本。去年，复旦大学出版社引进这一译本的简体字版，承蒙赐阅，重读一过，略述己见。正如著者所说："在人类各种团体中，没有比国家更强大的权力体，也没有比建立国家更重要的行为，所以，在把握某个时代的历史个性时，政治史占有独特的枢要位置。"（第2页）更何况其研究的是从崩溃走向再造的所谓南宋中兴史，或许他山之石，可以攻错；往事之鉴，有助明智。

一、《初期》研究的意义、分期、理路与亮点

该书所说的南宋初期，大致与宋高宗时代相始终。序章凸显其研究的意义：这一时期不仅是南宋政权的创始期，也是北宋政权的重整期，更重要的还"奠定了以后一百五十多年南宋王朝的基调"（第17页）。著者以绍兴和议最终确立为年代界标，将南宋初期一截为二：前段是建炎元年（1127）至绍兴十二年（1142），即南宋政权诞生伊始至正式确立的过程，最终产生了"绍兴十二年体制"（《初期》也称之为"秦桧专制体制"）；后段是宋高宗绍兴十三年（1143）至宋孝宗乾道元年（1165），该期政治压倒一切的重中之重就是维持"绍兴十二年体制"。与两段分期相匹配，该书第一部以"南宋政权的确立"为题，揭示了"绍兴十二年体制"的形成轨迹；第二部以"秦桧专制体制的建立与变迁"为题，全面深入地剖析了南宋政权如何煞费苦心地维护绍兴十二年体制。终章则论述了这一体制是如何过渡到乾道淳熙体制的。

《初期》自揭其研究理路：一是纠正了以往将南宋政治史与北宋政

治史有意隔断而缺乏连贯性的偏颇，“将北宋政权与南宋政权之间的共通性、相异性以及连续性、断裂性皆考虑在内”；二是不满于以往仅着力于政治权力的形态与结构之静态研究，尤其注重于将政治史研究的重心“摆放在其运动、冲突、动态的方面”（第17-18页）。这两大亮点确是有别于其他南宋政治史论著的价值所在。

关于前者，《初期》认为，进入后王安石时代，新党便以压倒性态势急速蜕变为毫无改革理念的政治主体，他们借助变法所建立的皇帝集权的运作机制，一举打开制度致富的门路，最终形成了以蔡京为中心的北宋末年权门集团。权门集团内各有默认划定的势力范围，诸如“东南财用，尽于朱勔；西北财用，困于李彦；天下根本之财，竭于蔡京、王黼”（《宋史·李光传》）。北宋末年，李光曾以八个字揭露权门集团的要害所在，“名为应奉，实入私室”，即打着应奉君国的冠冕堂皇的旗号，干着中饱私囊的贪鄙龌龊的勾当。这一权门集团从原先那些官户与地主出身的官僚群中分化出来而凌驾其上，把持国家机构，盗用国家权力，累积私人财富，彻底切断了与其出身的地域基层之间的联系，“成为敛聚全国性财富的新阶层”（第44页）。而作为南宋初期政治史的主角，“无论在政治上、社会上，秦桧都是北宋末期开封权门层与皇帝周边层的利益代表”（第294页），与蔡京为代表的北宋末年权门集团是一脉相承的。

关于后者，《初期》反省现有的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出于外部环境特殊性的考量，往往简化为抗战派与投降派的斗争史，“将掌控国家权力或决定国家意志的政治斗争过程，单纯化为所谓善恶相克”，却“无视于各种政治势力的社会、经济背景，各式各样的政治姿态，以及其所由生的各项条件”（第13页）。有鉴于此，该书第一部依次讨论了南宋政权肇建之初所面对的政治课题，参与政治史的各种政治主体，在确立南宋政权重建构想中有关政派的联盟或博弈，及其为实现这种重构的曲折过程与复杂斗争；在第二部里全面研究了秦桧专制体制诸层面，将其专制过程、统治结构、体制界限与一般国家政策的关系，都纳入了考察的视域。

二、兵权是政权的命门

建炎元年（1127）五月，宋高宗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即位，名义上宣告了南宋的成立，他也成为南宋第一代皇帝。但南宋能否成为名副其实的国家政权，《初期》认为，宋高宗还亟须解决五大课题：一是终

结与金朝的战争状态；二是皇帝重新全部掌控军事权；三是获取所有政治势力的归心与支持；四是平定南宋境内尤其江南腹地的各种反乱集团；五是重整统治机构以恢复国家与乡村的联系纽带。显而易见，前两项乃是全局焦点所在。进而言之，只有赵家皇帝全权掌握一支指东不西的赵家正规军，才能外对咄咄逼人的金朝，内对政见各异的朝议，在和议大计与立国性质上拥有决策的主动权，就此而言，第二项又凌驾在第一项之上成为首选。

但北宋覆亡之后至南宋建立之初，赵家军一溃千里，上至枢密院，下至各路帅司（安抚使司），无不号令失效，原有军事规制也完全失范，只有少数将领还跟定皇帝，护驾左右。在这种情势下，宰相李纲主张在抗金前沿的河北地区“建为藩镇”，吸收与改编各种民间武装力量，自给自足，互为奥援，以便有效构建起抗金战线。时任开封府尹的宗泽交接两河豪杰，将这一构想中的军事体制具体化，“记得太行山百万，曾入宗爷驾驭”，形势确实一度令人振奋。与此同时，拥立宋高宗的从龙集团黄潜善、汪伯彦则以与金媾和为第一要务，在军权上大力强化中央直辖军的编制，设置了直辖皇帝的御营司五军，他俩分任御营使与副使；在地方武装上，他们则将民兵组织置于县令指挥之下，表现出自上而下一元化的集权倾向。随着李纲的罢相出朝与宗泽的忧愤辞世，宋高宗钦定了放弃中原的总方针，决策“巡幸东南”，李纲、宗泽整合民间抗金武装力量的尝试遂告夭折。

但接踵而至的维扬之变，黄、汪为首的亲信势力受到追责而退出权力中枢，取而代之的是务实派中坚官僚代表吕颐浩。在他任相的三年间，尽管宋高宗外有逃避金军追击的己酉航海，内有苗刘之变胁迫的明受退位，却历经劫难而驻跸临安（今杭州），通过征收经制钱与月桩钱等税收手段，平定境内流寇与民变等军事行动，在财经运作与生存空间上为南宋政权以江南为地盘奠定了初基。在此期间，一度为相的范宗尹在江北与江南广设镇抚使，以期构筑起应对金朝与伪齐的缓冲屏障，此举貌似李纲藩镇之策的翻版。但李纲旨在固守两河中原，且以北方民间抗金武装为兵源；范宗尹却把防线南撤至江淮，且以招安长江南北的流寇与流民集团为策略，希望以这些武装集团的土著化来接榫吕颐浩的南宋政权江南化的期望，两者之间仍存在着重大区别。吕颐浩支持范宗尹的镇抚使政策，对南宋政权立足江南也确实起过正面作用，但负面影响却不容低估。其一，这些镇抚使一旦节钺在手，便扩充实力，拥兵自重，对襁褓期的南宋政权形成巨大威胁。其二，这些镇抚使大都是“欲得

官，杀人放火受招安”的寇匪，往往朝秦暮楚，有奶即娘，叛服无常，为害一方；最后叛降伪齐的李成、孔彦舟便是著例。其三，为了对付尾大不掉的镇抚使，朝廷不得不让南渡诸将前去平定或收编，由此促成诸大将兵员激增，顾盼自雄。

吕颐浩推行先平内乱再御外侮的方略，到绍兴三年（1133）其罢相之时，叛乱集团数量已急剧减少，前述南宋政权亟待应对的第四项课题基本上大功告成。但这一成功是以不同性质的武装叛乱势力泥沙俱下地纳入诸大将麾下为交换代价的，南渡四大将的私家军即形成于绍兴二年（1132）岁末。随之而来便是“诸将之骄，枢密院已不能制”。据著者研判：“不受皇帝节制的诸家军，意味着吕颐浩路线即将破产”（第88页），何况在应对金、齐的大计方针上，吕颐浩与宋高宗也不对眼，于是只能出局。

诸大将在扩军坐大的同时，私兵化倾向也越来越严重，各军都以统兵大将的姓氏相称，诸如张家军（张俊），韩家军（韩世忠）、刘家军（刘光世）、吴家军（吴玠、吴璘）、杨家军（杨沂中），当然也包括岳家军（岳飞）。困于财税的支绌，朝廷在兵饷拨给上捉襟见肘，只能默许他们为养兵备战之需，役使私兵长途贩运，贩卖酒类，经营质库，甚至涉足海外商贸，尽夺公家之利。连岳家军也从事回易、典质、酒库、营田等经济活动，藉以填补兵费军饷的巨大缺口。至于其他私家军统帅更是追逐财利，贪黩成性。例如张俊，在行在营筑私邸房廊，建造太平楼酒肆，搬运花石，都让大腿刺青的私兵担当，把部下当部曲使唤，以致有谣谚说：“张家寨里没来由，使他花腿抬石头。二圣犹自救不得，行在盖起太平楼。”这样腐败的军队，其战斗力可想而知。

在继之而来的赵鼎时代，“意味着元祐党人的复权与再度参与权力中枢”（第99页），张浚则是他的同盟者。赵鼎派“内部大抵由华北—中原—两淮的流寓士人、南方士人和杨龟山（杨时）等学究型士人的三大系列的士大夫联合构成”（第103页），表明新政权面临的前述第三项课题也趋完成（实际上，即便在建炎年间颠踬存亡之秋，无论何种政治派别的士大夫官僚都对继统的政权输诚归心，既未见他们协助过金军，也从未卷入过境内各种反乱势力；在籍地主也并未丧失对南宋政权的政治信赖感）。赵鼎与张浚“明确地表达与金、齐对决之势，并藉此集结各政治势力、各军团，以重建北宋集权体制”（第95页），这是他们联盟的基础。但在具体方略上却颇有异同，在对金决战与收夺兵权上，张浚更趋

于强硬与激进。

绍兴五年（1135）岁末，借着对金、齐战争的需要，张浚建立了行营护军制，张俊、韩世忠、岳飞、刘光世、吴玠分别为中、前、后、左、右行营护军的最高统帅，三衙殿前司、马军司与步军司也各有自己的军头。张浚以右相兼知枢密院事与都督诸路军马的身份让诸路私家军统属于都督府，以期完成其北伐抗金大业。绍兴六年（1136）抗击伪齐的淮西之捷，就是他以朝廷的名义协调指挥左护军刘光世部与殿前司杨存中部取得的战果。然而，淮西之战也暴露出诸路私家军各怀其志、变相抵制的另一面。张浚急于求成，率先解除刘光世兵权，将刘家军整编为六军，直隶都督府，委派心腹吕祉前去接管。孰料措置失宜，激成原刘光世麾下悍将郦琼的淮西之变，率兵数万叛降伪齐。《初期》评论说：

从淮西兵变可以看出，无法克服家军体制、无军事统制力的中央，不可能实现任何政治构想。而当时最大的政治课题——南宋政权能否继承北宋，成为一自我确立的政权的关键——正与这个阶段收兵权、诸军事权力尽归皇帝统制的问题，互相纠结。（第113页）

淮西之变既让宋高宗“对积极的军事行动产生怀疑，对将军们充满不信任”（第127页）；也给收兵权的后继者一大教训，采取强硬手段直接罢免将领的做法绝不可取。但南宋朝廷要想成为继承北宋的政权，并以此作为与金朝确立正常国家关系的交易筹码，兵权尽归皇帝所有，仍是不可或缺的前提与要件。淮西之变后，右相张浚引咎罢相，黯然出朝，秦桧卷土重来，取而代之。尽管在政见上，右相秦桧与左相赵鼎明显有异，但在致力于让诸家军成为赵家军的收兵权上，却都奉之为重建集权国家的头等课题。

总之，在绍兴七、八年间，正如前引拙文所说，主张削兵权的绝不仅仅是投降派文臣，在对金和战上左、中、右各个不同派别的大小文臣几乎都卷入了削兵权的政治漩涡。换句话说，不论宋高宗选择哪派主政，在兵权尽归赵家上，绝无半点回旋的余地。

三、君主政体运行模式的逆转

乍一看，赵鼎与秦桧的政见分歧，似乎仅在结束宋金战争状态与恢复皇帝尽掌兵权的选项先后上，但其背后却潜藏着国家政权究竟抉择何

种性质的命运之争。

哪个阶级、集团或派别攥住了兵权，也就掌控了政权。从这个意义说，“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确是放之四海、验之今古而皆准的至理名言。但军事权既是政权的根本支柱，却从属于政权所规定的基本性质。据此而论，在重建正常国家的过程中，宋高宗选择君主政体的哪种运作模式，才是决定一切的。秦桧既瞅准了皇帝急于向金乞和、谋求相互承认的政治心理，更窥测到今上扩张专制权力的急切愿望，不失时机地向宋高宗开价：“陛下决欲讲和，请独与臣议其事。”在关键时刻，宋高宗倒向了秦桧，踢开了赵鼎。对南宋政权可能的抉择，《初期》有一段值得寻味的分析：

皇帝、秦桧的理论是走向家产国家、皇帝专制主义之路；反对派方面，则倾向于皇帝体制论、皇帝官僚制国家。北宋一百五十年的历史即是前述两种性质的合并展现。从五代的后周到宋，如果强调最后、最大的军事权力，即当以前者的理论为上；然若重视北宋科举官僚制的动向，又当以后者的理论为重。到底南宋政权所要承继的是哪一方呢？这个问题一直隐伏在南宋初期政治史的底流中，作为一种理论性的课题，或是潜伏性的课题，一再地出现。（第144页）

在《中国转向内在》里，刘子健指出，宋代君主政体运行可能出现四种模式：中央控制（the central control）模式，即所谓皇帝与士大夫共治天下的理想模式；宫廷的集权（con-centration of poweratcourt）模式，即皇帝或其代理人独立行使中央控制权，官僚只能例行公事地从旁赞助；专制（autoc-racy）模式，即决策由皇帝或其代理人独断或共谋，官僚虽能分享行政权力却无权参与决策；独裁（absolutism）模式，君主或其代理人大权独揽，压制甚至镇压持朝野所有反对派官僚与士大夫。寺地遵是刘子健南宋史观的拥趸，倘若以刘氏四种模式来阐释他的论点，则赵鼎等反对派试图把整个南宋政权拉回到北宋君主政体的中央控制模式；而宋高宗与秦桧则处心积虑地追逐专制模式乃至独裁模式。也就是说，至迟从宋高宗决策议和、独相秦桧起，这位“中兴之主”已为南宋君主政体钦定了性质与路向。

秦桧独相不到两月，绍兴八年（1138）岁末，宋金就仓促达成了第一次绍兴和议。但“双方皆未能有效统合其权力集团”，除金朝允诺归还原伪齐占领的河南之地，“即无任何有关两国关系的规定”，这种和议只能是“不稳定的结构”（174页）。秦桧独相不久，便引李光执政。按

《初期》说法，这是南宋政权试图统合其中枢权力的一大努力。而江南系官僚士人与在籍地主反对战时财政的横征暴敛，也有整合军队与推进和议的强烈诉求，李光俨然充当了他们的代言人。宋高宗、秦桧之所以让李光参知政事，正是意在向江南系官僚、士人与地主阶层寻求支持，而此前主政的黄潜善、吕颐浩、赵鼎、张浚等人俱非江南出身，都不是代表江南提出政治要求的宰执。援引李光之举，从深层次说是南宋政权江南化的内在需要，从浅层次说则是企望借助李光的声望消解不稳定和议所带来危机的应急之举。时任御史的郑刚中对第一次绍兴议和前后的舆情有一段描述，也从侧面点明了李光登场的安抚作用："讲和之事，初则士大夫以为忧，中则民庶以为忧，今则将帅以为忧"，但朝廷"共图善后之计"，"民庶则视士大夫为舒卷者也，见士大夫之情稍安于前，故其忧亦缓而未迫；闻之道路，独将帅之忧，汹汹如风涛尔。"（《三谏议和疏》）

然而，李光虽为减轻江南赋税而谋求宋金休战，却绝不认同秦桧为屈膝求和而自撤防线的行径，坚决主张"和不可恃，备不可撤"；更关键的是，在庇护还是反对权门集团上，双方绝无妥协的余地。既然在宋高宗、秦桧的专制模式下，即便李光也只能分享行政权而绝无决策权，因此，尽管他在御榻前面折秦桧，结局也只有以罢政落幕。这一结局表明了南宋政权"与江南在地地主间的合作体制也告破产"（223页）。这种合作体制的再努力，要迟至绍兴十二年体制确立以后经界法的推行，但经界法虎头蛇尾，有始无终，实际成效不宜高估。

金朝同样没能统合好自家的权力集团，致有金廷政变与废毁和约等事件。金朝的毁约，宣判了南宋屈膝媾和派的政策破产。按照惯例，南宋应罢黜其主事者秦桧。但宋高宗却执意不让试图回归中央控制模式的故相赵鼎等东山再起，出于协调诸大将与金决战的考虑，仍死心塌地地留任秦桧。《初期》强调，这是宋高宗出于收兵权的考虑，唯恐与金对决路线导致诸路私家军再次活跃起来。从兵权尽归皇帝着眼，这一说法不无道理。但宋高宗认定唯有秦桧才是他得以实现专制模式的最佳拍档，应是更深层的政治原因。

四、私家军尽成赵家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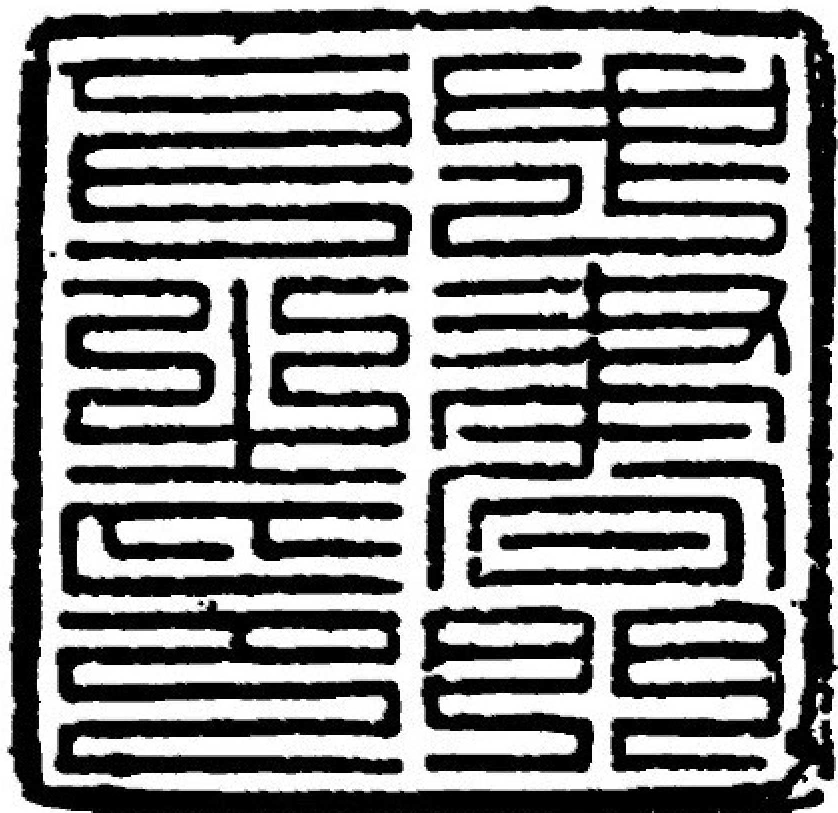
该书认为，南宋初期的收兵权并非一次奏功，而是分两步完成的。第一步是建立各路私家军的联合合作体制，具体时段为绍兴四年（1134）至绍兴六年（1136），前述张浚建立行营护军制可以视为这

步完成的标志性事件。第二步则是解散各路私家军，进而整编为御前禁军，具体在绍兴十年至十一年间，标志性事件就是罢三大将兵权。

当金军重启战端挥师南侵时，在宋高宗的绝对支持下，秦桧确定留任后，在对金战略上明确了防御战的总战略。这一总战略旨在贯彻秦桧“以宋、金（南北）均衡共存论为根底的战争指导原则”（181页），将抵抗金朝毁约的战争定位为消极防御，而绝不是为恢复故土的积极进攻。南宋政权此时迫切期待的并不是顺昌之捷与郾城之捷那样的胜利，而更看重如何统合各路私家军团，挫败金军以扼阻其军事攻势。《初期》充分肯定这一总战略：

秦桧彻底执行防御战，压制住家军军团恣意的行动，并且组成联合部队，取得决定性的会战胜利，此举实质上恢复了朝廷的军事指挥权，在南宋政权最大悬案的收兵权问题上绩效卓著。（第187页）

惟其如此，绍兴十年（1140），岳飞与刘锜等抗金派将领才会在大捷连连的形势下，一再吁请乘胜追击，却最终扼于金牌催逼而被迫班师。绍兴十一年（1141）二月，朝廷指导与动员各路私家军团全面投入了柘皋之战。这次会战，明确以防御战为原则，以金军撤回淮北、宋军退回江南为“均衡共存”的最终结局，其目的就是在此基础上与金朝媾和，谋求确立双方正常的国家关系。《初期》高度评价柘皋之战，称其还是“皇帝确立战争暨军事指导权的一大转机”（第192页）。



中书门下印

中书门下，简称中书，宋代前期宰相办公机构。也称政府，与枢府（即枢密院）合称“二府”，分掌文武大政，体现了宋代中枢权力分权制衡的顶层设计。宋神宗元丰改制后，中书权力分归三省，“三省”便取代“中书门下”成为政府，仍与枢密院分掌文武大政。枢密院设枢密使、枢密副使等职，虽协助皇帝掌管全国军务，但没有统兵权，故三大将虽被夺兵权，宋高宗仍让他们分任枢密使或副使。

正是在此之后，宋高宗与秦桧一方面加快与金朝的和谈进程，另一方面用尽心机部署收兵权的事宜。收兵权的第二步，改用政治性怀柔手段：首先由秦桧虚晃一枪，与张俊达成秘密交易，三大将尽罢兵权后都归他执掌，但前提是他必须带头交出兵权；随即同召三大将张俊、韩世忠与岳飞入朝，分任枢密使或副使之职，以枢相的荣衔架空了他们的统兵权；最后在某夜同时向三大将麾下副将下达皇帝的御制，命他们各统所部，自成一军，统一更名为“统制御前军马”，升黜赏罚都直接听命于皇帝，史称：“诸校喜于自便，莫不欣然受命。”至此，南宋初期收兵权

大功告成，以大将姓氏命名的“张家军”“韩家军”与“岳家军”等私家军都成为皇帝全权掌控的“御前军马”。正如有学者指出：“冠以御前两字，是表示直属皇帝，使天下正规军都成为赵家军之意。”（王曾瑜《宋朝军制初探》增订本第178页，中华书局，2011年）此时的宋高宗终于成为全部军事力量的唯一统御者，能自信满满地“确认自己乃是北宋集权国家体制的继承人，是一位超越性的独裁君主”（第30页）。

曾有论著声称“中国自宋朝以后就没有‘皇家军队’这样的概念，而只有国家军队”（刘仰《超越利益集团》第22页，中国书店出版社，2011年）。这里有必要提醒，千万勿将尽收私家军兵权后的赵家军视为“国家军队”，国家军队乃是近代民主国家的产物，此时尽归宋高宗掌控的赵家军正是货真价实的皇家军队。不妨套用一段名人名言：没有一个皇帝的军队，就没有皇帝的一切。宋高宗终于有了他所要的一切：堂堂正正的赵宋王朝法统继承人，确立经金朝确认的宋金国家关系，以及独裁模式的君主集权体制。

五、再说绍兴和议与收兵权、杀岳飞的关系

作为南宋初期政治史的重要一环，《初期》对绍兴和议有如下评论：

赵氏政权因形式性君臣、册封关系所得之实质好处——如次节所将讨论的政权获承认、政权存立之保证、内政不再受干涉等皆应加以考虑；尤其是在勘核两国实力之后，就更不能简单地断言这是“丧权辱国的绍兴和议的签订”（第207-208页）。

著者强调，不应将南宋初期政治史简化成抗战派与投降派的斗争史，自有其合理的成分。但作为政权间的和约，权利是否平等无疑应列为评判原则之一。既然南北双方都是独立的政权，南宋向金朝称臣、割地、纳币，怎么不是“丧权辱国的绍兴和议的签订”（原为邓广铭断语）！即便勘核两国实力，至迟到绍兴八年（1138）宋金议和开启之时，双方都心知肚明，虽然交手时或有上下手之分，但谁都不可能吃掉谁，南北对峙的地缘平衡渐趋形成。而随着战争的推进，尤其是郾城、顺昌大捷后，南宋已稳占了上风，在这种大好形势下，倘若不是一味执行秦桧预设的防御战路线（实即屈辱乞和路线的另类说辞），而是采纳岳飞乘胜追击扩大战果的做法，即便未必一定能在短时间把宋金边境北推到宋辽旧界，而推至黄河为界却不无可能。这样就完全能在议和过程

中掌握强势的话语权。而在南宋稳操和谈主动权的情势下，不仅“政权获承认、政权存立之保证、内政不再受干涉”等事项不难兑现，也完全有底气拒绝金朝强加的称臣、纳币等条款。倘能如此，对和议确立以后的南宋内部政治生态的恶性逆转或许也会起弱化的影响。说到底，绍兴和议是南宋政权屈辱乞和路线的产物，而宋高宗、秦桧则是这条路线的决策者。

诚然，绍兴和议是宋金地缘政治日渐趋于相对平衡的历史产物，双方也都已不堪连年争战；而南北和平对峙的正常国家关系确立以后，北方社会经济得以恢复，南宋最终完成了社会经济重心南移，也都是不争的事实。就此而论，宋金和议“以时势论之，未为失算”（钱大昕语），自有其一定道理。但仅据和议以后的客观进程，全然抹杀和议之际的是非曲直，绝不是历史主义的态度。

著者有意“抛开民族精神、民族大义的超历史观”，认为岳飞之所以坚持收复失地，继续对金作战，“在于其受到已被当时政权放弃的华北、中原在地地主层强力的支持”（第216页）；而秦桧却是以江南立国的地缘政治论者，以此作为秦桧路线的辩护词（日文中的“在地地主”其义略同中文的“在籍地主”）。他还强调，岳飞与秦桧分别象征了北宋与南宋在立国理念间的对立与歧异，认为“同为赵氏政权，北宋克服了防卫契丹与分裂的基本问题，南宋则不同，岳飞之死其实是在地地主势力衰退与权力中枢为少数人所据有的结果”（第217页）。这段论述有点拗口，但以南宋立国理念的合理性来为秦桧辩解之意却不言而喻。倘若理解无误，其意或可归为三点。其一，南宋立国的规模器局一开始就与北宋不可同日而语。（但读者不禁追问：这与宋高宗、秦桧确立的乞和路线难道没有内在的关系？）其二，岳飞力图继续已成泡影的北宋立国理念，秦桧则务实推进着南宋的立国理念，所以后者凸显出合理性。（读者也不禁追问：南宋政权倘若从建立之初就奉行积极抗金路线，焉知前者就成泡影，后者必成现实呢？）其三，岳飞之死是权门集团主宰权力中枢，进而凌轹于在籍地主阶层之上的必然结果。（读者仍不禁追问：秦桧为首的权门主宰中枢难道不正是岳飞之死的根本原因吗？）

毫无疑问，《初期》着眼于南宋政权的立国理念及其完成过程，双线平行地抉发收兵权与立和议的必然性，确是这部论著的成功之处；该书批评的“超历史性的图解人物论”，在研究中也确应引以为戒。或基于此，著者力排旧说：“岳飞之死往往被认为是收兵权与第二次绍兴和议的

牺牲品”（第218页）。对三者关系，他提醒研究者，“就政治过程的发展看，十一年四月的收兵权、十一月的订立和议、十二月的岳飞之死，都是个别性的事件，不能以因果论或目的论，先验地联结其关系”（第221页）。依其之见，这些问题“应视为是秦桧处理十年、十一年战争的战争计划或战争构想，从这个角度来看，这些事像不又可以再重组成一道必然的潮流？”（第222页）倘若揣摩所谓“必然的潮流”，应是强调收兵权、立和议与杀岳飞之间有一种历史发展的内在逻辑性，但这种内在逻辑性与他批评的因果论或目的论究竟有哪些本质区别呢？令人注意的是，《初期》还前后抵牾地指出：“和议与收兵权的连贯性、岳飞之死的超历史性，皆与绍兴十一年四月收兵权工作的历史意义有着无可置疑的关联。”（第200页）。总之，对绍兴和议与收兵权、杀岳飞三者的纠葛，《初期》力图别立异说，却不免治丝而棼。

笔者认为，收兵权旨在让日渐坐大的私家军成为尽归皇帝的赵家军，其中确实隐伏着朝中所有政派奉行家法抑制武将的内在必然性，不能一概简化为投降派与抗战派的斗争。但到了秦桧派着手第二阶段收兵权时，《初期》也不得不承认“将这些事情间的关系全部切断，也会发生问题”（第221页），此即著者所说的，收兵权“除了封锁家军造反的可能性，也使对金战争更趋近秦桧所拟想的防御战”（第199页），故而“收兵权可以说是和议的前提或是契机”（第222页）。

说到岳飞之死与收兵权及绍兴和议的三者关系，《宋代第二次削兵权》里已有论辩，这里结合《初期》再作申论。在第二阶段收兵权之际，包括岳飞在内的三大将并无反抗的迹象，足证岳飞之死并不是收兵权必不可少的善后措施。但倘将问题置于南宋政权最终确立的过程中加以考察，则岳飞之死实出于宋高宗与秦桧各自不同的政治需要。

南宋肇建之初，所谓中兴存在着两种命运的不同路向，一是恢复故土的北宋立国理念，一是立足江南的南宋立国理念。晚宋吕中仍认为，真正的中兴大义就是抵抗金军南侵，矢志恢复中原，而“大将用命者，张、韩、刘、岳数人。然韩、岳有与虏不俱生之心，则真知此义者也。而刘光世沉湎酒色，不喜恢复；张俊附会和议，谮死岳飞，则皆不知此义者也”（《中兴大事记讲义》卷1）。他将四大将划归北宋立国与南宋立国两大派，而岳飞在北宋立国派中比韩世忠更坚定激烈，与南宋立国派的秦桧与张俊冰炭不能同炉。仍引吕中之论以明之：“然岳飞之心虽与天合，而秦桧之心则与虏合，飞之心在于恢复中原，而桧之心以为不杀

飞则和不可成矣。加以俊之心又与桧合，媒孽旋生，谗谤横出，不置之死地不止也。”（《中兴大事记讲义》卷10）。吕中在这里说的“天”类似上文说的“义”；至于他所说“秦桧之心则与虏合”，只是说在确保和议的不平等与稳定性上，秦桧与金朝是其心相合的；秦桧唯恐岳飞坚持恢复之举，便与张俊“媒孽旋生，谗谤横出，不置之死地不止”。据此而论，岳飞之死与绍兴和议的内在联系不容抹杀，绝非《初期》所定义的“超历史性”个别事件。

当然，若无宋高宗最终授意，仅凭秦桧与张俊绝无可能置岳飞于死地。而宋高宗之所以最后钦定岳飞诏狱，在意欲维护绍兴和议不容颠扑上，与秦桧也是心心相印的。倘再结合绍兴十二年体制深入考察，宋高宗还隐藏着更阴刻的心机，此即借助恐怖性杀戮来震慑所有立朝的武将与文臣，为绍兴十二年体制正式确立的独裁模式大树特树君权的绝对权威（不言而喻，秦桧对此也心领神会的）。这种借大臣的冤狱乃至人头（岳飞入狱前任枢密副使，位居大臣之列），让反对派政见噤声，为独裁者统治立威的做法，在中国专制历史上并不罕见，在宋代却是由宋高宗独开其例的。

六、绍兴十二年体制的总评价

《初期》认为，由于绍兴十二年体制的确立，南宋“赵氏继承政权至此始成为掌握国家主权的政治权力体”。此时的宋高宗，不再是建炎年间那个曾下罪己之诏的惶惶之君与曾上哀告之表的丧家之犬，他熬过了南渡以来十五年不稳定的摇篮期，“具备了身为一人专制君主的自信与权威”。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年堪称“南宋史或南宋政治史上划时代的一年”（第230页）。

绍兴十二年体制的作用，不仅限于以宋高宗为核心的政治权力体的确立，更重要的还是“贯穿南宋朝的基本架构与国家营运大纲”（第230页）。从立国理念看，构筑这一体制基石的“南北均衡共存论”完全断绝了南宋政权与华北中原的关系，于是恢复彻底无望，这也是其后南宋历次北伐都以失败告终的深层原因。从军事制度看，这一体制将私家军队整编为“御前军马”，进而改组为直属皇帝的屯驻大军，再据防御战略之需，分属四川、湖广、淮西、淮东四大战区，分设四总领所专供财赋，监督军政，这一军事体制延续至南宋灭亡。从财政制度看，这一体制也正式确认了凌驾于正税之上的经总制钱与月桩钱等附加税收入，使其“得以成为南宋国家财政收入重点”（第232页）。

在《南宋政权的基本特质》这章里，著者对这一体制的评价也许是本书最出彩的篇章。在他看来，两宋政权的基本特质都是集权主义的，而南宋政权虽然继承了北宋的集权主义，但“已然放弃防卫民族整体的自我角色定位，单只继承了集权主义的部分。南宋时期的集权主义本身就是目的，集权主义的自我目的化，使得其整体性为之稀薄化，结果使得特定政治势力与国家权力相结合，政治权力的组成遂更为狭隘”（第234页）。所谓“特定政治势力”就是以秦桧为代表的“寄生性的中央权门势力”（第235页），这个权门集团是北宋末年以蔡京为代表的权门势力的继承者，他们利用掌控在手的国家政权，排斥与打压了在籍地主系势力要求收复故地以恢复民族整体性的立场与实行反集权主义的政策。总之，绍兴十二年体制确立的南宋政权，完全是“放弃了北宋的民族整体性，却继承其集权主义的政权。与北宋政权的固有性质对照，其反动性极强，而其政治权力体由特定政治势力组成的情况也更严重”（第235页）。

著者将绍兴十二年体制的正式确立到秦桧死去的绍兴二十五年（1155）期间称为“秦桧专制期”，并认为“十二年体制遂与秦桧专制体制同义”（第397页）。或基于此，他将第二部总题为“秦桧专制体制的建立与变迁”，副题作“维持绍兴十二年体制的政治结构”。但笔者认为，若无宋高宗的最终首肯与君权让渡，绍兴十二年体制绝不是秦桧一人能独奏其功的。说到底，绍兴十二年体制就是刘子健所说的皇帝（宋高宗）与其代理人（秦桧）独断或共谋的专制模式下的产物。秦桧死后，朝野大有清算之势，高宗立即下诏声明：“故相秦桧但能赞朕而已，岂以其存亡而有渝定议！”这一事实也有力印证：这位“中兴之主”才是绍兴十二年体制的最高决策者与真正锻造者。而从绍兴十二年体制确立到秦桧之死，南宋政权则进入了刘子健所说的独裁模式，即宋高宗与其代理人秦桧大权独揽，压制进而镇压朝野所有持有异见的官僚与士大夫。据此而论，与其称之“秦桧专制体制”，毋宁称之“宋高宗秦桧独裁体制”来得更加名副其实。

《初期》第二部对宋高宗与秦桧如何处心积虑地巩固绍兴十二年体制，保护权门集团的既得权益，有着详细的论述。诸如，持续的独相制造成了祖宗以来“宰相制的空洞化”（第259页）；通过禁绝私史、告讦罗织等手段加强对思想言论的钳制（第260页）；以政治的暴力性与恐怖性迫害官僚与士大夫中所有反对派（第261页）；与此同时，秦桧集团肆无忌惮地将“私的关系、私的权益向公权或整体渗透”（第263

页），集中暴露了“政权的权门化、腐败化与狭隘性”（第28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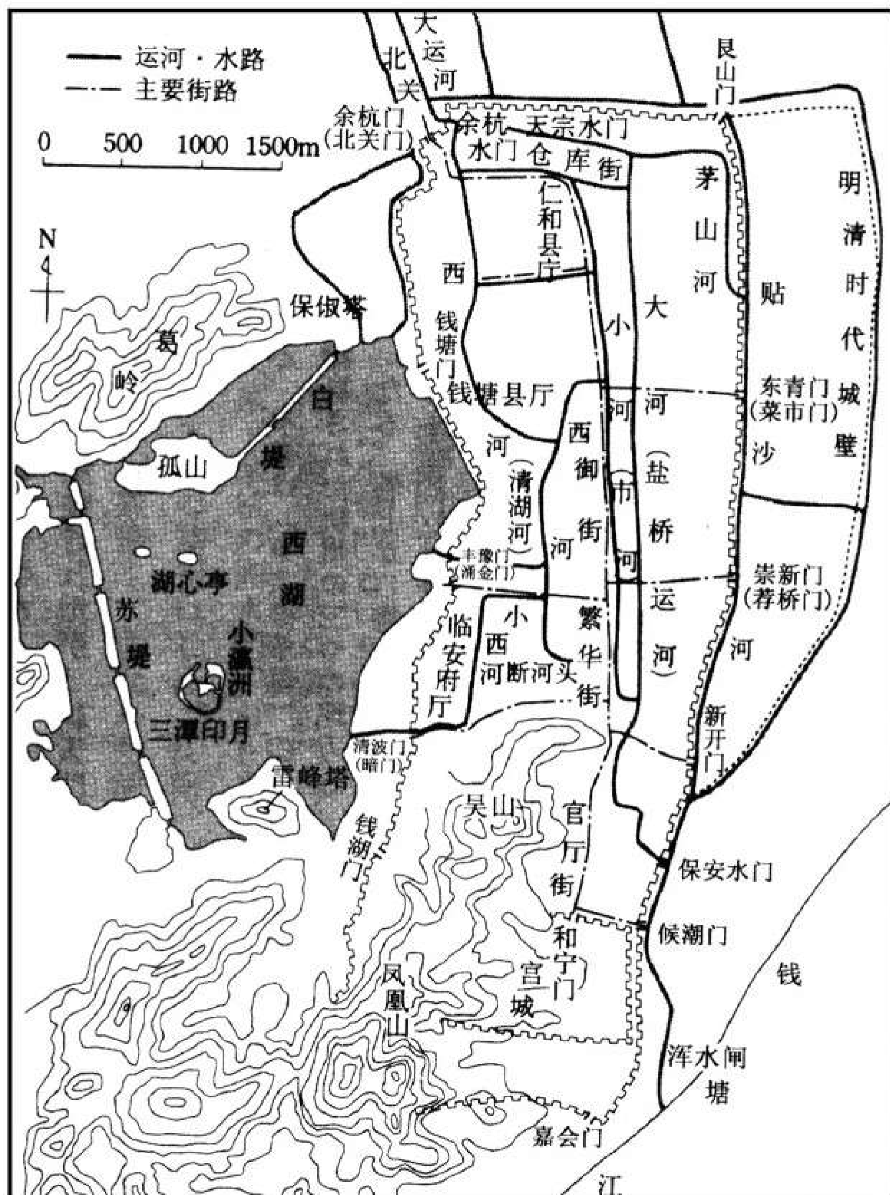
总之，为维护绍兴十二年体制，南宋从权力中枢到府州政权，都由权门新贵把持，一言以蔽之：这一切“正意味着独裁之‘绝对集权化’的完成”（第308页）。诚如刘子健指出，在中兴之主的宋高宗时代，历史的路向发生了致命的转折，中国彻底转向了内在（参见《中国为何转向内在》）。

据《初期》分析，秦桧代表的权门集团无论在结构与组织上，仍无法将全国知县层引入势力范围，这就形成了秦桧专制的界限与致命伤。诚如著者指出：秦桧为首的权门统治“其实是一段政治基础狭隘化、政策狭窄化的过程。表面上看来，是其专制之不断伸张，实质上则是其不断走向孤立与脆弱”。正因如此，秦桧一命呜呼，秦桧专制也随之土崩瓦解。但必须强调的是，秦桧专制的崩解绝不意味着绍兴十二年体制的终结，前引宋高宗“断自朕志”的诏告就是明证。即便进入乾道、淳熙的南宋全盛期，太上皇宋高宗与他确立的绍兴十二年体制仿佛一张无形大网，依旧死死笼盖在宋孝宗与南宋政权的头上，并如梦魇那样一直持续到南宋的覆灭。

张俊供奉的御筵菜单

转眼之间，岳飞逝世将近十年。1151年的11月17日，南宋第一代皇帝宋高宗銮驾出宫，随行的有权相秦桧父子以及执政、殿帅、外戚、皇子等权贵。浩浩荡荡的人马沿御街进发，一过朝天门，嘿，竟在清河郡王张俊的府邸驻跸了。这天是绍兴二十一年（1151）十月甲戌，《宋史·高宗纪》赫然记曰："幸张俊第"。张俊也算是中兴四大将之一，却没打赢过像模像样的硬仗，还迎合高宗、秦桧的意图，率先交出兵柄，参与构织了岳飞的冤案。

回顾南宋政权立足刚稳之际，岳飞、韩世忠与刘光世都驻扎前线，张俊却经常屯驻在行在临安府（今浙江杭州）。张家军兵额八万，器甲装备锋锐精良，堪称诸军之最。据《鸡肋编》，为防备部下逃往他军，张俊将手下高大威猛的士卒都召来，从臀部以下直到脚上一律刺青，号称"花腿"，据此作为查验是否张家军逃兵的凭记。他见行在官民辐辏，充满了商机，而餐饮业来钱最快，就准备下海捞上一把。当时酒类都归国家专卖，谁能拿到配额就发大财，难怪有民谣说："若要富，卖酒醋。"而张俊倚仗着近水楼台之便，便滥用权力，让麾下士兵在行在为他营造酒肆，名叫太平楼。张家军每天搬石头，垒酒楼，苦不堪言，不久便传唱开了一首士兵歌谣：



南宋临安示意图

这张临安图原名《临安城门分布图》（载徐吉军《南宋都城临安》，杭州出版社，2008年），是据梅原郁译注《梦粱录—南宋临安繁昌记》（平凡社，2000年）里相关插图绘制的。

张家寨里没来由，使他花腿抬石头。

二圣犹自救不得，行在盖起太平楼。

不仅如此，张俊还以私人财力介入海外贸易。据《鹤林玉露》，他百般物色到一个擅长此道的老兵，一下子豪掷给他五十万贯，听凭他打造巨舰，航海诸国，自称“大宋回易使”，岁余始归，带回的货物中，“珠犀香药之外，且得骏马”，获利几乎是投资的十倍之多。

就这样，张俊抗金打仗虽然不行，搞钱手段却十分了得，史称其“复善治生”，即便罢兵权后，仅靠收租，就“岁收租米六十万斛”，相当于三百万斗。他积攒的巨额财富，在南渡将帅中首屈一指。另据《夷坚志》，他唯恐散银容易失窃，便命银匠每一千两铸成一个大银球，重得让贼也偷不走，称之为“没奈何”。有一次宫廷内宴，有伶人打诨逗乐，从一方钱孔看高宗和秦桧、韩世忠君臣，分别说是见到了“帝星”和“相星”“将星”，唯独看张俊时却说：“不见星，只有张郡王在钱眼里坐。”这类八卦小道，也足以从侧面印证其贪饕聚敛之臭名昭著。

据《宋史·张俊传》说，宋高宗“于诸将中眷（张）俊特厚，然警敕之者不绝口”，即对他恩威并用，软硬兼施，让他死心塌地为自己卖命。听说他大兴土木（不能确知是否营建太平楼工程），宋高宗招其进宫，明确戒谕道：“卿在此勿与民争利，勿兴土木之工。”张俊唯唯，“悚息承命”。有一次入对，张俊大发牢骚：“刘光世解除兵权后，悠闲自得，过得神仙一样。”宋高宗老大不快地问：“你初见朕时家财如何？”回说：“那可穷得厉害，还向陛下求赐战袍用来御寒。”高宗追问：“今日贵极富溢，从何而来？”张俊回禀：“皆赖陛下所赐。”宋高宗正色道：“卿既知此，宜思自效，为何却去羡慕刘光世！”张俊惶恐顿首，以至流涕，“誓以死报”。而另一方面，宋高宗则对他赏田赐第，封王授节，远远优先于其他大将。尽管其人实在为人所不齿，高宗却以亲临甲第的特殊恩宠表明自己把秦桧和他视为文武心腹。高宗在位36年，仅有的两次临幸大臣第宅，就是到这对爪牙家。

这位坐在钱眼里的守财奴，倒是舍得像流水一样花钱来竭力奉承赵官家大驾光临的。他向高宗进奉了商周彝器等古玩46件，吴道子等名家书画21轴，名贵缎帛、金玉珠宝更不胜枚举，仅金器就有一千两，大小不一的珠子竟达69509颗。与此同时，张府还精心“供进御筵”，这张御宴菜单被周密收入了他的《武林旧事》卷9《高宗幸张府节次略》。下面不妨细说一下这张菜单。

宋高宗很讲究口腹之欲，直到晚年还经常指名索尝市肆上的吃食，如李婆婆的杂菜羹、贺四的酪面脏三猪胰胡饼和戈家的甜食等。有一

次，御厨把馄饨下得略生了些，就被他打入了大理寺，两俳优上场说嚎，互问年庚，一说甲子（谐音饺子）生，一说丙子（谐音饼子）生，而后叹道："我们都该下大理寺。"问其原因，答道："饺子生饼子生，应和馄饨不熟同罪！"高宗这才大笑放人。因此，侍候这位赵官家吃喝，对张府来说非同小可。不过，据《都城纪胜》说，南宋"官府贵家置四司六局"，即帐设司、厨司、茶酒司、台盘司、果子局、蜜煎局、菜蔬局、油烛局、香药局、排办局，"各有所掌，故筵席排当，凡事整齐"，其中"厨司专掌打料、批切、烹炮、下食、调和节次"，"菜蔬局专掌瓯饤、菜蔬、糟藏之属"。堂堂清河郡王府理应设有四司六局，张罗御筵自不成问题。

武林舊事卷第九　陳氏寶顏堂祕笈本參校

四水潛夫輯

高宗幸張府節次略

紹興二十一年十月高宗幸清河郡王第供進御筵節次如後

安民靖難功臣太傅靜江寧武靖海軍節度使醴泉觀使清河郡王臣張俊進奉

繡花高飣一行八果壘

香圓　真柑　石榴　棖子

武林舊事卷九　一　知不足齋叢書

知不足斋丛书本《武林旧事》书影

宋元之际周密追记南宋杭州（别称“武林”）有关的山川景物、典制礼仪、宫殿建制、物产饮食、岁时节俗、街市作坊、瓦子勾栏、教坊乐曲与游艺竞技等旧事，著成《武林旧事》10卷，共七十一篇，保存了南宋政治历史与社会风俗的丰富资料。这是浙江省图书馆藏知不足斋丛书本《武林旧事》卷9《高宗幸张府节次略》首页书影。

高宗刚到张府，设御榻坐定，先送上来的称为“绣花高饤八果垒”，

分别堆垒着香圆、真柑、石榴、橙子、鹅梨、乳梨、榠楂、花木瓜。香圆也叫香橼，韩彦直《桔录》说，其“长如瓜，有长及一尺四五寸者，清香袭人，置之明窗净几间，颇可赏玩”，是观赏类水果。榠楂似木瓜而略大，其色黄而其味涩。这八品水果并不食用，只用于观赏。这种以饤命名的所谓“看果”与“看菜”，不知始自何时，据《南部新书·壬集》，唐代御宴已有这种摆设，时称“看食”；而在宋代公私宴会上似更为流行，《武林旧事》记有一张皇后归省食单，也有“绣高饤”“看菜十碟”与“上细看食十件”等名堂。张府接着端上十二味干果，叫做“乐仙干果子叉袋儿”，分别是荔枝、龙眼、香莲、榧子、榛子、松子、银杏、梨肉、枣圈、莲子肉、林檎旋、大蒸枣，已难确证这些是否也属于看果。

而后捧出的是十盒“缕金香药”：脑子花儿、甘草花儿、朱砂圆子、木香丁香、水龙脑、史君子、缩砂花儿、官桂花儿、白术人参、橄榄花儿。其作用自与食用无关，推想只是让空气清新芳香而已。紧接着端出来十二品“雕花蜜煎”，有雕花梅球儿、红消儿、雕花笋、蜜冬瓜鱼儿、雕花红团花、木瓜大段儿、雕花金桔、青梅荷叶儿、雕花姜、蜜笋花儿、雕花橙子、木瓜方花儿，从命名不难想见其玲珑剔透的雕花造型。《都城纪胜》说，“蜜煎局专掌糖蜜花果、咸酸劝酒之属”，大类时下的蜜饯。接下来的十二道“砌香咸酸”，也属此类食品。其名依次为香药木瓜、椒梅、香药藤花、砌香樱桃、紫苏柰香、砌香萱花柳儿、砌香葡萄、甘草花儿、姜丝梅、梅肉饼儿、水红姜、杂丝梅饼儿。砌香咸酸似是一种特殊加工方法，以便在味觉上恰与前一类甜腻的蜜饯形成对比。这二十四品也许算作开胃的小吃。

继砌香咸酸送上台面的是十味脯腊，应该都是冷盘，有线肉条子、皂角铤子、云梦豝儿、虾腊、肉腊、奶房、旋鲊、金山咸豉、酒醋肉、肉瓜齑。铤子亦作脡子，指直长条的干肉。云梦豝儿的腌腊方法也许与算条巴子类似，《吴氏中馈录》记后者制法道：“猪肉精肥，各切作三寸长，各如算子样，以砂糖、花椒末、宿砂末调和得所，拌匀、晒干、蒸熟。”旋鲊似是一种肉末干，据《铁围山丛谈》记载，吴越王钱俶纳土入朝前不久，宋太祖特命御厨“创作南食一二”以备款待，御厨“仓促被命，一夕取羊为醢以献焉，因号旋鲊。至今大宴，首荐是味，为本朝故事”。张俊历经大世面，故也“首荐是味”。其制作方法有《吴氏中馈录》所记肉鲊条或可参考：“生烧猪羊腿，精批作片，以刀背匀捶三两次，切作块子。沸汤随漉出，用布内扭干。每斤入好醋一盏，盐四钱，椒油、草果、砂仁各少许，供馔亦珍美。”金山咸豉做法不详，《吴氏中馈录》记

有水豆豉法，并说制成后“隔年吃方好，蘸肉吃更妙”，金山咸豉或许也是用来蘸其他脯腊的。《武林旧事》卷6另有“鲊”条，专记这类菜名有三十种之多，除以鲊命名者外，线条（即线肉条子）、算条、腊肉、皂角铤，乃至干咸豉、糟猪头、炙骨头也归入其内，则鲊已是脯腊食品的通称了。接着送上来的便是所谓“垂手八盘子”，有拣蜂儿、番葡萄、香莲事件念珠、巴榄子、大金桔、新椰子象牙板、小橄榄、榆柑子。这八盘虽也是时鲜水果，但以小果实为主，与首先端上来的以大果实为主的“绣花高饤八果垒”有所区别。至此，对高宗的第一巡招待告一段落。

高宗在张府也有些活动，例如推恩仪式等，兄弟、儿子、孙子与侄子、侄孙都赠官赐爵不等，妻妾、弟妇、女儿、儿媳、孙媳乃至侄媳都分封命妇有差，这且略过不表。高宗再落座后，第二巡款待开始。率先送上的是八盘“切时果”，分别是春藕、鹅梨饼子、甘蔗、乳梨月儿、红柿子、切橙子、切绿桔、生藕铤子。接着又是十二品时新果子，有金桔、葴杨梅、新罗葛、切蜜蕈、切脆橙、榆柑子、新椰子、切宜母子、藕铤儿、甘蔗柰香、新柑子、梨五花儿。继两批水果端上来的是前面登过场的十二品雕花蜜煎和十二道砌香咸酸。而后则是十二味“珑缠果子”，名目有荔枝甘露饼、荔枝蓼花、荔枝好郎君、珑缠桃条、酥胡桃、缠枣圈、缠梨肉、香莲事件、香药葡萄、缠松子、糖霜玉蜂儿、白缠桃条。据周密的另一著作《浩然斋雅谈》说：“俗以油饧缀糁作饵，名之曰蓼花，取其形似”，则荔枝蓼花是在荔枝肉外滚上麦芽糖之类的糖衣。而从珑缠的名称看，似乎都应在干鲜果实外裹缠糖霜之类的东西，时下仍归入蜜饯类消闲食品。待到再送上花色同前的十味脯腊，这第二巡吃食才算结束，而后正式的御筵才开始。在较正规的宫廷宴会上似都遵循这一程式，《武林旧事》记皇后归省，也是既有初坐、歇坐、再坐的下酒吃食和时果，又有皇帝赐筵的食单。这种在正式酒筵以前先铺陈干鲜果品的宴会习俗，也流行在一般士民之间，《水浒传》里不难找到有关的描写。

正式御筵的菜单列有“下酒十五盏”，每盏两道菜，应是成双作对送上来的，共计三十种菜。据《武林旧事》记皇后归省时皇帝赐筵十四盏（比皇帝本人御筵仅少一盏，或许正为体现帝后区别），每五盏为一段落，各有歇坐、再坐的间歇，酒宴进行间，有乐舞伴奏，还有小唱、唱赚、鼓板、杂剧等演出。高宗在张府的御筵也应如此，其歌舞曲艺之盛肯定不亚于皇后的归省筵。席间，十五盏依次由侍女穿梭不息地端上

来。第一盏是花炊鹌子、荔枝白腰子。第二盏是奶房签、三脆羹。第三盏是羊舌签、萌芽肚胘。第四盏是肫掌签、鹌子羹。第五盏是肚胘脍、鸳鸯炸肚。第六盏是沙鱼脍、炒沙鱼衬汤。第七盏是鳝鱼炒鲎、鹅肫掌汤齑。第八盏是螃蟹酿橙、奶房玉蕊羹。第九盏是鲜虾蹄子脍、南炒鳝。第十盏是洗手蟹、鯚鱼（即鳜鱼）假蛤蜊。第十一盏是五珍脍、螃蟹清羹。第十二盏是鹌子水晶脍、猪肚假江珧。第十三盏是虾橙脍、虾鱼汤齑。第十四盏是水母脍、二色茧儿羹。第十五盏是蛤蜊生、血粉羹。此外有插食八品，分别是炒白腰子、炙肚胘、炙鹌子脯、润鸡、润兔、炙炊饼、不炙炊饼、脔骨；劝酒果子十道，有砌香果子、雕花蜜煎、时新果子、独装巴榄子、咸酸蜜煎、对装大金桔小橄榄、独装新椰子、四时果四色、对装拣松番葡萄、对装春藕陈公梨。另有所谓厨劝酒十味，即江珧炸肚、江珧生、蝤蛑（即梭子蟹）签、姜醋生螺、香螺炸肚、姜醋假公权、煨牡蛎、牡蛎炸肚、假公权炸肚、蟑蚷炸肚，与插食一样都不计入正式下酒的十五盏。这些就是供奉高宗御筵的食单明细账。

在这张令人眼花缭乱的御筵菜单中，有些菜肴从命名略可推知其配料和烧法，有些则连命名都莫名其妙，更遑论其烹调方法了。尽管如此，这张御筵菜单还是集中反映出两宋之际烹饪文化的诸多特色。

其一，南北饮食交流密切。靖康之变，宋室南渡，一批宫廷御厨流落民间，不少宫廷菜的烹饪方法传入市井，成为市肆食店的名菜；而有些市民菜肴也登上了御筵菜单。南宋都城临安则成为南北饮食文化的交汇点。《梦粱录》卷16列有南宋都城各大饭店的各色菜肴三百余款，倘若将张府这份御筵菜单与之比照，即可发现相当部分的菜名是大同小异的。

其二，水产菜肴比重增大。这点固然与杭州临海傍湖的地理环境大有关系，但也折射出南渡君臣口味的显著变化。在张府御筵席上，下酒、插食、厨劝酒共计四十八味菜肴中，仅从菜名就能断定有鱼虾水产的就有二十二款，约占一半弱，《梦粱录》三百余款菜肴中的相关比例大体也与此接近。

其三，羹汤食品大受青睐。据宋史学者考证，宋代菜单中的“签”也是羹的另一种叫法，吴越一带至今仍将制羹称作“签羹”。羹在宫廷宴席上已是不可缺少的菜肴，宋代皇帝的寿节（生日）宴会就有肚羹、缕肉羹、索粉羹等上台面。高宗是十分喜欢品尝美味羹汤的，他听说以擅作

鱼羹闻名的汴京宋五嫂流寓苏堤，便不时招她入后苑，为他调羹疗馋。在张府招待高宗的四十八味菜肴中，羹汤就有十三品，比重高达四分之一，似乎有意迎合他的口味。

其四，冷盘菜系花样翻新。在张府御筵上，不仅正宴以前的十味脯腊绝大部分是冷盆，即便正宴上下酒、插食、厨劝酒等菜肴中，蛤蜊生、润鸡、润兔、江珧生、姜醋生螺等，也都是冷盘。

其五，烹调技艺精益求精。宋代烹饪技术在色香味形上都十分讲究。后人可以从二色茧儿羹、鹌子水晶脍依稀想象其色；从香螺炸肚、炙鹌子脯仿佛闻到其香；从虾橙脍、鲜虾蹄子脍约略揣测其味；从花炊鹌子、螃蟹酿橙大概推断其形。即以食蟹而言，御筵上就有洗手蟹、螃蟹酿橙、螃蟹清羹和蝤蛑签等吃法。洗手蟹，亦称蟹生，《吴氏中馈录》记其制法道：“用生蟹剁碎，以麻油先熬熟，冷，并草果、茴香、砂仁、花椒末、水姜、胡椒，俱为末，再加葱、盐、醋共十味，入蟹内拌匀，即时可食。”《山家清供》记有螃蟹酿橙的制法：“橙用黄熟大者，截顶剜去穰，留少液。以蟹膏肉实其内，仍以带枝顶覆之。入小甑，用酒、醋、水蒸熟。用醋、盐供食，使人有新酒、菊花、香橙、螃蟹之兴。”历经850年以后，读着这些酸咸宜人的饮酒佳肴的做法，仍令人垂涎三尺，顿兴秋风之叹。



宋代妇女厨事砖雕拓片（现藏国家博物馆）

宋代的饮馔已经相当精致考究，这方画砖是当时饮食业烹调技术的艺术写真。自左至右依次为斫鲙图、煮茶图、烹饪图。

除御膳外，张府还为随从高宗的大臣、亲贵准备了等级分明的宴席菜单。其中，秦桧及其儿子秦熺享受了第一等的款待，但父子又有差别。秦桧食单计有烧羊一口、滴粥、烧饼、食十味、大碗百味羹、糕儿盘劝、簇五十馒头、血羹、烧羊头双下、杂簇从食五十事、肚羹、羊舌托胎羹、双下火膀子、三脆羹、铺羊粉饭、大簇饤、鲊糕鹌子、蜜煎三十碟、时果一盒（内有切榨十碟）、酒三十瓶。由于高宗规定秦熺待遇比照现任宰相，故而尽管他的品位不及官至太傅的殿帅杨存中，规格却高上一等。秦熺的食单列有烧羊一口、滴粥、烧饼、食十味、蜜煎一盒、时果一盒、酒十瓶，比其父要少。名列第二等的是执政、殿帅、外戚和皇子，各有食十味、蜜煎一盒、切榨一盒、烧羊一盘、酒六瓶；到第五等从官仅有食三味、酒一瓶。

对御筵用酒，菜单没有说明。但《武林旧事》卷6记有五十四种南宋名酒，其中蔷薇露是宫廷饮用的御酒，流香酒则用来赏赐大臣。大约北宋后期起，达官贵人家开始自酿家酒，南宋此风依然流行：例如，高宗吴后娘家的家酿有一个旖旎的叫法，曰蓝桥风月；而紫金泉就是这次扈驾高宗的殿帅杨存中郡王府的名酒。周密还记有一种名叫元勋堂的佳酿出自张府，从元勋和张府两点推测，有理由认为就是张俊清河郡王府的家酒。

张府在为秦桧等随从人员准备的食单里记录了主食。滴粥已不详其煮法，但文献记载，宋代豆谷类、花卉类、瓜果菜蔬类、鱼肉荤腥类粥的名目多达三百余种。粥在两宋不仅是士庶常食，民间还用以供奉佛祖；皇帝也拿来赏赐大臣，宋真宗在宰相王旦病中，特赐薯蓣粥以示关爱；这次还登上了御筵的大雅之堂。糕儿盘劝应是穿插在酒筵中间的劝酒点心。据《梦粱录》卷16，都城食肆以糕命名的点心即有肉丝糕、丰糖糕、乳糕、栗糕、镜面糕、重阳糕、枣糕、拍花糕、糖蜜糕等，《武林旧事》卷6也记有各色糕十九种，张府糕儿盘劝里的花色也不会太单调。所谓“簇五十馒头”是指五十个堆垒起来的馒头。据《梦粱录》说，“市食点心，四时皆有，任便取索，不误主顾”，还记有各色荤素馒头、包子达二三十种，张府的簇馒头也不会是单一品种。两宋时期，饭的品种增多，配料精美。据《都城纪胜》说，南宋杭州食店“多是旧京师人开张，如羊饭店兼卖酒”，是为北食，所卖就有石髓饭、大骨饭、泡饭、软羊淅米饭等，与此相对应的则有南食店，张府招待秦桧的铺羊粉饭明显属于北食系统。这次御筵，在高宗下酒十五盏中有奶房签、羊舌签、奶房玉蕊羹等，在秦桧父子食单中有烧羊、烧羊头双下、羊舌托胎

羹等，羊肉在肉食中仍占重要地位，这也是北食遗风。据《清波杂志》卷1说，北宋“御厨止用羊肉”，很少用猪肉。哲宗前期，御厨进奉羊乳房和羊羔肉，听政的高太后曾下旨“不得宰羊羔以为膳”。南渡以后，江南产羊有限，造成“吴中羊价绝高，肉一斤为钱九百”，但御厨用羊仍是保证的，直到孝宗时，皇后内膳依旧“日供一羊”。

这次御筵张府究竟耗资多少，没有记载，也难估算。传世另有一张宋代皇帝每日赐给太子的食单，名曰《玉食批》，记御厨之浪费说：“如羊头签止取两翼，土步鱼止取两鳃，以蝤蛑为签、为馄饨、为橙瓮，止取两螯。余悉弃之地，谓非贵人食。有取之，则曰：若辈真狗子也！”张府御筵的豪奢靡费显然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高宗举箸之际也许不会记起两年前他对浙东灾荒所颁诏书里的话：“饥民在此求乞，日有饥死者。”“庖有肥肉，野有饿殍”，可谓历代如此。难怪《玉食批》的作者有感而发道：

呜呼！受天下之奉必先天下之忧，不然，素餐有愧，不特是贵家之暴殄！

这次御筵，充分暴露了宋高宗与张俊君臣的骄奢淫逸。此前六年，绍兴十五年（1145）六月，宋高宗也曾“临幸”秦桧府第，权相当然有过类似供奉，但传世史籍没有留下详细记载，但可以推断，两人供奉规模应该在伯仲之间。最后，在这次迎驾中，有一个细节颇堪回味。据《清波杂志》说，那天过午，宋高宗兴致不减，未有归意。这可让张俊犯了愁，私下里与内侍头儿一再打招呼，让他们催促皇帝早点起驾回宫，搞得大家都“莫测所以”。事后有人问他，张俊说：“做臣下的岂有不愿多款留万乘之主在私第为荣耀的？但那年临幸秦太师府第时，还没黄昏就登辇回宫了。”听者不禁叹服张俊“识虑高远”。原来，他唯恐皇帝逗留郡王府时间超过太师府，会招来权相秦桧的疑忌，自己没有好果子吃，毕竟秦桧才是宋高宗面前的第一红人。

秦桧专政形象的自型塑与被型塑——读蔡涵墨《历史的严妆》

《历史的严妆》（下称《严妆》，蔡涵墨著，中华书局，2016年）是关于南宋史学史的论文结集，正如副题所示，全书聚焦的乃是“解读道学阴影下的南宋史学”。除去附录关于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的书评，全书由三部分构成。第一部分“秦桧研究”两篇论文，分别辩白了受道学改塑的秦桧形象，抉发了久被遮蔽的秦桧与道学的关联。第二部分“文本考古学”两篇论文，前一篇讨论蔡京传记的文本史，后一篇探究孙觌、朱熹对北宋亡国史的不同书写。第三部分“道学与历史”三篇论文，依次探讨了道学对杨仲良的《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陈均的纲目体三部曲与李心传的《道命录》等史家与史著的深刻影响。纵观全书，议题丰富而论点出新。

尽管已见有多篇评论，读毕《严妆》，却仍感意犹未尽。这篇书评不拟逐一评骘其所有论题，仅以其秦桧研究为中心而略说管见。之所以如此选择，一是这一部分分量最重，约占全书的三分之一，足以成为独立的专著；二是最足以代表著者在方法上的尝试与结论上的立异；三是秦桧其人及其真相最能激发一般读者的兴趣。

一、秦桧专政的历史实相

众所周知，秦桧对历史记录进行过蓄意的破坏。这种破坏，在《严妆》看来，既使“真实”的秦桧成为“不再能讲出的故事”，也使其后来形象的“历史神话的创造成为可能”；这种“创造”，即如其主打论文正题所揭示的：“一个邪恶形象的塑造”（以下凡引《严妆》仅标页码，第2-4页）。秦桧形象的被型塑问题，下文另有分解；这里先讨论秦桧专政的历史实相。只有把握了这一实相，才能准确认识秦桧形象的自我型塑以及道学家与史学家对其专政形象再型塑之间的关系与差异。

绍兴八年（1138），宋高宗独相秦桧，定策议和。按刘子健说法，南宋君主政体自此开启了“专制（autocracy）模式”，即朝政决策由皇帝与其代理人独断或共谋，其他官僚无权折冲其间；而绍兴十二年（1142）体制（以下径称和议体制或体制）确立，则标志着南宋政权转

入了刘子健所说的“独裁（ab-solutism）模式”，即宋高宗与其代理人秦桧大权独揽，无情压制乃至残酷迫害持异见的朝野官僚或士人（参见《中国转向内在》第11、16页）。秦桧专政往宽里算，应从绍兴八年算起；但其相权臻于极盛，则在和议体制确立以后的14年间。我们即以这一时段作为主要考察范围。

岳飞之死，既是供奉给和议体制的牺牲，也是宋高宗与秦桧为维护这一体制开始全面专政的信号。出于维护体制的头等需要，作为皇帝的唯一代理人，秦桧只有动用专政的武器，来压制所有非议新体制的反对者。所谓秦桧专政，严格说来，应该是宋高宗与秦桧专政，之所以只提秦桧，乃基于《严妆》讨论的只是秦桧的形象。

一般说，所谓历史实相，即历史上实存过的人与事的真相。由于历史的不可再逆性，历史学注定了认识主体与认识客体之间无法直接对话，只能通过中介史料来认识，它追求的是尽最大努力进行历史复原。问题在于，秦桧对历史纪录的清洗与篡改，是否也让能证明其专政的记载“即便不是完全不存在，也是相当稀罕的物件”？《严妆》对此并不乐观，但借助历史记录与史界成果仍能勾勒出秦桧专政的基本实相。

秦桧献策议和，引来了一片声讨。尽管有宋高宗力挺，所有反对者无不遭到贬黜甚至放逐，但铺天盖地的反对声浪却让这对君相严重缺乏安全感。对异见官僚士大夫的迫害之闸，在绍兴八年冬已经开启；但直到绍兴十一年（1141）岁暮，仍停留在罢黜贬谪的层级上。

自开国以来，对立国大政，北宋士大夫官僚已形成了议政论政的一代政风，这是君主官僚政治的一大进步。宋人自谓，“我宋之祖宗容受说言，养成臣下刚劲之气。朝廷一黜陟不当，一政令未便，则正论辐辏，各效其忠，虽雷霆之威不避也”（《西畴老人常言》），褒扬的正是这种风气。尽管经历蔡京专权的打压与摧折，官僚士大夫群体中以天下为己任者仍大有人在，议论朝政的刚劲风骨犹然劲挺，不断有官僚与士人发声上书，明确质疑和议体制，坚决抗议秦桧专政。

对秦桧在宋高宗支持下，通过杀岳飞，最终完成“军队姓赵”的大问题，藉此推动宋金和议，稳定偏安政局，已有史家从祖宗家法与地缘政治等角度作出辩护。笔者对这些问题的基本见解，可以参见《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这里只对秦桧专政的历史实相略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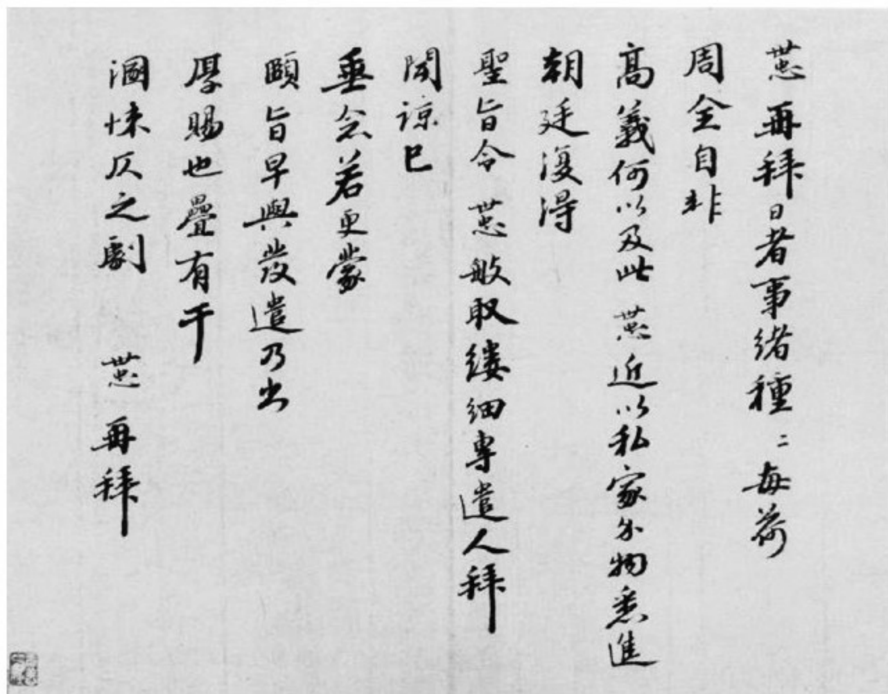
出于巩固体制的头等需要，作为皇帝的独家代理人，秦桧清醒知道，扼制舆论、排斥异己，与独居相位、专擅朝政之间存在着互为因果的关系。权相深谙其道：只有动用强权的武器，才能彻底钳制朝野持异见者。

秦桧专政最关键的招数就是“择人为台谏”，让原来兼具监察职能与议政职能的台谏官沦为其私人鹰犬，指东不西，成为他打击政敌、左右舆论的忠实工具。台谏官只要甘当鹰犬，不出二三年，就让其位至执政，以“弹去执政，补以言官”一箭双雕的手法，既使执政不可能觊觎其独揽的相权，又将执政高位作为网罗台谏的诱饵。这样，秦桧便把独相之权和监察大权都牢牢操控在手。在用人之术上，不论台谏，还是执政，抑或其他要职，秦桧专用柔佞而无名望的小人。柔佞最适合做鹰犬；无名望就不能与之抗衡，旨在利于独相与专政。一旦谁有立异迹象，他就毫不手软地汰除异己，包括万俟卨这样曾经最忠实的走狗。

在秦桧专政环节中，任人唯亲只是小菜一碟。绍兴十二年，其子秦熺殿试第二，仕途上一路飙升，仅三四年就迁至翰林学士承旨兼侍讲。绍兴十八年（1148），升知枢密院事，贵为执政，立朝仅在乃父一人之下，这种父子同朝共为宰执的殊荣，前朝唯蔡京父子差可一拼。秦桧的长孙秦埙省试、殿试居然均为第一，其中的道理即便不说，谁都懂的：考试官都是秦桧提的名。次孙秦堪只管扶秦桧上朝，也让他直个龙图阁玩玩，但他还牛不过其弟秦坦，乳臭未干就直秘阁了。秦桧之兄秦梓官至翰林学士，其弟秦棣尽管是酷吏，也做到宣州知州。秦桧的妻兄弟中，王□官至临安知府，王会、王𬀪也都出任知州。岂止官二代、官三代，连妻子王氏的裙带上也都系着一串州府级的高官。至于那些不做官的妻兄弟们，凭恃权势，恣为不法，夺人田宅，役使守令，也都有案可查的。

专政期间，秦桧把严禁私史、大兴文字狱与钳制思想、压制舆论、打击异己、迫害政敌结合起来，长达十余年。持异见而受迫害的官僚士大夫代表有赵鼎、李光、胡铨、张浚。其中赵鼎与李光最受秦桧嫉恨，必欲除之而后快，最后赵鼎为免“祸及一家”，绝食而死，李光的长子与次子随侍父亲死于贬所。因赵鼎案而牵连的知名人士有王庶、张戒、曾开、李弥逊、方滋、张九成、宗皋、解潜、高闶、李椿年、荣嶷、王佐等；因李光案而株连的，除其子孟博、孟醇、孟津与其弟李宽，还有邵大受、刘一止、周葵、朱倬、朱敦儒、胡寅、史才等。这串名单还可以

列得更长更具体，每个姓名背后都殃及一个家庭乃至一个家族。


世忠再拜日者事緒種種每荷
周全自非
高義何以及此 世忠近以私家身物悉進
朝廷復得
聖旨令 世忠般取縷細專遣人拜
聞諒已
垂念若更蒙
頤旨早興發遣乃出
厚賜也疊有干
溷悚仄之劇 世忠再拜

韩世忠《高义帖》（现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绍兴十三年（1143）正月，韩世忠请求“以其私产及上所赐田、统计从来未输之税，并归之官”，可与书札里叙事相印证，《高义帖》应是韩世忠在这年正月以后不久所作。帖里“每荷周全”与“悚仄之剧”云云，凸显出连韩世忠在绍兴和议后也唯恐再受加害的惶惑心态。录文如下：

世忠再拜：日者事绪种种，每荷周全，自非高义，何以及此！世忠近以私家身物悉进朝廷，复得圣旨，令般取缕细。专遣人拜闻，谅已垂念。若更蒙颐旨，早兴发遣，乃出厚赐也。叠有干溷，悚仄之剧。世忠再拜。

对元祐党籍、庆元党禁与秦桧专政中受迫害对象，美国学者囊括了三个事件关键年代前后各三十年所有现存宋人文集，对三大群体中所有人际关系进行了大数据的文本检测，发现元祐党人仅是小群体的松散结合，庆元党禁则是与一核心人群紧密联系的群体，而秦桧专政中受迫害成员之间的关系却并不明显（魏希德《唐宋史研究中的数字化语文学》，《唐宋历史评论》第3辑）。这一结论也有力反证：秦桧专政是

对所有持异见的朝野士大夫官僚的全面专政。

对秦桧专政下肃杀恐怖的政治气氛，在权相死后六年，有一位进士这样陈述亲历的感受：

顷自秦桧误国以来，奸臣相继専党擅权，无所不至，钳天下之口，结天下之舌，于今几年矣。国家利害人不得言，言之则祸不旋踵，大者殛于海隅，小者毙于囹圄。以致在朝则以讹言为禁捕，在学则以谤讪为屏罚，科举则以时忌为弃黜，遂令天下之忠臣义士，抚膺扼腕，相视切齿，高举远引，甘心自弃于南山之南、北山之北。或佯狂于闾阎，或飘蓬于江海，或慷慨而悲歌，或如痴而似醉，至于郁郁而病，愤愤而死者多矣！（《三朝北盟会编》卷227和州进士何廷英上书）

台湾学者黄宽重先生对秦桧的定和议与杀岳飞作过有理据的剖辨，但仍认定，秦桧专政是“政治上的恐怖时代”，他“以恐怖手段来钳制思想，打击知识分子的尊严，虽然维护了自己一时的权位，却断送了南宋兴复之机，应当是秦桧被视为历史罪人的重要原因”（《秦桧与文字狱》，载氏著《宋史丛论》，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1983年）。

二、秦桧正面形象的自我型塑

自儒家史学确立了“孔子著《春秋》而乱臣贼子诛”的传统以后，反观中国历史，还少有无道暴君与乱臣贼子全然不畏惧倒行逆施“上史书”的。他们在位执政期间，尽管专政独裁，祸国殃民，却总有意地自我型塑成忧国爱民的贤君明相，处心积虑留一个高大上的形象，让当时子民拥戴，对后世历史撒谎。白俄罗斯学者德·阿宁指出，“每个独揽大权的领袖人物，实际上自己就是历史学家”（转引自金雁《十月革命的真相》），说的就是大权独揽者对正面形象的自我书写。秦桧与宋高宗也是如此，这里主要仍说秦桧，也牵涉到宋高宗。在维护与吹捧议和体制上，他们必须同舟共济：宋高宗对继统合法性的自我标榜与对“中兴之主”定位的向往，亟需秦桧参与炒作；秦桧对独相专政久暂的紧张与此生功罪臧否的担忧，更取决于宋高宗的用舍与意向。

在正面形象的自我型塑上，秦桧费尽心机在三方面下足了功夫。

秦桧最重要的招数是，挟皇帝以自重，赖御评而夸耀。这招主要表现在宋高宗对他的封拜制词与赐额题赞上。如前所述，出于利益攸关，他俩必须抱团取暖，这些皇帝制词也可视为秦桧另类的自我型塑。

绍兴十一年（1141），秦桧由右相晋升左相，仍独居宰相之位。在拜相制词里，宋高宗首先揄扬他的学问、德行、节概与威名："学穷六艺之蕴，行全九德之纯。气节冠于古今，声名震乎夷夏"；然后表彰他对国家、生民、君上、治绩的贡献："忠惟社稷之安，志切生灵之念。耻君不及尧舜，有言可稽；致治庶几成康，惟力是竭"；最后将他媲美汉唐两大名相："用兵行师，则赖指踪于萧何，解纷维艰，则寄安危于裴度。"（《宋宰辅编年录校补》卷16）

次年，秦桧加封太师，在制词里，宋高宗再次以帝师、贤人与真宰相为其定位："三公论道，莫隆帝者之师；一德格天，乃大贤人之业。眷时真宰，为世宗臣"。然后，将其才能、大任、节义与忠信分别比之孟子、伊尹、程婴与苏武："心潜于圣，有孟轲命世之才；道致其君，负伊尹觉民之任"；"节义著于艰难，正程婴存赵孤之比；平生仗于忠信，见子卿持汉节而还"。最后，力挺他们君相一体的亲密关系："险夷一致，首尾七年；谋皆同予，国无异政"。

绍兴十五年（1145），宋高宗赐第秦桧，御书"一德格天"阁名，依然比之为伊尹，以"天民之先觉"辅佐成汤（宋高宗隐喻自己）造就不朽功业。绍兴十九年（1149），宋高宗特命为秦桧画像，并御笔题赞道："惟师益公，识量渊冲。尽辟异议，决策和戎。长乐温清，寰宇阜丰。其永相予，凌烟元功。"题毕遍示朝臣，然后藏于秘阁。

绍兴二十五年（1155），秦桧自知来日无多，上疏要求与儿子秦熺一起致仕，宋高宗仪式性地下诏不允，仍不忘表彰他"独运庙堂，再安社稷"的贡献。秦桧去世前不久，进封为建康郡王，制词依旧将其称为匡佐中兴的一代名相，所谓"眷予不召之臣，光辅中兴之运"；全面推重他一生的事迹与功业："早坚不夺之节，力拯无穷之基。自登冠于宰司，首定盟于邻好。大策非凡所见，咸胥动以浮言。元老克壮其猷，独秉持于素守。上以遂予一人之孝养，下以成尔万姓之安居。不矜功业之光明，复立规摹之宏远。劝农桑而臻富庶，兴礼乐以道中和。国制既成，天休来萃。"（《宋宰辅编年录校补》卷16）最后两句，把规摹一代体制与取得安定局面都与秦桧挂上钩，正面形象树立也得够崇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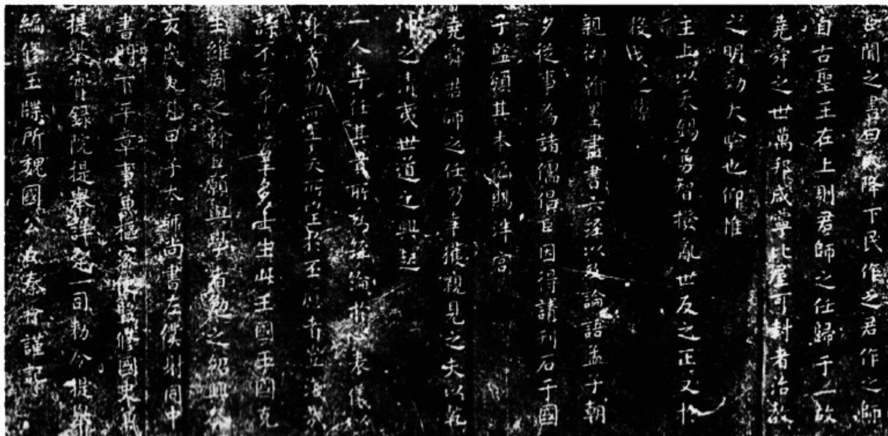
秦桧死后，非议蜂起，宋高宗仍坚决维护其形象："力赞和议，天下安宁，自中兴以来，百度废而复备，皆其辅相之力，诚有功于国。"秦熺也为乃父争取到神道碑上的御题碑额"决策元功，精忠全德"，企望其正面形象永不倒，只可惜已无士人肯为这位"元功"撰写碑文了。

秦桧最常用的招数，是以专政为大棒，以利禄为钓饵，诱使趋附奔竞的帮闲文丐为他大树特树正面形象。

绍兴十一年岁末，利州通判程敦厚致函称颂秦桧“见幾似颜子，任重似伊尹”，作为回报，秦桧让他还朝改任秘书省校书郎。尝到了甜头，事隔十年，这个绝不“敦厚”的士林败类再献《绍兴圣德诗》，吹捧秦桧“诞生圣相扶王室”，果然又迁直徽猷阁。十二年（1142）殿试，士子杨邦弼在策论中歌颂今上同时不落秦桧：“又得贤相，相与图治，中兴之功，日月可冀”，遂以第三名而题名金榜。黄州知州曾惇拥护议和体制，献诗秦桧，歌功颂德：“裴度只今真圣相，勒碑千载可无人？”“问谁整顿乾坤了，学语儿童道相公。”将其比之为平定藩镇的唐代名相，连黄口小儿都称道他整顿乾坤的功业。

绍兴十八年（1148），敷文阁待制张嵲献诗，阿谀秦桧“道冠伊、皋，功逾周、召”。周紫芝也多次献颂寿诗，先是“圣贤一出五百岁，开辟以来能几人”；继而“时相论功固自贤，真儒一出定千年”。谄媚不断升温，不啻是现代那句颂圣名言的南宋版：秦桧这样的真儒、圣贤，历史上五百年乃至上千年才出一个啊！中书舍人刘才劭吹捧秦桧“道义接丘、轲之传，勋名真伊、吕之佐”，把孔子、孟子、伊尹、吕尚都用上了。陈元裕称颂他：“天欲治平，使我公归；时方艰虞，为苍生起。”

自宋高宗御题“一德格天”后，逢迎拍马的诗篇书启雪片般地送入相府，最获秦桧嘉许的启文是“我闻在昔，惟伊尹格于皇天；民到于今，微管仲吾其左衽”，这是权相自比伊尹、管仲，对自己形象做的历史定位。大获其青睐的诗句则是“朝回不入歌姬院，夜半犹看寒士文”，他显然有意自塑为关心寒士的君子与宵旰达旦的贤相。据赵甡之《遗史》说：“自桧擅权，凡投书启者，以皋、夔、稷、卨为不足，比拟必曰元圣，或曰圣相。”


秦桧《御书石经·论语》题记拓片

绍兴石经现存《毛诗》与《论语》末俱载绍兴癸亥（1143）秦桧题记，前者行十七字，后者行十五字，而内容一致。今据浙江省图书馆藏拓片，录文如下：

臣闻之《书》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师。"自古圣王在上，则君师之任，归于一致。尧舜之世，万邦咸宁。比屋可封者，治教之明效大验也。仰惟主上以天锡勇智，拨乱世反之正。又于投戈之隙，亲御翰墨，书六经以及《论语》《孟子》，朝夕从事，为诸儒倡。臣因得请刊于国子监，颁其本遍赐泮宫。尧舜君师之任，乃幸获亲见之。夫以乾坤之清夷，世道之兴起，一人专任其责，所为经纶于心，表仪于身，勤亦至矣。所望于丕应者岂浅哉！《诗》不云乎："思皇多士，生此王国。王国克生，维周之桢。"臣愿与学者勉之。

秦桧最露骨的招数，则是亲自操刀上场，打造正面形象。

和议确立不久，为维护绍兴体制的合法性与正当性，秦桧及时有力地配合宋高宗启动了一个形象宣传工程。绍兴十三年，他为宋高宗御书《绍兴石经·诗经》写了题跋，毫不含糊地为今上型塑了身兼君师的伟大形象。他首先论证："自古圣王在上，则君师之任，归于一致"；随即歌颂"主上以天锡勇智，拨乱世反之正"，所谓拨乱反正，显然兼指对外与金议和，对内再夺兵权。紧接着，秦桧阿谀奉承"尧舜君师之任，乃幸获亲见之"，肉麻吹捧到无以复加，其潜台词呼之欲出：今上作为"君"继承了尧舜（据《严妆》说，"尧舜"这里隐喻宋太祖与宋太宗），作为"师"则继承了孔子。当然，最重要的是为和议体制敷粉贴金："乾坤之清夷，世道之兴起，一人专任其责，所为经纶于心，表仪于身，勤亦至

矣。”最后，秦桧没忘表忠心：“所望于丕应者岂浅哉！《诗》不云乎：思皇多士，生此王国。王国克生，维周之桢。臣愿与学者勉之。”意思说，伟大的君师对丕然响应者寄予的希望还少吗？《诗经》不是说：美哉，这众多的贤士，生活在这个王国，这样的王国才能够贤士辈出，成为周代的骨干之臣。我愿意与你们学者共勉之。在题跋里，秦桧不忘自塑形象，隐然自诩国之干城的同时，也把自己树为君师寄望的第一追随者。总之，热捧体制也罢，吹嘘今上也罢，最终目的还是为了标榜自己在辅佐皇帝与缔造体制上的丰功伟绩。

绍兴十四年（1144），宋高宗视察太学（由籍没的岳飞府第改建而成），颁赐先圣孔子赞。其后十余年里，他为七十二弟子陆续作像赞，直到秦桧去世前，御制《先圣先贤图赞》最终全部完成。宋高宗御制了序文，藉以自我表彰“其于治道，心庶几矣”。在序文里，他接过秦桧十余年前的说辞，自诩“帝王之式，古今之师”，毫不谦让地以身兼“君”“师”的双重地位将自己与孔子混而为一；至于“贤于尧舜，日月其誉”的自我点赞，正如《严妆》所揭示，旨在让南宋臣民潜移默化地接受这样的评价：“高宗缔造的文化与政治复兴，‘贤于’王朝建立者宋太祖与宋太宗的成就。”（第122页）。其时，秦桧已快走到生命的尽头，仍勉力为御制图赞与序文写了题跋，次年，在他死后，这篇题跋连同高宗的图赞与序文一起勒石太学，历时十二年的宣传工程这才大功告成，而高宗序文与秦桧题跋，无疑在为这一宣传工程相互背书。

秦桧死前两个月才告完成的题跋碑记，既是这一宣传大工程的点睛之笔，也是他自我型塑正面形象的收官之作。在这篇碑记里（原文见《严妆》第105、106页），秦桧浓墨重彩地型塑了自己的形象。他开笔就说，“王者位天地之中，作人民之主”，“王者之道与儒同宗”，明确界定了宋高宗的地位，将帝统与儒统合二为一。紧接着就为“王佐”定位，“出治者为纯王，赞治者为王佐，直上下之位异耳”，不言而喻，今上是“纯王”，他就是赞治的“王佐”。“纯王”与“王佐”拥有相同的本质，只是地位与职守有上下差异而已，这一论证与北宋倡导的君主“为与士大夫治天下”梦想巧妙地绾结起来。他然后强调：“共成一王之业，必无邪杂背违于儒道者也”，“而缙绅之习或未纯乎儒术，顾驰狙诈权谲之说，以侥幸于功利。”秦桧抨击所有反对者“邪杂背违”“狙诈权谲”，都是背离或有害“共成一王之业”的人，为自己在独相以后镇压所有政治异见者作了合法性论证。他继而着重指出，“文王之文，孔圣传之，所谓文在兹者，盖道统也”，这样一来，宋高宗及其钦定的和议体制就寻找到了“道

统”的思想资源。秦桧笔下的“道统”，不仅将政统与学统合而为一，即宋高宗在政治上继承文王，在文化上直接孔子；而且在为宋高宗提升崇高地位的同时，也为自己预留了历史的定位。正如《严妆》所说，“秦桧无疑宣称（高宗默认此宣称）这是北宋道学家所提出的‘共治’理念的完成”，只有宋高宗作为“纯王”与他秦桧作为“王佐”，“才是合法的、真正的道统继承者”（第107页）。秦桧最后重申：“今氛曀已廓，由于正路者，盍一隆所宗，上以佐佑纯文之收功，下以先后秉文之多士。国治身修，毫发无恨”，“而模范奎画，其必有所得矣。”这段结语不啻宣布，绍兴十二年体制才是唯一的“正路”，与前文指斥的“邪杂背违”的“邪路”划清了界线；同也向所谓的“秉文多士”抛出了诱惑性的许诺，你们只要“一隆所宗”，拥护这一体制，沿着“正路”而不走“邪路”，所得回报必定可观。诚如《严妆》所指出，“隐藏在辞藻华丽的结论背后，是语带威胁地警告那些不打算选择‘正路’的人”（第116页）。

朕自睦隣息兵首開學校教養多士以遂忠良繼幸太學延見諸生
濟濟在庭意甚嘉之因作
文宣王贊機政餘閒歷取顏回而下七十二人亦為製贊用廣
列聖崇儒右文之聲復知師弟子間纓弁森森覃精繹思之訓其於治
道心庶幾焉
孔丘字仲尼魯人開元廿七年制追謚為
文宣王

宋高宗《圣贤图赞序》拓片（现藏浙江省博物馆）

绍兴十四年（1144）三月，宋高宗驾临太学，接见太学生，宣布在此建立《圣贤图赞》，为孔子及其七十二弟子立像题赞。上图即宋高宗

为整个《圣贤图赞》手书的御序，交代了这一文宣工程的用意：

朕自睦邻息兵，首开学校，教养多士，以遂忠良。继幸太学，延见诸生，济济在庭。意甚佳之。因作文宣王赞。机政余闲，历取颜回而下七十二人，亦为制赞，用广列圣崇儒右文之声，复知师弟子间缨弁森森、覃精绎思之训，其于治道，心庶几焉。



宋高宗《先圣图赞》拓片（现藏浙江省博物馆）

这是绍兴十四年（1144）传承至今的孔子石刻像与宋高宗亲书的御赞，其赞词曰：

大哉宣圣，斯文在兹。帝王之式，古今之师。志则《春秋》，道由忠恕。贤于尧舜，日月其誉。维时载雍，戢此武功。肃昭盛仪，海□聿崇。

尽管北宋晚年已有“方今圣人以道统有天下”的说法（《演山集·鄂州白云阁记》），但道统的内涵仅局限于从古至今帝王之间的继承统绪，也就是所谓的“帝统”（或“政统”）。学界原先认为，直到朱熹手里，“道统”才改铸成道学政治思想的核心理念之一。《严妆》梳理了秦桧与道统说之间长期沉埋的历史，提示了对南宋政治史与思想史研究的几点新见。其一，“道学绝非在政治真空中发展，道学努力争取在宋朝政府既有的政治结构中保有一席之地”。其二，秦桧的道统说“将界定与贯彻大道内涵的重责大任赋予君王，也就是道统的继承人”。其三，从秦桧到其后

的史弥远，从朱熹到其后的李心传，对“道统”内涵与统系都有各自不同的言说，“可见道学家与国家竞相控制一套惯用的修辞，这也型塑了宋朝和随后几个王朝的理学特色”（第151、158-159页）。这些提示颇有启发性。然而，有必要指出，其一，秦桧的道统说，要害在于让政统代领学统（或者说，让帝统主领道统），落脚点在政统（或帝统）上；说到底，是对儒学道统说的利用，仍在汉武帝以来利用儒术的延长线上。其二，朱熹着手对“道统”内涵的转移，将这一大任归于道学家，旨在标举道统高于政统，主张以道统制约政统。在秦桧与朱熹那里，用的尽管都是“道统”概念，但内涵与指向却完全不同的。类似这种不同政治派别对同一政治术语作出南辕北辙解读的例证，在中国古今政治思想史上并不鲜见。

临终遗表是秦桧的垂死作秀。他提醒高宗，议和体制“虽渊衷之素定，在愚虑之实深”，“谨国是之摇动，杜邪党之窥觎”（《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69绍兴二十五年十月丙申，下称《要录》），这无疑是其政治遗言。他最终陈诉：“臣形留神往，泪尽辞穷。忧国有心，敢忘城郢之策；报君无路，尚怀结草之忠”，告别人世前仍念念不忘自我型塑为鞠躬尽瘁的贤相，忧国忠君的名臣。

综观秦桧的自我型塑，用到的评语有真儒、王佐、贤相、圣相、元圣等等，用以比拟的历史名人，仅上文提及的就有皋、夔、稷、卨、伊尹、周公、召公、姜尚、管仲、孔子、颜渊、孟子、程婴、萧何、苏武、裴度等，不一而足。然而，历史能以秦桧自我型塑的正面形象来为他盖棺定论吗？

三、秦桧负面记录的强权清洗

由于印刷术的发达与文化政策的相对宽松，自北宋中期起，逐渐呈现出官史与私史并行不悖且交互渗透的趋势，这种从官修历史向私撰历史的再转变与私人著史势头的不断增长，本来是有利于史学发展与文化多元的。但绍兴体制一经确立，就面对朝野士大夫的激烈反对，秦桧（包括宋高宗）产生了深切的焦虑，既担心维护体制的专政措施被记录进私史笔记，更忧虑这些非官方著述在日后交互渗透中最终进入官方历史。

从决策议和的绍兴八年起，为达成此后的绍兴十二年体制，宋高宗与秦桧必须垄断对朝政的所有话语权，绝不允许出现任何反对的声音，

更不允许朝野异见人士形成一股力量。因此，从秦桧独相开始，“政治肃清是政府的政策”（第129页），而秦桧则是前台奉行这一政策的唯一主角。和议体制甫一确立，这种“政治肃清”便急遽升级，及至秦桧在世最后两年愈加变本加厉。秦桧对政敌一连串的镇压与迫害，背后都获得皇帝的支持或默许，正如有学者指出，“设置文字狱绝非是秦桧个人的政治需要，而是宋高宗和秦桧共同的政治需要”（王曾瑜《绍兴文字狱》）。

秦桧为维护和议体制发动的“政治肃清”，主要采取相辅相成的两种做法。首先来看秦桧冠冕堂皇的正面做法，即全方位控制官方历史的话语权。

秦桧先是让其兄秦梓主管秘书省，不久又命其子秦熺继任，直到自己去世。秘书省兼有典藏图书文献与编纂官方史籍的两大职能。秦桧此举用意有二：一是借征集图书之名，行查禁违碍文献之实；二是操控官方历史的编纂权，删改涉及其负面形象的原有记录，垄断型塑正面形象的历史书写。在独相的全时段里，秦桧还有意不给记录皇帝言行的起居郎配齐属员，致使实录院运转陷于停顿状态，造成起居实录的严重空缺，让后世史家无从获取其专政时期的原始档案。

绍兴十二年，秦熺以史臣身份上书，为秦桧操控下的官史书写定下基调。他首先称颂和议体制“惟修和通好，实今日之计”；接着吹捧乃父“大节孤忠，奇谋远识”；继而诋毁以赵鼎为首的异见派，对当下体制“阴怀首鼠”，“阴结党羽”，“诳惑天听，沮败善类”；最后提醒皇帝：“今日之举，非君相合德，深见事情，曷有克济！”（《要录》卷146绍兴十二年八月己丑）

果不其然，秦熺主管秘书省，垄断修史权，对和议体制确立之前与之后秦桧史迹记录进行了全面篡改或清洗。一方面，他凭借主持编纂从高宗登基到绍兴十二年体制确立的《建炎以来日历》的职权，全面洗白了乃父（当然也包括高宗）的负面记录；另一方面，绍兴八年秦桧独相以后，官方记载清一色都是歌功颂德之辞。即便秦桧去世前后不久，其余党为掩盖与秦桧的某些联系，仍对历史纪录大动手脚。所有这些，正如史家李心传所说：

自秦桧再相，取其罢相以来一时诏旨，与夫斥逐其门人章疏或奏对之语，稍及于己者，悉更易焚弃，由是《日历》《时政记》亡失极多，不复可以稽考。逮其擅政以来，凡所记录，莫非其党奸佞之词，不足以

传信天下后世矣！（《要录》卷148绍兴十三年二月辛巳。引者按：引文所谓秦桧“再相”，即指其绍兴八年的独相；而所谓秦桧“罢相”，则指他绍兴二年的那次罢相）

而秦桧倒行逆施的负面做法，即全面禁绝私史，大兴文字狱。

绍兴十四年，秦桧要求全面禁止私家史著。秦桧一提“乞禁野史”，高宗就肯定私史“尤为害事”，双方对话有几点值得拈出。一则说“靖康以来，私记极不足信”，也就是说，这对君臣严禁的是北宋灭亡到和议体制确立期间的私记野史。这一时段里，宋高宗从幸存的皇子一跃成为“中兴圣主”，秦桧则由靖康末年的存赵节士历经北上南归的曲折风波，惹上了“奸细”嫌疑（这点尽管至今仍缺乏有力的证据，但据刘子健《秦桧的亲友》考实，秦桧“通过北方的汉奸，获悉金人的动静意向，这汉奸就是他双层亲戚的表弟郑亿年”），最终登上辅佐“圣主”的权相之位，对朝野议论中些微质疑都高度敏感而极端恼恨，君相双方似都有些经历不欲载诸史册。二则说“《实录》惟当记政事之大者，其细事自不必书”，也就是说，官修史书宜粗不宜细，藉此把许多他们不便传之后世的历史细节过滤干净。三则说史书应“尽记时事，不敢自立议论”，也就是说，官史只能记录事项，不能妄发评议。四则说“史官须有经学，乃可用也”，也就是说，官史即便要评论史事，也必须采用定于一尊的官方观点，不能与赵家的说法相冲突。

严禁野史私记运动很快推向全国，将私史一概斥为“惑世之异端”，无论撰述或收藏都变成了政治问题。秦桧尤其憎恨野史曲解他在开封之围中的慷慨义举，指使御史台以违禁的罪名作为执法的依据。查禁随即超出私史范围，还包括士人官宦的诗文。禁史运动迅速构陷了一连串文字狱。绍兴十七年（1147），有人承风希旨地揭发：“会稽士大夫家藏野史，以谤时政”，已遭远谪的会稽李光家族被迫烧毁万卷藏书。绍兴十九年（1149）岁暮，秦桧的追随者林机再论“私史害治”：“访闻有异意之人，匿迹近地，窥伺朝廷，作为私史，以售其邪谋伪说”，要求“密加搜索，严为禁绝”（《要录》卷160绍兴十七年十二月壬子）。宋高宗表态：“宜行禁止，许人陈告。”次年岁初，秦党肆意采取“钓鱼”与“恶讦”等手法，搜集到李光在非公众场合的唱和诗文，提供给御史作为证据，还告发李光之子李孟坚承认其父在放逐期间写过“诽谤性”的野史，孟坚随即刑拘入狱。历经三月结案，李光以“常出怨言，妄著私史，讥谤朝廷，意在播扬”贬得更远并不得恩赦，其长子孟传与中子孟醇死于随侍

的贬所；孟坚则以“怨望朝廷，记念所撰小史，对人扬说”，除籍编管；同时受株连的还有与李光通函的胡寅、程瑀、张焘、潘良贵等八人，分别处以安置、降官等处分。

作为文字狱，李光小史案罗织之广堪称当时之最，程瑀《论语说》案则别有一种个案意义。受李光案株连，程瑀降官，不久去世，其遗著《论语说》由旧友洪兴祖为其撰序，故交魏安行为之刊行。秦桧得知，示意言事官弹劾，诬陷程瑀解说《论语》时“唱为异论”，“害教惑众”，其子孙四人与洪、魏“结为死党”，“朋附鼓唱”；提醒朝廷“如不痛惩，必为乱阶”。最后，魏安行抄没家产，与洪兴祖双双除名勒停，广西编管（洪兴祖死于贬所）；程瑀虽死，仍将其长子罢职，次子与嫡孙不再授官；《论语说》毁版，已印行书籍全部销毁。在禁毁此书时，秦桧发过一句话，道出其刻骨的隐忧：“后世信其言为是，而议我为何人？”（《胡澹庵先生文集·程公（瑀）墓志铭》）指向很清楚，必须销毁所有不利于他的负面记录，让天下后世只看到他的正面形象。

不仅如此，朝廷随即下令各州军，民间书坊不得擅自刊行托名前辈的“诡僻之辞”，凡未经申报而自行刊印的异说书籍，一律禁毁。这是秦桧通过法令形式禁止有损其形象的文献图书扩散流布的措施之一。如果说，崇宁党禁时也禁毁过苏轼与黄庭坚的著作，那是“因人禁书”，文禁还只是点射状态；这次禁令却“因书禁人”，凡与和议体制没保持一致，或有妄议今上与权相的任何嫌疑，都可以随心所欲地划为所谓“异说书籍”，文化专制已如一张大网，笼盖着朝野所有异见士人。据学者研究，包括李光案与程瑀案在内，绍兴文字狱有24起之多，凡是“无以判明是否有文字指斥乘舆，讥讪朝政者，为准确起见，一律不列入”（王曾瑜《绍兴文字狱》）。然而，即便这24起文字狱也足以暴露秦桧专政的惨酷实相。

文字狱只能查处形诸文字的不同政见者，却不能禁绝同时代士人停止思想与发表议论。于是，文禁随即升级为语禁，因言获罪的知名官僚士大夫有白锷、张伯麟、洪皓、朱弁、张邵、胡舜陟、姜师仲、范焘、折彦质、吴说、吴栗、张昉、袁敏求等，胡舜陟最后死在狱中。以言治罪始于绍兴十三年（1143），在秦桧专政年代也成了常态。不妨摘引几条以言得祸的罪名，有“指斥乘舆”，“讪谤朝廷”，“非笑朝政”，“倡为异议”，“私相议论，妄及朝廷”，“恣为毁誉，动摇人情”，等等，不一而足，有兴趣者倘若逐一译为现代语，也够让你大开眼界的。最奇葩的

是，范焘曾多次上书反对议和，已被开出官僚队伍，绍兴十三年，他有事刚到临安，就扣上了“虑其妄鼓唱，为国生事”，即担心他妄发有害言论，危及国家安全，可怜他一言未发，却落了个编管广西，永不放还。告讦是告讦者的投名状，专政是专政者的撒手锏，两相结合铸就了专政年代肃杀阴森的政治环境。张邵虽然活过了秦桧时代，但当年那种政治生态下被迫焚毁平生诗文史传旧稿时，不禁对子弟长叹：“今士大夫有告言连坐之风，一或抵罪，家破名灭，竟亦何裨？”（周必大《文忠集·张公（邵）神道碑》）。

秦桧晚期，老病交侵，惟恐自己一死，张浚、李光等东山再起，苦心经营的正面形象毁于一旦，决心罗织大案把主要政敌一网打尽。于是，从贬所追捕赵鼎之子赵汾入大理寺狱，“拷掠无全肤”，勒令他自诬与张浚为谋主的53人“谋大逆”，参与者还有李光、胡寅、胡铨、汪应辰、张孝祥等，“桧所恶者皆与”。这一大案尽管以秦桧旋即去世而中止，却凸显出秦桧专政的恐怖气氛。

秦桧专政之举，不仅为了销毁那些非议当下体制与诋毁当今君相的私史及其他著述，更旨在挟独裁之威，由书及人，严惩不贷，让所有持有异见的朝野士大夫从此搁笔闭嘴，不再撰说有损他们的负面文句。为彻底清除有关自身的负面记载，秦桧一再动用政权的强力，删易旧史记载，严禁私史流传，屡兴文字大狱，残酷迫害政敌，这些倒行逆施与他苦心孤诣地自塑正面形象，只是同一筹码的正反两面而已。

四、集体记忆的抢救及其对秦桧专政的再型塑

秦桧一死，宋高宗手段高明地解决了权相留下的政治难题。针对非议绍兴十二年体制的汹涌言论，他明确宣布：讲和之策“断自朕志”，“悉由朕衷”，“故相秦桧但能赞朕而已，岂以其存亡，而有渝定议”（《要录》卷172绍兴二十六年三月丙寅），继续维护君相共同决策的体制。与此同时，他及时与秦桧主政时的倒行逆施作了切割，让一代权相充当绍兴“政治整肃”的替罪羊。这一表态，产生了两个后果：一方面导致了秦桧生前苦心经营的正面形象在其死后轰然倒塌，另一方面也使得秦桧专政的集体记忆得以很快地合法传承下来。

正如薛季宣后来所说，“私史之禁，仿佛焚书”，秦桧大兴文字狱，严禁私史，效果是显著的，影响是严重的。不仅其专政年代传世的野史笔记远较其他时段为少，整个宋高宗朝主要政治人物也仅有一部文集完

整传世。正如李心传所说，“《日历》于秦桧当国时被罪之人，多不言其故”，许多记录其专政史实的文档经其大规模禁毁与删改，许多细节已难全面复原。一方面，这种不择手段的清洗行径本身就构成其负面形象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秦桧专政史实仍必然留存在同时代人的亲历记忆中。在秦桧生前，官僚士大夫及其子弟一代人的集体记忆，主要只能以史事亲历者的记忆方式存在。而秦桧死后，身历者或其后人便得以通过口述史料与笔记追录的形式传之后世，相当程度上弥补了秦桧生前对不利于己的档案纪录进行强权清洗或蓄意篡改的负面影响。

关于秦桧的私记野史在其身后开始流播，逐渐勾画出他的负面形象，这是秦桧形象的首度被型塑。反观这次型塑过程，首先具有自发倾向（未见有意识的引导），其次呈现无序状态（有关秦桧的大节出处与生活琐事并存，负面记忆与正面记载掺杂）。至于型塑的方式，既非纯粹的史学式的（虽也采取史料笔记形式），也绝非自觉的道学式的（《严妆》显然将道学影响渲染过度）。参与型塑的主体则是与秦桧同时代的朝野士大夫及其后人，也包括普通底层民众（他们往往出以谣谚或八卦的形式，尽管史实征信度不高，但作为集体记忆的感受传承仍有其历史价值）。这种集体记忆的唤醒、发掘与传承，实际上折射出一种民意，是对秦桧专政时自我型塑的拨乱反正。这种经过不断叠加而逐渐丰富的集体记忆，大致累积到宋孝宗晚期，秦桧生前自型塑的正面形象基本上不复存在，其形象大部分已是负面的。这一过程让《严妆》不无感慨：“秦桧文字狱的受害者和他们的后人对已经被他们的迫害者歪曲过的历史记载进行了校‘正’，并填补了由于秦桧最初的删改所造成的巨大空白”（第6页）。

在秦桧身后，不同群体都在寻找残存的文献记录与抢救亲历者的口述记忆，以便复原其专政实相。薛季宣指出，由于“及今声迹未远，故老仍存，纂而录之，尚可十得四五”（《浪语集·与喻郎中书》），说的是文献史料；而魏了翁认为，“闻见于时人而笔削于家乘野录者，父兄子弟姻戚友朋之间转相传习”（《鹤山集·跋李文简公手记李棁等十事》），说的则是口述史料。经过近半个世纪的努力与发掘，尽管有秦桧标榜性的自我型塑与灭绝性的禁毁篡改，其专政实相毕竟仍有史事残存遗传后世。这种口述或追记的历史记忆当然会有细节的失真，但只要其史实内核是真实可靠的，仍能以剥皮取笋的方法为历史研究留下有用的材料，通过对这些碎片化的可信史料钩稽考索，尽可能拼缀复原出历史实相。正如刘知几所说，“大抵偏纪小录之书，皆记即日当时之事，求诸国史最

为实录。然皆言多鄙朴，事罕圆备，终不能成其不刊，永播来叶，徒为后生作者削稿之资焉”（《史通·杂述》）。

南宋史家李心传最终肩负起“后生作者削稿”的历史任务，在其代表作《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中，对秦桧专政形象最终完成了专业化史学的再型塑。他以自己的史德、史才、史学与史识对传世史料进行了去伪存真的考辨、去粗取精的梳理与由表及里的解释，尽最大可能逼近了秦桧专政的历史实相。刘子健盛赞：“李心传是一位能以最小的偏见最大程度地传递信息的学者。这种品质施之于一段多事之秋的历史的写作，更显弥足珍贵”（《中国转向内向》第14页）。

《严妆》过于悲观地认为，由于秦桧对历史记录的销毁与篡改，“造成了一种文献的真空”，致使秦桧及其专政实相终将成为“一个它们不再能讲出的故事”（第3、4页）。但是，著者似乎忽略了傅斯年关于史料的有名论断：

假如一件事只有一个记载，而这个记载和天地间一切其他记载（此处所谓记载，不专指文字，犹史料之不以文字为限）不相干，则对这件事只好姑信姑疑，我们没有法子去对他做任何史学的工夫。假如天地间事都是这样，则没有一切科学了，史学也是其一。不过天地间事并不如此。……历史的事件虽然一件事只有一次，但一个事件既不尽止有一个记载，所以这个事件在或种情形下，可以比较而得其真；好几件的事情又每每有相关联的地方，更可以比较而得其头绪。（《史料论略》）

傅斯年说的“所谓记载，不专指文字，犹史料之不以文字为限”，显然也包括以口述传承的集体记忆，正是这种集体记忆，使得“一个事件既不尽止有一个记载，所以这个事件在或种情形下，可以比较而得其真”，让后来研究者比起当时经历者来，对那些特殊政治事件的总体实相复原反而更趋于真实。

尽管在200卷《系年要录》中，从绍兴十二年至二十五年（1155）秦桧专政时期的纪事只有27卷，仅占全书1/8略强，按卷数比例明显少于宋高宗朝的其他时段，但由于李心传以史家的理性客观记录了南宋高宗朝的历史全貌，仍足以最大限度地揭示出秦桧专政的历史实相。同时也印证了历史学家充满自信的论断：“无论是谁，终不能掩尽天下人耳目”（刘子健《秦桧的亲友》）。而这正是历史学的魅力与使命所在，对当今史学研究仍有巨大的意义。

最后，在秦桧问题上，就《严妆》的方法与评价再说几句并非题外的话。

在处理对秦桧专政的集体记忆时，著者谦言“并不精熟解构理论”，但仍声明他的研究“反映了解构理论的两个基本观点”：第一，“被我们当成历史‘事实’接受的内容，事实上是事后产生的对先前事件的印象和投影”；第二，“这些事后的形象是经由语言创造并代代相传，他们是文学叙事的产品，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改变”（《序》）。第一点原则上并没大错，古代史料多为事后追录，少有即时档案传诸后世，不妨说是对先前事件的印象与投影，而且必然受到记录者立场、视野与方法的限制。但《严妆》认为，对“真实”的秦桧的叙述几无可能，则无乃过于执著。第二点指出史学叙事与文学叙事都属于经由语言表述的事后形象，也没大错；但进而将史学叙事的基本确定性混淆于文学叙事的随意改变性，则完全解构了史学与文学的界限。著者遂得以据此在研究中过度强调“后来关于秦桧的历史神话的创造”（第4页）。

著者运用“文本考古学”方法颇有创获，但仍有过度运用之嫌。如其断言，“讨论涉及的著作年代越早，秦桧的形象反面色彩就越少”（第19页）。一般说来，史料记载与研究对象的年代越接近，其可信度自然也越强，但正如梁启超在《中国历史研究法》里提醒的那样，“适用此标准尚有种种例外”，一是“有极可贵之史料而晚出或再现者”；二是“当察其人史德何如，又当识其人史识何如”。显而易见，对秦桧专政的集体记忆适用于梁氏的第一点，这些秦桧专政的负面记记忆绝无可能在其专政年代以文字或口述的形式公开流传，只能出现在他倒台之后，故而没有理由过度质疑经由这种集体记忆拼缀复原的历史实相：“秦桧操之过急的迫害所开启的历史力量，使得他最终看上去比他同时代的诋毁者所敢于设想的还要坏”（第6页）。至于梁氏的第二点，秦桧借助自我型塑传之后世的官史记载，年代尽管最贴近其专政时期，可信度却大成问题。即便秦桧死后关于他的记载，也不能仅以时代先后推论其高下优劣。不仅亲历者对专政实相的认识有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的过程；即就史料记录而言，梁氏曾以战史为喻，“凡事物之时间的联络关系，往往非俟时间完全经过之后不能比勘而得，故完美可观之战史，不出在战时而出在战后”。这些历史研究ABC，一经《严妆》在秦桧研究上运用过度，倘若再在中国史学界推衍成风，也许会导致中国专制史上许多专政实相与事件真像从此被彻底解构，再加上集权者对档案史料的禁毁与篡改，真正造成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的历史虚无主义倾向。

海外学者为秦桧及其专政声辩，虽然不至于越洋扣上政治不正确的大帽子，但某些出新之论往往与中国专制历史之间令人大有脱榫之感。

即如《严妆》推断李心传对秦桧的盖棺之论："罪行是巨大而真实的，但它们不应遮掩他的功绩"（第57页），主要根据《系年要录》记述秦桧之死时那段总结性评述。在那段述论中，李心传重提了秦桧早年"请存赵氏"的义举，也肯定他让大宋军队再次姓赵的决策，却详细引用了两部私史对他的负面叙事，指出其"罪之大者"，在于"忘仇逆理，陷害忠良"。著者似乎忽略了两点：第一，既然李心传引述了两部私记对秦桧功罪的论断，无疑是赞同这种评骘的，只要不怀偏见仔细品读那段史文，侧重点显然在"其罪之大"。第二，至于李心传肯定秦桧参与决策第二次兵权，声辩宋高宗早就洞察其"忘仇逆理，陷害忠良"的倒行逆施，仅"秘之未发"而已，须知李氏毕竟是宋朝史家，既不可能批评本朝抑制武将的祖宗家法，更不可能指斥宋高宗才是秦桧专政的保护伞（中国人则太熟悉诸如此类的历史妙论：把本朝皇帝与他倚重的乱臣贼子作切割性的评价，然后对伟大的皇帝仍"天下咸仰英断焉"）。

《严妆》还认定，"对于李心传来说，秦桧是一个恶徒，但却是一个非常人性的恶徒"（第97页），"非常人性"云云，恐怕也是著者推衍出来再加给李心传的。且不说人性是人的自然本性与社会属性统一之类的套话，对于秦桧这样的权奸之相，必须看其人性落实的具体对象。据《老学庵笔记》，秦桧当国，他的孙女走失了一只波斯猫，他"立限令临安府访求"，全城出动，"兵官惶恐，步行求猫"，倘站在孙女的立场，当然会点赞"好人性"喔！然而，秦桧将赵鼎远贬海南，指令地方官"月具存亡"上报，受其牵连遭到整肃的幕僚、亲友就达三十余人，赵鼎为保住全家"不食而卒"，临死那一刻，这位故相及其亲属是否也认为秦桧虽是"恶徒"却"非常人性"；或者听闻政敌死讯，秦桧仍表现出他的"非常人性"呢？

大洋彼岸的某些中国学家，对中国历史上的专制统治，且不苛求有那种感同身受的亲历感，无奈也缺乏那种设身处地的领悟力，在讨论中国史上专政实相时，个别论断总让大洋此岸的中国人感到有点隔膜，也许他们太难在中西古今的不同世界间作出时空场景的必要切换！

绍兴二十五年（1155）十月，权相秦桧自知来日无多，加紧策划让其子秦熺继承相位。秦熺原是秦桧妻兄王□的庶出，秦桧过继为子。他因这层关系，绍兴十二年（1142）成为科考榜眼，仅六年之间就迁知枢密院事，时无宰相，立班仅在秦桧之下。

十月二十一日，宋高宗亲临秦府探病，明表恩宠而暗探虚实。秦桧勉强朝服相见，秦熺在一旁迫不及待地发问：“代居宰相者为谁？”宋高宗冷冷地说：“此事卿不当与！”回宫当日，他就下诏起草秦桧父子的致仕制词。次日，高宗宣布秦桧进封建康郡王，秦熺升为少师同时致仕，秦桧名义上的孙子秦埙与秦堪一并免官。得知一门被罢，秦桧当夜一命呜呼。秦桧一死，据说宋高宗曾舒心地对杨存中说：我今日才不必在这膝裤里藏上匕首。后人不应过度诠释这则史料，将其解读为秦桧专政直接威胁到宋高宗的安危与权威，实际上，这不过是宋高宗旨在切割与秦桧专政的负面影响而故作惊人之语。

秦桧一死，宋高宗便宣布“更化”，史称“绍兴更化”，而所谓“更化”就是改制变革之义。宋高宗“更化”的第一条措施就是亲自任命台谏，但目的仅为了削弱秦桧势力，也就是将台谏从权相的爪牙变为皇帝的耳目，并非恢复台谏系统在正常政治生态下的权力制衡功能。汤鹏举成为皇帝最倚重的御史，此人原来追随秦桧，因得罪了秦熺的妻兄曹泳，秦桧死前数月他被踢出了死党圈子。回朝以后的短短一年半里，他劾罢秦桧党羽不下百人。

宋高宗“更化”的第二条措施就是改变独相局面，相位暂时空缺。秦桧去世半年多内，朝廷没任命过新宰相，旨在结束相权陵忽君权的格局。宋高宗先后让沈该、汤思退和万俟卨参知政事，他们原都是秦桧的死党。万俟卨想自立门户，遭到权相的排斥。汤思退在秦桧死前收到千两黄金，他掂量再三，认为秦桧多疑，他日病愈，必以为我待以必死，于是拒绝了赠金。宋高宗据此以为他不党秦桧，升其为参知政事。

绍兴二十六年（1156）五月，高宗先让沈该与万俟卨并相，次年六月，汤思退取代了万俟卨的相位。宋高宗当然明白他们与秦桧的老关系，也不想真正纠正秦桧独相时的内外方针。他虽然贬黜了权相部分亲

信，但仍豁免了秦桧父子的赃罪，下令不再追究，保全了秦熺。难怪南宋史家吕中在《皇朝中兴大事记讲义》里评断高宗更化说："桧之身虽死，而桧之心未尝不存。"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继续没有秦桧的秦桧路线（绍兴体制本来就是高宗与秦桧共同打造的）。当声讨秦桧乞和降金的声浪不断高涨时，高宗毫不犹豫地下诏强调："断自朕志，决进和之策。故相秦桧但能赞朕而已，岂以其存亡，而有渝定议！"并警告天下，"如敢妄议，当重置典刑"。



宋高宗赐王安道抄手式端砚（现藏浙江省博物馆）

这方抄手式端砚是宋高宗亲赐御医王继先之子王安道的。宋高宗曾公开声称："秦桧，国之司命；继先，朕之司命。"足以想见王继先受宠的程度，其子安道在绍兴十三年（1143）也官至武泰军承宣使、两浙西路马步军副都总管。砚侧有王安道镌刻的阴文楷书铭记："绍兴十九年十月辰臣安道伏蒙皇帝宠赐端砚一只，获叨大赐，诚所谓千载一时之遇矣。传诸子孙，彰示宠锡之重，垂耀无穷，荣于兹时。臣安道拜手稽首谨题。"

秦桧死后，尽管也平反了部分冤狱，但岳飞冤案在宋高宗在位期间却始终未获昭雪。有人提议起用张浚，高宗断然表示"朕宁亡国，不用张浚"，下诏让他依旧永州居住，藉以压制抗金舆论。在清除秦桧的影响与维护苟安的路线上，高宗的分寸把握得恰到好处。

宋高宗"更化"的另一件大事就是正式立储。早在绍兴元年（1131），他就从太祖后裔中选了两人入养后宫，后来分别改名赵瑗与

赵璩。但他还巴望能生下亲生儿子，故迟迟没有确立谁为皇储。更化当年，宋高宗已四十九岁，不得不面对不能生育的现实，开始考虑立储问题。经过几年考察，绍兴三十年（1160）三月，赵璩改称皇侄，赵瑗立为皇子，更名赵玮，晋封建王，争得了皇储的地位。

除此之外，宋高宗“更化”几无是处，他依旧维持与秦桧共同确立的既定方针，强调所谓“确守勿变”，讳言抗金，对金主完颜亮虎视眈眈的南侵企图置若罔闻。

在金朝历史上，除了金太祖与金太宗，完颜亮称得上是唯一有统一天下的雄心大志的帝王。金正隆四年（1159），他一览使节带回的临安山水图（参见彩图9），就题诗画屏道：

万里车书一混同，江南岂有别疆封？

提兵百万西湖侧，立马吴山第一峰。

这首诗气势雄豪，寄意明快，以车同轨书同文混一天下的秦始皇作为自己追慕效法的榜样。一说此诗是乃文士捉刀之作，这不是问题所在，关键是其后战争的结局事关此诗评价。若胜，便是诗以寄志，立意高远；若败，便只是虚火攻心，狂妄自大。完颜亮声称：“自古帝王混一天下，然后可为正统。”作为少数民族出身的政治家，能有这种统一和正统的思想，应属难能可贵。

完成了迁都燕京和正隆官制两件大事以后，完颜亮就迫不及待地谋划统一江南的日程表。他问尚书令耨怨温敦思忠何时可以灭宋，温敦思忠答以十年为期，他不耐烦地表示要以月计算。在急于求成思想的驱动下，完颜亮紧锣密鼓地开始了南下侵宋的一系列准备工作。

正隆四年，距迁都中都仅仅六年，完颜亮下令重修汴京，决定将统治中心进一步南移，以便攻宋兵力物力能就近调动与指挥。他先后下令征集各路猛安谋克军、汉军与渤海军，合计达二十七万，另有海路水军一万；为筹措战争经费，全国强征五年赋税。与此同时，各路总管府赶造兵器，工部征调全国工匠在通州（今北京通县）潞河加紧打造战船，强令民工开挖由此入海的二百八十里水路；全国以户为单位拘刷骡马五十六万匹，富室多至六十匹，仍令本家饲养，随时应付军用。当时金朝经济尚处于恢复期，这种超限度的举国大征发，造成社会经济的巨大灾难，劳力被摧残，物力遭破坏，危机四伏，天下骚动，中原各地汉族与

西北少数民族的反抗斗争此起彼伏中。但完颜亮仍一意孤行地推进他的侵宋计划。

对完颜亮决意南侵，宋高宗不是不知道。绍兴二十九年（1159），宋使归报金朝准备迁都南侵，建议早为之计。高宗虽然震惊，却宁信其无道：“恐怕只是建造行宫吧！”完颜亮利用宋高宗的苟安心理，一边积极备战，一边对宋使大放烟幕弹，说是因为喜欢中原风土，故而准备巡幸汴京，让宋朝不起疑防之心。（参见彩图8）

这年，台谏官抖落出宰相沈该“谄谀秦桧”的旧账，沈该罢相，陈康伯升为右相，汤思退进任左相。次年正月，金使施宜生赴宋贺正，他原是福建士人，以暗语密传情报：“今日北风甚劲。”唯恐对方不解，取笔扣案说：“笔来，笔来！”以谐“必来”之音。宜生北返，即被烹死。赴金宋使也一再归奏金国势必败盟，宋高宗这才同意宰相陈康伯措置备战。绍兴三十年岁末，汤思退以秦桧余党被劾罢相，陈康伯成为首相，加强了抗金的战备。

正隆六年（1161）四月，完颜亮自以为一切就绪，指使金使在运河沿途用箭射杀两岸居民，公然发起挑衅，但宋方依旧忍气吞声。金方副使在朝见时厉声索要宋朝的汉淮之地，并突然宣布“赵桓（钦宗）已死”。

在百般挑衅面前，宋高宗仍旧委屈维和，按礼仪接待和礼送詈骂自己的金使，对陈康伯举荐张浚领导抗金，坚决表示反对，甚至作好了“幸蜀”或“赴闽”的逃跑打算。陈康伯坚决认为“今日之事，有进无退”，宋高宗这才让他转达都堂集议的朝廷要员说：“今日更不论和与守，直问战当如何？”

自绍兴和议以后，南宋军队的素质急遽退化，将骄兵惰，无复战备，将领都去经商敛财，士卒皆成行商坐贾。连投降派万俟卨都承认，这样的军队，一有缓急，不足倚恃。宋朝不得不临阵易将，派宿将刘锜出任镇江府都统制，兼江淮浙西制置使，主管侍卫马军司公事成闵兼湖北京西制置使，领兴州都统制吴璘兼四川宣抚使，分别主持东中西三大战区，另派李宝任浙西马步军副总管，率水军负责海上防御。

宋朝仓促命将刚定，金主完颜亮已全线出击。八月，金朝尚书令张浩和左丞相萧玉再次谏止攻宋，都被当场杖责。九月，完颜亮亲率三十

二总管兵南下侵宋。战争按惯例在淮南、荆襄和川陕三个战场上展开。完颜亮以河南尹徒单合喜为西蜀道行营兵马都统制主西路战事，以太原尹刘萼为汉南道行营兵马都统制主中路战事，显然这两路只起牵制作用。他把四分之三的兵力集中在东路的亲征军和浙东水军，以期大兵直下淮南，渡江以后与直捣浙东的水师对临安形成钳形攻势，以工部尚书苏保衡为浙东道兵马都统制率水军由海道南下。另派徒单贞率兵二万由淮阴一线南攻，可视为东路战场的侧翼。总的说来，完颜亮的战略意图颇有可取之处。相比之下，南宋九支御前诸军和三衙军则平分兵力，分散指挥，连刘锜、成闵和吴璘都不能统一指挥本战区的各支军队，在集中优势兵力上，金军就比宋军高出一筹。

就在完颜亮亲率大军由汴京向淮河开拔时，一些猛安谋克军纷纷举部逃亡，公开声称“前往东京立新天子”。他对远在东京辽阳府宗室完颜乌禄的号召力严重估计不足，只派一支偏师前去镇压，自己依然按原计划南下。这是严重的失策，他统一之心太切，以为只要统一了江南，再回师北上收拾篡立者也易如反掌。

南宋沿海提督李宝曾任岳飞帐下统领，侦知金朝水师大本营在密州胶西（今山东胶县）沿海，便决心采取“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兵法，把决战的战场主动移到敌境之内。其时，北方忠义人魏胜攻取了海州（今江苏连云港）。十月，李宝率水师三千，战船一百二十艘从明州开赴海州。船队刚到东海县（今连云港南，当时尚是海岛），正值数万金兵进攻海州，李宝麾兵登岸，与魏胜会合，与金军血战，夺取了海州保卫战的胜利。

李宝通过魏胜联络山东豪杰，命他们向胶西集结。自己率战舰驶抵胶西陈家岛（今薛家岛），与停泊在唐岛（今黄岛）的金朝水师仅一岛之隔，相距三十里。尽管金军在数量上占有优势，但李宝指挥有方，命令火箭环射，中箭的敌船烟焰连天，延烧数百艘。少数未着火的敌船还想顽抗，李宝令水军壮士跳上敌船，短兵相接。胶西之战共杀伤金军将士三百余人，俘虏汉军三千余人，金朝浙东道水军都统制苏保衡逃跑，副都统制完颜郑家奴被击毙（一说活捉）。

这次海战的意义，一在于首次在世界海战史上使用了火药兵器，一在于彻底摧毁了完颜亮从海路直取钱塘的战略计划，有力保障了浙东沿海尤其行在临安的安然无恙，与下述采石之战同为确保南宋王朝转危为安的关键战役。

再来看东线的陆路战场。南宋负责东路战场的刘锜扼守清河口，意在阻击徒单贞金军的南下，但建康府、池州、真州等地的御前大军都不归其统一指挥。负责淮西战场的建康都统制王权一听完颜亮大军渡淮，就望风披靡，放弃庐州，由和州（今安徽和县）一带渡过长江。由于王权不战而退，刘锜在淮东也难以孤军撑持，只得退师渡江，驻守镇江。金军实际上已控制两淮，饮马长江。

完颜亮进抵和州，听到完颜乌禄在东京即位改元大定的消息，慨叹道："我本想在灭宋以后改元大定的，莫非是天命？"但他仍不愿罢兵北上，与乌禄逐鹿中原，而执意把侵宋战争进行到底。他得知战船因梁山泊水涸不能沿运河南下，即命金军在长江边赶造战船，督责苛急，将士日夜不能休息。他准备渡江攻下采石矶，为金朝大军渡江夺取桥头堡。

宋高宗听到王权败退江南的军报，第一个念头就是再次航海避敌。他给宰执集团下了"如敌未退，放散百官"的手诏，首相陈康伯断然焚烧了御批，理由是既不能执行，又不能私留，并苦口劝谏道："百官一散，主势即孤。"高宗这才与他考虑对策。

在陈康伯的坚决请求下，高宗不得不下诏亲征，准备北上建康（今江苏南京）；其次，被迫召回主战派领袖张浚，命其判建康府。除了这些姿态外，在军事上也有所调整。一是因刘锜在镇江染病，命李横权统其军督兵渡江，但李横孤军渡江仅以身免，金军屯驻瓜洲，依旧一苇可航。于是，只得命中路战区的成闵率本部兵马东来取代刘锜，中路再调鄂州都统制吴拱主持。二是将王权召回，以池州都统制李显忠代领其军，中书舍人虞允文以参谋军事的身份前往芜湖迎接显忠，并犒劳军队。

虞允文抵达采石时，王权已去，显忠未来，败兵残将散坐道旁，解鞍束甲而群龙无首。而完颜亮正在对岸临江筑台，筹划渡江。允文即召诸将，勉以忠义，有人对他说："你只受命犒师，没受命督战。别人坏事，你来顶缸吗？"他叱责道："危及社稷，岂能退避！"并慨然表示："我当身先进死，与诸军勠力决战！"将士都愿效死，他于是部署防务，准备迎战。

十一月八日，完颜亮亲掣红旗指挥十余艘战船同时渡江，两船先抵南岸，因不谙航路而搁浅。宋军利用水军优势，施放霹雳炮，令金军难以抵挡，并以海鳅船冲撞或拦截敌船，敌舟或溃或沉，不少金兵被杀死

在江中，即便强行登陆的数百金兵，也悉数被歼。战争持续到日暮，金军才退回江北。半夜，允文派一部分战船开赴上游，一部分战船阻击金舰聚集的杨林河口。次日，敌船再度企图强行渡江，遭宋方战船夹击，大量船只被烧毁，金军大溃。这就是闻名一时的采石之战。

与此同时，西线吴璘不仅击退来犯金军，进而率兵西向，夺回了关陕大部失地。中路金军也未得逞，宋军收复了邓州、新蔡（今均属河南）等地，但成闵庸弱，坐拥十万大军却不作大规模的主动出击。

完颜亮不甘失败，移师瓜洲，准备强行渡江。虞允文从刚抵采石的李显忠处分兵一万六千，驰援镇江。其时，京口已集结御营宿卫使杨存中和东路主帅成闵的大军二十余万，从数量上也足以与南侵金军对垒抗衡。允文部署车船，在江上回转如飞，威慑金军。

直到这时，完颜亮仍不审时度势，限令诸将三日渡江，否则处死。军士开始结队逃亡，完颜亮下死命令：军士逃亡，杀其将官；下一级将官逃亡，杀其上一级统领；谋克逃亡，杀其猛安。金军将士越发感到危惧。十一月二十六日，完颜亮勒令次日渡江，有敢后退者斩。次日清晨，金军大营发生兵变，若干将领闯入御帐，射死了完颜亮，然后退兵三十里，遣使向镇江府宋方主帅议和。金军将士临阵逃亡和兵变，反证了这次侵宋战争是不得人心的，而完颜亮苛酷严急的军令更加速了将士的离心力，导致了自身的覆亡。

由于虞允文当机立断，组织军民，奋勇抵御，赢得了时间，使南宋转危为安，避免了一次劫难，采石之战的历史作用确实是不容低估的。宿将刘锜对前往问病的允文说：“朝廷养兵三十年，一筹莫展，大功倒出自一个儒生，我辈愧死。”这话说明两点：采石之战竟由儒生指挥，并获得胜利，显然有一种偶然性（倘若不是虞允文当机立断，力挽狂澜，完颜亮完全可能成功渡江，江南将面临再罹战祸的严重局面）；而这种侥幸取胜和成名的背后，却是南宋战备的废弛和兵政的腐败。而其后宋孝宗君臣以这样的军队发动隆兴北伐，焉能立于不败之地？

其时，南宋朝野的抗金斗志前所未有地高涨；而金世宗登基之初，南有中原民众的反抗起义，北有契丹族移剌窝斡的反叛起事，政权尚未稳固。虞允文建议，当前正是恢复中原的天赐良机，宋高宗只冷冷回答：“朕知道了，你且去罢。”当确认完颜亮死讯之后，他才故作豪迈地声称，“择日进临大江，肃清京都”。直到获知金军已渡淮北归，他才北

上“亲征”，但刚抵建康，便欲回驾。面对朝臣“大驾宜留建康，以系中原之望”的劝谏，他勉强逗留了十余天，便匆忙返回行在临安。

绍兴三十二年（1162）正月，金世宗（即完颜乌禄）遣使来告即位事。颇有朝臣主张，金朝毁约，不应接待；即便接待，也不能再用绍兴和议规定的君臣之仪，而应改用敌国平等之礼。宋高宗却决意继续奉行议和政策，他一则表示，“今若拒之，有碍交好”；再则声明：“朕料此事，终归于和。”然而，宋高宗却梦想金朝能主动归还黄河以南地区，手札赴金报聘使洪迈倘能如愿，“正复屈己，亦何所惜”，即依旧称臣也无所谓。但金世宗其时已平定内乱，足以腾出全力，便断然拒绝南宋的要求，强迫宋使仍执陪臣之礼。

宋高宗执意议和的举动，引来朝臣普遍的不满与反对，纷纷奏请朝廷尽快出师北上，一举收复中原。宰相陈康伯则命金朝来使行平等之礼，在致金世宗的国书中将此前屈辱的“臣构”改为“宋帝”。一方面，在金主亮毁约南侵的事实面前，南宋屈己乞和的既定国策颜面扫地；另一方面，在护驾建康途中，皇子赵玮恰到好处的政治亮相则赢得了随行群臣的一片赞誉。宋高宗当然察觉到朝野人心在这两方面的微妙转向，经过再三掂量，反复斟酌，绍兴三十二年五月，下诏册立赵玮为皇太子，改名赵昚。他对宰执声称：“今老且病，久欲退闲。”六月十日，他宣布正式禅位皇太子，自称太上皇，表示自此将“淡泊为心，颐养神志”。南宋史家将这次皇位传承，称为“绍兴内禅”，并不吝赞词。

赵构尽管让出了皇位，却并不“淡泊”，他还有滋有味声色犬马地活了二十五年，在此期间，宋高宗时代也并未真正终结。

南宋高宗朝中兴语境的蜕变——重读《建炎以来系年要录》

靖康二年（1127）四月初一，宋徽宗、宋钦宗及其后妃、皇子、公主被金军俘虏北上。原宋哲宗皇后孟氏因遭废黜，迁出大内，反逃过一劫，被尊为元祐太后，垂帘听政，随即下令寻访流亡在外的徽宗第九子康王赵构。五月初一，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即位（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下称《要录》]，中华书局1988年版卷4建炎元年四月甲戌），建立南宋，改元建炎，是为宋高宗。

一、中兴话题的肇始及其主题词一览

就在半个月前，侍御史胡舜陟建议元祐太后诏告天下，中国依然有君，康王行将继位，“以破乱臣贼子之心”。汪藻在起草这份文告时首倡“中兴”话语：

繇康邸之旧藩，嗣宋朝之大统。汉家之厄十世，宜光武之中兴；献公之子九人，惟重耳之尚在。兹为天意，夫岂人谋。（《浮溪集》卷13《告天下手书》）

汪藻不愧大手笔，以光武中兴、重耳复国等典故熨帖设譬，大意说，赵构出自康王藩邸，继承宋朝皇统，恰如汉朝之厄虽在十代，理应光武中兴，晋献公之子虽有九人，唯有重耳幸存，这正是天意，岂能是人谋！刚经历靖康之变的亡国之痛，朝野上下切盼赵宋中兴，是再正常不过的社会诉求与民族心理。

在西方政治思想史研究中，剑桥学派堪称影响深远。该派学者昆汀·斯金纳（Quentin Skinner）认为，政治思想史在某种意义上就是一部“政治论述的历史”。他所谓的“政治论述”（Political discourse），不仅仅只是语言表述，更是一种政治行动；言说者试图通过语言、文字，将自己的思想或理念传达给接受者，藉以改变其想法或行动；由于语言无可避免具有多义性与模糊性，这种“政治论述”在传递的过程中，往往会被传播者偷渡或添加某些政治思想的新要素，导致其在沟通或分享过程中变异的可能；惟其如此，研究者应尽可能从历时性角度，追究某个“政治论述”在不同时期的特征与变化（以上参见2018年12月台北《中

国唐代学会会刊》第24期载黄庭硕《论述史的可能：唐代政治思想史研究展望》）。笔者认为，借鉴这一思想方法，对研究南宋高宗朝“中兴语境”应该是富有启发性的。

《要录》是记述南宋高宗朝史事最称详赡的典籍，四十年前初学宋史时曾阅读一过。近来得暇重读，发现在绍兴和议前的十余年间，尽管政治倾向各不相同，官僚士大夫议论政事几乎言必说“中兴”。即便从金朝遁归的秦桧，绍兴二年（1132）升任参知政事，也慷慨声称：“中国之人惟当著衣噉饭，共图中兴！”着实令听者“心服其言”（《要录》卷56绍兴二年七月丁卯，第979页）。没有必要繁琐征引群僚奏议与君臣对话中涉及“中兴”的所有言论，不妨将读史所见的“中兴”话题中的主题词作一概括性说明。

“中兴气象”“中兴王业”“中兴规模”云云，议论“中兴”愿景堪称高屋建瓴；“中兴基业”“中兴大计”“中兴根本”云云，关注的是“中兴之业”的基本问题；“中兴急务”“中兴要务”“中兴善政”云云，往往是对“中兴之政”的具体建议。“中兴之世”“中兴之时”“中兴之期”云云，表达了对“中兴”的殷切期待；而“中兴之会”“中兴之运”“中兴之机”云云，对“中兴”祈盼时还强调了机运因素。“中兴之功”“中兴之效”云云，注重“中兴”的功效与实绩。“中兴之盛”“中兴之治”云云，应是对“中兴”目标的终极向往。

在致力“中兴”过程中，无论“中兴之君”，还是“中兴之臣”，首先应立“中兴之志”，同时宜讲“中兴之术”，也都是当时的话头。说到“中兴之臣”，“中兴之相”与“中兴之将”尤为关键，甚至与伪齐暗通款曲的某榷场经纪人也指斥“刘光世非中兴之将，吕颐浩非中兴之相”（《要录》卷77绍兴四年六月己丑，第1263页）。南宋肇建之初，李纲一再奏论“自古中兴之主”（《要录》卷7建炎元年七月乙巳，第184页）；绍兴二年，张九成对策也大谈“前世中兴之主”（《要录》卷52，绍兴二年三月甲寅，第923页）；时隔三年，李弥正转对时纵论“古者创业中兴之君”（《要录》卷89绍兴五年五月，第1485页）；绍兴七年，朱松受召见时也曾建言：“自昔中兴之君，惟汉光武可以为法”（《要录》卷113绍兴七年八月丁酉，第1825页）。所有这些“中兴之主”“中兴之君”的话题，无一不是对宋高宗耿直的规谏与殷切的寄望，此时，今上还不是他们心目中的中兴君主。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书影

李心传（1167-1244），字微之，号秀岩，隆州井研（今属四川）人。他是南宋撰著当代史的最杰出史家。《建炎以来系年要录》200卷记录了南宋高宗朝一代历史，尽管秦桧处心积虑地禁毁或篡改相关史料，但李心传仍秉持史家良知，尽最大可能地保存了一代信史。

对于南宋高宗朝的中兴语境，已有研究者从历史叙述的视角给以关注：

整个高宗朝廷的政治建设包括皇帝本人都在竭力把持有关“中兴”的历史叙述，为自己的个人行为辩护以保障自己的政治前途。（蔡涵墨《历史的严妆》，中华书局，2016年，第30页）

这一论断总体成立，前引宣告宋高宗即位合法性的《告天下手书》也印证了这种历史叙述。但作为一般的中兴话语，其衍变的趋势与面相却是相当丰富与复杂的，仍有深入探究的余地与必要。

大体说来，整个南宋高宗朝，以1142年初“绍兴体制”生效为历史坐标，“中兴话语”凸显出不同的语境与走向。绍兴和议前，朝野士大夫以“中兴”为致力目标，自然而然地将其视作一朝“国是”，上奏或面对时频频援引这一观念议事论政。在这一阶段，“中兴话语”仅仅作为一般号

召性、具体建议性或相互探讨性的话语系统，即便以皇帝名义颁发的诏书与策问，或者有宋高宗参与的君臣对话，也都呈现这种状态。自绍兴体制确立后，此前那种“中兴”语境虽有短暂的延续，但不久之后，宋高宗与权相秦桧就全面操控“中兴”语义的解释权与话语权，将“中兴”变为具有特定内涵的谀颂性话语，藉此将宋高宗型塑为“绍开中兴”的“中兴圣主”。下面略按年代轨迹来展现中兴语境的这种蜕变过程。

二、绍兴和议前宋高宗的“中兴”论

建炎二年（1128），南渡政权首次开科取士，殿试策问以皇帝名义发出，援引了宣王中兴与光武中兴等史事，向考生征询消弭内忧外患的方略。绍兴二年科考策问，宋高宗又历数少康、宣王、光武、肃宗等中兴旧迹，要求士子考察前世中兴之主的“施为次序”，哪些仍切用于当今世务，恳切要求他们“悉意以陈，朕将亲览”（《横浦集》卷12《状元策一道》）。宋高宗之所以在殿试策里一再提及中兴故事，无非向天下表明，他也希望实现与之比肩的中兴大业。正如他在绍兴二年四月一份诏书里所说，“朕寤寐中兴，累年于兹”（《要录》卷53绍兴二年四月癸未，第933页），不能说这种中兴期待完全出于作秀。这年，徐俯建议宋高宗熟读《汉光武纪》，“以益中兴之治”。光武中兴为炎汉再续近二百年国祚，显然较之其他中兴更为成功，也更应效法。不久，宋高宗手抄了《后汉书·光武纪》一卷赐给徐俯，以示采纳了他的建议。自此以后，以光武故事作比，成为宋高宗朝中兴话语的一大特色（参见何玉红《南宋高宗朝科举试策中的“光武故事”》）。

绍兴二年八月，宋高宗褒奖韩世忠屡平游寇之功，借此号召内外将官“各务立功报国，共济中兴，以光史册”（《要录》卷57绍兴二年八月甲午，第990页），表明对内剪灭群盗流寇，确保南渡政权有稳定的立足空间，是宋高宗当时致力的“中兴”目标之一。同月，左相吕颐浩主张在淮东战略要地布防，邀击随时可能南侵的金军，高宗附和右相秦桧“不战何以休兵”的说辞，声言“自古中兴之主，何尝坐致成功”（《要录》卷57绍兴二年八月己亥，第993页），透漏出其时对金“休兵”在宋高宗与秦桧之间早已灵犀相通；至于他说“朕谓中兴之治，无有不用兵者”云云（《要录》卷60绍兴二年十一月壬申，第1036页），不过是金朝拒绝其乞和之请下的无奈选项。

尽管对内“群盗”仍炽，对外“休兵”无望，“中兴之主”自我型塑的舆论宣传却已然启动。宋高宗在应天府即位告天之坛被称为“中兴受命之

坛”。李心传没有记及这一尊称何时由朝廷认定，但据《要录》卷44绍兴元年五月癸卯条，这天，宋高宗向宰执们展示由他下令新篆的“大宋中兴之宝”，居然比宋徽宗制造的“定命宝”还大上一半，“新刻者其玉明润”，显然为庆贺登基四周年准备的。据《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5《宝玺》，其印文为“大宋受命中兴之宝”，让人有理由推断，“中兴受命之坛”的定名或应在其前后不久。绍兴三年（1133），高宗下诏旧相汪伯彦领衔编纂他开大元帅府时的事迹以付史馆，绍兴九年（1139），汪伯彦不负所望，著成《中兴日历》，在同类书中最称详备。绍兴四年（1134）七月，汪藻编成《建炎中兴诏旨》37册，或是以“中兴”命名的首部官方档案，宋高宗仍诏送史馆存档，俨然认可了“中兴”之说。

以“中兴”命名官方文档既开先河，循例跟进者便不乏其人：绍兴五年（1135）十月，右相张浚进呈《中兴备览》，论列亟应着手的要务；绍兴七年（1137）二月，提举广南市舶林保献《中兴龟鉴》；次年二月，州学教授李昌进上应诏撰成的《中兴要览》；同年五月，布衣柴宗愈献进《中兴圣统》。这些献书呈文尽管以“中兴”命名，但都是建议如何才能臻于中兴之局的。例如，李昌声称，倘若始终按《中兴要览》做去，将“不止恢复疆土而已”（《要录》卷118绍兴八年二月戊午，第1903页）；柴宗愈在《中兴圣统》里主张夏少康、汉光武可为标准，周宣王、汉宣帝、晋元帝、唐玄宗、唐宪宗可为鉴戒。凡此足见，围绕中兴话语，其时朝野官民仍拥有较充分的言说自由度，高宗还褒赏了柴宗愈。

绍兴八年（1138）十月，宋高宗独相秦桧，标志着君相联手打造绍兴体制已是不容争论的最终决策。但鉴于朝野反对之声不绝，宋高宗与秦桧便将与金议和定位为实现“中兴王业”的重大部署，甚至为其抹上祥瑞的色彩。绍兴九年，第一次绍兴和议达成，金朝归还河南陕西地，判大宗正事赵士□等奉诏北上祭扫北宋皇陵。五月，还朝复命时，赵士□等大肆渲染说，自兵兴之后，皇陵下石涧水久已干涸，礼成之日，竟水流丰沛，“父老惊叹，以为中兴之祥”（《要录》卷128绍兴九年五月戊子，第2075页）。岂料两月之后，金朝主战派发动政变；次年便公然毁约，派兵夺回河南陕西之地。宋金重开战事，“中兴之祥”也不再提起。

好在宋金实力此长彼消，在东、西战场上，金军不仅未捞到便宜，反而连居下风。绍兴十一年（1141）二月，诸路私家军奉朝廷之命，投入柘皋（今安徽巢县西北）防卫战中，发挥了联合作战的优势，最终遏

阻住金军的攻势，取得了会战的胜利。三月，金军被迫撤回淮北。但在高宗与秦桧以防卫战促成和议的既定方针下，宋军不仅未挟战胜之威扩大战果，反而奉命退回江南。有学者指出，柘皋会战的胜利，“实质上恢复了朝廷的军事指挥权，在南宋政权最大悬案的收兵权问题上绩效卓著”（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第187页，复旦大学出版社，2016年）。四月，宋高宗断然罢三大将兵柄，为向金求和扫除障碍。六月，他踌躇满志地向秦桧为首的宰执班子自诩道：

中兴自有天命。光武以数千破寻邑百万，岂人力所能乎！朕在宫中，声色之奉未尝经心，只是静坐内省，求所以合天意者。（《要录》卷140绍兴十一年六月甲戌，第2255-2256页）

秦桧立马呼应：“陛下圣德，畏天如此，中兴可必也。”君相一唱一和，开始为“中兴”话语蒙上“天命”与“圣德”的光环。其后，宋金战事尽管时断时续仍在进行，这对君相为实现所谓“中兴可必”的政局，一方面紧锣密鼓地频繁遣使推动与金朝的和谈，一方面处心积虑地加紧对岳飞的迫害。十一月十三日，因宗正寺建请，宋高宗下诏续修《玉牒》（次年秦桧以宰相主持续修工程）。作为编年体档案，《玉牒》记载本朝皇帝在位年号、朝廷政令、疆域户口与丰凶祥瑞等内容。而记载宋高宗朝的《今上玉牒》即动议于此，其目的“以备中兴之盛典”（《要录》卷142绍兴十一年十月戊寅，第2282页）。由此可见，宋高宗与秦桧已开始刻意营造盛世修典的“中兴”气氛。

就在同一天，岳飞父子与张宪却以“谋反罪”投入大理寺诏狱。两者对照，触目惊心。说到底，自宋高宗独相秦桧起，这对君相的“中兴愿景”可谓坚定而明确：对外，与金朝尽快达成和议，以确保半壁江山的生存空间；对内，收夺诸大将兵权，让大宋的军队必须姓赵，以紧紧抓住专制极权的命根子。随着当年岁末的岳飞之死与次年岁初的和议生效，宋高宗梦寐以求的“中兴”之局终于梦圆成真，“中兴”语境也随之急遽地蜕变。

三、绍兴体制下中兴语义的蜕变轨迹：以殿试策论为中心

绍兴和议体制确立了南北和局，却是以南宋彻底放弃中原为代价的。对这种时局能否称为“中兴之世”，且不说力主恢复的朝野异议者，即便一般官僚士大夫内心深处也未必真正认同。宋高宗与秦桧面临的棘手问题之一，就是如何钦定“中兴”的内涵与外延，在垄断“中兴”话语权

的前提下，巧妙引导与大力鼓吹“中兴”话题。具体说来，在舆情宣传上，不仅要让朝野普遍接受“中兴之世”因绍兴和议而业已实现，而且要鼓动官民歌颂礼赞这一“中兴之世”，进而把宋高宗型塑粉饰成为“中兴之主”。

于是，在诸多舆情场合，宋高宗对“中兴”内涵进行了煞费苦心的解释与宣传。三年一次的殿试策问，既是皇帝向举子征询治国大计的重要渠道，也是当时政治舆情的主要风向标。不妨仍就此入手作一番考察。

绍兴十二年（1142）是绍兴和议确立后的首次科考，尽管此前数月的岳飞冤狱已令政治氛围肃杀凄戾，但质疑和约之声尚未销声匿迹。面对这种态势，这年策问题在评价绍兴体制开局形势时还留有余地：

今朕祗承上帝，而宠绥之效未著；述追先烈，而绍复之勋未集。至德要道，圣治之所本也，而欲未得。散利薄征，王政之所先也，而势未行。

从其承认“未著”“未集”“未得”“未行”云云，说明宋高宗其时尚未自信满满。但接着策问就直斥那些异议言论：

设科以取士，而或以为虚文；休兵以息民，而或以为不武。

最后，他告诫士子说：

子大夫所宜共忧也。其何以助朕，拯几坠之绪，振中兴之业。详著于篇，朕将亲览焉。

从要求举子们助其“振中兴之业”，透露出宋高宗还未公然宣称当下已完成了“中兴之业”，还有提振的必要。

这年状元策作者是陈诚之，他一方面鼓吹绍兴和议是“以休兵息民为上策”，一方面建请高宗“行之以诚一，则振中兴之业，又何难乎？”秦熺以其父秦桧关系名列第二。举子杨邦弼答策说：“陛下信顺以待天下，又得贤相，相与图治，中兴之功，日月可冀”（《要录》卷145绍兴十二年四月庚午，第2320-2321页）。他把吹捧皇上与权相接榫“中兴之功”，也赢得了殿试第三的好名次。总的说来，这年策问与策论中的“中兴”语境已向绍兴体制明显位移，但从振“中兴之业”、冀“中兴之功”的说辞，说明问策与答策都还未直接标榜“中兴之业”与“中兴之功”已然告成，宋

高宗的自吹自擂与举子们的阿谀奉承还有所节制。



“中兴复古”香饼（现藏常州博物馆）

1978年江苏武进村前蒋塘5号宋墓出土。4.5厘米见方，正面印文为“中兴复古”，背面为双龙纹，小圆孔用来穿线佩系。南宋顾文荐《负暄杂录》云：“绍兴光尧万机之暇，留意香品，合和奇香，号东阁云头，其次则中兴复古。”“光尧”即宋高宗为太上皇时的尊号。据扬之水在《香识》里考证，这方香饼即顾文荐说的“中兴复古”香饼，乃宋高宗所合。玩香也以“中兴”为名，足见其挥之不去的“中兴”情结。

绍兴体制确立的头两年里，非议之声仍未完全绝迹，整肃力度遂不断加码，不仅任何异议者都被迫噤声，胡铨、王庶与张九成等政敌也遭到更严酷的贬窜。与此形成对照，受名位利禄诱引的阿谀之臣开始为“中兴圣业”唱起了赞歌。绍兴十四年（1144）五月，诸王宫大小学教授葛立方竭力吹捧“中兴大业”史无其比：

陛下决策定计，成此中兴。亲迎长乐之銮舆，坐息边陲之烽火，格天之业，敻无前比。

他进而建议朝廷，纠察那些“怀奸”份子，严禁他们“动摇国是”，“煽惑士流”，非议“中兴”决策，应将他们“流之四裔，永为臣子不忠之戒”。宋高宗下诏御史台“觉察”（《要录》卷151绍兴十四年五月丁卯，第2436页）。

自秦桧独相，台谏官都是其爪牙鹰犬。一月之后，御史中丞詹大方上奏，先是歌颂高宗“作新庶政，光启中兴”；继而请求“明诏大臣，崇奖廉隅，退抑奸险”，确保“大小之臣，咸怀忠良，中兴之盛，可立而待”（《要录》卷151绍兴十四年六月辛丑，第2441页）。宋高宗随即下诏，将这份公开号召整肃异己的奏议张榜朝堂。

五天之后，右正言何若再请甄别君子小人，“如是则一心徇国者，得以辅治，异趣而徇私者，不能以害治”，理由仍然冠冕堂皇：如此“中兴之业，愈久而愈隆矣”。宋高宗随即明示秦桧：“朕任台谏，正要分别君子小人。若小人者，但时察而去之，斯不害治矣。”（《要录》卷151绍兴十四年六月丙午，第2441-2442页）

由此可见，绍兴十四年夏，在动用国家权力迫害坚持异议的朝野士大夫上，宋高宗与秦桧已达成共识，故而在短短四十天里一而再、再三而地唆使或指令台谏，将绍兴体制反对派诬陷为“小人”，再以维护“中兴之业”的名义作为严惩的理由。不言而喻，在宋高宗与秦桧的语境里，绍兴体制与“中兴圣政”是同一政局的不同表述而已，都容不得半点妄议的。

绍兴十五年（1145）的殿试策并未直接涉及“中兴”话题，策问的是如何让“入仕者皆知趋向之正”（《要录》卷153绍兴十五年三月戊辰，第2467页）。这也表明，尽管政治高压已经酷烈，但在认同绍兴体制上，朝野士大夫远未达到“趋向之正”的地步，故有必要向这些官僚后备队强调“趋向”的重要性。

然而，“中兴之世”基调既然已在绍兴十四年明确敲定，承风希旨之辈便在“中兴”语境上进一步引申发挥。绍兴十七年（1147），殿中侍御史余尧弼奉权相旨意弹劾政敌郑刚中，便振振有词道：“方今中兴总揽权纲之时，而刚中乃尔怙权”（《要录》卷156绍兴十七年十二月甲寅，第

2548页）。

绍兴十八年（1148）的殿试策问重回以“中兴之主”为论题，据《绍兴十八年同年小录》，策问开头仍说：

朕观自古中兴之主，莫如光武之盛。盖既取诸新室，又恢一代宏模，巍乎与高祖相望，垂统皆二百祀。朕甚慕之。

光武中兴结束了新莽之乱，延续东汉二百年天下，规制与疆域堪比刘邦创立西汉，确实让宋高宗只有羡慕嫉妒的份儿，故而策问接着就追慕光武的话头自圆其说：“愿闻今日治道，何兴补可以起晋唐之陵夷，何驰骤可以接东汉之轨迹。”但绍兴体制既定，中原恢复无望，策问便曲为之解道：

夫既抑咸宫之锐，谢西域之质，则柔道所理，必有品章条贯，要兼创业守文之懿，视夏康、周宣犹有光焉。

“抑咸宫之锐”，典出《焦氏易林》，强调“恭谦自卫，终无祸尤”；至于“谢西域之质”，则用光武中兴时“闭玉门以谢西域之质，卑词币以礼匈奴之使”的典故。两者都是宋高宗把屈己求和说成“柔道所理”的自我辩解。他最后腆颜声称：我这“中兴之主”比起夏少康中兴与周宣王中兴“犹有光焉”。

经过近六年的政治整肃与舆情宣传，这次举子在答策时凡涉中兴语义都知趣地指向绍兴和议与绍兴体制。高中状元的王佐热捧道：“况陛下今日任用真儒，修明治具，足以铺张对天之宏休，扬历无前之伟绩，则光武之治不足深羡。”他不仅把秦桧捧为“真儒”，更将绍兴中兴吹嘘得比光武中兴还了不起。董德元的答策认为：东晋与中唐的中兴，都“失于用兵故耳”，而光武中兴“固无如是之失也”，将宋高宗休兵求和以致中兴直接媲美光武中兴。陈孺的策论也认为当下“中兴之盛”已超过光武中兴：

今日中兴之盛，以言乎内治，则大臣法，小臣廉，百姓遂其衣食，万物蒙其丰年。以言乎外治，则讲信修睦，中外交欢，边鄙无虞，五兵不试。东汉之事，未足慕也。

而后的任务就是确保“边隙不生，远人益服”，全力维护“中兴之盛”（《要录》卷157绍兴十八年四月庚寅，第2553-2554页）。

综观绍兴十八年的皇帝策问与士子策论，不难发现：策问虽仍装模作样地以光武中兴为效慕的标杆，士子策论却径直将宋高宗与绍兴体制的评价攀比或超越了光武中兴。宋高宗与秦桧厉行打击迫害的高压政策，对试图入仕的举子们已显现其强大的震慑力，在这一中兴语境下，他们明白应该怎么顺着说。

宋高宗与秦桧显然注意到举子策论对中兴语境蜕变的顺应与迎合，三年之后，绍兴二十一年（1151）殿试策问时索性避开对“中兴”内涵越描越黑的解释与辩护，自信满满地宣告“朕承中兴之运，任拨乱之责”，也就是说，宋高宗已经拨乱反正，担起了“中兴之运”。举人赵逵的对策先是歌颂“陛下以神器之大，方与元老大臣协谋比德，以缉熙中兴之功”；继而指责“百执事之人，因循旧习，不与圣人同忧”。“缉熙”乃光大之意，也就是说“中兴之功”已然告成；而“圣人”就是中兴圣主宋高宗（《要录》卷162绍兴二十一年闰四月丙子，第2634页）。

至此，中兴语义在内涵上已定于一说，所谓“中兴”即指绍兴和议体制确立的绍兴中兴。

四、庆典祥瑞虚饰中兴语境

当然，对“中兴之业”与“中兴之主”，无论曲为之解，还是强为自信，宋高宗与秦桧总有点底气不足。于是，铺张隆重的庆典与神乎其神的祥瑞便大派用场，有关颂辞也都不约而同地与中兴挂上了钩。

绍兴十二年四月，宋高宗生母韦太后与宋徽宗梓宫一起启程南归，她已被拘留金国达十六年之久。八月，宋高宗亲赴临平镇奉迎，仪仗队用黄麾半仗2483人，生生将被俘的太后还朝搞成一场中兴庆典。（参见彩图10）韦太后回宫次日，百官赴殿门拜表恭贺，为庆祝皇太后“回銮”，朝野献颂者多达千余人，其中近四百位文理可采者都“推恩有差”。大理正吴□之颂号称压卷，吹捧“於皇睿明，运符中兴，绵于肃清，乾夷坤宁”（《三朝北盟会编》卷223），直接把高宗歌颂成“运符中兴”的“睿明”之主。

其后，宋高宗与秦桧每年都变着花样举行盛大的礼仪或庆典。（参见彩图13）据《要录》卷148绍兴十三年二月乙酉条注引吕中《大事记》（第2383页），就有如下典礼：

十三年初，谒景灵宫，合祭天地，建金鸡肆赦，班乡饮酒仪。

十四年，作浑天仪，复教坊乐工。

十五年，行大朝会礼。

十六年，制常行仪卫，耕籍田，郊备祭器，设八宝，作景钟，阅礼器，奏新乐。

十七年，祠高禖。

十八年，图景灵宫，酌享功臣。

十九年，定蜡义。

这里，对绍兴十六年（1146）的“作景钟，阅礼器，奏新乐”，略述其详。宋高宗下诏铸造的景钟高达九尺，属于绍兴新礼器系列，专供天子亲祠上帝时撞击之用。据《中兴小纪》卷32，景钟铸成，宋高宗特命秦桧撰制铭文，“以为万世不朽之传”。秦桧在铭文里吹嘘宋高宗“德纯懿兮舜文继”，“贻子孙兮弥万世”，在进《景钟铭》表里更不吝谀辞：“中兴天子，以好生大德，既定寰宇，乃作乐畅天地之化，以和神人。”由此看来，为宋高宗涂饰上“中兴天子”光环的首秀演员还得数权相秦桧，高宗报以“词翰甚美”的点赞。绍兴新礼器全部铸成，宋高宗与秦桧率百官赴射殿行礼如仪，观瞻新礼器，听撞景钟，奏绍兴新乐，一切仿效北宋治世的皇祐故事，借以抬高绍兴中兴的历史定位。

对包括撞景钟在内的系列庆典，晚宋吕中评论说：“当神州陆沉之时，而举前世之繁文曲典，以盖其苟安之迹，安能中兴乎？”（《类编皇朝中兴大事记讲义》[下称《讲义》]卷1《统论·中兴国势论》）这一追诘当然一针见血，但倘若借助西方政治学的观点，剖析也许更具穿透力。美国政治学家查尔斯·梅瑞安在其《政治权力》一书里指出，统治者出于维护其统治权威的政治需要，总是力图唤醒被统治者对自己的崇拜与敬仰之情，这种唤起被统治者内心同感的手段称之为“米兰达”（Miranda）。在古代政治里，鼓吹君主乃上帝派遣，能呼风唤雨等神话，或者彰显君主威权的各种仪式与典礼，都可以称作“米兰达”（转引自《东方历史评论》微信公众号2019年2月16日《年度历史图书选摘》，丸山真男著、陈立卫译《现代政治的思想与行动》第二章《人与政治》）。显而易见，在前述隆重的庆典与下述祥瑞的神话中，宋高宗与秦桧正是以“米兰达”来调动与诱导出朝野士大夫与普通民众对“中兴圣主”的崇拜与敬仰，进而拥护绍兴体制的绍开中兴。

绍兴十八年闰八月，福州奏报盛夏大旱之际忽降大雨，侯官县竹子结实如米，采获近万斛，饥者得食，这是“天子圣德所感，上相燮理之效，实为中兴上瑞，伏乞详酌施行”（《要录》卷158绍兴十八年闰八月丙子，第2566页），用所谓“中兴上瑞”为宋高宗与秦桧脸上贴金，于是，“圣德天子”下诏将此奏议交付史馆，载诸史册。

绍兴二十五年（1155）十月，衢州通判周麟之上言：

今天子受命中兴，功光创业。近者太庙生灵芝，九茎连叶。此尤瑞应之大，卓绝而创见者，宜令有司考故事，特制华旗，绘灵芝之形于其上，以彰一代之伟绩。

宋高宗当即下诏有关部门照此办理。不久，秦桧之孙秦埙与礼部侍郎王珉等权相亲党相继奏请将各地报来的瑞木、嘉禾、瑞瓜、双莲等等，“并绘为旗”，高宗也无不采纳。李心传在记录这些“中兴祥瑞”时，有意转引了何俌《龟鉴》的说法，一切都让秦桧顶缸：“桧乃敢有欺君之心。桧之心直欲掩蔽灾异，缘饰祥瑞，以文中兴，而为固宠之资耳！”（《要录》卷169绍兴二十五年十月癸未，第2768页）然而，所有“特制华旗”的诏命分明是宋高宗亲颁的，中兴祥瑞的连台闹剧自然也都是这对君相联手执导的作品。

绍兴二十年（1150）五月，专记宋高宗“中兴之迹”的《中兴圣统》修成，隆重供奉在陈列历代宋帝塑像的景灵宫天兴殿之西。“奉安”大典，由秦桧之子、知枢密院事秦熺为奉安礼仪使。礼毕，宰相秦桧率百官拜表庆贺。秦熺、汤思退、周紫芝、林机，孙仲鳌、丁娄明与周麟之等在朝官僚都进颂献诗礼赞中兴。周紫芝颂诗云：“礼行廊庙喜书成，重此商周说中兴”（《太仓稊米集》卷33《恭进奉安中兴圣统庆成诗》），将本朝中兴比以商周中兴。这种庄重的庆典，旨在借助盛大的仪式让天下臣民对庆典指向的主体与主题形成一种神圣、崇拜与敬畏感，主体当然就是捧为“中兴之主”的宋高宗，主题就是他的“中兴之业”。

五、从朝野献呈的诗文看中兴语义的蜕变

绍兴和议后，朝野士大夫不时主动进献论表诗颂，其中也颇能折射出中兴语境的移步换形与义随势转。

绍兴十二年，汉州陈靖献上《中兴统论》，以布衣特补右廸功郎。

据《玉海》卷62《艺文·论》，其书提“三始、五要、八实之说，深明治体，论事之外自为文章”，应该仍属建议性的，未必就是谀颂之作。次年，左廸功郎何俌献《中兴龟鉴》10卷，下诏特迁一官。据《浙江通志》卷182引《两浙名贤录》，说他“裒少康、周宣王、汉光武、晋元帝事可施行者，为《中兴龟鉴》上之”，足见也是献策性论著。李心传在《要录》注文里颇有征引何俌《龟鉴》处，内容包括记录岳飞抗金功绩，抨击秦桧权奸事迹，与这年所进《中兴龟鉴》应属两书，但《中兴龟鉴》绝非谀书也无疑义。据此推断，在和议初成的头两年里，尽管秦桧从未停止过对政敌的迫害，但总体态势属于单个定点打击，中兴语义仍未定于一尊。

绍兴十四年四月，宋高宗批准秦桧“乞禁野史”的动议；十一月，秦桧党徒杨愿奏请，必须让“沮讲和之议者”与“腾用兵之说者”，无论朝野都“洗心自新”，不许“窥摇国论，诖误后生”，宋高宗将其奏“揭示庙堂”（《要录》卷152绍兴十四年十一月壬申，第2456页）。这两个决定，不啻是一个信号，表明朝廷在朝野上下对和议持异见的士大夫着手全面的清算，也意味中兴语境急遽逆转，言说者再也不能自执己见而各唱各调。自此以后，所谓中兴语义，大体包括确定不易的几层内涵：首先，绍兴和议业已绍开中兴；其次，宋高宗就是中兴之主，秦桧则是中兴之相；再次，绍兴体制与绍兴中兴只是同一语义的不同表述；最后，妄议绍兴体制就是破坏中兴大局。至此，中兴语境已完全蜕变，朝野士大夫在奏议诗文中也随之跟进。

绍兴十三年，权中书舍人刘才邵诗云，“共说中兴似光武，南都赋合继东京”（《檆溪居士集》卷3《早朝行宫奉呈诸同舍》），已将绍兴中兴与光武中兴相提并论。十五年，他以党附万俟卨被秦桧赶出朝廷，出知漳州，为能回朝，他在元旦贺表中将宋高宗捧为中兴圣主：“性由天纵，道本生知，绍列圣之宏规，开中兴之宝运。”（《檆溪居士集》卷3《贺元旦大朝会表》）

绍兴十七年十二月，婺州举子施谔献进《中兴颂》，另上《行都赋》与《绍兴雅》十篇，为绍兴中兴大唱颂歌，宋高宗特许他永免应试证书。

绍兴十八年，歌颂中兴的大合唱渐入高潮。敷文阁待制张嵲赋闲提举宫观，献上了中兴颂歌，序文强调只是为了留下历史记录：

我宋中兴，皇帝陛下得贤圣之佐，成昭明之业，而不被之声诗，荐之郊庙，协声依咏，以乐和平，汗青书策，以示得意，使后世何稽焉？（《紫微集》卷1《绍兴中兴复古诗并序》）

他在颂诗里谄媚宋高宗“过于尧禹”，强调从夏朝少康到东晋元帝的所有中兴，都大动干戈才获致的；“方之皇帝，爝火太阳”，意即比起皇帝您，他们简直就像小火把相比红太阳。宋高宗很受用，下诏嘉奖，岂料他随即去世，无福消受龙恩。

周紫芝进呈了《大宋中兴颂》，序里描绘了一幅中兴盛世图：“寝兵以来，海内清平，文章华焕，考之诗书，皆所未有”。他也另有一套吹功，说宋高宗“方之舜禹，未或远过”；还不忘表态，说作为“寒生均与斯民蒙被圣泽，敢作颂诗以申歌咏”（《太仓稊米集》卷43）。

张嵲与周紫芝之流原是草偃风从的无节文人，阿谀奉承无足为怪，史家郑樵竟也来赶场，却令人惊愕。他在《夹漈遗稿》卷1《题夹漈草堂》诗里可自称过“布衣蔬食随天性，休讶巢由不见尧”的，这次赶场却比张、周两位还早。正月十一，年还没过完，他便以草莱之臣上书道：

陛下诚格上下，孝通神明，以天纵之圣，著日新之德，君臣道合，一言而致中兴，自书契以来未之闻也。（《夹漈遗稿》卷2《上皇帝书》）

他的主旨希望朝廷支持他编成《通志》，倒也无可厚非。但一涉及时政话题，郑樵也显然接受了业已蜕变的中兴涵义，不仅认同君相道合而致的绍兴和议，而且视为史无前例的中兴大业。他最后表态：“微臣遭遇右文之世，宁无奋发之情”，意思说，我遇上了发展文化的大好时代，岂能没有奋发报答之情吗！联系前一年，在《上宰相书》里，他对秦桧也表达过类似见解：“以为宋中兴之后，不可无修书之文”，他是把编好《通志》作为呼应绍兴中兴的文化工程来看待的。作为大史学家，《通志》自有其价值，但在野的郑樵对中兴的表述已与定于一尊的中兴语义完全合拍，无论是自觉认同，抑或是无奈顺应，都足以表明：借助政权强力，宋高宗与秦桧对中兴语境已成功干预了舆论的走向。

六、权相秦桧与中兴语境之关系

中兴语境的强制性蜕变，秦桧是自始至终主导其间并热衷其事的。他的目的主要有三层。一是通过对中兴内涵的威权性规定为绍兴体制打

造合法性；二是进而以维护绍兴体制为借口，严厉清算与整肃对绍兴和议及其权相专政持有异议的所有政敌；三是借助牢牢掌控的中兴话语权，在将宋高宗抬为中兴圣主的同时，也将自己型塑为中兴圣相。他的这些用心随着中兴语境的逆行也都如愿以偿。

绍兴十二年，周紫芝向权相上祝寿乐府，称颂秦桧以和议致中兴，不知怎样才能报答这无上功德：

从来定乱必以战，公以不战为中兴。两朝岁活数百万，报公福禄知难名。（《太仓稊米集》卷27《时宰相生日乐府三首并序》）

绍兴十五年，宋高宗为秦桧御书“一德格天之阁”六字匾额，张嵲向权相献贺诗说：“中兴如问君臣美，万世昭时六字传”（《紫微集》卷1《贺师垣赐御书一德格天之阁牌》），也以中兴君相来歌颂宋高宗与秦桧。谀媚秦桧为辅佐中兴之相的诗文连篇累牍地送入秦府，其中仍有周紫芝：

南北交欢万国宁，不将黔首比金缯。时人未会新盟意，要与昭陵作中兴。（《太仓稊米集》卷29《时宰生日诗三十绝》）

绍兴十八年，中兴颂歌最高潮时，周紫芝上《大宋中兴颂》，特别颂扬高宗“尊用元臣，以扶昌运”，“天子曰都，是任良弼”。张嵲也阿谀宋高宗独相秦桧决策议和事：“与之共图中兴之事，君臣一德，如鱼之有水”（《紫微集》卷1《绍兴中兴复古诗并序》）。

绍兴十九年（1149），秦桧党羽张邵上奏，献媚秦桧是“我朝贤相，道义忠节”，还说在金国时秦桧为宋徽宗起草致金帅的长信，请将其稿本送史馆存档，“以彰陛下任用之当，所以能致中兴之盛”。秦桧借机表白，说信稿证明“讲和本出徽宗圣意”；高宗也自吹“兼爱南北之民，以柔道御之也”（《要录》卷159绍兴十九年四月丙寅，第2582-2583页）。在营造以和议致中兴的语境上，这对君相堪称心照不宣。

当然，在中兴话语权上，除了借徒党之口，若有机会秦桧也绝不忘自己发声。绍兴二十二年（1152）三月，他对高宗说：“陛下今日中兴，内外无事，所乏者循吏尔！”（《要录》卷163绍兴二十二年三月己酉，第2654页）既以中兴太平来粉饰时局，又以任用循吏为自己安插党羽打掩护。他还以中兴的名义提醒宋高宗坚守和议体制。绍兴二十三年七月，秦桧对高宗回顾和议来之不易：

臣伏惟陛下，昨自军兴之初，为宗社生灵计，躬至军前，权与和好，因上格天心，中兴国祚。臣至愚极陋，继亦将命，出于自请。当是时，岂意有今日依乘风云之幸。

盖捐躯殉国，万一近似，乃得与今日休兵保邦之大议，非偶然也。（《要录》卷165绍兴二十三年七月戊戌，第2691-2692页）

据《中兴小纪》卷36，绍兴二十五年八月，秦桧奉承宋高宗说："陛下成中兴【国】之功，而知民疾苦，盖兼汉孝宣、光武之事业。"对秦桧的阿谀，宋高宗故作谦虚道："朕何敢望二帝？然志所深慕。"

对如何掌控中兴语境的话语权与解释权，秦桧尽管主导在前，却完全契合宋高宗的当务之急，他俩不仅一拍即合，也始终配合默契。宋高宗与秦桧君相一体，出于政治需要，管控舆论，夸饰中兴，其后果十分恶劣。对自诩中兴的夸夸其谈，胡寅早在绍兴八年（1138）就提醒过：

浅士短识，久诵中兴，智者寒心，方忧极弊。若不及时大有变革，改纪国政，以趋事功，而因陋就简，日复一日，至于智者无以善后之时，正使（张）良、（陈）平复生，不能为陛下计矣！（《斐然集》卷11《戊午上殿札子》）

其时，宋金议和还是进行时，胡寅就警告：侈谈中兴无异自我麻痹，必将导致"无以善后"。及至绍兴和议确立，为专断中兴话语权，经宋高宗默许与授权，秦桧一方面严禁对绍兴体制发声妄议，另一方面诱导对绍兴中兴歌功颂德。李心传引用《林泉野记》的描述说：

又命察事卒数百游市间，闻言其奸者，即捕送大理寺狱杀之。上书言朝政者，例贬万里外。日使士人歌诵太平中兴盛治之美，故言路绝矣！（《要录》169绍兴二十五年十月丙申，第2772页）

于是，在绍兴体制下，和议之前对中兴内涵不同理解与各自言说的局面一去不再，"太平中兴盛治之美"成为不容置疑的中兴语境，谁也不敢越雷池半步。这种侈谈中兴之弊已远超过胡寅当年的警告，其危害正如吕中后来所说：

秦桧始则倡和议以误国，中则挟敌势以要君，终则饰虚文以为中兴，使一世酣豢于利欲之中，奉敌称臣而不以为耻，忘雠事敌而不以为

怪，其弊可胜言哉。（《讲义》卷1《统论·中兴国势论》）

在某种程度上，正是这种虚饰的“中兴盛治”决定了其后南宋国势的总格局。

七、绍兴更化与中兴语境的定格

绍兴二十五年十月，权相秦桧去世；宋高宗随即标榜“更化”，史称“绍兴更化”。朝廷将如何定调绍兴和议体制以及相关的中兴语境，尤在朝野官僚士大夫的关注之列。宋高宗罢黜了权相秦桧的亲故死党，但根本不准备全盘清算。“更化”期间，最受倚重的御史中丞汤鹏举，也曾奔走在秦桧门下，高宗却看重他俯首帖耳地听命自己，不久就让他升为执政。由高宗亲擢而继秦桧为相的万俟卨、沈该、汤思退，也都先后趋附过权相，但汤思退居然在相位上待到绍兴三十年岁末。正如后人所说，这一局面完全是“一桧虽亡，百桧尚存”（吕中《讲义》卷13），这些秦党余孽行事说话完全秉承着皇帝旨意而看风使舵。

对所谓“更化”，宋高宗定见在胸：为强化君权，对权相势力自有必要适度打压；但对秦桧参与打造的绍兴体制却绝不容忍有任何“妄议”，这无异自砸专制极权的通灵宝玉；中兴语境既然与绍兴体制休戚相关，在话语权与语义解释上当然也不容许有任何动摇。就在接报秦桧死讯次日，宋高宗“伤悼久之”，为此明定了基调：

秦桧力赞和议，天下安宁。自中兴以来，百度废而复备，皆其辅相之力，诚有功于国。（《要录》169绍兴二十五年十月丁酉，第2773页）

次月，宋高宗赐谥秦桧“忠献”，据谥法说，“虑国忘家曰忠，文贤有成曰献”。太常寺进上谥议，在绍兴议和与中兴语境上准确传递了圣意：

故太师赠申王秦桧，光辅圣主，绍开中兴，安宗社于阽危之中，恢太平于板荡之后，道德光天地，勋业冠古今，虽备道全美，不可主一善名一功，而崇报之典，严于定谥，尤当先其报国之大节，传道之显効焉。（《要录》170绍兴二十五年十一月乙卯，第2776页）

既然宋高宗高度评价了秦桧“绍开中兴”的勋业大节，蛰伏在朝的秦桧余党闻风而动，上言时便延续权相专政时的中兴语境。同月，殿中侍御史汤鹏举献媚道：“陛下慎简群材，鼎新百度，内外莫不欢欣，而和气

所以充溢，中兴之治可以持守。”（《要录》170绍兴二十五年十一月辛未，第2781页）但质疑中兴、“妄议边事”者，却颇有其人，他们不仅“鼓唱浮言”，甚至“献章公车”，即公然上书。有鉴于此，次年三月，宋高宗下诏，郑重声明：

朕惟偃兵息民，帝王之盛德；讲信修睦，古今之大利。是以断自朕志，决讲和之策。故相秦桧，但能赞朕而已，岂以其存亡，而有渝定议耶？

他严厉警告那些“无知之辈”：“如敢妄议，当重寘典刑！”（《要录》卷172绍兴二十六年三月丙寅，第2787-2788页）

据《中兴小纪》卷37，这年岁末，宋高宗再次下诏，将秦桧去世前不久为御制《先圣先贤图赞》撰写的赞文在国子监勒石上碑，俾其与宸翰亲书的《先圣先贤赞》同“为不朽之传”。正如研究者所说，“赞文计划是企图恢复并巩固高宗对1142至1144年的中兴修辞的主导权”（《历史的严妆》，第131页，中华书局，2016年），足见在所谓更化中，宋高宗对中兴话语权不仅从未松动，反而不断固化。

也是这年五月，左相沈该将宋高宗即位三十年来的“玉音”汇编成《中兴圣语》60卷，作为讨好今上“绍开中兴”的大礼。九月，迁升御史中丞的汤鹏举奏请高宗下诏吏部与刑部，将刑部判刑与吏部用吏的合用条例“修入见行之法，以为中兴之成宪”，从人事任命与刑事法规上为“中兴成宪”保驾护航。显然，沈该与汤鹏举所说的中兴，与秦桧参与设定的中兴内涵完全是一脉相承的。

惟其如此，当金主亮毁约南侵戳穿其中兴幻象时，吴璘以四川宣抚使发布讨金檄文，却仍然延续了朝廷规定的中兴语境：

主上绍开中兴，宏济大业，望山河而陨涕，瞻陵庙以伤心，盖卧薪尝胆之是图，宁拯溺救焚之敢缓。然人命至重，佳兵不祥，靡辞屈己以事雠，姑欲安民而和众。（《要录》卷193绍兴三十一年十月庚子，第3230页）

直到次年五月，宋高宗与宋孝宗禅代之际，这种中兴语境不仅维持未变，朝野士大夫也都习以为常而安之若素了。据《于湖集》卷20，张孝祥这年上《贺太上皇帝逊位表》，赞颂宋高宗“巍巍荡荡，繇艰难驯致于中兴，汲汲皇皇，在底定弗忘于无逸”；进《贺今上皇帝登极表》也

说："十一世而益，光迈建武中兴之事，八百年其增，卜侈成周过历之期"。张孝祥虽与秦桧之孙秦埙的同榜状元，后人仍称他"立朝之节，犹有可观"（《讲义》卷12《科举媚权相》），但在两封贺表里，他也承认宋高宗底定中兴之局，期待宋孝宗作为宋朝十一代国君，功业要超迈汉室第十代的"建武中兴"（建武为光武帝开国年号），也隐然将绍兴中兴譬为光武中兴。

进入孝宗朝，将绍兴和议说成绍开中兴，称宋高宗为中兴之主，在中兴语境中已成定论。据《松隐集》卷30《崇先显孝禅院记》，隆兴元年（1163），曹勋在一篇寺院记里揄扬道："绍兴皇帝，执符御宇，光启中兴"。乾道二年（1166），他在《乾道圣德颂》里称宋孝宗"膺上圣之期，继中兴之统"，也确认"中兴之统"开创者是宋高宗。

八、竟是谁家之中兴？

淳熙十四年（1187），太上皇宋高宗去世，宋孝宗上谥号"受命中兴全功至德圣神武文昭仁宪孝皇帝"。"受命中兴"正是绍兴体制确立后宋高宗刻意型塑的自我定位，如今受到继承者的最终确认，他应该满意闭眼的。其后直至宋亡，记载宋高宗朝的档案典籍，冠名"中兴"几成惯例，诸如熊克的《中兴小历》，梁克家领衔的《中兴会要》，留正领衔的《中兴两朝圣政》，太常寺汇编的《中兴礼书》，佚名（一说陈均）的《中兴编年举要》（即《中兴两朝编年纲目》），吕中的《类编皇朝中兴大事记讲义》，赵顺孙编的《中兴名臣言行录》，李壁编著的《中兴诸臣奏议》与《中兴战功录》，赵甡的《中兴遗史》，佚名的《中兴御侮录》，陈骙的《中兴馆阁书目》与《中兴馆阁录》等等，甚至连黄昇辑录的南宋词选也名为《中兴以来绝妙词选》。由此可见，宋高宗是绍开中兴的中兴圣主，已然成为毫无疑义的朝野定论。



《皇宋中兴圣德颂》（现藏重庆三峡博物馆）

此颂原在三峡夔门南岸紧邻长江的石壁山脚摩崖上，乾道七年（1171）

四月上石。撰文者为夔州路转运判官赵不悳（1121-1187），宋太宗六世孙。书碑者为潼川府路转运判官赵公硕，也是赵宋宗室。上石者王伯庠时为夔州路最高军政长官，他才是立碑的实际主事者。兹录首段正文如下：

臣仰惟：光尧寿圣宪天体道太上皇帝，以圣神文武之资，受天眷命，光启中兴，迨功成三纪，思欲颐神冲粹，与天地并其长久，乃睿谟默运，断自宸衷，亲以洪图，授之主器。今皇帝恳辞切至，渊听莫回，

钦奉慈谋，嗣承庆祚，圣继圣，明继明，尽道以事亲，厉精以为治，凡施仁发政，皆得于问安侍膳之余。巍巍乎，揖逊之风，孝治之美，自唐虞以来未有盛于今日。

在这段颂词里，“功成三纪”是指太上皇在位三十六年，而他最在意的就是让其“光启中兴”能“与天地并其长久”；至于今皇帝宋孝宗，也要借肯定“中兴圣主”太上皇，来确立自己“圣继圣，明继明”的继统身份。

《宋史·高宗纪》论赞部分比较夏少康、周宣王、汉光武、晋元帝、唐肃宗、宋高宗说，“六君者，史皆称为中兴，而有异同焉”：其中“晋、唐、宋则岁月相续者也”，宋高宗与晋元帝、唐肃宗都维系了王朝纪年的赓续不断；而“少康、宣王、肃宗、高宗则父子相承者也”，宋高宗与夏少康、周宣王、唐肃宗同样拥有子承父位的得统之正。然而，《高宗纪》却毫不假贷地断言：“至于克复旧物，则晋元与宋高宗视四君者有余责焉”，即宋高宗与晋元帝所谓中兴，在光复故地上，与少康中兴、宣王中兴、光武中兴与灵武中兴相比，却同样负有不可推诿的责任。其论宋高宗云：

其始惑于汪、黄，其终制于奸桧，恬堕猥懦，坐失事机。甚而赵鼎、张浚相继窜斥，岳飞父子竟死于大功垂成之秋。一时有志之士为之扼腕切齿。帝方偷安忍耻，匿怨忘亲，卒不免于来世之诮，悲夫！

不妨将元代史臣的这一看法与宋季史家吕中评论秦桧作一比照：

今我朝中兴，自绍兴五六年以来，张、赵之议论已叶，张、韩、刘、岳之规模已定。政事日修于一日，国势岁异于一岁。人事亦可谓尽矣。而天理不明，反在晋下。此桧所以为罪人之魁也。（《讲义》卷10）

吕中不可能直斥宋高宗，只得拿秦桧说事，甚至不无偏激地认为，南宋中兴还不如东晋南渡。在《讲义·统论》里，他从中兴规模、中兴制度与中兴国势三方面系统剖析并深入阐述了对南宋中兴的总看法。吕中未必不明白，所谓“绍开中兴”的和议体制都是宋高宗“断自朕志”，再联手秦桧共同打造的，从而决定南宋只能与东晋那样退居东南。

本文宗旨并非研判宋高宗是否“绍开中兴”，即据元代史臣之说，宋高宗也厕身“史皆称为中兴”的君主之列。至于宋高宗与前代中兴之君的成败高下，乃至所谓绍兴中兴的规模、制度与国势，也不在本文范围之

内。我们仅仅依据史书记录，结合绍兴和议与绍兴体制确立前后的政局变动，考察中兴语义在内涵与外延上是如何随之发生显著变异的，在解释权与话语权上又是如何从相对多元宽松转向彻底专一独断的，通过中兴语境的蜕变来揭示绍兴体制的专制底色。

无论内涵，还是外延，“中兴”原就是一个语义模糊的概念。南宋学者王观国就活动在绍兴年间，他在《学林》卷1《中兴》里为其下过定义：“中兴者，在一世之间，因王道衰而有能复兴者，斯谓之中兴”。也就是说，在同一朝代，能从统治衰坏而中途复振的，就可说是中兴。至于复兴到何种程度，才称得上中兴，即便同时代人，不同的个体、阶层或政派在理解上就未必会有完全的共识。惟其如此，宋高宗独相秦桧以前，朝野议政虽然言必称中兴，却各抒己见，未定一说，无宁说是朝政宽松与言路未闭的正常现象；而绍兴和议以后，宋高宗与秦桧以政治迫害为手段，强力干预进而彻底专断对中兴的解释权与话语权，正是专制极权理亏心虚的表现。

宗泽、李纲与岳飞都死于绍兴和议之前，不妨回顾他们当年对中兴内涵的理解。

建炎元年（1127）十月，宗泽对宋高宗说：“天下之民，延颈企踵，日望銮舆之归，经理中原，以建中兴之业。”（《宗忠简集》卷1《乞回銮疏》）他无疑是把“经理中原”纳入“中兴之业”的。

绍兴元年（1131），李纲尽管已遭黜赋闲，仍在和诗里宽慰南渡的友人说：“旧国故都休怅望，中兴恢复伫旋归。”（《梁溪集》卷28《次韵陈中玉大卿》）他也是将恢复旧国故都与中兴奏凯视同一体的。

绍兴十年（1140），岳飞取得郾城与颍昌之捷后进军朱仙镇，准备光复旧京，同时派奇兵深入河东、河北，志在恢复中原。大功垂成之际，却收到强令班师的御诏。他在《乞乘机进兵札子》里恳请宋高宗：“此正是陛下中兴之机，乃金贼必亡之日。”（《金佗稡编》卷8《行实编年五》）岳飞显然把收复中原视为宋高宗的中兴之机与自己的中兴之功，孰料一年之后，竟死于宋高宗与秦桧之手。而绍兴七年（1137），宋高宗还对他信誓旦旦：“中兴之事，朕一以委卿！”（《金佗稡编》卷7《行实编年四》）

宋高宗与岳飞，宋高宗与秦桧，都有过“中兴”的对话，但中兴语境

与语义却各不相同。在绍兴体制下，鼓吹绍兴和议“绍祚中兴”，那究竟是谁家之中兴？看来只是绍兴年间宋高宗的中兴，而绝对不是宗泽、李纲与岳飞夙寐以求的中兴，也绝然不是“中原父老望旌旗”的那种中兴！

两代君主同堂时

除了宫廷政变与改朝换代，一般说来，专制君主是终身不下岗的，但偶尔也有老皇帝生前交班的特例。由于权位是让渡的，儿皇就尊父皇为太上皇，于是便出现了两代君主同堂的局面。这类太上皇，仅南宋就延续了三代，依次是宋高宗、宋孝宗与宋光宗。篇幅限制，这里主要说说宋高宗与宋孝宗两代同堂的那些事。下载资料请关注我的博客
https://http561856124.wordpress.com/

靖康二年（1127），金军灭亡北宋，把徽、钦二帝掳至北方。不久，作为唯一脱逃的皇子，宋高宗成为南宋第一代君主。但他压根儿不打算抗金，一路南逃。建炎三年（1129），他正在扬州行宫行床笫之欢时，乍闻金兵前锋即将杀到的战报，吓得丧失了性功能，从此再也不能生仔。两年以后，宋高宗从太祖后裔中选了两人入养后宫，分别赐名赵瑗与赵璩，内心却指望还能生下亲骨血，迟迟没明确谁为皇储。

四十九岁那年，宋高宗不得不面对绝后的冷酷现实，考虑立储问题。说来也有趣，这个好色之君竟以女色作为考察接班人的试金石，各赐两人宫女十名。王府教授史浩提醒赵瑗，皇帝这是在考验你们。果不其然，数日以后，宫女召回接受体检。赵瑗那十个完璧如初，赵璩则阅尽秀色，一个也不落下。绍兴三十年（1160），皇储之争初选揭底：赵璩改称皇侄，赵瑗立为皇子，改名赵玮，晋封建王。

次年，金主完颜亮大举南下，在强大压力下，宋高宗不得不宣布将亲赴前线督战。作为皇储的赵玮得知战报，不胜义愤，主动请缨，愿意率师出征，为王前驱。正告病假的史浩听说此事，急忙赶到王府告诫道："太子不可将兵，这是古来惯例。"赵瑗毕竟缺乏做皇储的政治经验，他不知道，请缨出征正犯了抢班夺位威逼君上的大忌，闹得不好还可能遭到废黜。史浩立马代为起草了悔过疏。高宗御览赵瑗的第一封奏疏，正在疑怒之际，忽又收到他"痛自悔过"的第二封上书，改请扈从警跸，以尽忠臣孝子之道，这才略释疑怒。

岁末，确信金主亮已在内乱中被杀，宋高宗这才象征性地北上，完成御驾亲征的"壮举"。随驾过程中，赵玮也学了乖，步步踩在臣子之道的点子上。他一路骑马伴随着父皇，哪怕雨雪打湿了朝服，也全然不

顾，一副恭敬样，还亲自悉心安排父皇的饮食起居。皇子这番亮相，赢得群臣一片赞誉声。

宋高宗察觉了朝臣内心的微妙动向，金军的毁约更让他的苟安政策丢尽了脸面。次年年初返回临安不久，他就下诏宣布禅位，赵玮正式立为皇太子，改名赵昚。赵昚的皇储之路居然艰难地走了三十年，交班这才定局。高宗这年才五十六岁，身体十分健康。他经过深思熟虑才作出这一决策：让一个听命于己的继承人替代自己处理朝政，自个儿既省得政事烦心，又能进一步换取他的知恩图报；这样，既可以安享尊荣，又可以在适当时候以太上皇身份左右大局。禅让无疑是最明智的上选之策。

新皇帝宋孝宗尊宋高宗为太上皇，上尊号“光尧寿圣太上皇帝”。“光尧”无非颂扬其禅让之德，比尧传位给舜还要伟大光辉。在评价上给足面子，还祝太上皇长寿伟大，新君在政治经验上大有长进。在立皇太子的仪式上，宋高宗一不小心说漏了嘴：“朕在位失德甚多，更赖卿等掩覆。”他选择孝宗，适时禅位，就是指望接班人知恩图报，为他“掩覆失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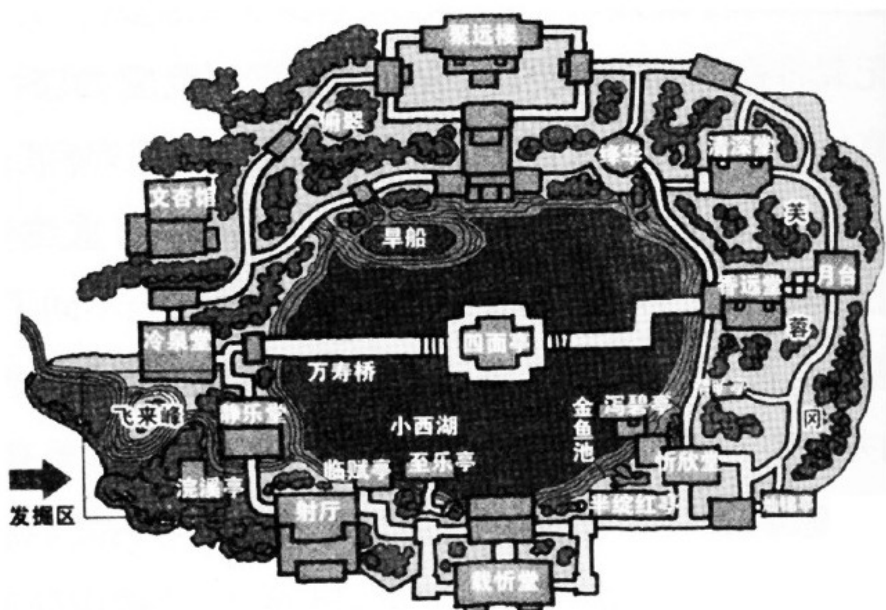
不管哪个朝代，一旦当上了太上皇，要的无非两大特权：一是物质待遇上巧取豪夺挥霍享受的特权，一是大计方针上干预朝政左右大局的特权。南宋第一代太上皇也不例外。

先说前者。太上皇退居的德寿宫，由秦桧旧邸改建而成，因在大内之北，时称北内。孝宗为他引西湖之水入德寿宫，营造出人间胜景，供其养尊处优。太上皇每月仅零花钱就是四万贯（相当于朝廷大臣中最高月俸的一百倍），每年四十八万贯支出，还不包括德寿宫的日常开销。每逢生日，还得孝敬寿礼，银五万两、钱五万贯、绢五千匹是最常规的数码。有一次，宋孝宗为上寿酒配一根寿星通犀带，就花了十万贯。一次酒醉中，宋孝宗随口许诺另献二十万贯，事后不复忆起。太上皇却惦记着这笔外快，在太上皇后前一再提及，她用私房钱以儿皇的名义代为献进。宋孝宗知道后，为讨太上皇帝与太上皇后的欢心，反正不用他自个儿掏钱，翻个倍再献四十万贯。

不过，太上皇实在贪得无厌，竟指使贴身宦官开设酒库，私自酿造德寿宫御酒。有位谏官上朝直奏：北内有私酤，完全无视国家的榷酒政策。太上皇闻讯勃然震怒，宋孝宗只得罢免其谏官之职。宰相史浩提

醒，谏官直言免职恐怕不是国家的光彩，太上皇却不依不饶，特赐孝宗一壶酒，还亲笔写上“德寿私酒”的标签，示威之意不言自明：我就违法，看你拿我怎么办？宋孝宗只能气短，天下都是太上皇给的，能拿他怎么着？他示意这位谏官自请闲差，让这事不了了之，对太上皇违反酒类专卖的做法视若不见。其后，他干脆下诏每年拨给糯米五千石，供德寿宫酿造御酒，让违法的私酿彻底合法化，太上皇也就名正言顺地从中获取暴利。太上皇不仅仅获取了私酤的特许，还拥有名目繁多的其他免税权。当时都城房宅走俏，太上皇也插上一手，以德寿宫名义“建房廊于市廛”，从中大肆牟利。许多达官贵人瞅准了德寿宫的豁免权，就献纳种种好处，大走太上皇的门道，规避国家课税，最后闹到连粪船都插上德寿宫的旗帜，成为流传一时的政治笑话。

在私生活上，太上皇性趣依旧浓厚，不断从宫外物色美女。细节不必赘言，在他归天以后，德寿宫放出的部分宫女就达四十九名，不少在年龄上都够做太上皇的孙女或曾孙女辈了。宋史学家王曾瑜指出，宋高宗当太上皇期间，“享尽了也许是当时全地球最豪华、最靡费的富贵生活”（《荒淫无道宋高宗》第445页，河北人民出版社，1999年）。



德寿宫园林建筑示意图

德寿宫是宋高宗以太上皇身份居住的宫殿园林建筑群，因位于原大内之北，故也称北内，而大内也称为南内。宋孝宗竭尽孝道，为满足太

上皇湖山之好，特在德寿宫后苑开凿微型小西湖，亲赋诗歌祈望太上皇“圣心仁智情幽闲，壶中天地非人间”。这张示意图采自姜青青著《〈咸淳临安志〉宋版“京城四图”复原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由柴立青据傅伯星《图说南宋京城临安》（西泠印社，2011年）里《德寿宫后苑图》改绘的。

再看后者。或许宋孝宗竭力满足太上皇的物欲特权，是打算换来他在朝廷大政上对自己的放手。但太上皇并没有如其禅位时宣称的那样，不问朝政，颐养天年。不仅宋孝宗新任命的宰执，往往必须到德寿宫“入谢”，面听太上皇的“圣训”；一到关键时刻，太上皇更是多方掣肘，出面干涉，尤其在事关抗金的原则问题上。即位之初，宋孝宗锐志北伐，便着手恢复岳飞的名誉，为了“掩覆”太上皇的“失德”，他煞费苦心在追复诏书中说“太上皇念之不忘，今可仰承圣意，与追复原官”（见周必大《文忠集》卷95《掖垣类稿二》），硬把杀害岳飞的元凶，说成是“念之不忘”的圣君。也许见自己“失德”被洗白，太上皇对这事没吭声。

当孝宗力陈恢复大计时，太上皇断然放话说：“大哥，等我百岁以后，你再讨论这事吧！”这句话简直就是“我在我说了算”那句话的宋代版。得知抗战派领袖张浚再被起用，太上皇对孝宗说：“张浚徒有虚名，其实不过是专把国家名器钱物做人情的小人！”见孝宗不为所动，仍以张浚为相，太上皇便提出让主和派汤思退出任左相，张浚当右相，企图以宋制尊左的惯例，压主战派一头地，无奈之下，孝宗只得照办。张浚提拔张孝祥任都督府参赞军事，太上皇将他召至德寿宫，抢白道：“张孝祥一定很精通军事吧！”迫使张浚更改任命。当听到宋孝宗背着他下达了北伐命令时，太上皇气急败坏地将其召入德寿宫，要他收回成命，在这节骨眼上，孝宗也只能以沉默不语来表示拒绝。

隆兴北伐失利，宋金重开谈判。宋孝宗同意张浚力主在谈判中采取强硬的态度，汤思退却全盘接受金国的领土要求，还以太上皇压孝宗说：“宗社大计，奏禀太上皇帝再作决定。”气得宋孝宗只能大骂汤思退的行径“秦桧之不如”。在隆兴和议中，由于太上皇的干预，南宋没能争取到更多的利益。宋孝宗在事后承认：“太上圣意，不敢重违。”

和议成立次年，金使入见，宋孝宗要求按金主亮南侵后的敌国之礼，由阁门转呈国书。此举无非是外交较量，也表明孝宗对抗金大计耿耿于怀。金使则坚持按绍兴和议旧仪，由宋帝在殿上亲自起立，从使者手中接受国书。双方僵持多日，最后太上皇发狠话，你不接，我去接。

孝宗尽管一肚子的憋屈，也不得不循绍兴旧例。总之，在北伐与和议的这几年里，号称“北内”的德寿宫俨然成为凌驾在“大内”朝廷之上的又一个权力中心。

在南宋诸帝中，宋孝宗也许是唯一欲有作为的君主，晚年却慨叹未能洗雪国耻。其中固然外有地缘政治的均衡因素，但太上皇的牵制和干扰，让他束手缚脚，有心无力，也是重要的内因。宋孝宗在位共二十七年，倒有二十五年处于太上皇的掣肘之下。在恢复大业上，太上皇一再教训孝宗：“一旦用兵，对方不过事关胜负，我们却是关乎存亡！”出于对太上皇“不忍违”（实际上也不敢违），在隆兴北伐后，宋孝宗“用兵之意弗遂而终”。恢复故土，洗雪国耻，事关南宋朝廷的国是大计，姑且不论宋孝宗在这一问题上的是非功过，在太上皇的横加干预下，他甚至连完整贯彻自己恢复意图的条件都不具备。



宋孝宗行楷书池上水边联句纨扇（现藏美国大都会艺术博物馆）

宋孝宗（1127-1194），即赵昚，绍兴三十二年（1162）继位，在

位二十八年。他自称业余“无他嗜好，或得暇，惟书字为娱”；《书史会要》说他的书法“有家庭法度”。这幅纨扇上的行楷是联句：“池上疏烟笼翡翠，水边迟日戏蜻蜓。”

淳熙十四年（1187），太上皇宋高宗终于咽气，但儿皇帝宋孝宗也已锐气销尽。太上皇与儿皇帝两代君主同堂，这是专制君主政体下的怪胎。按理来说，对两代君主同堂，作为儿皇帝的宋孝宗应该是最深知其弊而终受其累的，但历史也真够吊诡的，他在太上皇死后只做了两年皇帝，竟然也禅让给了儿子，自己也做上了太上皇。他的太上皇命可没有宋高宗那么好，落了个栖栖惶惶的结局；他的儿子宋光宗禅位五年，因精神病发作，不得不再禅让给唯一的皇二代宋宁宗。读史至此，你不得不感叹：榜样的力量真伟大，制度的惰性太可怕！

“中兴圣主”与《中兴瑞应图赞》

2016年秋天，在沪上龙美术馆“宋元书画私藏特展”的开幕式上，首次获睹《中兴瑞应图》，当即感到：这幅名画为南宋前期的政治文宣提供了极富价值的图像文本。图卷分绘画与赞语两个部分。绘画由萧照完成，共十二幅，基本上以时间为序摹绘了宋高宗即位以前的各种“圣瑞”故事。赞语由曹勋所作，除去卷首的引序，也是十二首，与右侧相邻的每幅画相匹配；每篇赞语先是对画面进行文字性介绍，然后是八句四言的韵文赞词。进入正文前，有必要交代三点：其一，鉴于这幅长卷中画图与赞语不仅匹配互补，而且比重相当，更精确地说，应该称为《中兴瑞应图赞》（下文或简称《图赞》）；其二，当年为了配合特展，上海书画出版社同步发行了龙美术馆主编的大型图册《敏行与迪哲：宋元书画私藏集萃》，也收入了这幅画卷，本文论述，从画面到赞语都根据这一画册。其三，结合学界已有研究，笔者认同：《图赞》必完稿在乾道七年（1171）十月曹勋提举皇城司后至淳熙元年（1174）九月曹勋去世前的三年间，定其完成乾道九年前后应是合理的。

一、《图赞》的诞生：在太上皇授意与今皇帝赞同之下

经历了北宋王朝在靖康之变中瞬间覆灭的沧桑剧变，在建炎南渡后，南宋朝野上下热切企盼赵宋中兴，中兴话语自然而然地成为政治文化领域里最广泛的社会性话题。如何运用各种手段，潜移默化地引导并掌控主流话语系统，也成为南渡政权政治文宣的中心任务。在报纸、广播、电视与网络等传媒尚未出现的传统时代，较之文字的鼓吹与告示的申令，图像宣传的优势在于形象更直观，接受更简捷，影响更深广。

既然《中兴瑞应图赞》完成在宋孝宗乾道九年（1173）前后，但无论萧照的绘画题材，还是曹勋的赞语内容，都涉及宋高宗即位以前近乎神化的史迹颂扬，显然，绝不可能是萧照与曹勋之间达成合作的私人行为，必然得到太上皇宋高宗的授意与今皇帝宋孝宗的首肯，故有必要结合时局背景，对两代君主围绕着这幅画卷的内在动机与微妙心理作出合理的历史解析。

先说太上皇。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主亮毁约南侵，饮马长江，宋高宗的“中兴圣主”形象遭致沉重的打击。不久，他就禅位宋孝

宗，做起了太上皇。宋高宗绝后，通过对两位太祖七世孙的长期考验与冷静观察，经深思熟虑才决定了禅让大计。从宋孝宗继位后对他的维护来看，应该说宋高宗没有看走眼。然而，自决定禅位那一刻起，宋高宗仍有诸多的隐忧。在极权体制下，这种焦虑往往最高在位者关切自己身后的历史定位时所共有的。

就宋高宗而言，这种不安主要表现在三个层面。首先，宋高宗尽管创立并稳定了南渡政权，在皇位继承上却有一种挥之不去的烦恼情结：侥幸得位。他之继位，毕竟不是正常政局下的先皇授受。其时作为太上皇的父亲宋徽宗与作为皇帝的兄长宋钦宗虽囚居金国，却依然在世；只是北宋遗臣借宋哲宗废黜的孟皇后（即元祐太后）之命拥立他的，其后，他也确实受到过父兄俱在不应称帝的指斥。如今，他将皇位禅让给并非己出的太祖后裔，但得位不正的这一心结依然难以消解。

其次，宋高宗更为担心的是，好不容易自我型塑的圣主光环或将随着退位而衰减殆尽，而在位期间那些失德之政反而会因不在其位而日渐凸显。在立皇太子仪式上，他竟对皇太子与宰执失态说出："朕在位失德甚多，更赖卿等掩覆"（《文忠集》卷163《亲征录》），移用精神分析学说对言语谬误现象的心理解剖，隆重场合下这句有损体统的失语自白，完全是他内心焦灼的真实投射。

再次，宋高宗唯恐自己亲手打造的绍兴体制连同"绍兴中兴"极有可能及身而斩。对宋孝宗即位之初的恢复雄心，宋高宗不仅明确反对，而且颇有掣肘，但新皇帝仍置太上皇阻挠于不顾，决然发动北伐，不啻是公开挑战绍兴体制，尽管其后北伐失利，宋孝宗被迫回归和议体制，但这一挑战势必在太上皇内心深处激起忧虑。如何进一步借助文宣手段，为绍兴体制与绍兴中兴竖起万世丰碑，进而让并非己出的继位者表态与确认，在隆兴和议签约不久的乾道期间始终萦绕在太上皇的心头。

总之，对太上皇来说，在三重隐忧的交织下，为扩大并强化其中兴圣主的型塑工程，授意并启动《中兴瑞应图赞》的创作，自然是理想的选项。实际上，宋高宗在位期间，尤其绍兴体制确立之后，出于自我型塑中兴圣主的政治需要，策划了诸多政治文化的宣传工程，其中也包括书画在内的艺术手段。诚如有美术史家所说：他"大力赞助一些随驾南迁至杭州的杰出宫廷画家，参与创作政治性宣传绘画"（《方闻谈"宋元绘画"》，2017年8月13日澎湃新闻）。宋高宗颇为热衷以图配赞的宣传形式，早从绍兴十四年（1144）正月起，就亲自为太学刻石《先圣先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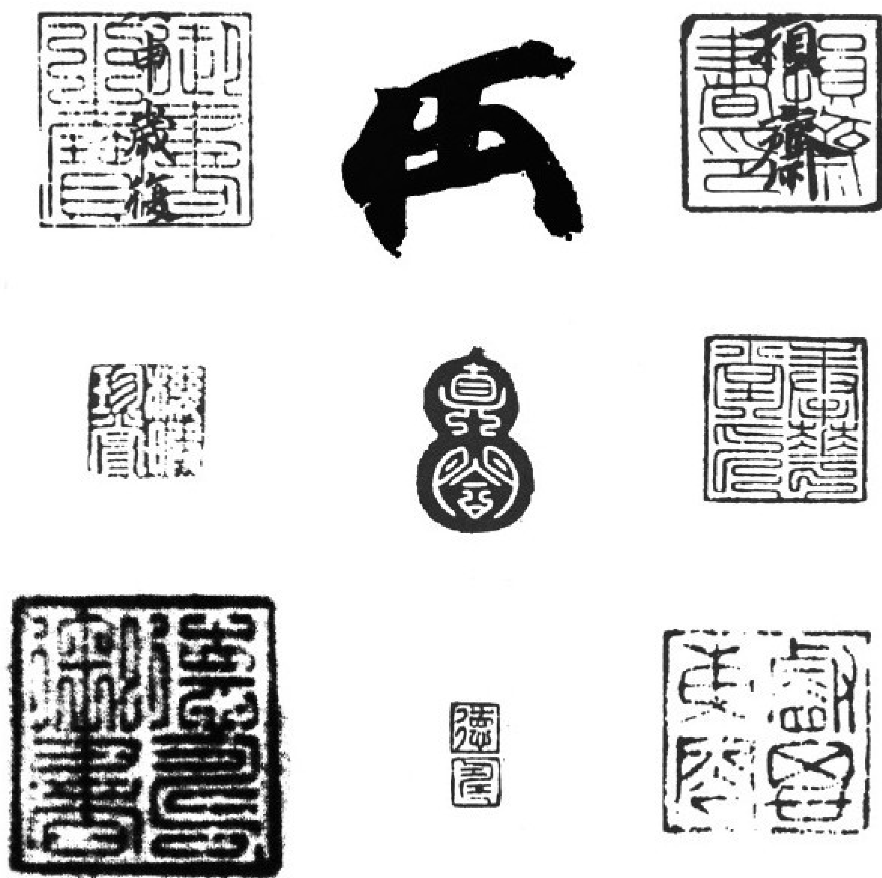
图》中每幅图像配上四言韵文的御制赞语。职此之故，乾道九年前后，他以太上皇之尊动议创作以其继统祥瑞为主旨的《中兴瑞应图赞》，仍然采取有图像有赞语的艺术表现形式，不啻是其绍兴年间《先圣先贤图赞》大工程的再试牛刀。

那么，宋孝宗对《中兴瑞应图赞》究竟什么态度呢？曹勋在《图赞》本序里特别提及："圣旨询闻，特命宣谕四方臣民"；而在文集本里却说"蒙显仁皇后洎陛下闲燕宣谕"（《松隐集·瑞圣图赞并序》）。当然，当时太上皇与宋孝宗的诏书都称"圣旨"，但《图赞》本说的"圣旨询闻"，从语境来看，却显然是指宋孝宗。除此之外，我们还可以从宋孝宗的特殊地位、一贯秉性与禅位以后内外时局的曲折衍进，进一步论断他只可能采取支持性的表态。

首先，作为宋高宗最终亲定的继位者，宋孝宗"起自外藩，入继大统"的漫长考验与特殊身份，决定他对太上皇自我神化的《图赞》工程只能表示拥护，而不容有其他选择。宋孝宗自绍兴初年遴选入宫，作为皇位继承人接受宋高宗的养育与考察，历经与另一太祖七世孙赵璩长达近30年的储位竞争，迟至绍兴三十年（1160）才确认其皇子身份，直到禅位前十一天才正式册为皇太子。宋孝宗尽管是太祖苗裔，但代际疏远，对系出太宗的宋高宗来说，已属旁支宗室，倘若没有太上皇在最终关头的拍板决定，决不可能躐登皇位。既然连皇位都受自太上皇，赞颂其即位前的诸多神迹，也变相在夯实自身的皇统基石，宋孝宗尽管心知肚明这是神道设教，也唯有坚决首肯的份儿。据《宋史·孝宗纪》，乾道元年（1165）二月初一，宋孝宗陪同太上皇帝与太上皇后临幸四圣观，观内奉祀的"四圣"就与《图赞》中祥瑞直接有关（详见下文），由此足见他早就认可了太上皇自我构建的即位神话。

其次，宋孝宗一贯的秉性也决定他对《图赞》工程只能附议赞同。诚如元代史臣所说，"宋之庙号，若仁宗之为仁，孝宗之为孝，其无愧焉，其无愧焉"（《宋史·孝宗纪》赞）。对太上皇，宋孝宗不仅在物欲上尽遂其意，在感情上也承颜顺色。即位不久，他就为太上皇上尊号"光尧寿圣"与为太上皇后上尊号"寿圣"；乾道六年岁末，又加太上皇帝尊号为"光尧寿圣宪天体道"，加太上皇后尊号为"寿圣明慈"。次年正月，宋孝宗奉上尊号册宝后对宰辅们说："前日奉上册宝，太上圣意甚悦。翌日过宫侍宴，邦家非常之庆，汉唐所无也。"这年八月，他对大臣虞允文说及："朕近日无事，又时过德寿宫，太上颐养愈胜，天颜悦好，朕退辄喜

不自胜。”不必追诘这层温情的面纱是否真情实感，关键在于，这种格局既已定型，对太上皇动议或暗示的《图赞》工程，他也只有举双手赞成。



宋高宗的花押与印章

在两宋诸帝中，就文艺修养而论，宋高宗也许仅次于乃父宋徽宗。《画继补遗》说他“书法迥出唐宋帝王上，而于万机之暇，时作小笔山水”。他还著有书法专论《翰墨志》。这里是他在位与退位后常用的玺印、私章与押记。（1）御书之宝（在位御书用印）；（2）宋高宗押记；（3）损斋书印（钤于自书墨迹）；（4）机暇珍赏（鉴赏印）；（5）真阁（收藏印）；（6）奉华堂印（收藏印）；（7）德寿御书（太上皇御书用印）；（8）德寿（太上皇私印）；（9）睿思东阁（收藏印）

再次，从继位以来时局转圜来看，宋孝宗也确有必要肯定《图赞》

的启动。即位之初，宋孝宗锐志北伐，甚至不惜挑战太上皇打造的和议体制。然而，恢复中原的愿景是美好的，符离溃败的结局却是现实的，在地缘政治与“太上圣意”的双重作用下，宋孝宗回归和议体制，续签隆兴和议。素尚孝道的宋孝宗为隆兴北伐而“重违高宗之命”（《宋史·孝宗纪》），内心深处自然怀有亏欠感。但反观其时，宋孝宗恢复雄心犹在：乾道二年（1166）十一月，在白石阅兵；乾道四年十一月，在茅滩阅兵；乾道六年（1170）十二月，再次阅兵白石；乾道八年（1172）九月，派虞允文治兵四川，君臣拟定了东西联动的恢复战略。乾道七年，他向宰执表白：“朕于创业、守成、中兴三者皆兼之。”（《皇宋中兴两朝圣政》卷50）明确表态不甘守成，而他所谓中兴显然包括恢复大业。后人或即据此称赞他“受禅以来，不徒以承颜顺色为孝，而以继志述事为孝”（《皇朝中兴大事记讲义》卷22《加尊号》）。惟其如此，乾道九年前后，出于北伐大计的长远考虑，为弥补此前的亏欠，并换取其后的认可，当太上皇有心发起《图赞》工程时，宋孝宗投票赞成显然是必须的。

于是，乾道九年左右，经太上皇宋高宗的授意或动议，获今皇帝宋孝宗的支持与赞同，再由画家萧照执笔创绘，近臣曹勋撰文书赞，《中兴瑞应图》作为中兴圣主即位神话的文宣大制作，便以图文配的连续画形式隆重推出了。

二、萧照其人：以画笔赞颂“中兴瑞应”的御用画家

徐邦达在《古书画伪讹考辨》里将《中兴瑞应图》的著作权基本上归于萧照：

图的祖本作者，以时间、风格来讲，说它是萧照还比较可能性大一些。如明清著录各本，还有刘松年、李嵩与李、萧合作等的说法，都不足信。

下文论述萧照生平时，在“中兴”与“瑞应”两大画题上，笔者着意钩考了萧照是如何积极迎合圣意而大获青睐的；在这种君臣际遇下，宋高宗以太上皇身份让萧照担纲意义如此重大的创绘工程，也是顺理成章的。

关于萧照的生平，现存史料稀少而且零散。先看南宋叶绍翁的记载：

孤山凉堂，西湖奇绝处也。堂规模壮丽，下植梅数百株，以备游幸。堂成，中有素壁四堵，几三丈。高宗翌日命圣驾。有中贵人相语曰："官家所至，壁乃素耶？宜绘壁。"亟命御前萧照往绘山水。照受命，即乞尚方酒四斗，昏出孤山，每一鼓即饮一斗，尽一斗则一堵已成画。若此者四。画成，萧亦醉。圣驾至，则周行视壁间，为之叹赏，知为萧画，赐以金帛。萧画无他长，惟能使观者精神如在名山胜水间，不知其为画耳。（《四朝闻见录》丙集《萧照画》）

叶绍翁的闻见颇具现场感，从中可读出几层意思。其一，萧照其时已在"御前"任职，故能随时"受命"而连夜作画，或许已是画院待诏；其二，萧照虽有画名，但既说其"画无他长"，似乎还称不上一流大画家。其三，或许正是这次凉堂作画，萧照始受宋高宗的关注，不仅"为之叹赏"，而且"赐以金帛"，为其后来成为御用画家拉上了关系。其四，萧照擅长的是山水画，"能使观者精神如在名山胜水间，不知其为画"，这有其他南宋史籍中也颇有旁证。

记载萧照生平较全面的传记，是庄肃在元大德二年（1298）成书的《画继补遗》，其卷下云：

萧照，世传建康人。颇知书，亦善画。靖康中，中原兵火，流入太行为盗。一日，群贼掠到李唐，检其行囊，不过粉奁画笔而已。遂知其姓氏，照雅闻唐名，即辞群贼，随唐南渡，得以亲炙。唐感其生全之恩，尽以所能授之。后亦补入画院。照比唐笔法，潇洒超逸。予家旧有照画扇头，高宗题十四字："白云断处斜阳转，几曲青山献翠屏"。

尽管《四库总目提要》说此书"颇多舛错"，"其他脱漏，更指不胜屈"，但却是迄今最早的萧照传记，并成为其后的蓝本。元末夏文彦《图绘宝鉴》卷4《萧照传》仅补充了两条：一是说"萧照，濩泽人"（濩泽在今山西阳城一带，与前说"世传建康人"相比，以靖康之变"入太行为盗"在地缘上更具合理性，故为一般画史所沿用）；一是说萧照"绍兴中，补迪功郎，画院待诏，赐金带"。从《画继补遗》与《图绘宝鉴》的萧照传，有几点值得注意，一是萧照亲炙名画家李唐，不仅技法得其所授，之所以进入画院，得以补官成为待诏，也都与李唐提携密切相关。二是萧照的书法也颇可观，南宋赵希鹄说"萧照以姓名作石鼓文书"（《洞天清录》），《图绘宝鉴》也说他落款"书名于树石间"。三是萧照供职画院期间，颇受宋高宗赏识，故为其扇面亲题"御诗"。

另据清人厉鹗《南宋院画录》卷3，转引了萧云从《太平山水画谱》，从两方面补充了萧照的事迹。一是《太平山水画谱》过录了萧照《游范罗山》诗云：“萝翠松青护宝幢，烟波万里送飞艭，真人旧有吹箫事，俱傍明霞照晚江。”得知其诗也清丽堪诵。二是据萧云从说，萧照“字东生，画学北苑，而皴法遒细过之”。“画学北苑”，是说萧照在山水画皴法上学董北苑董源，但更遒细；至于说萧照字东生，或是亲睹其传世画迹上“书名于树石间”的落款，名“照”与字“东生”也符合以字释名的古代惯例。

萧照虽以山水画名世，但他的历史画却更令人后人关注，明人评其历史人物画说，笔法“全师李唐，几于乱真”（《严氏书画记》）；《清河书画舫》评《中兴瑞应图》时，甚至认为“笔法原出李唐，而沉着过之。品在《晋文春秋》上”（《晋文春秋》应即署名李唐的《晋文公复国图》）。萧照的历史人物画见于画史著录的颇多，此不罗列，有关“绍兴中兴”的创作，除了这幅《中兴瑞应图》，还有《光武渡河图》。《光武渡河图》的创作年代已难确考，但必然完成在绍兴年间，而早于《中兴瑞应图》。《光武渡河图》描绘的是光武帝从冰上冒险渡滹沱河歼敌的故事，其画不知是否存世，好在有明代林湄得《题萧照光武渡河图》诗，足以让人想象其宛如眼前的生动画面：

此图不合置之几案间，刀鸣马奋势如山，层冰踏碎神龙寒。神龙飒爽岂顿殊，感君生意写须臾。芜蒌亭树偃风呼，人马同时绝餔𫇭。沙砾黯惨不见人，前行后队各有神。要知骏骑自空尘，飞腾冰上直轻身。

试看，光武帝在刀鸣马奋之际，骏骑空尘，飞腾冰上，形象何其高大上；而萧照笔下光武帝“层冰踏碎神龙寒”的光辉形象，实际投射的是康王赵构任大元帅时从相州履冰渡河的神传说，而后者正是纳入《中兴瑞应图》第十一图。正如美术史名家王逊指出：

这个故事和赵构南归时履冰过一大河，人马方过而冰已裂开的情况相似，所以实际用意是歌颂赵构重新建立王朝的图画。（《中国美术史》第343页，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9年）

画家越是把光武帝画得“神龙飒爽”，宋高宗就越会“感君生意写须臾”而对萧照刮目相看，在适当之时委以重任。

值得强调的是，前述萧照为凉堂绘制过山水壁画，这座凉堂原为四

圣观的附属建筑，四圣观供奉的四圣恰是护卫过康王的神祇；萧照还为显应观画过山水，显应观内崇祀的崔府君正是在磁州佑护过康王的神灵。这两次吉兆后来分别以单幅构图纳入了《图赞》的瑞应系列。

总之，在绍兴体制确立不久，萧照就领会圣意，以手中的画笔成功服务于当年中兴瑞应的文宣工作，成为大受“中兴圣主”眷顾的“御用”画家。惟其如此，当太上皇发心起意为“中兴圣主”形象再添光环而启动《图赞》工程时，拍板让长期为其效力并“为之叹赏”的御用画家萧照独立承担创绘重任，自然是顺乎情理的合适决定。

三、曹勋其人：与三代君主的际会攀附

接着就该追诘：曹勋为何获此殊荣，能为具有历史意义的《中兴瑞应图》撰题赞语呢？倘若根据《宋史·曹勋传》，再结合其他记载，将他的事迹作一番梳理，你就会恍然大悟：曹勋还真当得起是为《瑞应图》题赞的最佳人选。

曹勋（1098-1174），以门荫出仕，位居武官系统。宣和五年（1123），宋徽宗特地让他参加廷试，赐甲科同进士出身，明摆着是道君皇帝的特殊恩典。两年以后，金军兵临城下，宋徽宗禅位，入居龙德宫，当起了太上皇。而掌管龙德宫的就是曹勋，时在靖康元年（1126）初。当年岁末靖康之变，徽钦二帝沦为阶下囚，次年三月末，曹勋作为龙德宫大主管随侍宋徽宗北迁。据曹勋的《北狩见闻录》，渡过黄河后十余天，宋徽宗对他说：“我梦四日并出，不知中原之民尚肯推戴康王否？”宋徽宗所谓“四日”乃譬指自己、钦宗、康王赵构，金人扶植的伪楚皇帝张邦昌也算“一日”。次日下半夜，宋徽宗将一份御札缝进御衣背心，上书“可便即真，来救父母”八字，还郑重画了御押，让曹勋寻机潜逃，面交康王。这年七月，曹勋历险抵达南京（今河南商丘），呈上宋徽宗“御札八字”，宋高宗“泣以示辅臣”（《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7建炎元年七月丙辰，下称《要录》）。曹勋不仅未辱使命，送达了上皇御札，还带来了高宗生母韦太后的两段“宣谕”，分别讲的是“四圣护佑”与“掷棋卜兆”的故事，直接成为《中兴瑞应图赞》中三幅画的题材。

南归以后，曹勋的仕途并未一路向好，竟然九年没能升迁；绍兴五年（1135）好不容易有机会出任浙东路兵马副都监，却被劾“不习武艺”而夺去任命。绍兴十一年（1141）九月，宋金重开和谈之局，鉴于曹勋有“北狩”经历，宋高宗让他担任副使，与正使一起北上议和，金朝

也亟待结束战争，完颜兀术要求南宋派吃得住的“尊官”前来，以资浅为由让正副使节打道回府。但宋高宗认定曹勋在宋金交涉中能起特殊作用，两个月后，升其官衔，让他充报谢副使，随正使何铸再次使金，任务是恳求金国归还宋徽宗灵柩，放回韦太后。出使之前，宋高宗在内殿特地召见，声泪俱下地交代曹勋：“汝见金主，当以朕意与之言”，甚至教他乞求金主时如何措辞：“慈亲之在上国，一寻常老人尔，在本国则所系甚重。”（《要录》卷142绍兴十一年十一月丁巳）由此可见，在迎回韦太后上宋高宗对他的倚重。次年二月，曹勋不负所托，说服了金国。这年六月，金使陪送韦太后南归，曹勋奉命为结伴使，成为韦太后入境见到的首位朝臣。有必要指出，曹勋那本记载韦太后“宣谕”瑞应的《北狩见闻录》，完稿年份不可能早于这年八月韦太后入居临安大内之前。换言之，《北狩见闻录》是绍兴体制确立以后的作品。那么，与宋高宗即位有关的那些瑞应，原创权究竟是曹勋，还是韦太后，大可令人起疑，双方至少统一过口径。

绍兴十五年（1145）正月，在知閤门事兼权枢密副都承旨任上，曹勋却请求提举在外宫观，赋闲出朝。也许，曹勋与韦太后的特殊交集，足以引起秦桧的猜忌，曹勋也想远离是非之地。然而，也由于韦太后，宋高宗对曹勋恩宠不衰，绍兴十八年（1148），命他从闲居的台州“津发赴行在”，由提举在外宫观改为提举在京宫观。次年，韦太后七十寿辰，曹勋恭上了三首祝寿词（他的《松隐集》里还有多首“太母诞辰”的贺词，表明他与韦太后的特殊关系），有一首还点到了“瑞应”，说“瑞应屡臻，宫籞多祥，气候暖回微冽”，似乎话里有话，颇堪吟味。这年，秦桧为证明“讲和本出徽宗圣意”，让曹勋呈上所藏的秦桧在金国代上皇致金帅书的底稿（《要录》卷159绍兴十九年四月戊辰）。蹊跷的是，仅过一年，曹勋再次称病，要求宋高宗准许他从便居住离开了临安。但秦桧辞世当月，宋高宗便亲自下诏，仍命他回行在居住。李心传记载此事时指出，曹勋乃“上使令之旧，久为秦桧所逐故也”（《要录》卷169绍兴二十五年十月壬寅）。曹勋与秦桧的微妙关系此不具论，但宋高宗的确视其为“使令之旧”，仅隔一月就委以知閤门事兼干办皇城司的要职。绍兴二十九年（1159）六月，金主亮紧锣密鼓地准备南侵，曹勋作为称谢副使与正使王纶再赴使金国，传达宋高宗“欲申有永之欢盟，无易老成之旧德”的愿望。他们回朝复命称：“邻国恭顺，和好无他。”虽时论嗤为虚妄无识，却正中宋高宗下怀，也说明君臣际会的默契投缘。

宋孝宗继位不久，考虑到太上皇的眷顾，特加曹勋太尉荣衔。隆兴

二年（1164）三月，太上皇居住的德寿宫报告长出了灵芝，其《松隐集》里恰有其《恭进德寿芝草》诗，显然就是曹勋的主意。他的颂诗很讨巧，最后说："只应一叶三千岁，万亿斯年赞大君"，"大君"既可指天子，也能用来尊称他人之父，让太上皇、今皇帝都笼罩在"芝生"的瑞氲中。不过，宋孝宗在位前十年间，曹勋仍以太上皇旧臣的身份提举在京宫观。当然，作为朝廷老臣，曹勋时或受太上皇召约，参与艺文、赏鉴等君臣互动，《松隐集》颇有与太上皇探讨书道的篇什。

曹勋努力经营与两代君主的特殊关系。宋代皇帝生日称圣节，《松隐集》里有不少分别献给太上皇与今皇帝的"圣节"词。乾道改元，他向宋孝宗呈献了《乾道圣德颂》，称颂他"膺上圣之期，继中兴之统，绍登四载，恭勤百为，乃乾道改元，政事具举"，竭尽"臣子归美之诚"（《松隐集》卷28）。曹勋还利用了勋臣侍班的机会，时将新作恭呈宋孝宗御览。约乾道三年（1167）中秋，他献上赏月新词《鹧鸪天》，宋孝宗亲书和词赐赠给他。想不到皇帝竟"屈体俯同，垂情宠答"，曹勋感动得一塌糊涂，立即再次上书，说自己"草茅一介，备位掌武，获于清闲之燕，得奉咫尺之颜"（《松隐集》卷32《恭题今上皇帝御书和韵》），吹捧今皇帝文采与书法是"辞扩一时之胜特，字兼八法之邃严"，表示将"谨刊诸石，用永于家，庶彰厚下之天心，少伸报上之臣节"（《恭题今上皇帝赐和韵鹧鸪天词》），把御词作刻石立碑，世代宝存。大约在乾道七年年初，宋孝宗再赐御书《阿房宫赋》，曹勋又上《恭题赐御书阿房宫赋》，热捧今上的书法与圣意的寄寓：

松隱文集卷二十九

宋曹勛著

贊

聖瑞圖贊并序

臣恭惟光堯壽聖憲天體道太上皇帝陛下聖文神武本於生知天德地業復繇繼序爰自誕聖以及纘承上天祥應皆前代所未見知靖康改元離析其字已符上瑞夷夏具悉臣又自燕山受徽宗帛書詔陛下即大位顯仁密得符應皆爲瑞驗所以攄珍圖登大寶居人上無後艱者以瑞應昭昭可考而知臣仰蒙顯仁皇后悄陛下聞燕宣諭并夷夏所傳皆駭心動目感化人心遂

松二十九　一　嘉業堂校刊

嘉业堂丛书本《松隐集》书影

《松隐集》四十卷，著者曹勋（1089-1174），字公显，号松隐，历仕宋徽宗、钦宗、高宗与孝宗四朝，是两宋之际诸多大事的亲历者，有证据表明他也参与了某些中兴神话的造假活动。《松隐集》以嘉业堂丛书翻明刊本为足帙善本，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多有阙失。这是该书收入《圣瑞图赞》的首页书影。

恭惟皇帝陛下，挺生知之圣，躬天纵之能。万机余闲，不以声色为娱，珍玩为好。惟留神翰墨，恬养天和。所书之文，必圣贤格言；所作之字，备古今众体。宸奎藻丽，与雷霆风云同变化之用，岂特以翔鸾翥凤下与钟王辈较能于位置点画间哉。今书杜牧赋，圣意所寓，尤邃于兴寄。

吹拍到位，龙心大悦。乾道七年（1171）十月，朝廷通知曹勋“落致仕”（即结束退休），任命他提举皇城司，即负责皇城警卫与大内安全的最高长官。这一任命标志着他业已成为受到两代君主共同青睐的双料近臣。不久，曹勋受命为《中兴瑞应图》辑集瑞应事迹并撰题赞词，自然在情理之中。至于《图赞》上赞词的书迹是否出自曹勋，前引徐邦达文指出：“即使祖本，也不一定是曹勋所写”，显然否定是曹勋的翰墨。

总之，乾道九年前后，当太上皇启动“中兴瑞应”《图赞》工程时，曹勋的使用价值称得上是独一无二的。首先，他曾将宋徽宗“可便即真”的御札冒死呈献宋高宗，成为见证太上皇继统合法性的迄今唯一当事人；其次，他是韦太后北俘期间口谕两大祥瑞的唯一聆听者（尽管极有可能是韦太后与他的事后合谋）；其三，《中兴瑞应图》中关于太上皇的其他祥瑞，曹勋显然也扮演着积极参与者与私下策划者的角色。其四，乾道后期，他又成功攀附上了宋孝宗，获得今皇帝的赏识。其时，北宋旧臣大都凋零殆尽，而曹勋号称“历事四朝”（楼钥《攻媿集》卷52《曹忠靖公松隐集序》），纵使仍不是硕果仅存，但其独特经历与特殊身份却是其他勋臣无法替代的。惟其如此，在再造“中兴瑞应”神话的大文宣中，还有谁能比曹勋更适合辑集神迹撰写题赞呢！

四、萧图曹赞：中兴瑞应的宣传画卷

《中兴瑞应图》以太上皇即位祥瑞为主题，萧画与曹赞图文互补，相得益彰，堪称是歌颂并神化宋高宗绍开中兴的政宣巨构。

卷首是序引，然后是萧照所作的第一幅图（下文十二幅萧图的简

称，分别沿用了《中国古代书画图目》第9册的命名），图左即曹勋为前图撰题的赞语，赞语分赞文与赞词两部分，赞文概括画面故事，赞词是八句四言韵文。萧图与曹赞各十二幅。图卷中的曹勋赞语颇有漫漶难辨处，所幸《松隐集》卷29收有《圣瑞图赞（并序）》，可为补正校读之助。下文征引赞语，均据图卷过录，惟漫漶处据《松隐集》校补，为方便阅读不出校勘记。

在卷首序引里，曹勋交代了《瑞应图》的缘起：

光尧寿圣宪天体道太上皇帝陛下，神武本于生知，天德章于继绪，爰自诞圣，以及缵承，上天灵应，皆前代所未见。如靖康改元之字，已符上瑞，中外具悉。臣又自燕山受徽宗诏陛下即大位，□承天下，符应皆为瑞验，故知上天昭鉴，应运而生。圣旨询闻，特命宣谕四方臣民。所以见天命有德，感化人心，遂日靖四方，邦以永宁。虽当强敌之鸱张，一闻神异，皆代为佑护！臣勋谨辑瑞应诸事，都为一帙，系之以赞，少伸臣子之忠诚。太尉，昭信军节度使，本皇城司臣曹勋编。

曹勋吹嘘太上皇即位前的“上天灵应，皆前代所未见”，甚至将宋钦宗改元“靖康”拆解为“立十二月立康王”的谶纬之说也附会成“上瑞”。《松隐集》所载序引说，这些祥瑞都是“比仰显仁皇后洎陛下闲燕宣谕”，“显仁皇后”即韦贤妃（韦太后），也就是说，是曹勋听韦太后与宋高宗闲聊时“宣谕”的，透露出瑞应之“宣谕四方臣民”，高宗母子的“宣谕”至为关键。其时韦太后早已去世，萧照作为御用画家只是奉旨命笔，不可能有决策的份儿。曹勋自承“谨辑瑞应诸事，都为一帙”，固然意在自表，却透露出他在助推《图赞》工程中的重要作用，至于究竟曹勋还是太上皇最先动议的，毋宁说难分彼此，也是无关紧要的。

在第一幅《诞育金光》里，萧照描绘了宋高宗降生的场面。画面正中画桥通向荷花池上的水亭，水亭内韦太后居中而立，旁有扶持与侍立的宫嫔十余人，其中一人手抱红色襁褓中的宋高宗。曹勋赞语说：

显仁皇后在北时，因徽宗问康邸祥异，奏曰：上初诞育，有金光粲然耀室中，并四圣从行，事似非他儿比，异日必膺大位。

臣谨赞曰：圣人挺生，咸臻上瑞。玉质金相，气应必贵。荣光晔晔，异色炜炜。所以尧母，期得天位。

图画意在表现宋高宗出生祥异，但若无赞语点明，画面很难凸显瑞

应的效果。这一祥异是韦贤妃被俘北上时，因宋徽宗发问才说出的。“金光粲然”也罢，“四圣从行”也罢，祥瑞的落脚点对应的是“异日必膺大位”。曹勋既以“荣光晔晔，异色炜炜”礼赞太上皇“圣人挺生，咸臻上瑞”的场景，又以“尧母”讴歌韦太后。然而，“四圣从行”与“金光粲然”都出自韦太后口述，其时“尧母”已逝，惟有当事人曹勋心知肚明，目的只为了吹嘘宋高宗乃“圣人挺生”。

第二幅《显仁梦神》的主画面仍是那座水亭，但占比更大。居中一榻，旁有两宫嫔侍奉；韦太后睡在床榻上，正在做梦，梦境另以弧圈画面勾出，内画一神人对她殷殷叮咛。曹勋赞语说：

上未出阁，显仁抚爱，每赐以所食之物。一夕，梦神人告显仁曰：“尔后勿以残物食上。”戒之甚至。显仁惊寤，即日严语诸御，凡进上之食，必取于庖厨，不得以残物。

臣谨赞曰：开先奕奕，神化拱极。力诲残余，勿继玉食。母后亦悟，天真降迹。固知至尊，万灵受职。

这幅画表现的祥异也出自韦太后追述，说她总将自己的吃食赐给幼年宋高宗，于是神人托梦，严诫她今后不要这样做。惊醒以后，她严格要求侍奉高宗的相关人等。曹勋赞词以“固知至尊，万灵受职”结句，表明众人这才知道，正因为宋高宗“至尊”，所以天上万灵都有佑护之职。然而，“天真降迹”无乃太过牵强，迹近凑数。

从第三幅《骑射举囊》起，萧照开始直接描绘宋高宗的形象。这幅画表现了宋高宗练武的场景。画面左侧是一座阁子，右侧立着射箭靶子，正中为演武场，宋高宗站在场中，双臂力举储满的米袋。周边散布侍者十余人，或持戟，或佩弓；树荫下系着鞍马。曹勋赞语说：

上出阁讲学，余暇喜亲骑射。及以二囊各贮斛米，两臂举之，行数百步，人皆骇服。以至敌国闻之，莫不畏仰。

臣谨赞曰：上或燕闲，以力自举。臂挟两斛，从容百步。逮挽六钧，亦不愆素。声乃四驰，咸畏神武。

这幅画虽与祥瑞无关，却着力渲染宋高宗的神武。赞文说宋高宗成年出阁后，一有余暇就亲习骑射，能双手挟持两斛（共计240斤）重的米袋，行走数百步；还能挽六钧的弓弩，即膂力也达180斤。赞词颂扬

宋高宗孔武有力，名扬敌国，“声乃四驰，咸畏神武”。“武”而有“神”，仍旨在与圣瑞呼应。有意思的是，《图赞》完成没几年，淳熙二年（1175），宋孝宗为太上皇再上尊号时，就加了“性仁诚德经武纬文”八字，追加“经武”或与赞词阿谀其“神武”不无关系，尽管其时曹勋已经去世。

第四幅《金营出使》描绘了康王赵构在兵临城下时出使金营的场面。康王骑马居中，身着红袍，正从东京城门出发，前后有十余骑随从；街衢两侧楼舍栉比，有市民二十余人侍候迎观。曹勋赞语说：

靖康初，金人犯顺，大河失守，直抵京城，庙堂无策。上慨然谓：独有增币讲好。钦宗乃遣上求成，张邦昌副之，见二太子。二太子谓其徒曰：“上气貌非常，恐过河为宋人拥留；不若令易之。”乃以他意遣上入城。肃王果代行。

臣谨赞曰：惟圣有作，异表甚臧。珠庭日角，凤姿龙章。敌乃他料，为谋之长。众固弗识，宋德益昌。

靖康元年正月，康王与少宰张邦昌前往金营，实际上是作为宋朝履行割让三镇等议和条件的亲王人质。但随即宋将偷袭金营，金帅斡离不怒其毁约，兴师遣使，点名更换等级更高的越王作人质。宋钦宗以越王乃其叔父，才改遣肃王（宋徽宗第五子），追加驸马都尉曹晟（宋钦宗胞妹夫）同为人质，斡离这才放归康王的。足见金帅遣返康王纯出于人质更换，至于斡离不说康王“气貌非常”云云，曹勋的赞文却只能来自康王的追述。但揆之常理，金帅既已觉察其非常人，岂肯放虎归山；斡离不即便有此评语，也不可能当着康王向部下挑明？总之，一次偶然的人质更换，却吹嘘为“众固弗识，宋德益昌”的先兆，而“珠庭日角，凤姿龙章”云云，也把太上皇型塑得够光彩夺目的。

由于宋朝在割让三镇上反复不定，这年十月，金兵再次扬言进攻东京，十一月，康王赵构奉使河北金营议和。在第五幅《四圣佑护》里，萧照摹写了康王出使辞行时的圣瑞神迹。画面左侧宫室阶前，康王正揽辔上马，出发在即，有状貌雄伟的四位神人或执枪戟，或持弓剑，随从马后；画面最左侧，二十余名宫人簇拥着康王母韦贤妃与康王妻邢夫人目送康王；四神人与送行者之间，有宫人手携一女孩，女孩手指四神人作说话状。画面右侧的宫室门外绿柳点缀，副使王云与参议官红袍骑马正在伫候，另有数十名随员、旁观的市民与负重的鞍马。曹勋赞语说：

显仁皇后尝宣谕曰：靖康初，遣亲王使金，所择或未受命。上慨然请行，钦宗甚悦。启行日，显仁、懿节送至厅事，小女奴招儿指曰：有四人甚长大，或执枪戟，或持弓剑，从王马后。众不见也。显仁曰：吾事四圣甚谨，必获保佑。

臣谨赞曰：帝王有真，毕彰殊应。天心既卜，护以上圣。凡目莫睹，母后黙敬。至磁无行，不堕彼境。

据《北狩见闻录》，这一祥瑞是韦贤妃在曹勋南遁前对他说的。至于究竟当时说的，还是韦贤妃南归后与他统一口径的，撰题《图赞》时曹勋已是唯一仅存的当事人，只有听他说的份儿。有意思的是，女孩招儿见到的四圣人，连在场的韦贤妃（显仁）与康王邢夫人（懿节）都“众不见也”。北宋汴京原有四圣观供奉四位神祇，自韦太后南归，临安府重建四圣观，规模宏伟，香火旺盛，与她的高调宣扬大有关系。如今，曹勋与太上皇也要在这点上做好“天心既卜，护以上圣”的政宣文章。

第六幅《磁州谒庙》摹绘了康王出使途经磁州进谒崔府君庙的情景。画面主体为朱碧辉煌的崔府君庙，林木青葱，康王身着冠袍，立在左侧廊上，周围簇拥着十余随从。廊下有一顶朱辇与一匹马，一小吏在廊下手指朱辇，示意康王上座。廊下乃广庭，庭侧桥上一老者戟指桥下众人作训令状，桥下攒集着二十余人，正扭住一人围殴，被殴者即副使王云。画面右侧乃庙宇大门与二门，两门内外各有十余随从人等。曹勋赞语说：

上出使金国，王云副之。至磁州，忽郡民数万同声请上谒崔庙。上翼旦至庙，升自东廊，见庭中一老人，青巾秀异，厉声曰：“王云不得邀王北去！”时云从上，即有数人持云下，寻为民所杀。上令捕杀云者甚峻，显应勿遣厅子马，以所乘小朱漆辇令上乘归。上曰：“吾人臣，岂敢乘？”是日，非民杀云，则云邀上北矣。

臣谨赞曰：云不知几，力邀北驱。应王杀之，天心所如。万民共济，乘以金舆。天命已兆，是为宝符。

靖康元年十一月二十日，康王以告和使赴河北金营，抵达磁州，守臣宗泽以肃王被拘为前鉴，力阻其北上，并请他谒拜崔府君庙，副使王云因州民误解遭袭殒命，这些都文献有征。但曹勋赞语旨在凸显的是崔府君（即“显应”与“应王”）神佑：一是截杀王云完全由于应王显灵，这

才保佑康王逃过一劫，即所谓“天心所如”；二是应王安排了帝王乘御的朱漆金犛，昭示了康王将为万民之主，即所谓“天命已兆”。

第七幅《黄罗掷将》描绘的是韦贤妃掷棋卜吉的传说。画面居中是朱碧辉煌的宫室，周边树木掩映，竹栅间隔，韦贤妃立于桌边，七位宫女奉侍在侧。桌面就是象棋盘，韦贤妃手持一子正掷向盘中。曹勋赞语说：

靖康丙午，京城陷，金尽取二圣及天眷在南郊。金谓守者云：上领兵河北，旦夕即至。俾守者闻其言，绐宽二圣之心。显仁尝以象棋黄罗裹将子，书康王字，晨起焚香，祝曰：若掷子在盘，惟康王子入九宫者，上必得大位。掷下，果如祝，他子皆不入。众皆称贺，亟奏，徽宗大悦，且异之。

臣谨赞曰：宗庙大庆，曷论舂陵。三十二子，乾吉允升。克应密祝，如叶大横。再造王室，万福是膺。

赞文把这个故事说得十分清楚：时间是靖康元年（1126，丙午）东京失陷后，地点在东京南郊，事件背景是宋徽宗、宋钦宗父子与韦贤妃等“天眷”都为金军拘押（其时已在次年二月中旬）。同一故事，同一吉兆，在曹勋的笔下却有两个版本，而且颇有出入。据此前的《北狩见闻录》记载，其事发生在曹勋扈从宋徽宗北狩途中，其时已在四月中，有原文为证：

臣扈从时，太后未知主上即位，尝用象戏局棋子裹以黄罗，书康王字贴于将上，焚香祷曰：“今三十子俱掷于局，若康王字入九宫者，主上必得天位。”一掷，其将果入九宫，他子皆不近。太后手加额，喜甚，臣下拜。即奏，徽庙大喜。复令谓太后曰：“瑞卜昭应异常，便可放心。卿等可贺我。”臣等皆再拜，太后因以此子代将。不易道，过尧山县，进早膳。

两份记载前后抵牾，尽管据史实推断，后者可能是对前者的修正，却仍露出了曹勋与韦太后通同造假的马脚。此时的曹勋也顾不上这些，只管用最佳赞词迎合太上皇的欢心。“舂陵”指汉光武帝，既是刘秀原封地，也是光武中兴的根据地。“曷论舂陵”意谓何必再羡慕汉光武呢！“大横”指炙龟占卜得横形长纹，《史记·孝文本纪》云：“卦兆得大横，占曰：大横庚庚，余为天王，夏启以光”，后专指帝王登基的吉兆。下半首

赞词意思说：韦太后掷棋卜吉，私下祝祷能获应验，一如符合“大横”吉兆，这才有了“再造王室，万福是膺”的中兴盛世！

第八幅《追师退舍》中，萧照在左半边画着金军马队蜂拥而至，盔甲辉耀，旌旗蔽空；右侧有一茅舍，一老媪当门而立，对门前问讯的两员金将似有指点，其中一员闻言策马欲作追赶状。曹勋赞语说：

磁人以王云欲挟上北去，民乃杀云庙中。上犹驻磁。而敌骑大集，至郡东，问路傍老妇：上在磁不？妇绐曰：前日上已过山东。敌惊叹追已不及，即退舍。

臣谨赞曰：上驻滏源，号召忠义。敌如霸府，追以精骑。问媪期实，媪乃左指。军候不惊，可识天意。

赞文所说故事，与《三朝北盟会编》靖康中帙卷39记事大致对应：“王在磁州。知相州汪伯彦据探马回报：金人铁骑约有五百余人，自卫县西来直北，借问康王远近，虏执村人为乡导，望魏县路前去。”磁州是滏水发源地，康王以亲王身份驻此，即可称为“霸府”。赞文在叙事上更戏剧化，敷陈了老妪蒙敌的生动细节，落脚点仍在凸显康王“军候不惊，可识天意”上。

第九幅是《射中台榜》，画面正中高阁雄踞，应即下文说的“飞仙台”，台上围以栏杆，右侧林木扶疏，远山近水相望。左半部画有一高台，台前庭中，康王挽弓待射，身后随从侍立。曹勋赞语说：

上经郓州，馆于州治，圃有榭曰“飞仙台”。上密意有所卜，命箭连中牓上三字，无偏无侧，箭皆在字形中，上悦。

臣谨赞曰：霸府初建，英雄林林。谋画杂进，率罄忠忱。上意有卜，三箭叶心。曷求龟筮，赫然有临。

据《宋史·高宗纪》，靖康二年（1127）正月初，康王以兵马大元帅抵达东平（今属山东，即原郓州），次月下旬离开的。这一段子应发生在这五十余天内，却惟有曹勋的独家记载，只可能出自太上皇口述，或他们俩串通作伪，用意就在制造“曷求龟筮，赫然有临”的神迹。

在第十幅《射中白兔》中，萧照在最左侧摹绘出城郭高耸，城门外郊原平旷，一大队人马从城门驰出，迤逦奔向郊原；画面右侧康王一马

当先，张弓射箭，一只白兔中箭倒地。曹勋赞语说：

上驻磁州，晨起出郊，骑军从行。马首忽白兔跃起，上弯弓一发中之。将士莫不骇服。然兔色之异、命中之的，二事皆契上瑞。

臣谨赞曰：维是狡兔，色应金方。因时特出，意在腾骧。圣人膺运，抚定陆梁。一矢殪之，遂灭天狼。

这一故事也唯有曹勋的独家版本。据《宋史·高宗纪》，康王离开东平府后没再折返过磁州，故而画中故事仍应发生在靖康元年十一月的磁州。射杀白兔并非不可能，曹勋以五行附会别有用意，白兔“色应金方”，既能“一矢殪之”，也预兆着将有“圣人膺运，抚定陆梁”。

第十一幅《大河冰合》的画面正中横亘大河，两岸各有大树数株，左侧岸上树下散立着已经过河的宋方人马，康王骑马立在岸边，正回头反顾河中，河边冰棱已化，只见一匹马头正在水中挣扎，河沿立着一个刚上岸的官员，应即高公海。右侧岸上众多金骑刚刚赶到，已有两骑金将正欲涉冰过河。在萧照笔下，整个画面的对称性与对比感相当强烈，气象也颇为阔大。（参见彩图11）曹勋赞语说：

上自磁州北回，时穷冬沍寒，经李固渡过大河。上令扈从马先过，独殿其后，惟高公海一骑从行。上才及岸，冰作大声坼裂，回视公海马，已陷冰中，公海惟持马笼头得免。

臣谨赞曰：边尘蒙天，朔方已隔。冰河千里，与雪同色。御骥登岸，冰遽解坼。呼沱曷圣，惟德光宅。

据史料排比，靖康元年十一月下旬，康王停留在磁州，连头带尾仅有三天，祥瑞密集，居然多达四次，频率之高实在匪夷所思。据史料记载看，康王是从磁州直接赴相州的，应该南下，绝非“北回”，更不必东去李固渡过黄河的。而据《宋史·高宗纪》，康王“履冰渡河”在这年十二月十五日从相州转移大名府时。但曹勋竟浑然不管这笔理不清的糊涂账，却依然借用光武中兴时履冰过滹沱河的故事（当年也是“未毕数骑而冰解”），在赞词里强调“呼沱曷圣，惟德光宅”。这幅画里“御骥登岸，冰遽解坼”的瑞应，与第六幅崔府君神佑的神迹，后来缠夹起来，衍化为“泥马渡康王”的传说（参见邓小南《关于“泥马渡康王”》）。

第十二幅是《脱袍见梦》，画面左半是大元帅府的行营殿帐，营帐

周边卫士伫卫布，山峦林木间旌旗辉映。营帐内康王正酣睡做梦，右侧则以弧圈勾出他梦见宋钦宗的场景，犹如往日相见大内那样，钦宗正脱下皇袍让他穿上，康王作谦避状。（参见彩图12）曹勋赞语说：

上受命为大元帅，方治兵选将，应援京城。忽梦钦宗，如寻常在禁中，脱袍以衣上，上恐惧辞避之际，遂寤。

臣谨赞曰：靖康之初，上为爱弟，连将使指，敌畏英睿。解袍见梦，授受莫避。天命有德，中兴万世。

这幅托梦宋钦宗解袍授受图显然也出自宋高宗的“宣谕”，其用意有二。首先，完全坐实宋高宗继统的合法性。当年“可便即真”的御札，毕竟是由太上皇发出的，但宋钦宗才是在位之君，故南渡之后，颇有“二圣”俱在而宋高宗不应称帝的非议。曹勋赞词之所以强调“解袍见梦，授受莫避”，正旨在重申太上皇继位也得到宋钦宗的认可，统绪传承无懈可击。其次，凸显梦中兄弟授受，正是“天命有德”的莫大吉兆，这才迎来了“中兴万世”的伟大转机。曹勋在赞词的煞尾两句，既点明了天命“瑞应”，又突出了圣主“中兴”，堪称是画龙点睛之笔。

纵观曹勋的全部赞语，谀美太上皇宋高宗为“圣主”的用词有“圣人”“天位”“至尊”“神武”“异表”“上圣”“有德”“英睿”等，神化“瑞应”的用语有“气应”“异色”“天真”“上瑞”“大横”“宝符”“乾吉”“万福”等，歌颂“中兴”的词汇有“宋德益昌”“再造王室”“圣人膺运”“中兴万世”等；“圣主”之所以能有上符“瑞应”而兆开“中兴”，在他的笔下，这一切都是“天心”“天意”与“天命”。在专制极权政体下，曹勋的赞语称得上是臣子吹捧“圣君”的肉麻范本。

五、结语

总之，萧照用画面传神，曹勋用文字造神，两者相得益彰，出色完成了《中兴瑞应图赞》的文宣大工程。美术史家王逊认为，《中兴瑞应图》“所描绘的故事，是对赵构南归的赞美，然而画中把赵构得此幸运的原因却说成是天神的保佑，所以还不能正确地表现出此一历史事件”（《中国美术史》第343页）。实际上，启动《图赞》的始初动机原就不是“正确地表现出此一历史事件”，而是处心积虑地炮制一组系列性的政治神话，为现实的与将来的政治服务。在当时，“中兴”属于政治宣传的命题，“瑞应”属于神道设教的范畴，已为太上皇的宋高宗有意将两

者糅合一体，为当代与后世留下一个“圣主中兴”的神化文本，某种程度上也可视为他向后世交代其绍兴体制的政治遗嘱。

据明清画史著录，其后以萧画曹赞为母本，竟出现了不少同题画作，其中萧画曹赞本就并非独传的孤本，另有仅是萧画而无曹赞的画本，还有其他南宋画家署名的画本。对诸本真伪，美术史界聚讼纷纭。笔者非专业中人，自然莫衷一是，却提出一个推断：对南宋政权而言，“中兴瑞应”不啻是重大的政治题材，惟其如此，不仅萧画曹赞当时就未必仅有唯一的画本，而为扩大影响广为宣传，萧照以后的南宋画家另有摹本出现，也不是绝无可能的。

最后，有必要指出，由曹勋辑集的宋高宗即位以前“瑞应诸事”，借助萧画曹赞图文互补的直观方式，形成了广泛深入的宣传效果，渗透进诸多文化领域，不仅载入士人笔记、朝野史著、国家档案乃至元修《宋史》，还掺进了民间传说、世俗信仰与话本小说，从中足以窥见南宋前期政治宣传中统治意识、精英造势与民间舆情在多边互动中的草蛇灰线。至于勾稽这一互动印迹的任务，则应由另一篇文章来完成。

黄仁宇在其大历史观中，称秦汉为“第一帝国”，隋唐宋为“第二帝国”，明清则为“第三帝国”。他认为：“第二帝国带扩张性，第三帝国则带收敛性”，元朝则在两个帝国之间“作转变和缓冲的阶段”。然而，刘子健却认为，这种内向（也就是黄仁宇所说的“收敛性”），其转变并非始于元朝，而在两宋之际。他的这一结论，是在《中国转向内在—两宋之际的文化内向》中提出的。这本薄薄的小书，正文也许不超过10万字，却是一部海外中国研究的名著。

一

回望宋代，大都市的兴起，城镇化趋势，手工制造业的进步，内外贸易的发达，纸币与印刷术的使用，科举考试制的成熟，文官政府的定型，教育的普及，文学艺术的繁荣，都领先于欧洲。于是，唐宋变革说有充分理由认定当时中国已具有与近代欧洲相似的某种表征，将宋代定性为“近代初期”（early modern）。刘子健对此却持异议，他认为：“不应当将宋代中国称为近代初期，因为近代后期并没有接踵而至，甚至直到近代西方来临之时也没有出现。”他批评“宋代近世说”的东西史家犯了两个错误：一是“将欧洲历史当做了度量衡”，在他看来，宋代只是“某些成就在表面上类似欧洲人后来所谓的近代”；二是过分“强调经济因素”，在他看来，“无论这些因素本身多么重要，却不一定能构成前近代中国文化的重心。在宋代中国占中心地位的，应当是与文化学术潮流密切相关的政治，而它们并非经济利益的全部或直接反映。”著者来自中国，没有西方学者隔靴搔痒的那种隔膜感，倘若虚化其“前近代”的时限，读者或能获得更多的启悟。正是在此基础上，刘子健提出了他的主要论点：11到12世纪，宋代“新的文化模式经过沉淀和自我充实后，转而趋向稳定、内向甚至是沉滞僵化，并在实际上渗透到整个国家，其影响一直持续到20世纪初期。”这一转向是中国历史的关节所在，全书探究的核心问题就是：为什么许多方面都堪称发达和先进的宋代统治阶级，没有向更广阔的领域继续开拓，却反而转向了内在？

严复说过一句转引率颇高的话：“中国所以成为今日现象者，为善为恶，姑不具论，而为宋人所造就，什八九可断言也。”刘子健显然不满这

种囫囵之论，他认为，宋代应该分为两截，人们往往过分重视唐宋之际的重大变迁，而忽略两宋的重大差异。他概括地指出：“北宋的特征是外向的，而南宋却在本质上趋向于内敛。”这一概括，仅凭读史观感，我们也可以提供许多例证。11世纪，即北宋中期，尽管在对辽对夏关系上不尽如人意，但这是一个“文化在精英中传播的时代”，呈现出“多姿多彩的发展进步”。然而，进入12世纪，尤其是南宋最初几十年政治、文化的发展趋势，使得“原本趋向洪阔的外向的进步，却转向了一连串混杂交织的、内向的自我完善和自我强化”。反对者也许会说，南宋史学与文学的成就决不亚于北宋。但是，著者提醒读者：“任何文化的学术都有许多轻重不等的侧面。就宋代中国文化而言，史学和文学都不是它最为光彩夺目的部分。……经学和建立在经学基础上的儒家思想才是最高峰。”就经学与儒家思想而论，北宋“具有挑战性和原创性”，而南宋则“缺乏学术的多元性和创造性”，或者说，“11世纪学术发展的特点是其先锋性、开拓性，而12世纪的学术成绩则主要在整合方面”，甚至连朱熹主要也是“将前人解释系统化，而非新创”。总之，南宋学术文化的“发展趋势再也不是外向的了”。

二

在探究中国转向内在的原因时，外部环境首先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相比之下，北宋虽然也面对来自辽朝与西夏的压力，但毕竟没对其生存空间形成直接威胁，反过来，这种压力适足成为改革的推动力。而南宋的局面则远比北宋严峻，北方沦陷，偏安东南，先是皇帝流亡海上，继而向金纳贡称臣，女真的入侵，“压缩了帝国的生存空间”。这种外部环境，既使有心改革者碍难措手，也让拒绝改革者有了借口。

《中国转向内在》书影

刘子健（1919-1993），美籍华裔历史学家，早年入读燕京大学，生前为普林斯顿大学中国史教授。他治史最擅长作大判断，早年即以

《宋代的改革：王安石及其新政》蜚声海外中国学界。这部《中国转向内在》堪称研究宋代政治文化的经典之作，英文本出版于1989年3月，2002年江苏人民出版社推出了由赵冬梅翻译的中文本。

然而，外部环境只是影响变革的因素之一，“专制权力的扩张”才是导致转向的主因。类似宋高宗这样的政权，“即使在和平年代，也难再发生激烈的变革”。在讨论这一问题时，刘子健把君主政体分为四种运行模式：第一种模式是中央控制（the central control），即宫廷与官僚有效控制军队与各级地方政府，北宋文彦博所标榜的皇帝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应该就是这种模式；第二种模式是宫廷的集权（concentration of power at court），即皇帝或其代理人独立行使中央控制权，官僚只能例行公事地从旁赞助，宋徽宗与蔡京时期大体就是这一模式；第三种模式是专制（autocracy），即决策由皇帝或其代理人独断或共谋，官僚虽能分享行政权力却无权参与决策；第四种模式是独裁（absolutism），君主或其代理人大权独揽，压制甚至镇压持反对意见的其他官僚与在野知识分子。

南宋高宗朝是中国转向内在的关键时期。具体说来，这一转向可以分为三个互有重叠又各具主题的阶段。第一阶段是女真入侵与北宋灭亡，引发了空前的震荡与屈辱。第二阶段大体是1132年杭州选为临时行在到1138年正式定都，前一阶段的震荡与反应致使朝野士大夫把北宋的悲剧归咎于王安石变法，从而形成一个可以称之为道德保守主义的士大夫群体，而高宗正好借此“关闭了通向全面改革或任何机构变革的大门”。第三阶段，从开始绍兴和谈到高宗的禅位，出于战争的需要与国内国际双重安全的考虑，政局变得专制甚至独裁，道德保守主义者的儒家理想在现实权力政治的打压下化为齑粉。

著者认为，在君主政体下，“君相关系实际上决定着朝政的运作方式，仔细研究这一关系将有助于深入理解朝廷政治”。大体从徽宗即位到高宗禅位的60年间，原本由宰执官僚圈分享的决策权就被皇帝与权相集中起来，官僚参议朝政的空间丧失殆尽，任何改革也就丧失了参与者和推动者。

对此，不妨做一个简略的回顾。徽宗朝尽管还打着新政的旗号，“却失去了改革的本来精神，只剩下改革的缺点和腐败搅和在一起”，这一时期的权力模式可以视为宫廷的集权。宋高宗在即位后的最初8年中，像走马灯般更换宰相，这些宰相“都是皇帝为了维护自己永远正确、无可指

摘的君主形象所选择的替罪羊”。1135年，当赵鼎与张浚任命为宰相后，一度出现宰相团队同心同德的理想状态。可惜的是，在抗金战略上的分歧，在儒家价值取向上重德行还是重目的的差异，再加上别有用意者的挑拨离间，理想状态转瞬即逝。出于权力的算计，宋高宗先后罢黜了张浚与赵鼎，最终选择了秦桧，指示他全权负责和谈。正是这一史无前例的举动，“专制君主的权力空前膨胀，可以无须官僚机构的介入而作出不可逆转的决定”，从而形成了专制（autocracy）模式。其后秦桧独相达18年，高宗与秦桧一而二，二而一，君主政体转入了独裁（absolutism）模式。作为权相，秦桧代表高宗采取了两方面的高压措施：一是“将知名的政治反对派和其他有反对派嫌疑的官员驱逐出朝廷”；二是“建立了一种前现代的思想控制手段”。这种高压政策直接导致了两种严重的后果：一是“多数士大夫都不再参与政治讨论”；二是体制内的官僚们普遍“道德沦丧”。这种现象，即便在秦桧死后仍然没有改观，所谓“士风不竞，避谗畏讥，袭蹈故常，随波浮沉”。尽管也有个别官员要求皇帝效法前代“折槛断鞍、牵车还笏”的故事，开放言禁，但宋高宗却只“让官僚们对如何节约政府用度之类毫无政治敏感的技术性问题提供意见”。因此，尽管秦桧死后7年，高宗也把皇位禅让给了宋孝宗，但“高宗遗产中最为重要的，是一个倾向于绝对独裁的君主专制权力”。实际上，宋孝宗在位，频繁更换宰相，以便乾纲独断，可以说是对这份遗产的活学活用。其后韩侂胄、史弥远与贾似道的接踵专权，只是专制或独裁模式在君主暗弱情况下的特殊形态而已。

三

在讨论中国转向的过程中，刘子健认为，“不应当只是归咎于国家权力”。惟其如此，他还分析了官僚知识分子中的两个派别，即道德保守主义者群体与现实主义者群体。道德保守主义者的官僚群体更推崇政治理想，与此相对，现实主义者的官僚群体则更讲究实利。统治阶层的这种分野，在任何政权里都不难发现。作为道德保守主义者的个案研究，著者选择赵鼎是慧眼独到的。赵鼎与张浚的短暂蜜月与劳燕分飞，某种程度上是“道德保守主义者和更讲实利的现实主义者之间的政治冲突”。宋高宗其人，至今仍引起宋史学界的广泛争议。著者认为，“在统治初期，高宗心目中就已经牢固地确立了道德保守主义的基础”。这一抉择的目的，首先是一种政治姿态，无非向朝野表明他的统治与此前的黑暗年代有所不同，但最重要的是，可以借助道德保守主义思潮推涌而关闭任何变革的大门。宋高宗是一个谙于权术的皇帝，就政策取向来看，他是比

现实主义更进一步的实用主义者或机会主义者，惟其如此，他才会向金朝屈膝称臣。他在两派官僚之间搞平衡，声称程学（道德保守主义者无疑是其门徒）与王学（现实主义者往往是其拥趸）各有可取之处，而在实际上开始冷落道德保守主义者。

相比于现实主义者，赵鼎代表的道德保守主义者，“在逆境中，他们仍然在某种程度上保持着信念和希望”。但在高宗朝转向内在的过程中，赵鼎“却成了祭坛上的牺牲品，蒙受不实之辞的攻击，在晚年被流放到帝国的一个偏远角落。在那里，他完成了自己的回忆录，然后选择以绝食的方式结束生命”。对于赵鼎，朝廷不仅“忘记了大部分的贡献，把美德扭曲变幻成恶行”，而且在最后，“毋宁说是以不断的精神折磨而进行谋杀。”行文至此，刘子健不免充满激愤：

一个问题浮现在喜欢刨根问底的知识分子的脑海中：这是怎样的一个政府呢？它竟然允许如此肆无忌惮地残害如此忠良的官员？但是，传统、习俗、法律还有现行政策都绝对不允许此类问题浮出水面，不允许任何人言有所指，更不要说大声疾呼了。因为，借用一个西方的寓言是，皇帝没有穿儒家的衣衫。

也许，这是海外学者对中国专制政体最激烈的抨击与声讨。

尽管钦敬赵鼎的品质与人格，刘子健仍然理性分析了以他为代表的道德保守主义者与实用主义者在政治层面上的区别。这是中国政治中一个古老的论题，其核心区别也许可以化约为关注效能，还是关注礼义。具体说来，“关注效能，在宋代中国以变法派为代表，可能导向推行有益的改革政策，也可能导向机会主义的泛滥。关注礼义，以道德保守主义者为代表，可能会产生鼓舞人心的领导，阻止滥用权力；但是，也可能导致品评人物时的狭隘和自以为是，造成错误评估甚至根本忽略政策的实际影响的倾向。”著者也把两个派别的纷争归结为“儒家官僚体制中始终存在一个核心冲突：机构改革派和道德重建派之间的冲突。改革派更相信行政的力量，而道德重建派则更强调可信赖的人品。”在理想主义、洞察力、奉献精神和想象力诸方面，两派领袖的相似性远比同一阵营中领袖与二流追随者之间的相似性来得大。但中国政治的一大特点就是，一个派别总是将对立派别中最不齿的个案当做典型来打倒对手。因而著者认为，简单地肯定某一派而否定另一派，都是不可取的；而两派互相攻讦所造成的内耗，则为任何君主政体所不能容忍，不仅会导致变法或改革之门的最终关闭，而且会使君主政体逐步转向内在。官僚体制或者

知识精英中这种两派冲突，与其他因素不可避免地纠葛在一起，使许多问题更加无望。历史已有注脚：随着张浚与赵鼎的相继落败，宋高宗与秦桧联手，大大加快了构筑专制模式乃至独裁模式的进程。在转向内在的进程中，道德保守主义者有两大失误。其一，把反对“后变法时期”的贪污腐败与反对变法混为一谈，从而帮助宋高宗名正言顺地闭锁了改革之门。其二，由于不能容忍王安石学术，从而为压制异己思想与反对多元文化开启了先例，始料未及的是，他们自己最终也被剥夺了作为反对派存在的权利与空间。著者别有深意地指出：“这并不是宋代士大夫所独有的问题。”他开出的药方则是：“这两方面是否能够互相折衷、彼此一致、达到和谐？”

四

在转向内在中独裁模式最终形成，宋代知识分子出路何在，也是刘子健关心的问题。除去鲜廉寡耻者，那些思想高尚的知识分子，大部分宁愿闲居不仕，或是站在当权派旁边指点江山，或是无可奈何地转向内省，而较少关注国家大事；一部分还会去做官，由于深感“至高无上的专制君主是惟一的关键。如果能给皇帝注入新的动力，他就有可能改变政府”。南宋以朱熹为代表的新儒家，之所以那么重视内省功夫与热衷为帝王师，深层原因应即在此。

新儒学知识分子作为一个反对学派，在南宋前期转向内在之后，主要通过书院形式向民间传播与发展。以他们的人格与学问，在民间普及新儒学方面确实成绩斐然，以至到南宋中期已有争夺正统的势头。而各种思想派别为思想意识权威而发生正统之争时，最高当局不外乎接受、压制与调和三种选择。北宋采用荆公新学，实施新政，选择的是第一条接受的道路；南宋起初采取第二条压制的道路，直到庆元党禁解冻才开始转向第三条调和的道路。到理宗朝，国家终于承认新儒学成为正统官学，但著者认为这是“得不偿失的胜利”，他们必须饱尝胜利所带来的后果：新儒学被本学派在意识形态上的优越感所左右，也开始“习惯于压制政治上的批评声浪”；当新儒家在政治建议得不到推行时，就会反躬自省，寄希望于未来；新儒学“很久以前曾经是新生事物”，而现在最终“失去了变革的力量”。

在研究了中国转向内在的相关层面后，其症结十分明确：“国家权力始终处于传统中国舞台的中心。中国文化的命门存在于政府和意识形态（政教）当中，其混合体决定着其他一切，包括经济领域。”在宋代或者

晚明，即便“不断提高的生产力、日益拓展的贸易、重商主义的张扬和正在发展的城市化，也不能促成这一变化。”总之，企望通过经济的发展来熔化那个坚固僵硬的混合体，只是一厢情愿的痴人说梦。

五

最后对著者略作介绍，这对知其人而读其书十分必要。著者刘子健（JamesT.C.Liu，1919-1993），曾就读于燕京大学，是史学名家洪业的学生。太平洋战争后，燕大部分师生被日军怀疑从事抵抗活动，他也身陷囹圄。抗战胜利，他作为中方法律代表团成员参加东京国际军事法庭的工作。后在美国匹兹堡大学获得博士学位，生前为普林斯顿大学历史学教授。1959年，他以《宋代的改革》一举成为海外宋史学界的领军人物，该书副标题为《王安石及其新政》，他运用了自称为“截面研究法”的手段，对宋史中最具争议性的研究对象进行了极具说服力的论述。他的论著擅长作出大判断，最有影响力的莫过于“中国转向内在”说。他在古代中国、当代中国乃至未来中国之间，在海外史学与中国史学之间，担负起津梁的角色。但这样的角色常常令有他两头不靠岸的感觉，他给自己起过一个笔名，叫“半宾”，即半个客人。无论是在美国，还是在中国，他都把自己当作客人。但客人对主人家的观察，有时反而会比主人来得理性与客观。

当然，作为“半宾”的另一半，也就意味着他对故国仍有半个“主人”的感觉，他身上流淌的，毕竟是炎黄子孙的血。他后来曾对大陆友人说起，50年代的朝鲜战争，不少在美的中国人都希望中共战败，他却希望中共打胜，因为他认为，这不是中共的战争，而是中国人的战争。1968年，中国大陆正经历着一场劫难，他因学术活动访问日本京都，作《京都志言两首》怀念故国，其二云：

参禅时亦悟天真，寄迹扶桑姑俟春。少未知书宁谈史，生逢乱世幸全身。江山契阔诗情在，京洛追随客梦新。邀月何如先问月，归乡有日举杯频。

诚如他在另一首诗里所说：“点点青山思故国，悠悠秋水共长天”，他的内心深处是多么期盼故国能够劫后重生迎来新春啊！据与他有密切交往的大陆学者王曾瑜先生在《哲人日已远》（载1994年4月1日台湾《历史月刊》第75期）中回忆，刘子健晚年，尤其在1989年以后，他一方面仍然关心大陆的命运，但对听到的有些情况，却“又表现出厌

烦”，“不愿在自己心灵的伤口撒盐”。

《中国转向内在》初版于1989年3月，刘子健在撰写这本书时，中国大陆已经走上了改革开放之路。他研究的虽是中国为何转向内在的历史课题，关注的却是中国如何不再转向内在的现实问题。他也承认，这本小册子也许存在着“有意的偏颇”。作为一个从大陆出走的美籍学者，他当然深谙中国特色，知道中国“在大多数时候，政治总是在决定一切”。他深切了解中国知识分子，指出：“中国知识分子对政治的兴趣是恒久的，其心态和行为取决于现实政治生态，特别是权力的运作状态”。其言不啻是在隔岸呼吁。而在该书结尾，刘子健抛开了宋史，对当代中国知识分子说了一段意味深长的话：

最后，让我们将对新儒家的同情延伸到他们的现代继承人身上，这就是今天受过教育的中国人——科学家、技术专家、官僚、知识分子、作家、艺术家等等。现代国家体系接掌了那个政治—文化的混合体，组织严密；而他们存在于体系之外，分散而无组织，除了服务，别无选择。在痛苦中，他们同样应当受到同情。

他应该熟悉毛泽东说过的那个知识分子“皮之不存，毛焉将附”的著名譬喻，或许，这段话就是他在大洋彼岸给中国当代知识分子的清醒的忠告与理解的同情。斯人已逝，展读至此，怎不教人痛煞也么哥，怎不教人痛煞也么哥！

附录：纪事年表[1]

宋徽宗大观元年（**1107**）丁亥

五月二十一日，赵构生于北宋东京皇宫，为宋徽宗第九子，母韦氏时为才人。

宋徽宗宣和七年（**1125**）乙巳

正月，金军俘辽天祚帝，辽朝灭亡。

十二月（1126年1月），金军两路南下攻宋。宋徽宗自称教主道君太上皇帝，禅位皇太子赵桓，是为宋钦宗。太学生陈东上书请诛蔡京等“六贼”。

宋钦宗靖康元年（**1126**）丙午

正月，金东路军围攻东京，宋遣康王赵构与宰相张邦昌前往金营作为人质。李纲领导东京保卫战。

二月，姚平仲夜袭金营失利，李纲被罢免；陈东率东京军民学生数万请愿，宋钦宗被迫复用李纲。金军以宋同意割让太原、中山（治今河北定州）、河间（今属河北）三镇退兵北归。

八月，金以宋拒割三镇，再次两路南攻。

九月，太原坚守年余失守。李纲被贬出朝。

十一月，康王赵构再使金军议和，中途在磁州受阻，还至相州。两路金军合围东京。

闰十一月，康王赵构在相州受任河北兵马大元帅。二十五日，东京围城四十日，至此陷落。

十二月，以金军允许议和，东京城内大肆搜括官民金银缣帛。

宋钦宗靖康二年　宋高宗建炎元年（**1127**）丁未

正月，下诏割让河北、河东与金朝；两河军民纷起抗金。

二月，宋钦宗与太上皇宋徽宗俱被金帅废为庶人，拘押金营。

三月，金立张邦昌为皇帝，国号楚。

四月，宋徽宗、宋钦宗及其后妃、亲王、公主与大批官吏、内侍、工匠、俳优被掳北上；赵构生母、妻妾与原御史中丞秦桧都在其列。张邦昌退位。

五月一日，康王赵构在南京应天府（今河南商丘）即位，改元建炎，是为南宋高宗。

六月，李纲入朝为相。皇子赵旉出生。宗泽任东京留守，领导抗金斗争。

八月，黄潜善为右相；李纲罢相，在位仅75日。太学生陈东与士子欧阳澈上书论政被杀。

九月，河北招抚司都统制王彦渡河抗金失利，在太行山结砦继续斗争。

十月，宋高宗决意“巡幸”东南，驻跸扬州。宋太祖后裔赵伯琮（即宋孝宗）生。

十二月，金军三路南下，东路攻山东，中路攻河南，西路攻陕西。

建炎二年（1128）戊申

二月，马扩据五马山寨，奉信王赵榛（一说为伪信王）聚众抗金。

五月，王彦率“八字军”万人投归宗泽。

七月，宗泽死，北方抗金形势大受挫折。

九月，原宋河北京东捉杀使李成叛乱，后降叛无常，为患多方。

十一月，续任东京留守杜充决黄河以阻金兵，致使河道南移，夺泗入淮。

十二月，黄潜善和汪伯彦并相。

建炎三年（1129）己酉

二月，宋高宗以金军来袭自扬州溃退至杭州，史称“扬州之变”。黄潜善和汪伯彦罢相。

三月，朱胜非为右相。御营司统制苗傅和刘正彦发动兵变，宋高宗被迫逊位皇子赵旉，改元明受。张浚、吕颐浩、韩世忠、张俊与刘光世相继起兵讨变。

四月，苗傅和刘正彦出逃，不久败死。宋高宗复辟。朱胜非罢相，吕颐浩为相。

七月，皇太子赵旉死。升杭州为临安府。

十月，宋高宗以金军两路南下而逃至越州（今浙江绍兴）。

十一月，知枢密院事张浚西赴川陕，部署西线抗金战事，王彦率“八字军”从行。

十二月，宋高宗逃至明州（今浙江宁波）；随即获知金军攻陷临安府，决议下海避敌，史称“己酉航海”。

建炎四年（1130）庚戌

正月，以金军入海追击，宋高宗辗转泛海南逃至温州。

二月，钟相在洞庭湖地区起事，自称“楚王”，建元天载，以“等贵贱，均贫富”相号召，众至数十万，不久为湖北捉杀使孔彦舟袭杀。

四月，宋高宗还驻越州（后改名绍兴府）。韩世忠在黄天荡之战中重挫金军。吕颐浩罢相。信州（今江西上饶）王念经利用明教起事，众至二十余万，七月败死。

五月，范宗尹为相。岳飞军克复建康府（今江苏南京）。完颜宗弼率东路金军渡江北撤。

七月，建州（治今福建建瓯）范汝为起事，至绍兴二年正月败死。金立刘豫为皇帝，国号齐。

九月，张浚组织富平之战，败于金军，陕西随之陷落。

十月，秦桧自楚州金营归宋。

绍兴元年（1131）辛亥

二月，秦桧任参知政事。

七月，虔州（治今江西赣州）陈颙聚众起事，转战江西、福建、广东之间，至三年二月败死。范宗尹罢相。

八月，李成投降伪齐。秦桧任右相。

九月，吕颐浩为左相。

十月，继三月之后，吴玠以和尚原之战再败金军。发行纸币“关子”。

绍兴二年（1132）壬子

正月，宋高宗自绍兴府回至临安府。

五月，宋太祖后裔赵伯琮选育入宫，后改名赵瑗。

六月，孔彦舟叛降伪齐。

八月，秦桧罢相。

九月，朱胜非复任右相。

十二月，张浚罢川陕宣抚使。

是年起，江南东路、江南西路、两浙路与荆湖南路始征月桩钱。

绍兴三年（1133）癸丑

二月，吴玠在饶风关（今陕西石泉西）之战中失利，退守仙人关（今甘肃徽县南）。

四月，杨么在钟相死后复领其众，陆耕水战，至此称“大圣天王”。

五月，吉州（今江西吉安）彭友自绍兴初起事，至此败死。

九月，吕颐浩罢相。

绍兴四年（1134）甲寅

三月，吴玠、吴璘兄弟在仙人关之战中重创金军，金人自此不敢窥蜀。

七月，岳飞尽复襄汉六郡。

九月，朱胜非罢相，赵鼎为相。

十月，韩世忠在大仪镇（今江苏扬州西北）之战中击败金军。武冈军（今湖南武冈）杨再兴聚溪蛮起事，期间屡仆屡起，至绍兴二十四年被俘押至行在临安府。

绍兴五年（1135）乙卯

二月，赵鼎、张浚分任左右宰相。

闰二月，始设总制司，征收总制钱，与宣和三年（1121）开征的经制钱合称经总制钱。

四月，宋徽宗死于五国城。

六月，岳飞平定湖湘杨么。

绍兴六年（1136）丙辰

七月，岳飞进军至伊洛。

九月，伪齐三路进攻南宋，次月全线溃败。

十二月，赵鼎以对金方略上与张浚分歧而罢相。

绍兴七年（1137）丁巳

正月，秦桧复任枢密使。

三月，刘光世罢兵柄。

八月，原刘光世部将郦琼发动淮西兵变，率部数万归降伪齐。

九月，张浚因淮西之变罢相，赵鼎复相。

十一月，金朝废伪齐。

绍兴八年（1138）戊午

三月，宋高宗以秦桧为右相，决策议和。

九月，岳飞、韩世忠等入朝，反对和议；王庶、张浚、李纲等也先后上书反对。

十月，赵鼎罢相，秦桧独相。

十一月，胡铨上书乞斩秦桧等以谢天下，严遭贬谪。其后，颇有反对议和的朝臣被逐出朝。

十二月，李光出任参知政事。秦桧等代宋高宗行跪拜礼，接受金朝国书，宋金达成和议。

绍兴九年（1139）己未

正月，第一次绍兴和议约定：宋称臣纳币，金归还河南、陕西地，送回宋徽宗“梓宫”与宋高宗生母韦太后。

绍兴十年（1140）庚申

五月，金军毁约，复取河南、陕西地。

六月，顺昌之战，刘锜大破金军。

六月，岳飞大举北伐，随后在郾城之战和颍昌之战中连败金军，两河山寨纷起响应；进军至朱仙镇，金军撤出开封。

七月，宋高宗下令诸军撤兵，收复之地尽失；岳飞被迫班师。

绍兴十一年（1141）辛酉

二月，宋金再战淮西，双方互有胜负；次月，金军撤至淮北。

四月，宋高宗罢韩世忠、张俊和岳飞三大将兵权；韩世忠、张俊同任枢密使，岳飞为枢密副使。

十月，岳飞父子受诬陷入大理寺狱；韩世忠罢枢密使。

十一月，李光罢政；宋金订立绍兴和议，对金割地、称臣和纳贡。

十二月二十九日（1142年1月27日），岳飞在狱赐死；岳云与张宪斩杀于市。

绍兴十二年（**1142**）壬戌

正月，绍兴和议正式生效。

二月，赵瑗进封普安郡王。

七月，胡铨再遭除名与编管的严惩。

八月，皇太后韦氏与宋徽宗“梓宫”自金归宋。

九月，宋高宗加封秦桧太师。

十一月，张俊罢枢密使。李椿年在平江（今江苏苏州）创经界司，试行经界法。

是年起，宋高宗与秦桧厉行文禁，屡兴大狱。

绍兴十三年（**1143**）癸亥

闰四月，宋高宗立贵妃吴氏为皇后。

五月，张九成坐赵鼎党贬窜，居住南安军（今江西大余）。

绍兴十四年（**1144**）甲子

三月，宋高宗视察由岳飞故宅改建的太学；随即颁布为孔子像亲撰的赞文，刻石太学；其后陆续完成孔门七十二弟子像的赞文与《先圣先贤图赞》的序文，装订成册后典藏太学。解潜坐党赵鼎安置南安军。

四月，秦桧请禁私史，以其子秦熺领国史，销毁篡改不利的史书记载。

六月，进士张伯麟以“指斥朝廷”杖脊刺配吉阳军（今海南三亚西北）。

九月，赵鼎再贬，安置吉阳军。

十一月，李光再贬，安置琼州（今海南海口）。

绍兴十五年（1145）乙丑

六月，宋高宗赴所赐秦桧府第，十月，书赐“一德格天之阁”匾额。

绍兴十六年（1146）丙寅

二月，宋高宗命临安府为秦桧建造家庙。

七月，张浚以论时政贬居连州（今属广东）。

十月，宋高宗率朝臣赴射殿瞻仰新作礼器，撞景钟，奏新乐。

绍兴十七年（1147）丁卯

五月，洪皓以论政事安置英州（今广东英德）。

八月，赵鼎在贬所绝食而死。

绍兴十八年（1148）戊辰

十一月，胡铨再贬，编管吉阳军。

绍兴十九年（1149）己巳

六月，茶陵县丞王庭珪作诗送胡铨，坐谤讪停官编管。

九月，宋高宗赐秦桧画像赞。

十二月，下诏严禁私史，许人告发。

绍兴二十年（1150）庚午

正月，军校施全谋刺秦桧不中，磔死于市。

三月，李光、李孟坚父子撰著私史狱具，李光永不赦用，李孟坚除名编管，株连胡寅、潘良贵、程瑀、张焘等，各受贬黜。

五月，秦桧上《中兴圣统》。

八月，张浚再贬永州居住。

九月，太常主簿吴元美以讥毁大臣除名编管。

绍兴二十一年（1151）辛未

十月，宋高宗赴张俊府第。

十一月，武官刘允中以“指斥谤讪”罪弃市。

绍兴二十二年（1152）壬申

三月，前枢密副使王庶之子王之奇、王之荀俱以谤毁朝政除名编管。直龙图阁叶三省诋毁“休兵”狱具，落职居住。

十月，黄岩县令杨炜以诋毁和议除名编管。

绍兴二十三年（1153）癸酉

三月，前太府丞范彦辉以作诗谤讪除名编管。

八月，赐秦桧建康府永丰圩田。

闰十二月，进士黄友龙以醉语指斥时政杖脊刺配广南。

绍兴二十四年（1154）甲戌

六月，秦桧以私憾命大理寺审结原知建康府王循友与幕僚韩参等“谤讪朝政、侵盗官钱”案，王循友免死，安置藤州（今广西藤县），韩参除名编管。

八月，武冈军通判方畴以致函胡铨除名编管。

十二月，洪兴祖与魏安行为已故程瑀遗著《论语训解》作序梓行而夺官编管。

绍兴二十五年（1155）乙亥

二月，常州通判沈长卿、仁和县尉芮烨坐作诗嘲讪除名编管。

三月，禁止四川、福建路印行私书。

八月，前知泉州赵令衿以“讥讪秦桧、交接罪人”勒停。秦桧命大理

寺再逮赵鼎之子赵汾入狱，企图以“谋大逆”罪株连张浚、李光等政敌，藉以一网打尽。

十月二十一日，宋高宗亲临秦府问疾；二十二日，命秦桧与子秦熺同时致仕；当夜，秦桧死。

十一月，宋高宗御赐秦桧神道碑额“决策元功精忠全德”；亲赴秦府祭奠。

十二月，宋高宗手诏下台谏，“尽心乃职，惟结主知”。其后贬逐秦党，稍弛文禁。

绍兴二十六年（1156）丙子

正月，陆续追复赵鼎等旧职。

三月，宋高宗下诏重申“讲和之策，断自朕志”，“如敢妄议，重置典刑”。

五月，以沈该、万俟卨为左右宰相。

六月，以秦桧已死，命史馆重修《日历》。宋钦宗死于五国城。

七月，允许士民实封言事。

八月，查核秦桧之孙秦埙等滥窃科名。

十月，允许秦桧在位时无辜获罪者自请改正。

十二月，宋高宗下诏太学勒石御书《先圣先贤图》赞文与秦桧所书碑记，并将摹本颁赐全国州府学。

绍兴二十七年（1157）丁丑

三月，万俟卨罢相。

六月，以汤思退为右相。

绍兴二十八年（1158）戊寅

六月，扩建皇城东南外城。

绍兴二十九年（1159）己卯

六月，沈该罢相。

九月，汤思退、陈康伯分任左右相；皇太后韦氏死。

是年，宋金边界屡传军事冲突，宋高宗诏谕大臣“为安边息民之计”。

绍兴三十年（1160）庚辰

二月，立赵瑗为皇子，改名赵玮。

十二月，汤思退以依附秦桧主和为朝论所攻，罢相。始行东南会子。立经总制钱十年中数为定额。

绍兴三十一年（1161）辛巳

三月，陈康伯、朱倬分任左右相。

七月，金主完颜亮发兵水陆两路，大举南下攻宋。

十月，李宝率水军在胶西陈家岛海战中歼灭金军舰队。张浚判建康府。

十一月，虞允文前线犒师，临危指挥采石之战，成功阻击渡江金军。金军内讧，杀金主亮，北撤。

绍兴三十二年（1162）壬午

正月，山东耿京起义抗金，掌书记辛弃疾奉命南归奏事，遂留仕南宋。

五月，赵玮立为皇太子，改名赵昚。

六月，宋高宗禅位宋孝宗赵昚，以太上皇退居德寿宫。

宋孝宗隆兴元年（1163）癸未

正月，史浩为右相。张浚以枢密使都督江淮东西路军马，筹划恢复大计。

五月，隆兴北伐，随即溃败于符离。

七月，汤思退复任右相。

十一月，以“太上圣意，不敢重违”，宋金再开和谈。

十二月，陈康伯罢相；以太上皇旨意，汤思退、张浚分任左右相。

隆兴二年（1164）甲申

四月，张浚罢相。

十一月，汤思退罢相；太学生72人上书，以首倡和议之罪请斩汤思退。

十二月，宋金订立隆兴和议。

乾道二年（1166）丙戌

十月，宋孝宗赴德寿宫献上《太上皇帝圣政》。

乾道六年（1170）庚寅

五月，修成《太上皇帝玉牒》。

乾道九年（1173）癸巳

九月，修成《中兴会要》。

约是年，太上皇与宋孝宗命萧照摹绘《中兴瑞应图》，曹勋为图题赞。

淳熙二年（1175）乙未

十月，宋孝宗主持太上皇七十庆寿典礼。

淳熙三年（1176）丙申

三月，宋孝宗赴德寿宫献上《太上皇日历》。

淳熙十四年（1187）丁未

十月八日，太上皇宋高宗死于德寿宫。

[1]本年表起自靖康之变，迄于隆兴和议；惟既以宋高宗时代为主题，故前后缀其生卒年及其在宋钦宗朝与宋孝宗朝的重要纪事。本年表以年号系年，后括注公元年份；纪事的月日俱为阴历，岁末纪事已为公历次年岁初者仅在重大事件时才括注公历年月日。